經籍舊音序錄
經籍舊音辨證

吴檢齋遺書



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
DIGITAL LIBRARY PROMOTION PROJECT



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
DIGITAL LIBRARY PROMOTION PROJECT



吴檢齋遺書

經籍舊音序録
經籍舊音辨證

吴承仕著

中華書局



經籍舊音序錄
經籍舊音辨證
吴承仕著
龔弛之點校
*
中 華 書 局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號)
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
北京第二新華印刷廠印刷
*
850×1168毫米 1/32・10¼印張・178千字
1986年4月第1版　1986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數 0,001—6,000 册
統一書號：9018・160　定價：2.00元

吴檢齋遺書編纂緣起

吴承仕（一八八四——一九三九），字檢齋，安徽歙縣昌溪人。清末舉人，曾應舉貢會考，殿試録取一等第一名，分發爲大理院主事，辛亥革命後任司法部僉事。受業於章炳麟，專治經學、小學，對歷代典章名物及文字音韻諸學有深入研究，著述甚多，在學術上具有很大的成就。曾在北京大學、中國大學、東北大學、北京師範大學執教，先後任大學國文系教授、系主任多年。晚年值抗日戰争爆發，深爲祖國危難存亡而焦慮，毅然投入救亡運動，爲革命事業做出了貢獻，光榮地加入中國共産黨，因受日本侵略者迫害，不幸染病致死。

吴承仕無愧爲中國近代一位著名的老學者，一位令人崇敬和懷念的老革命家。爲紀念他誕生一百周年，特將其遺著編訂爲《吴檢齋遺書》，分别由中華書局和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出版。

紀念吴承仕誕生一百周年籌備委員會

一九八三年六月


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
DIGITAL LIBRARY PROMOTION PROJECT

出版説明

漢魏六朝是語音學史上的一個重要時期，反切注音、四聲辨類以及韵書的編撰均造始於此時。當時學者對漢字語音所做的描寫，在各種典籍的注文中被保留了下來，是後人研究語音史可資利用的一筆寶貴財富。但以前的音韵學家對這批材料整理與研究得都很不够，因而没能够對本時期語音演變規律做出充分的論證與更加合理的解釋。有鑑於此，吴承仕於一九二〇年左右搜檢羣書，輯録出大量漢魏六朝人的注音資料，依照《經籍纂詁》的體例，編成《經籍舊音》二十五卷及《序録》一卷。當時「倫脊已具，猶待補苴」（見《經典釋文序録疏證》），又因篇卷繁重，没有立即付印。後來，戰亂不已，吴承仕本人在顛沛流離中過早地謝世，此書就一直未能得到問世的機會，書稿也不知去向。尚可慶幸的是，吴氏生前曾將《經籍舊音序録》先期印行，并把他本人對舊音考訂的成果編成《經籍舊音辨證》一書刊布於世。通過這兩部書，可以窺見吴承仕對漢魏六朝舊音的清理概況以及他對本時期語音演變的一些基本觀點。爲此，我們將二者合編在一起，作爲《吴檢齋遺書》之一整理出版。

《經籍舊音序録》一卷，主要是對漢魏六朝作音人生平及其有關注音著述的考訂，目的是爲了辨明各家的時代及其使用的注音方式，以便於排比徵用。但在今天，我們不妨將其視作一部語音學史的「外編」。另外，書中大量凡例性的東西談及如何處理語音學資料，也有一定的參考價值。

《經籍舊音辨證》七卷，就舊音的傳寫錯譌與注音中的特異現象，前人未加解釋或解釋不當者加以考證、闡釋。書中不乏精當的議論，材料中亦有不少實屬罕見，爲後人研究提供了方便。書後，我們附録了黄侃的《經籍舊音辨證箋識》與沈兼士的《吴著經籍舊音辨證發墨》。黄、沈二人均是著名的學者，與吴氏同出於章太炎門下。黄書主要是校訂《辨證》的若干疏漏，并對其中的部分存疑作出了解釋；沈文的目的在於運用吴氏搜集的資料來説明其「語根字族」理論。二者對於閲讀吴書都很有參考價值。

本書的點校，依據的是吴承仕當年的印本，除統一新加了標點外，還改正了一些排印的錯誤，重要引文經過了查核。黄氏《箋識》本是寫在《辨證》簡端的批語（吴氏遺稿中還存有一部過録本），一九四六年由其弟子潘重規匯輯録出，并將有關的《辨證》文字鈔録在每條之前。這次整理，删去了《辨證》原文，將黄氏箋識的三百二十七條統一加上了數碼，并在《辨證》正文中相應注出。潘氏鈔本的錯譌，又依據過録本做了校改。需要説明的是，

《箋識》與《辨正》的對應之處，是由潘氏輯鈔時確定的，點校者在加注順序號時對個别明顯的不當之處做了挪動，不甚合適但不改亦可者均未改，一仍潘氏之舊。閲讀時請予以注意。本書的點校工作由龔弛之同志担任。

中華書局編輯部

一九八三年七月

總目

經籍舊音序録

經籍舊音題辭

承古音之緒而爲《唐韵》先範者，其漢巍南北朝音邪？往時言古音者，獨取羣經傳記有韵之文爲例，是以明部類，未足以辨紐弄。自顧寧人爲《唐韵正》，稍取證於《經典釋文》，其後洪稚存集《漢巍音》，亦觕具矣。顧君考辨雖詳，不暇求思理；洪氏不知音，拘於漢法，獨箸直音而反語俄空焉。夫所以審變遷、辨弇侈者，獨恃反語刻定之耳。凡出於脣吻者，作始也簡，而其末也繁，分韵固然也，雖分紐亦猶是也。漢世不見韵書，至巍晉乃有《聲類》、《韵集》之流。顏之推偁《韵集》「以成、仍、宏、登合成兩韵，爲、奇、益、石分作四章」，是上既不同於古，下又與《唐韵》小殊；部類既異，紐亦可知也。不盡取漢巍南北朝諸師所作反語，觀其會通，於道誠未備也。

歙吳承仕檢齋，素好聲韵之術，從余講論，欲紹明江、戴諸公舊蓺。余謂之曰：世以反語起孫叔然，蓋施於經典者耳。服子慎、應中遠訓說《漢書》，其反語已箸於篇，明其造端漢末，非叔然創意爲之。且王子雍與孫叔然說經相攻如仇讎，然子雍亦用反語，其不始叔然可知也。檢齋由是刺取前代音讀，以爲《經籍舊音》。蓋以陸之《釋文》、顏之《漢書》、李之《文

選》所引爲宗，其餘諸書有一音一讀者率鉤致無所遺；分別部居，以《唐韵》爲經紀，取近古也。又以時有久近、生有南朔，復取諸師事狀爲作序傳。程以三年，而後成書。其審音考事皆甚精，視寧人之疏、稚存之鈍，相去不可以度量校矣。明清諸彦大抵能辨三代元音，亦時以是與《唐韵》相斠，中間代嬗之迹，闕而未宣。檢齋之書出，而後本末完具。非洽聞彊識、思辯過人者，其未足與語此也。民國十年十二月，章炳麟撰。

經籍舊音序録

歙吴承仕學

陸法言撰集《切韻》，所用切語上下二字，大抵沿襲舊文，不自創作。今欲尋其流變，校其異同，故鈔集昔人音切，略依時代先後，各爲一篇，次第迻録，不相雜廁，以求音韻變遷之迹。袁子讓《字學元元》、江永《音學辨微》皆有「古人切語常用字」一條；近世陳澧嘗欲取孫炎以後、法言以前各家切語，分韻集爲一書，卒未就成。

陸德明《經典釋文》所引漢魏六朝音切，不下百有餘家，甄録最爲周備。然繁稱博引，端緒糾紛，頗難董理。是宜鋪觀全書，抽其條貫，略箸凡例，以奠紀綱。《釋文》以外博采衆家舊音，自漢末以訖隋亡，所有反語悉皆鈔內。錢大昕《跋經典釋文》曰：「《自序》云『粤以癸卯之歲，承乏上庠』，考元朗卒年大約在太宗貞觀之初，若癸卯歲，則貞觀十七年也，恐元朗已先卒。即或尚存，亦年近九十，不復能箸書，且在國學久次，不當始云『承乏』。竊意『癸卯之歲』乃陳後主至德元年。此書所述近代儒家唯及梁、陳而止，若周、隋人撰音疏，絕不一及，又可證其撰述必在陳時也。」承仕按：錢説是也。《舊唐書》本傳：「初受學於周弘正。太建中，太子徵四方名儒，講於承德殿，德明年始弱冠，往參焉。」按：弘正卒於太建六年，德明受業宜在太建之初，當至德癸卯歲，蓋年近三十矣。又沈重雖於保定末入周，而《隋書·經籍志》《毛詩義疏》署云「蕭歸散騎常侍」，則沈重撰《詩》音義時尚居南

土，故德明得引之耳。至德癸卯下距法言撰《切韻》時相去十九年，《釋文》一書實屬稿於陳世，故據以入錄。其編輯條例亦卽視此，同律不煩別出。以下首述名例，次述編輯例，次述出字例，次述按語例。

以一字比況作音，謂之直音。

以二字比況作音，謂之反切。

直音與反切統謂之音。

反切所用字謂之反語，亦謂之切語。

切語上字謂之聲，謂之聲類，亦謂之紐。

切語下字謂之韻。

韻依《廣韻》所分，謂之韻部。《廣韻》本於《切韻》，然婁有增益，終非《切韻》之舊。陳澧《切韻攷》頗加刪削，亦有未諦，故宜質言《廣韻》。

韻部之中復可分析，謂之韻類。韻類之說，始自陳澧，近人黃侃、錢夏續有修正，今且以陳說爲準。

以一字標韻部，用始東終乏。

以一字標韻類，用陳澧所定。

韻部平上去入相承，用東董送屋。

㝡《廣韻》同音之字，謂之一條，以建首字爲條目。

《廣韻》聲類與晚世三十六紐相應者，舉見溪羣疑等字以名之，其不相應者，用《廣韻》首出字。

——以上名例

古人比況作音，如聲近聲同、讀如讀若、長言短言、内言外言、緩氣急氣、舌上舌腹、閉口籠口之等，雜見漢人經傳舊注及許慎、高誘《淮南·吕覽注》、劉熙《釋名》、韋昭《國語解》諸書，茲不具列。洪亮吉集《漢魏音》，略有采擷，茲不再出。卽諸儒止作直音，不别下反語者，亦置不録。

昔人謂反切之術秦漢以上蓋已有之。沈括曰：「古語有二聲合爲一字者，如不可爲叵、之乎爲諸之類是也。」鄭樵曰：「慢聲爲二，急聲爲一，如者焉爲旃、者與爲諸之類是也。」沿及六朝，反語益衆，清暑楚聲、大通同泰之等，顧炎武《音論》所録不下十數事，俞正燮《反切證義》所舉尤多。或由聲音節族，眇合自然，或由顛到音辭，用資談謔，雖與反語相應，究非比況作音，茲所甄録，一以音義相涉爲依，若彼單文，悉從蓋闕。

《顔氏家訓》曰：「鄭玄以前，全不解反語。」又曰：「孫叔然創《爾雅音義》，是漢末人獨知反語。至於魏世，此事大行。」《經典釋文序録》曰：「古人音書，止爲譬況之説。孫炎始爲反語，魏朝以降漸繁。」又曰：「漢人不作音，後人所託。」尋顔師古注《漢書》，引服虔、應劭反語

不下十數事。服、應皆卒於建安中，與鄭玄同時，是漢末已行反語，大體與顏氏所述相符。至謂創自叔然，殆非情實。王念孫《讀書雜志》據《史記》、《水經》、《釋文》等以校《漢書》，謂蘇林音「鄲侯」爲「多寒反」，孟康音「鮦陽」爲「紂紅反」，並誤衍「反」字，其説郅碻。然以此爲量，遂謂「《漢書注》中所引漢巍人音皆曰某音某、或曰音某某之某，未有曰音某某反者」，說見《讀書雜志》四之八「鄲侯」條下。李慈銘《日記》云：「檢全部《漢書》，有音某某反者，皆小顏自注語，他人固無是也。」亦爲王説所誤。則失之眉睫矣。今以三事證之：《史記·陳涉世家》「夥頤，涉之爲王沈沈者」，裴駰《集解》引應劭曰：「沈音長含反。」《漢書·陳勝傳》顏《注》、《文選·巍都賦》李《注》所引應音皆同。如謂「長含反」一音爲師古所自作，無緣三書所引反語用字無有異同，此一證也。《史記·留侯世家》「狙擊秦皇帝」，《集解》引應劭曰：「狙，七預反，伺也。」徐廣曰：「伺侯也，音千恕反。」應、徐音義大同，裴具引之者，證明二家讀音少異耳。又《漢書·張良傳》「鯫生」，服虔曰「鯫，音七垢反。鯫，小人也。」師古曰：「服説是也。音才垢反。」《廣韻》：「鯫，仕垢切。」七屬清紐，才屬從紐，仕屬牀紐，聲皆相近。此爲顏用服義而改定服音，則服音定非顏作。書音之作，本示僮蒙，以古人讀如、讀若之文不相剴切，後人改從反語，俾無疑昧，蓋有之矣。「鯫生」一語，師古別自作音，服音本所不用，何勞取彼讀如、讀若之文改從反語，無益於發疑正讀，徒爲煩費，有以知師古之不爲矣。此二證也。顏注《漢書》、李注《文選》引用諸家音義，有先出訓詁，次出反語，次出「師古曰」、「善曰」者。其

所引反語，閒非當人之音，或爲顔、李所自作，如《文選·楚辭》用王逸《注》，其中反音大抵李善作。可參伍比度得之。其但引反語，或先出反語，次出義訓者，如《漢書·地理志》「罕幵」應劭曰「羌肩反」，《張良傳》「鯫生」服虔曰「七垢反」等，文證箸明，安得斥爲假託。顔師古《漢書敍例》曰：「《漢書》舊無注解，唯服虔、應劭等各爲《音義》，自别施行。至典午中朝，爰有晉灼，集爲一部，凡十四卷，號曰《漢書集注》。有臣瓚者，亦在晉初，總集諸家《音義》，稍以己意，續厠其末。蔡謨全取臣瓚一部散入《漢書》，自此已來始有注本。」據此，知師古《注》蓋依蔡本，而蔡謨《注》又依瓚本。如謂後來作注之人必追改前儒讀如、讀若之文，以從反語，則晉灼、臣瓚、蔡謨三家已先師古爲之矣。音韵時有變遷，後來遞相改易，恐《集注》諸家或無此體例也。此三證也。至如文穎、張揖、蘇林、如淳、孟康、韋昭之儔，反語尤難悉數。顔、陸並謂巍世大行，後人亦無異論。反語大行，以後作音諸師亦以直音與反語並用。《漢書·高紀》「踰蕢山」，鄭氏曰：「蕢音匱。」蘇林曰：「蕢音蒯。」師古曰：「蘇音是也，丘怪反。」師古從蘇音蒯，並爲作反語，以刻定之，不直改蘇之直音爲反語也。此例甚多，兹舉其一。念孫謂漢巍人不作反語，近於專輒。

「鄲侯」音「多」，「鮦陽」音「紂」，俗本誤衍「寒反」、「紅反」等字，既爲王念孫所證明，然《史》《漢》誤音尚不止此。尋《史記》八十四「變化而嬗」，《集解》引服虔曰：「嬗音如蟬反。」九十三「國被邊」，《集解》引李奇曰：「被音被馬反。」據清官本。皆誤衍一「反」字。《漢書》八「谷蠡王入侍」，韋昭曰：「蠡音如麗反。」十四「騁狙詐之兵」，應劭曰：「狙音若蛆反。」此二條汲

古閣本、清宫本並同。二十八「大末」，孟康：「音如闥反。」清宫本有「反」字，汲古閣本無。並誤衍一「反」字。清儒無説，王先謙《漢書補注》閒列誤音，亦其疏也。五十八「行錢使男子荼恬上書」，蘇林曰：「荼音食邪反。」宋祁曰：「浙本注文無『反』字，云『荼音琅邪』，淳化本音『琅邪反』，皆未安。」錢大昕曰：「《漢書》『荼恬上書』，蘇林音『食邪反』，則余姓讀如蛇者，即荼之省文耳。」承仕按：宋祁引浙本「荼音琅邪」者是也。《集韵》「邪」余遮切。字條下有「荼」，注云：「荼陵，縣名。」此正與琅邪之邪同音，蓋人地名物自有此讀，《通志·氏族略》「荼氏」引「蘇林讀如琅邪之邪」，其明證也。浙本不誤，淳化本誤沾一「反」字，後人不得其解，輒改爲「食邪反」，以就《爾雅》「蔈荂荼」之音，錢氏亦未瞭此也。凡此譌文，自不入録，既爲昔人所未發正，故箸其説於此。

漢末已行反語，具如前述。然以各家所引漢人反語一切無别，槩斥爲當人所作，則又非諦。毛公、孔安國、二鄭、杜、賈之倫，世次縣遠，不作反語，自無可疑。馬國翰《玉函山房輯逸書》有衛宏《古文官書》一卷，其《序録》曰：「《古文官書》每字反音甚詳，則東漢初已有切字，世謂始於孫炎，非篤論也。」承仕按：馬氏以釋玄應所作音仞爲衛宏音，其説殊誤。又輯杜林《蒼頡訓詁》一卷，中引《顏氏家訓》「蒼頡訓詁」一條。按：張揖、郭璞並注《三蒼》，統言「三蒼」，析言或稱「蒼頡」，則顏氏所録《蒼頡》反語或爲張、郭之音。杜林卒於建武二十三年，亦不解反語也。此類反語又與經典舊音異趣，故置不録。《釋文》所引建安以前諸師反語，明爲後儒依

義作之。作者非一時，又不盡出一人之手，要爲唐以前音。《序録》曰：「爲《尚書音》者四人：孔安國、鄭玄、李軌、徐邈。案：漢人不作音，後人所託。」證知孔、鄭反音自昔承用，其所謂「後人」者，遠在德明以前矣。沿襲來久，今更無從辨證。既無主名，故次諸漢人之列。至就建安以還各家音切言之，亦有四事可説：《釋文序録》曰：「書音之用，本示僮蒙，前儒或用假借字爲音，更令學者疑昧。余今所撰，務從易識，援引衆訓，讀者但取其意義，亦不全寫舊文。」此爲德明以見行反語改易前儒讀如、讀若之文。此一事也。後人託古作音，託者誰氏，莫得主名，則姑以爲古人之音。此又一事也。「享」字有「香兩反」、「普庚反」之異，「説」字有「始鋭反」、「徒活反」之殊，《釋文》引漢巍人音頗多此類，蓋由師授不同，音隨義轉，後人自下反語，以定從違，異讀所關，非曰僞託。《毛詩音義》中每有「徐邈云毛某某反」、「沈重云鄭某某反」者，明爲徐、沈等依《傳》《箋》之意以定毛、鄭之讀耳。閒無説者姓名，則直作「毛某某反」、「鄭某某反」矣。此又一事也。《釋文》中有引先儒直音復下反語者，此是德明爲所引之直音作切，非被引人自作切。此又一事也。於後一事次於陸音之列，於前三事即視爲當人所作。

經籍音義本多關涉人地名物，又多異讀，《漢書·高紀》顔《注》曰：「今讀貰與射同」，乃引地名「射陽」其字作「貰」以爲證論，此説非也。假令地名射陽自是假借，亦猶鮦陽音紂，蓮勺音酌，當時所呼別有意義，豈得即定其字以爲正音乎？止寫一字或致疑殆者，依《釋文》之例，連類書之，以示音義相關之理。

訓釋之語有與音義相關者，隨應迻録，使得互證。

同一字而有多切，聲韻同、切語用字同者，但録其一；聲韻同、切語用字異者，一一列之。

同一字同一音切而原注中間引異文云「本或作某」、「字或作某」者，卽重出本字以示別異。

《釋文》作一音外，復有「又音」、「或音」、「一音」、「又一音」諸文，或由字有數讀，或因兼采各家；或出主名，或止言又、或。其有主名者，寫入當人；篇中不出主名者，次於有主名者之下。

一字有又音，又音無主名，其又音與本音切語用字雖異而聲韻實同者，亦重出本字以示別異。

一字首作直音、次云「又某某反」者，列其字與直音相應條下。

《釋文》首引他人直音、次云「又某某反」者，卽寫此又音於當人直音條下。

《釋文》不自作音，首引他人切語、次云「又某某反」者，卽寫此又音於當人音切之下。

《釋》文或爲注中之字作音，此指《釋文》自作注，非經傳本注也。其字乃爲經傳本文所無者，方便列入不別出。

經典文字閒有師承，異讀與本字截然兩音者，亦方便列入不別出。

別本異文與本字截然兩音者，亦方便列入不別出。

《釋文》有云「舊音某」、「衆家音某」者，不出主名，無所坿麗，方便次於陸音之列。唯「師音」録入周弘正篇中說見後。

一字備引衆家音者，於首出一家，並連類具録各家之音，使可互勘；次出各家即僅録本音不煩徧及。

采録舊音，悉於字條之下旁注所引書名。於當人篇題之下備列所引書名，次出字條即略標數字。

畢沅撰《經典文字辨證書》，於文字形體、異同、舉正、省通、別俗五例以隱栝一切，信爲周備。《釋文序録》曰：「六文八體，各有其義；形聲會意，寧拘一揆？豈必飛禽即須安鳥，水族便應著魚，蟲屬要作虫旁，草類差從兩屮，如此之類，實不可依。今並校量，不從流俗。」是陸氏於文字形聲頗加持擇。然錢大昕舉「飰飯」、「校挍」等文以譏彈陸氏，斥其不能辨正雅俗。俱見《十駕齋養新録》。此外於《釋文》「訊誶」、「憯慘」、「貸貮」等文，錢氏皆有駁正。蓋由六朝俗師妄生分別，《釋文》沿襲舊說，未能發正，故其所列異文俗書破體、隸變承譌、不合六書、無以下筆者殆難悉數。今撰音書，形體自非所急，如其不關反語，悉隨本迻寫，不復糾正。

岳珂《刊正九經三傳沿革例》校正《釋文》音切，所舉參雜失次、傳寫譌疑諸事，閒亦中

其要害，以與反語無涉，亦不復出。

《經典釋文》而外，引證舊音較爲繁夥者，無過於顔注《漢書》、李注《文選》。見行《漢書》未經矯亂，故易於董理。明監本於顔《注》本文頗有删削。清武英殿本據宋本校補，大抵可據。而《文選》李《注》自昔已無善本，雜糅沿襲，閒失本真，兹就《注》文涉及反語者，略設科條，以憑取舍。尋《注》文有先出「善曰」次出反語者，明爲李音，此一例也。有引毛萇、孔安國、宋均、王逸、賈逵、鄭玄諸家説義既竟，次出反語者，雖無「善曰」之文，仍爲李所自作，《文選》十「威爲亡國」，李《注》引「《詩》『褒氏威之』毛萇曰：『威，呼滅切。』」陳景雲校曰：「『威』字下脱『滅也』二字。」五十四「天地板蕩」，李《注》引「《詩》『上帝板板』毛萇曰：『板，杯晚反。』」陳景雲校曰：「『曰』下脱『板板，反也』四字。」承仕按：陳校是也，如依誤文，更滋疑殆。此二例也。有引用舊義次出反語，而證以《漢書》顔《注》引，義大同而師古别自作音者，如《上林賦》「他他藉藉」，李《注》引「郭璞曰『言交横也』」，他，徒河切，《漢書》五十七引郭璞義同，師古曰：「他音徒河反。」今謂顔用郭義，無緣獨舍郭音，證知前述反語是李所作，此三例也。有引用舊音僅録反語不出義訓者，自爲當人所作，此四例也。有引孟康、蘇林及以郭璞、徐邈諸家，首出義訓、次出反語者，其反語爲當人所作，抑是李作，蓋難質言，略舉四事以明之。一事：《西都賦》「紅羅颯纚」，《注》引薛綜《西京賦注》曰：「颯纚，長袖貌。颯，思合切，纚，山綺切。」而《西京賦》「奮長袖之颯纚」，薛綜《注》曰：「颯纚，長貌也。善曰：颯，

素合切；纚，所綺切。」以此證明前述反語非薛所作。二事：《上林賦》「苕遝離支」《注》引晉灼曰：「離支大如雞子。遝音沓；離，力智切。」晉灼說「離支」不說「苕遝」，而先出「遝」音後出「離」音，則「離」音亦非晉作。三事：《上林賦》「嵬磈崼廆丘虛堀礨」《注》引郭璞曰：「皆其形勢也。嵬，於鬼切；磈，魚鬼切；崼，胡罪切。」《漢書》五十七引郭《音義》同，唯「廆音瘣」爲小異耳，此反語明是郭作。四事：《上林賦》「縝紛軋芴」《注》引孟康曰：「縝紛，衆盛也。縝，丑人切。」《漢書》五十七引孟康義同。師古曰：「縝，争忍反。」宋祁曰：「越本《注》文『縝，丑人反。』疑『丑人反』本是舊音，師古仍之，一本則改從『争忍反』耳。」上來引《漢書、文選注》皆節録，原文不悉相應。前後二事互相違伐，要由讀者比勘得之，此五例也。上述五例，前四易明，後一難理，與其過廢，無寧過存。如别無明文足以反證者，則一切視爲當人所作。輯録李《注》所引字書韻書，大端以是爲例。

昔人聲音訓詁之書，今尚行用如《廣雅》、《玉篇》等，王念孫《廣雅疏證序》曰：「隋曹憲《廣雅音釋》，《隋志》四卷，與本書别行。」又：「憲避煬帝諱，始稱《博雅》。」首尾完具，不煩迻寫。其散佚來久，若《三蒼》、《字林》、《聲類》、《韵集》以訖《纂文》、《字統》之倫，見於六朝隋唐人傳注各書者，所在多有，悉數難終。儒先搜集已有成書。輯録佚書之業，清儒用力最勤，成書亦衆。就字書韻書言之，畢沅有《説文解字舊音》，任大椿有《字林考逸》，孫星衍有《倉頡篇》，臧鏞堂有《通俗文》等，陳鱣有《古今字詁》、《埤蒼》、《廣倉》、

《聲類》、《韵集》等；又任大椿《小學鉤沈》、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黄奭《漢學堂叢書》所輯小學書，不下三四十種，梁章鉅、諸可寶、陶方琦、費廷璜、胡玉縉、曹元忠、顧震福等續有補苴，轉益精密。此編所録，則以有反語者爲斷，若《凡將》、《訓纂》、《聖皇》、《勸學》之流，置不入録。然兹編所録，以諸師世次爲經，以聲韵部居爲緯，且所收僅及反語，不涉訓詁，涂術與彼不同，故唐以前字書韵書爲清儒所已輯者，今仍依次録之，體例自殊，不嫌複出。

清儒輯録小學佚文，大抵以玄應、慧琳諸書爲淵藪。《一切經音義》，玄應二十五卷，慧琳百卷，希麟十卷。尋《開元釋教録》：「玄應以貞觀之末捃拾藏經，爲之《音義》。未及覆疏，遂從物故。」又慧琳《音義》卷首景審《序》曰：「以建中末年創製，至元和二年方就。」然則玄應《音義》距法言造《切韵》時不盈五十年，慧琳則二百年也。二書所引以字書韵書爲多，經史舊音不過數事耳。希麟續作，則當遼統和中，六朝佚文殆不數數覯矣。其云「《字林》某某反」、「《韵集》某某反」者，明爲二吕之音，一也。其先引義訓、次下反語者，亦多録自原書，非玄應等所自作，二也。玄應《音義》二「壽命」條引「《釋名》云『生已久遠，氣終盡也』，又音視溜反，上壽也。溜音力救反。」承仕按：「視溜」一反，必是舊音，玄應恐後人誤讀溜字，故又爲溜字作切，以刻定之。其云「籀文、古文作某，同某某反」、「《三蒼》、《聲類》作某，同某某反」者，則玄應等博考異文，復自下反語，非前二之比矣。任大椿、馬國翰等並誤仞爲原書之音，今所不取。

輯録舊音，一以當人生卒年月爲次。

生卒無考者，次諸可考者之後。

略疏自漢訖唐作音諸師名氏、里居、生卒年月如左，並録其撰述書目，以有反音者爲斷。

毛公　鄭玄《毛詩箋》、陸璣《毛詩疏》並云「魯人」，《釋文序録》引徐整云「河間人」。陸璣以大毛公名亨，小毛公名萇。《隋書·經籍志》誤謂萇撰《故訓傳》，六朝隋唐人亦多引作萇，昔人辨之詳矣。

《詩故訓傳》《經典釋文序録》云：「《毛詩故訓傳》二十卷，鄭氏箋。」《隋書·經籍志》云：「漢河間太守毛萇傳，鄭氏箋。」

孔安國　《序録》曰「魯人，孔子十一世孫」。《蓺文志》曰：「武帝末，魯恭王壞孔子宅，得古文《尚書》，孔安國獻之，遭巫蠱事，未列於學官。」以安國獻書當武帝末巫蠱事，則以征和二年江充之役當之，尋魯恭王餘以景帝前二年立，立二十八年薨，時當武帝元朔元年，下距天漢二十有九年。劉歆《移讓太常博士書》謂獻書在天漢後。其壞宅得《書》，《論衡·正説篇》以爲景帝時事，宜可據信。《漢志》所述定與情實相違。又據《孔子世家》「安國爲今皇帝博士，至臨淮太守，蚤卒」，尋司馬遷撰《史記》，作始於太初元年，絶筆於太始二年，章懷太子賢《後漢書注》曰：「武帝泰始二年，登隴首，獲白麟，遷作《史記》絶筆於此年也。」按《太史公自序》曰：「述陶唐以來，至於麟止。」賢説蓋本於此。使安國卒於征和以後，則《史記》成書，安國尚應健在。又《史記·兒

寬傳》：寬受業安國，後補廷尉文學卒史，時張湯爲廷尉。據《百官公卿表》，在元朔三年。是兒寬受業宜在元光中，訖於征和，安國年當六十以上。又《儒林傳》曰：趙綰自殺，申公以疾免歸，數年卒。弟子爲博士者十餘人，安國至臨淮太守。按：綰之自殺在建元二年，就使安國請業，才及志學之年，申公授《詩》，正直臨命之際，安國果卒於征和中者，年且六十矣。「蚤卒」之目，復何所施。馬遷作《史》，述奉手問故之人，記耳目聞見之事，於其年紀壽夭豈應悠謬？如此覈事而言，則景帝時魯恭王壞宅得《書》，武帝元光中安國爲博士，其卒年雖不可知，據《漢書》「安國官諫大夫」，《史記》則兩稱「臨淮太守」，不言「諫大夫」，如謂歷官諫大夫，《百官公卿表》：「元狩五年置諫大夫。」卒官臨淮太守，則安國之卒或當元鼎中，其生大抵在文景閒也。閻若璩《古文尚書疏證》説略同。又《家語·後序》曰：「安國少學《詩》於申公，受《尚書》於伏生，年四十餘爲諫大夫博士，由博士爲臨淮太守，在官六年，以病免，卒於家。」按：孝文時伏生年已九十餘，使安國於孝文末年及事伏生，至征和中年當八十以上，與《後序》「卒年六十」之説自爲乖剌。又閻若璩、朱彝尊等據荀悦《漢紀》，謂獻書者乃安國家人，《漢書》誤奪一「家」字耳。按：《漢志》説武帝末壞宅得書，已與《景十三王傳》不相應，不關「家」字之有無也。承仕又按：孔《傳》本僞書，安國亦不解反語，其生卒原不足論，兹從本書通例，聊復記之。

《古文尚書傳》《序録》十三卷，《隋志》同。

《尚書音》《序録》云：「爲《尚書音》者四人，孔安國、鄭玄、李軌、徐邈。案漢人不作音，後人所託。」《隋志》云：梁有

五卷。

《古論語傳》《序録》。

犍爲文學 《序録》曰："一云犍爲文學卒史臣舍人，漢武帝時待詔。"孫志祖曰："《漢書·東方朔傳》有郭舍人，則舍人者官名，郭其姓也。"洪頤煊據《西京雜記》郭威字文偉，茂陵人，有言《爾雅》"張仲孝友"云，云卽其人也。丁杰曰："李善注《文選·羽獵賦》引《爾雅》犍爲舍人《注》，又引《釋詁》郭舍人《注》，則舍人姓郭，但《左傳正義》中舍人、文學並見，則又似二人矣。"今按：舍人始末，難於質言。姑據《序録》列諸武帝世。

《爾雅注》《序録》曰："三卷，闕中卷。"《隋志》云："梁有三卷，亡。"

杜子春 《序録》曰："河南緱氏杜子春受業於歆，還家以教門徒。"《禮記》孔《疏》引《後漢書》："杜子春永平之初年且九十，能通其讀，盡識其說。鄭衆、賈逵往受業焉。"朱彝尊《經義考》曰："按《禮疏》所引《後漢書·馬融傳》中文，《范史》無之。當系謝承、華嶠、袁山松書中語也。"其卒年蓋當永平中。

《經典釋文》引。

鄭興，字少贛，河南開封人。 《後漢書》本傳："天鳳中，將門人從劉歆講正大義。公孫述死，詔興留屯成都，頃之，左轉蓮勺令，會以事免。卒於家。"《序録》曰：杜子春"教授門徒，好學之士鄭興父子等多往師之。"是興與子春同事劉歆，後復轉師子春。興卒年不

可知，年輩視子春稍晚。

《周禮解詁》《序録》曰：鄭興父子「並作《周禮解詁》」。《周禮賈疏·序周禮廢興》引鄭玄《序》云：「大中大夫鄭少贛名興，及子大司農仲師名衆，皆作《周禮解詁》。」

鄭衆，字仲師，興子，建初八年卒。《蓺文類聚》六十八引《東觀漢記》曰：「永平中，遣鄭衆使北匈奴，衆因上疏云云，上不聽。衆不得已，既行，後果爲匈奴所殺。」按本傳述衆使匈奴事甚詳，又稱卒官大司農，事狀箸明。《類聚》所引誠爲譌誤。

《周禮解詁》說見前。

賈逵，字景伯，扶風平陵人，永元十三年卒，年七十二。

《春秋左氏解詁》《序録》三十卷。《隋志》又有「《春秋左氏長經》二十卷，賈逵章句。」

馬融，字季長，扶風茂陵人，延熹九年卒，年八十八。

《易傳》《序録》十卷，《七録》云九卷。《隋志》云：梁有《注》一卷，亡。

《尚書注》《序録》十一卷，《隋志》同。

「馬融、盧植考諸家異同，附戴聖篇章，去其繁重，及所序略，而行於世，卽今之《禮記》是也。」《序録》。

「何晏集孔安國、包咸、周氏、馬融、鄭玄、陳羣、王肅、周生烈之說，並下己意爲《集解》。」

《序録》。

樊光　《序録》曰「京兆人，後漢中散大夫」，卒年無考。依《序録》，列於李巡之前。

《爾雅注》《序録》六卷，又云：「沈旋疑非光注。」《隋志》六卷。盧文弨《經典釋文考證》曰：「《春秋正義》引『樊光注』，《詩正義》引作『某氏注』，殆因沈旋之疑也。據此，可見某氏卽樊光耳。」

李巡　《序録》曰「汝南人，後漢中黄門郎。」《後漢書·宦者傳》曰：「時宦者濟陽丁肅、下邳徐衍、南陽郭耽、汝南李巡、北海趙祐等稱爲『清忠』。」又云：「巡白帝，與諸儒共刻《五經》於石。於是詔蔡邕等正其文字。」按《靈帝紀》，熹平四年，詔諸儒正《五經》文字，刻石於太學門外，則巡爲靈帝世人。

《爾雅注》《序録》三卷。《隋志》云：梁有今亡。

盧植，字子幹，涿郡涿人，初平三年卒。

《禮記注》《序録》二十卷，《隋志》十卷。

蔡邕，字伯喈，陳留圉人。　《後漢書》本傳：光和元年，邕上書云「臣年四十有六」。其卒在初平三年，年正六十，傳偁六十一，疑誤。王昶《金石萃編》列蔡邕年表，亦作「六十」。

《月令章句》《隋志》十二卷。

鄭玄，字康成，北海高密人，建安五年卒，年七十四。

《易注》《序録》「《注》十卷，《録》一卷」，《七録》云十二卷，《隋志》九卷。

《尚書注》《序録》九卷，《隋志》同。

《尚書音》說見前。

《毛詩故訓傳鄭氏箋》《序録》二十卷，《隋志》同。

《毛詩音》《序録》云：「爲《詩音》者九人，鄭玄、徐邈、蔡氏、孔氏、阮侃，王肅、江惇、干寶、李軌。」《隋志》云：「梁有《毛詩音》十六卷，徐邈等撰。」

《三禮注》《序録》：《周禮注》十二卷，《儀禮注》十七卷，《禮記注》二十卷。《隋志》同。

《三禮音》《序録》云：各一卷。

《論語注》《序録》十卷。《隋志》又云：「梁有《古文論語》十卷，鄭玄注。」

宋衷《隋、唐志》及各家所引多作「宋忠」。《序録》曰「字仲子，司馬光《太玄集解》作「沖子。」南陽章陵人，後漢荆州五等從事。」按：《隋志》作「五業從事」，是也；《太玄集解》作「五等主事」，尤誤。依《序録》及《隋志》，次諸鄭玄之後。

《易注》《序録》九卷；《七志》、《七録》云十卷；《隋志》云：梁有十卷，亡。

下方自服虔以訖項昭，大抵漢魏閒人，於《漢書》皆有音訓，卒年並無可考。茲據顔師古《漢書序例》，依次録之。王先謙《漢書補注》引朱一新曰：「據監本載景祐二年秘書丞余靖上言，則此下注語

皆余氏所爲，非師古原文也。」承仕按：「《序例》荀悦、鄭氏、蘇林、劉寶、臣瓚、崔浩各條下，「宋祁引景祐余靖校本」云云，大抵考訂異同之語，自與《序例》本文無涉，諸家名氏爵里乃相承舊文，師古據而録之，非余氏所能坿益也。朱説失之。

服虔，字子慎，初名重，又名祇，後改爲虔，河南滎陽人。

《後漢書》本傳：「中平末，拜九江太守。劉孝標《世説新語注》引《漢南紀》云「爲尚書郎、九江太守」，《漢書序例》云「尚書郎、高平令、九江太守」。按：「尚書郎」、「高平令」皆先時所歷官也。免，《後漢書・朱儁傳》陶謙等推儁共討李傕，奏記於儁，稱「前九江太守服虔」。時爲初平三年，知虔官九江太守，首尾不逾五年。遭亂行客，病卒。」

《世説新語》偁鄭玄以《春秋傳注》與虔，疑虔年輩與玄略等，其卒亦當獻帝世。

《春秋左氏解誼》《序録》三十卷；《隋志》三十一卷。

《春秋左氏音》《序録》一卷，《隋志》云：「梁有服虔、杜預《音》三卷，亡。」《新唐書・藝文志》有《春秋左氏音隱》一卷。

《通俗文》《隋志》「一卷，服虔撰」。《新、舊唐志》有李虔《續通俗文》二卷。臧鏞堂曰：「據《顔氏家訓》，知北齊時《通俗文》題云『服虔造』，以爲卽東漢注《左氏春秋》者。巍江式《表》次在楊雄《方言》之下，張揖《埤蒼》之上，則亦以爲漢之服虔也。《晉中經簿》及《七志》無其目。梁阮孝緒《七録》始云『李虔造』。試合《隋、唐志》考之，則《通俗文》一卷，服虔撰，《續通俗文》二卷，李虔撰，爲當有二書，不可併一。抑史志有誤乎？顔氏謂『河北此書，家藏一本』，並無作『李虔』者，與阮《録》亦不合；殷仲堪引服虔《俗説》，當卽此書；《詩正義》於《行葦》、《韓奕》兩徵皆曰『服虔《通俗文》』。至其世先於蘇林、張揖，叔然以前未有反切，此類抵捂，疑出後儒附竄。」馬國翰曰：「服與鄭玄同時，玄以所注《春秋》與

之。孫炎，鄭之徒，正用反切，則服書反語不足爲異。」承仕按：服虔造《通俗文》，李虔續之，當如臧說。其《序》乃引蘇林、張揖，疑是後人竄入。《通俗文》反語爲服所自作，則馬說是也。羣書所引其有標名「李虔」者，置不録，餘皆寫入服書。

《漢書音訓》《隋志》一卷。張守節《史記正義》曰：「《漢書音義》中有全無姓名者，裴氏注《史記》直云《漢書音義》。」案：大顏以爲無名義，今有六卷，題云「孟康」，或云「服虔」，蓋後所加，皆非其實，未詳指歸也。

應劭，字仲遠，太子賢《注》曰：「《續漢書·文士傳》作『仲援』，又作『仲瑗』。」汝南南頓人。《後漢書》本傳：中平六年拜太山太守，興平元年棄官奔袁紹，《風俗通》曰：「承乏東嶽，忝素六載。」按中平六年至興平元年，首尾適六載。建安二年拜爲袁紹軍謀校尉，後卒於鄴。按：《鄭玄傳》劭自贊曰：「故太山太守應仲遠，北面稱弟子如何？」是劭年輩視玄少晚，其卒疑在鄭、服後。《漢書·武紀》「還作甘泉通天臺、長安飛廉館」，應劭《注》引董卓銷銅鑄錢事，證知劭注《漢書》在董卓誅後矣。

《漢書集解音義》《隋志》：「《漢書》一百一十五卷，班固傳，應劭集解。」又：「《漢書集解音義》二十四卷，應劭撰。」錢大昕曰：「《漢書序例》云：『臣瓚總集諸家音義，稍以己之所見續厠其末，凡二十四卷，分爲兩帙。』今之《集解音義》則是其書，而後人不知臣瓚所作，乃謂之應劭等集解。依小顏說，知《隋志》所載即臣瓚所集，非出於應劭一人。《隋志》多承阮《録》舊文，則『應劭』下當有『等』字，殆傳寫失之也。」承仕按：《漢書集解音義》二十四卷，師古目睹其書，證爲臣瓚所集，則《隋志》誤奪「等」字，定如錢說。然《隋志》別有「《漢書》一百一十五卷」，題云「班固撰、應劭集解」者，《志》文如實，以不誠不敢知。尋《後漢書·應劭傳》曰「又集解《漢書》，皆傳於後」，劭撰《集解》蓋無可疑。而顏師古《漢書序

例》曰：「《漢書》舊無注解，唯服虔、應劭各爲《音義》，自别施行。至典午中朝晉灼集爲一部，凡十四卷。臣瓚又總集諸家《音義》凡二十四卷。蔡謨全取臣瓚一部，散入《漢書》。自此以來，始有注本。」錢大昕曰：「據此，知不獨服、應《音義》單行，即灼、瓚兩家亦不注本文之下。」錢據顔説，文證灼然，應注既不坿本文，卷數不宜逾百。師古專精《漢書》，且又與修《隋史》，所説不應錯午若是。今謂《漢書》應注本自别行，灼、瓚集録諸家，蔡謨散作注本，自爾以還，應注原書已不可得見。《隋志》所列「《集解音義》二十四卷」者，如錢氏説，爲臣瓚本；「《漢書》百十五卷」者，如承仕説，則蔡謨本也。其題爲「應劭集解」者，據《晉書·蔡謨傳》云：「謨總應劭以來注班固《漢書》者，爲之《集解》。」則蔡書實以應劭爲偁首，箸録者亦據音訓家之先見者言之，故題云「應劭等集解」，傳寫奪一「等」字，與《集解音義》之譌奪一字，其比正同。衆家撰集之書，《隋志》每題「等」字，《釋文序録》偁「爲《詩音》者九人」，而《隋志》省偁「徐邈等」，是其例也。

鄭氏　宋祁曰：「景祐余靖校本云：鄭氏，舊傳晉灼《集注》云北海人，不知其名，而臣瓚以爲鄭德，今書但稱鄭氏。」洪亮吉《漢巍音序》曰：「《漢書·高紀、武紀、郊祀志注》引鄭氏《音》，而《史記集解》作『鄭玄』，是康成又爲《漢書音義》。」承仕按：《漢書·高紀》「盱眙」、「自剄」二事顔《注》引「鄭氏」，裴《解》引作「鄭玄」；「自剄」《注》文清官本作「鄭玄」，汲古閣本作「鄭氏」。「方與」、「亢父」二事顔《注》引「鄭氏」，裴《解》引作「鄭德」；《郊祀志》「推始終傳」顔《注》引「鄭氏」；《史記·秦始本紀》「推終始五德之傳」，裴《解》亦引作「鄭玄」。其注文悉相應，然則鄭氏、鄭玄、鄭德三名，各家徵引，自多錯迕。亮吉輒言康成作《漢書音義》，近於臆説。洪頤煊曰：「汴本《史記索隱》以爲鄭玄。案：《高紀》『沛公還軍亢父』，鄭氏曰

「屬任城郡」，《郡國志》「任城國」不名爲郡；《王子侯表》「挪裴戴侯道」，鄭氏曰「挪裴音卽非，在肥鄉縣南五里」，肥鄉縣黄初二年置，皆在鄭康成後。汴本《索隱》誤也。」頤煊之說，信於亮吉，今亦但偁「鄭氏」。

李奇，南陽人。

鄧展，南陽人，魏建安中，顧炎武《日知録》曰：「《序例》於鄧展、文穎下並云『魏建安中』，建安乃獻帝年號，雖政出曹氏，不得遽名以『魏』也。」爲奮威將軍，封高樂鄉侯。《魏志》裴松之《注》引《典論·自序》說擊劍事，「願將軍捐棄故伎，更受要道」，卽其人也。

文穎，字叔良，干寶《搜神記》作「叔長」，《太平廣記》三百十七引同。南陽人，後漢末荆州從事，魏建安中爲甘陵府丞。齊召南曰：「兩漢無府丞官名，甘陵改自安帝，或如《續志》，太常屬官，每園陵令、丞、校長各一人，則文穎爲甘陵丞，不得云『甘陵府丞』也。」《文選》王粲《贈文穎詩》李善《注》曰：「《繁欽集》云爲荆州從事。文叔良作《移零陵文》，而《粲集》又有《贈叔良詩》。獻帝初平中，王粲依荆州劉表，然叔良之爲從事，蓋事劉表也。詳其詩意，似聘蜀結好劉璋也。」承仕按：王粲依劉表在初平四年，據《王粲傳》「十七乃之荆州」推知之。粲贈穎詩宜在興平、建安之閒。興平元年劉璋始爲荆州刺史。劉表卒於建安十三年，疑穎官甘陵丞當在建安十三年後。

《漢書注》《隋、唐志》均不箸録。《元和姓纂》曰：「文穎注《漢書》。」近人葉德輝撰《世說新語劉注引用書目》列有「徐

廣《晉紀》文穎《注》」一部，自注云：「《隋志》不箸録。尋《世説新語》『太元末長星見』，劉《注》曰：『徐廣《晉紀》云：「太元二十年九月有蓬星如粉絮，東南行，歷須女至央星。」按太元末唯有此妖星，不聞有長星也。且漢文八年有長星出東方，文穎《注》曰』云云。」今按《世説注》「按太元」以下乃孝標自下按語，非《晉紀》語，「文穎《注》曰」以下乃孝標引文穎《漢書注》文。穎，漢末人，安得爲《晉紀》作注邪？葉説疏謬甚矣。

張揖，字稚讓，清河人，一云河閒人。**魏太和中爲博士。**

《埤倉》《隋志》三卷。《魏書·江式傳》曰：「魏初，博士清河張揖箸《埤倉》、《廣雅》、《古今字詁》。究諸《埤》、《廣》，綴拾遺漏，增長事類，抑亦於文爲益者。然其《字詁》方之許篇，古今體用，或得或失。」

《古今字詁》《隋志》三卷，《舊唐志》作「《古文字詁》二卷」，《新唐志》作「《古文字記》二卷」。引或省偁《字詁》。

《三倉訓詁》《隋志》：「《三倉》三卷，郭璞注。秦丞相李斯作《蒼頡篇》，漢楊雄作《訓纂篇》，後漢郎中賈魴作《滂喜篇》，故曰《三倉》。」不箸録張揖書。《舊唐志》：「《三倉》三卷，李軌等撰，郭璞解。」《新志》作：「李斯等《三倉》三卷，郭璞解。」《舊唐志》「《三倉訓詁》二卷，張揖撰」，《新志》作「三卷」。承仕按：《舊志》「李軌等」，「軌」爲「斯」字之譌，灼然易知。而孫星衍《輯本序》曰：「《三倉》三卷者，晉張軌所合；《三倉訓故》三卷者，魏張揖、晉郭璞所撰。」不審孫意以《舊志》「李軌」爲「張軌」之誤，抑別有所本也？然孫《序》上言晉張軌所合，下言魏張揖、晉郭璞所注，張揖魏人，固不得爲晉人所合之書作注，卽依《舊志》作李軌，則李軌亦後於郭璞，謬誤顯箸。孫亦未必信據，而承仕未聞其審。今謂《三倉》之書起自張揖以前，而張、郭皆訓説之，羣書所引有析言「張注」、「郭注」者，有泛偁「訓詁」、「解詁」者。有主名者，分别寫之，其無主名者，則降在坿録。

《雜字》《隋志》云：「梁有《雜字》、《錯誤字》各一卷，亡。」《新唐志》有《雜字》一卷。《爾雅音義》引張揖反音數條，不出書名，馬國翰收入張揖《雜字》中。承仕按：張揖所撰字書不止一種，《釋文》所引果出自何書，蓋難質言。今但偁「《經典釋文》引」。

《司馬相如傳解》《漢書序例》曰：「止解《司馬相如傳》一卷。」

《經典釋文》引。說見前。

蘇林，字孝友，宋祁曰：「余靖校本有『一云彥友』四字。」陳留外黄人，巍給事中領秘書監、散騎常侍、永安衞尉、太中大夫，黄初中遷博士，封安成亭侯。《巍志·劉劭傳》裴《注》引《巍略》曰：「建安中爲五官將文學，黄初中爲博士。以老歸弟，年八十餘卒。」又《高堂隆傳》曰：「景初中，帝以蘇林等並老，恐無能傳業者，乃令人分受經義。數年，皆卒。」據此，林卒年宜在正始初。裴《注》又云：「林博覽，多通古今字指，凡諸書傳文閒危疑，林皆釋之。」不言注《漢書》事，而顏《注》所引頗多，疑蘇林自有音訓之作，自瓚、灼、蔡謨《集解》行世，而蘇林所撰爲何等書遂無可考見。謝啟昆《小學考》列有蘇林《漢書音義》一部，似爲無據。

如淳，馮翊人，巍陳郡丞。

《漢書注》《廣韵》九「魚」引《晉中經簿》云：「巍有陳郡丞馮翊如淳注《漢書》。」

孟康，字公休，安平廣宗人，巍散騎常侍、弘農太守領典農校尉、勃海太守、給事中散騎常

侍、中書令，後轉爲監，封廣陵亭侯。《魏志》裴《注》引《巍略》說略同。其卒宜在巍末矣。錢大昕曰：「《晉書·王濬傳》太子洗馬孟康等訟濬之屈。此別一孟康。注《漢書》之孟康，不聞其仕晉也。」

《漢書音》《隋志》「梁有九卷，亡」。孟康《音》《隋志》已亡，顔《注》所引疑采自蔡謨《集解》等書。謝啟昆謂「《崇文總目》始不箸録，蓋亡於宋」云，恐非其實。承仕又按：《漢書·高紀》「遇剛武侯」、《惠紀》「女子年十五以上至三十不嫁五算」兩條，孟康皆駁應劭說，是康注《漢書》乃在應《義》大行之後。又《高紀》「沛公乃北攻陰平」，孟康曰：「縣名也，屬河南。巍文帝改曰河陰。」證以裴《注》引《巍略》所言「因在宂官，博讀書傳，衆人乃更加意」，證知康說《漢書》宜在太和以後矣。

項昭，不詳何郡縣人。

陸績，字公紀，吴郡吴人，卒年三十二。《吴志》本傳：「績年六歲，《藝文類聚》八十六引作「十六歲」，「十」爲「年」字之譌。於九江見袁術。」按袁術初平四年入九江，建安二年敗走。則績之卒當漢建安二十四年至巍黄初三年閒。

《周易述》《序録》十三卷；《隋志》十五卷。

薛綜，字敬文，沛郡竹邑人，吴赤烏六年卒。巍正始四年。

《張衡二京賦注》《隋志》：「《二京賦注》二卷。」《舊唐志》：「《二京賦音》二卷。」何焯校《文選》曰：「此《注》謂出薛綜，疑是假託。綜赤烏六年卒，安得引王肅《易注》？又孫叔然始造反切，未必遂行於吴。」邵晉涵《漢巍音序》曰：「薛綜注張平子賦已有反語。」承仕按：李注《文選》閒與五臣相亂，或多錯互。至反音起自建安，無緣斷言薛綜不作反語。何

説非是。

何晏，字平叔，南陽宛人，嘉平元年卒。

《論語集解》《序録》曰：「晏集孔安國、包咸、周氏、馬融、鄭玄、陳羣、王肅、周生烈之説，并下己意，爲《集解》。正始中上之，盛行於世。」《隋志》十卷。

王弼，字輔嗣，山陽人。裴注《魏志》引《世語》曰：「魏嘉平元年卒，年二十四。」

《易注》《序録》：「《易注》七卷：注《易・上、下經》六卷，作《易略例》一卷。」《隋志》同。《七志》云：「注《易》十卷。」疑《七志》「十卷」者，合韓伯《繫辭注》三卷計之。

《論語釋疑》《序録》三卷，《隋志》同。

《老子注》《序録》：「《注》二卷，又《指略》一卷。」《隋志》無《指略》。

諸葛恪，字元遜，琅邪陽都人，吴太和二年卒。魏嘉平四年。

裴注《吴志》引《吴録》曰：「卒年五十一。」

《經典釋文》引。

王肅，字子邕，東海郡人，甘露元年卒。據《魏志・朱建平傳》，肅卒年六十二。《蜀志・許靖傳》裴《注》引《魏略》曰：「王朗與許靖書云：『僕今有二男，大男名肅，年二十九，生於會稽。』」承仕按：王朗初平、興平之際爲會稽太守，建安元年降孫策。肅生於興平二年，朗與許靖書則黄初四年也。

《易注》《序録》十卷，《隋志》同。

《易音》《序録》曰：「爲《易音》者三人，王肅、李軌、徐邈。」《隋志》不箸録。

《尚書注》《序録》十卷，《隋志》十一卷。

《毛詩注》《序録》二十卷。《隋志》又云：「梁有《毛詩》二十卷，鄭玄、王肅合注。」

《毛詩音》《序録》。

《三禮注》《序録》：「《周禮注》十二卷，《禮記注》三十卷。」《隋志》同。《隋志》又有「《儀禮注》十七卷」。

《三禮音》《序録》各一卷。《七録》唯云撰《禮記音》。《隋志》云：「梁有王肅《禮記音》一卷，亡。」

《論語注》《序録》十卷，《隋志》云梁有。

《春秋左氏音》《序録》三卷，《隋志》同。

高貴鄉公曹髦，字士彦，沛國譙人，甘露元年卒。

孫炎　《魏志·王肅傳》：「樂安孫叔然，授學鄭玄之門，人偁東州大儒。徵爲秘書監，不就。」朱彝尊曰：「《訪碑録》載，淄州長山縣西南二十里長白山東有孫炎碑，碑陰有門徒姓名，係甘露五年立。」按：王肅卒於甘露元年，炎與同時，蓋卒於甘露之末。鄧名世《古今姓氏書辨證》：「躭二子：鍾、旃。鍾，吴先主權之祖也。旃二子：炎、歷。炎字叔然，魏秘書監。」《唐書·世系表》説略同。《元和姓纂》孫氏列「樂安」、「富春」二望，不載此事。承仕按：顔師古《漢書注》曰：「私譜之文，出自閭巷，家自爲説，事

非經典，苟引先賢，妄相假託，無所取信，安足據乎？」鄧書《唐表》所述，蓋采自私家譜狀，不見正史，顔氏所譏，此類是也。

《爾雅注》《序録》三卷，《隋志》七卷。

《爾雅音》《序録》一卷。《隋志》云：「梁有《爾雅音》二卷，孫炎、郭璞撰。」

稽康，字叔夜，譙國銍人，卒年四十。《魏書》本傳，康於「景元中」誅死。不質言景元某年。裴《注》曰：「干寶、孫盛、習鑿齒諸書皆云：正元二年，司馬文王反自樂嘉，殺稽康、吕安。蓋緣《世語》云康欲舉兵應毌丘儉，故謂破儉便應殺康也。其實不然，山濤以景元二年改吏部郎，欲舉康自代，康書告絶。又鍾會作司隸校尉時誅康；會作司隸，景元中也。」如本傳爲審，據此，康之死在景元二年書絶山濤以後，景元四年鍾會入蜀以前。《通鑑》書康死於景元三年，差近事理。近人程炎震曰：「康《與山濤絶交書》云：『女年十三，男年八歲。』按《稽紹傳》『十歲而孤』，以是知康卒於景元四年。」

《春秋左氏音》《序録》三卷，《隋志》同。

糜信　《序録》曰「字南山，東海人，魏樂平太守」，生卒無考。且依《經義考》次諸稽康之後。

《春秋穀梁注》《序録》十二卷，《隋志》又有《春秋説要》十卷，《理何氏漢議》二卷。

鍾會，字士季，穎川長社人，咸熙元年卒，年四十。

《老子注》《序録》一卷，《隋志》同。

李登　《隋志》「《聲類》十卷」，題「魏左校令李登撰。」里居生卒皆無可考。馬國翰、陳鱣並謂登與孫炎同時，亦無左證。按：《魏書》江式上表曰：「晉世義陽王典祠令任城呂忱弟靜別放故左校令李登《聲類》之法，作《韵集》五卷。」疑登仕魏而卒於晉初，故偁「故左校令」，其世次或與二呂相接，今列於魏末焉。

《聲類》《隋志》十卷。《隋書·潘徽傳》曰：「末有李登《聲類》、呂静《韵集》，始判清濁，纔分宫羽。」封演《聞見記》曰：「魏時有李登者，撰《聲類》十卷，凡一萬一千五百二十字，以五聲命字。」

周氏　《隋志》：「《雜字解詁》四卷，魏掖庭右丞周氏撰，梁有《解文字》七卷，周成撰，亡。」錢大昕曰：「據《隋志》，似周氏與周成非卽一人。《唐志》有周成《解文字》一卷，而無周氏書。且兩《志》所載周成書，俱無「雜字」之名，未知卽此書否。掖庭左右丞，漢制皆宦者爲之，魏承漢制，則周氏亦必宦者，如注《爾雅》之李巡，亦中黄門也。」承仕按：羣書所引其偁「雜字」、「難字」、「雜字解詁」者，大抵系之周成，是以周成卽周氏矣。今依《隋志》偁周氏，生卒無考，姑置之魏末。

《雜字解詁》説見前。

孔鼂　《隋志》題「晉五經博士。」尋《晉書·傅玄傳》，玄上疏言事，書奏，帝下詔曰「近者孔

黿、綦毋龢皆按以輕慢之罪，所以皆原」云云，此詔亦略見《武帝紀》泰始二年，則黿爲泰始初人。《御覽》三十七引《聖證論》曰：「孔黿云能吐生百穀謂之士。」疑黿卒於晉初，而箸書或先於王肅。

《春秋外傳國語注》《隋志》二十卷。

韋昭，字弘嗣，吴郡雲陽人，吴鳳凰二年卒，晉泰始九年。年七十餘。

《國語解》《隋志》二十二卷，《舊唐志》二十一卷。宋庠《國語補音序》曰：「先儒未有爲《國語音》者，近世傳舊音一篇，不箸撰人名氏，尋其説，蓋唐人也。」黄丕烈校刊宋明道本《國語》中有反語數條，與宋庠舊音一篇之説不相應，疑非唐人所爲，亦不得目爲韋作。然昔人引韋昭音，閒有不標出處者，不審出自何書，故仍列《國語解》之目於此。

《辨釋名》《隋志》一卷。

《漢書音義》《隋志》七卷。《舊唐志》譌作「韓韋」撰。

《經典釋文》引。

崔譔　《序録》曰「清河人，晉議郎」，劉注《世説》曰。《向秀本傳》或言「秀遊託數賢蕭屑，卒歲都無注述，唯好《莊子》，聊應崔譔所注，以備遺亡」云。唐修《晉書》無此語，劉《注》引《向秀本傳》當出自王隱、臧榮緒諸書。《序録》亦列崔《注》於向秀之前，是崔譔注《莊》先於向秀，故卽以是爲次。而《隋志》題云「東晉議郎」，疑其非實。近人吴士鑑撰《晉書・經籍志》，列崔《注》於李頤、徐邈之閒，亦沿《隋志》之誤。

《莊子注》《序録》「十卷二十七篇,《內篇》七,《外篇》二十」。《隋志》云:梁有十卷,亡。

向秀,字子期,河內懷人。　《晉書》本傳:「嵇康被誅,秀應本郡計入洛,仕至散騎常侍,卒於位。」又云「少爲山濤所知」,疑秀年輩視濤稍晚,其卒亦當武帝世。

《莊子注》《序録》「二十卷二十六篇。一作二十七篇,一作二十八篇,亦無《雜篇》。」《隋志》云:「向秀《注》本二十卷,今闕。」本傳曰:「秀注《莊子》成,示康曰:『殊復勝不?』」據《郭象傳》及《世説》並云:「秀爲解義,唯《秋水》、《至樂》二篇未竟而卒。」

《莊子音》《序録》三卷。《隋志》云:梁有一卷。

呂忱　張懷瓘《書斷》曰「忱字伯雍」。《爾雅音義》亦引作「呂伯雍」。《魏書·江式傳》曰:「晉世,義陽王典祠令呂忱表上《字林》六卷。」《隋志》題「晉弦令」,李燾《五音韵譜序》作「東萊縣令」,疑江式所偁其卒官也。　尋《晉書》,義陽成王望,武帝受禪始封,泰始七年薨。則忱爲晉初人。

《字林》《隋志》七卷。

呂靜 諸書或引作「呂靖」。　《魏書·江式傳》曰:「忱弟靜,別放李登《聲類》之法,作《韵集》五卷,使宫商角徵羽各爲一篇。」《隋志》題銜「晉安復令」。

《韵集》《隋志》六卷。　《顏氏家訓》曰:「《韵集》以成、仍、宏、登合成兩韵,爲、奇、益、石分作四章,不可依信。」

孫毓　《序録》曰:「晉豫州刺史孫毓爲《詩評》,評毛、鄭、王肅三家同異,朋於王。」注云:「毓

字休朗，北海平昌人，長沙太守。」成伯璵《毛詩指説》亦作「長沙太守」，蓋據《釋文》也。《隋志》於《毛詩異同評》題「長沙太守」，於「別集類」題「汝南太守」，疑長沙太守爲《詩評》成書時所歷官，其餘則別時歷官，或卒官也。馬總《意林》孫氏《成敗志》下注云「孫毓字仲」，馬國翰謂「字仲」文義不具，必屬脱誤。承仕未聞其審。嚴可均輯《全晉文》卷六十七《孫毓略傳》云：「毓字仲，泰山人，魏時嗣父爵呂都亭侯，仕至青州刺史。（見《魏志·臧霸傳》。）一云字休明，北海平昌人，入晉爲太常博士，歷官汝南太守云云。承仕按：《魏志·臧霸傳》：「孫觀薨，子毓嗣，亦至青州刺史。」裴《注》引《魏略》曰：「孫觀字仲臺，泰山人。」據此，一爲泰山人，一爲北海人，郡望不同，一也。《魏志》偁「亦至青州刺史」，覈其文義，當是卒官，二也。據裴引《魏略》，毓嗣父爵在建安十七年，至晉咸寧中毓爲太常時相去六十餘年，時代恐不相接，三也。疑《魏志》所書別是一孫毓，非撰《詩評》之孫毓也，而嚴氏牽合爲一，似難據信。

《通典》四十八及九十三引孫毓禮議皆咸寧間事，則亦晉初人矣。《隋志·別集類》列孫毓於皇甫謐、謐太康二年卒。司馬彪彪惠帝末年卒。之間，今從之。

《詩同異評》《序録》十卷，《隋志》同。

張斐《通典》百六十四引作「張裴」，「裴」爲「斐」之形譌。《晉書·刑法志》：「泰始四年頒新律，其後明法掾張斐又注律表上之。」《隋志》題銜「僮長」，疑是卒官。明法掾則注律時歷官也。斐亦武帝世人。

《雜律解》《隋志》二十一卷，又有《漢晉律序注》一卷。

衛瓘，字伯玉，河東安邑人，元康元年卒，年七十二。

《論語注》《序録》云「八卷，少二卷，宋明帝補闕」。

鄒湛，字潤甫，南陽新野人，元康末卒。

《易統略》《序録》張璠《集解序》列二十二家《易注》中有鄒湛《易統略》一書。《隋志》五卷。

劉逵　《文選・三都賦》題「劉淵林注」。《晉書・左思傳》：「中書箸作郎安平張載、中書郎濟南劉逵並爲《三都賦》訓詁。」

《隋志》題云「晉侍中劉逵」。錢大昕曰：「《趙王倫傳》有『黄門侍郎劉逵』，未審即其人否。」據《世説注》，列於張載之前。

《左思三都賦注》《隋志》云：「梁有張載及晉侍中劉逵、晉懷令衛權注《左思三都賦》三卷，亡。」李注《文選》曰：「《三都賦》成，張載爲注《魏都》，劉逵爲注《吴、蜀》，自是之後，漸行於俗也。」劉注《世説》引《左思别傳》曰：「思造張載問岷蜀事，交接亦疏，劉淵林、衛伯輿並蚤終，皆不爲思作《賦序、注》也。凡諸注解皆思自爲，欲重其文，故假時人名姓也。」承仕按：《左思賦注》，説者多以爲思所自作，然《魏都賦》「矆焉相顧」，善曰：「張以㦆、先壠反，今本並爲矆。」是舊本相承題爲「劉逵、張載注」矣。既是舊音，别無所坿，故仍視爲劉、張注。又《晉書》及《隋志》並云衛瓘注《三都》，程炎震曰：「斐注《魏志》曰衛權字伯輿，作《左思吴都賦序》及《注》，則『瓘』爲『權』之形譌。」按：程説是也，今坿箸於此。

張載，字孟陽，安平人。《晉書》本傳：「太康初，至蜀省父。後起家佐箸作郎，歷官弘農太

守。長沙王乂請爲記室督。拜中書侍郎，復領箸作。見世方亂，告歸，卒於家。」此云「世亂」，指八王之役言之；其卒，宜在永寧後。

《左思三都賦注》說見前，胡克家本《文選·魏都賦》題下誤奪「張載注」三字。

司馬彪，字紹統，河内人，惠帝末年卒，年六十餘。

《莊子注》《序録》云：「《注》二十一卷五十二篇：《内篇》七、《外篇》二十八、《雜篇》十四、《解説》三。爲《音》三卷。」《隋志》云：「《注》本二十一卷，今闕。《注音》一卷，司馬彪等撰。」

《莊子音》說見前。

繆播，字宣則，蘭陵人，永嘉三年卒。

《論語旨序》《隋志》三卷。

晉灼　《漢書序例》曰「河南人，晉尚書郎」。又曰：「典午中朝，爰有晉灼集爲一部，凡十四卷，號曰《漢書集注》。屬永嘉喪亂，金行播遷，此書雖存，不至江左。」據此，則灼爲惠、懷間人。

《漢書集注》《隋志》十三卷；《新唐志》十四卷，又《音義》十七卷。

齊恭　《元和姓纂》：「晉有齊恭注《漢書》。」《通志·氏族略》引同。不詳其人始末，以其晉人，又注《漢書》，姑坿之晉灼之次。文廷式《補晉書·藝文志》列於司馬彪、郭璞之間，近之。吴士鑑《補志》次於

蔡謨之後，吕忱之前，世次到亂，似爲無據。《漢書注》《漢書序例》列《音訓》二十三家，無齊恭之名，顔《注》僅引反語一條，疑齊書久佚，其反語蓋出自蔡謨《集解》等書耳。

郭象，字子玄，河内人，永嘉末卒。

《莊子注》《序録》云：「三十三卷三十三篇：《内篇》七、《外篇》十五、《雜篇》十一。爲《音》三卷。」《隋志》「三十卷，《目》一卷」，又「《音》三卷」，「梁《七録》三十三卷」。

《莊子音》説見前。

蜀才　《序録》曰：「《七録》云不詳何人，《七志》云是王弼後人。案《蜀李書》云：「姓范名長生，一名賢隱，居青城山，自號蜀才，李雄以爲丞相。」《華陽國志》曰：「范賢，名長生，一名延久，又名九重，一曰支，字元壽。本作「字元」，據《十六國春秋》補。涪陵丹興人。」楊愼《藝林伐山》云長生事劉玄德，至特時一百三十餘歲。《十六國春秋》云「玉衡八年卒」。晉大興元年。

《易注》《序録》十卷，《隋志》同。《顔氏家訓》曰：「《易》有蜀才注，江南學士遂不知是何人，以晉渡江後北間傳記皆名爲僞書，不貴省讀，故不知也。」

王廙，字世將，琅邪臨沂人，永昌元年卒。《晉書》本傳：「元帝卽位，廙奏《中興賦》，上疏曰：臣犬馬之年四十三矣。」知廙生於咸寧元年，卒於永昌元年，據《元帝紀》。時年四十八。張彥遠《法書要録》謂廙生於咸寧三年，與本傳不相應，疑誤。

《易注》《序録》「十二卷。《七志》、《七録》云十卷」。《隋志》云「二卷，殘闕。梁有十卷」。

郭璞，字景淳，河東聞喜人，太寧二年卒，年四十九。

《爾雅音》《序録》三卷：《音》一卷、《圖讚》二卷。《隋志》云「五卷。梁有《爾雅音》二卷，孫炎、郭璞撰。《爾雅圖》十卷」，又云「梁有《圖讚》二卷，亡」。

《爾雅音》説見前。

《方言注》《隋志》十三卷。戴震《方言疏證》曰：「此書音某及某某反之類，多後人所加，雜入郭《注》，今無從辨别，姑仍其舊。」承仕按：《玉燭寶典》引郭璞《方言注》，其反語用字頗同今本，證知《方言》郭《音》行來已久，未必悉後人所加也。

《三蒼注》説見前。

《穆天子傳注》《隋志》云「六卷，汲冢書郭璞注」。

《山海經注》《隋志》二十三卷。《唐志》十八卷，《圖贊》一卷，《音一卷》。畢沅《序録》曰：「《山海經音》古本别行，今見《注》中，當是後人所合。」

《山海經音》説見前。

《司馬相如傳序》及游獵詩賦《注》《漢書序例》説如此。《隋志》云：「梁有郭璞注《子虛、上林賦》一卷，亡。」李注《文選·子虛、上林賦》並題「郭璞注」。

干寶，字令升，新蔡人。《晉書》本傳：「寶以平杜弢有功，賜爵關內侯。中興草創，王導薦領國史，官至散騎常侍。」又云「寶撰《搜神記》以示劉惔，惔曰：『卿可謂鬼之董狐。』」按：杜弢敗死在建興三年八月，寶時以功賜爵。建武初年薦領國史，大抵年在二十以上。而劉惔卒官丹陽尹，當永和中年，僅三十有六耳。胡震亨《搜神記跋》曰：「謝尚爲鎮西將軍在永和中。寶此書曾示劉惔，惔卒於明帝太寧中，則書在尚加鎮西將軍前二十餘年。書記謝尚事爲後人所附益。」承仕按：胡説劉惔卒年非也。程炎震曰：「據惔本傳及《褚裒、王濛傳》，並以《世説》推之，知惔卒於王濛以後、褚裒以前。濛永和二年卒，裒永和五年卒，則惔之卒年爲永和二年至五年閒也。」據此，則寶視劉惔二十年以長矣。

《易注》、《序録》十卷，《隋志》同。

《周禮注》、《序録》十三卷，《隋志》十二卷。

黄穎　《序録》曰「南海人，晉廣州儒林從事」。卒年無考。依《序録》次諸干寶後。

《易注》、《序録》十卷；《隋志》四卷，「梁有十卷，今殘闕」。

李充，字弘度，江夏人。《晉書》本傳：「辟丞相王導掾，轉記室參軍。征北將軍褚裒又引爲參軍，充求外出，乃除剡令。遭母憂，服闋，爲大箸作郎。于時典籍混亂，充刪除煩重，分作四部，甚有條貫。累遷中書侍郎，卒官。」按：《晉書》不箸充卒年，皇侃《論語義疏序》列諸家次於江淳、孫綽之閒，疑充亦卒於永和中。按：充辟王導掾當在咸康閒；褚裒引爲參軍，則永和

初也。《隋書·經籍志》曰："東晉之初，充以荀勗舊簿校書，其見存者，但有三千一十四卷。阮孝緒《七錄序目》、《晉元帝書目》四部三百五袠三千一十四卷，卷數與充所校者正相應。然則李充校書必在元帝世矣。而《晉書》記其事於除剡令、丁母憂之後，疑《晉書》所述前後失次。

《論語集注》《序錄》十卷，《隋志》同。

李軌　劉注《世說》引《中興書曰》「字弘範，釋玄應引作「洪範」。江夏人，仕至尚書郎。《序錄》曰「祠部郎中、都亭侯」。劉氏之甥。」按《隋志》，《咸和起居注》「李軌撰」，《咸康起居注》無撰人，而《舊唐志》亦題「李軌撰」，則軌爲咸康以後人。據《世說》記衛江州事並劉《注》推之，疑充、軌年輩略相等。

《易音》《序錄》說見前。《隋志》一卷。

《尚書音》說見前。

《毛詩音》說見前。

《三禮音》《序錄》："《周禮、儀禮音》各一卷，《禮記音》三卷。"《隋志》云："梁有《儀禮音》一卷，《禮記音》二卷，亡。"

《春秋左氏音》《序錄》三卷，《隋志》同。

《春秋公羊音》《序錄》一卷。《隋志》云："梁有一卷。"

《莊子音》《序錄》一卷，《隋志》同。

《二京賦音》《隋志》：「梁有《二京賦》二卷，李軌、綦毋邃撰。」《舊唐志》有「綦毋邃《三京賦音》一卷。」承仕按：李軌、綦毋邃並爲《二京賦》作《音》，《隋志》言「撰」者，謂撰音耳。玄應《音義》引李洪範《西京賦音》，其明證也。

虞喜，字仲寧，會稽餘姚人，卒年七十六。按：《晉書·禮志》：永和二年，就喜諮遷廟禮。喜亦穆帝世人。

李善《文選注》引。

范宣，字宣子，陳留人，家於豫章，卒年五十四。《晉書》本傳：「太尉郗鑒命爲主簿，咸康四年，郗鑒進位太尉。詔徵太學博士、散騎郎，並不就。家於豫章，戴逵等聞風宗仰，自遠而至。」《戴逵傳》云：「師事范宣於豫章，宣以兄女妻焉。」逵卒於太元二十年，年已耆老；宣年長於逵，當二十以上。又《世說》載韓伯誘范宣入郡事，宣之卒在穆帝世後矣。

《儀禮音》《序録》及《隋志》皆不箸録，而《儀禮音義》中引「范散騎音」六條，疑《序録》或有闕略耳。

《禮記音》《序録》二卷，《隋志》云：梁有，今亡。

劉昌宗　不詳其人始末。《序録》列於李軌後、徐邈前；《隋志》亦次在晉人中。丁國鈞、文廷式、吴士鑑三家《補晉志》皆録劉書，唯馬國翰以爲齊梁間人，其説未諦。按：《儀禮音義》「大羹湆」，劉云：「范去急反，他皆音泣。」劉引范《音》，故次諸范宣後。

《詩注》《序録》及《隋志》並不箸録，《顏氏家訓·書證篇》一引之，但言《詩注》，當是《毛詩》也。

《三禮音》《序録》：「《周禮、儀禮音》各一卷，《禮記音》五卷。」《隋志》「《周禮》類」有昌宗《禮音》三卷，又云：「梁有《儀禮音》一卷，《禮記音》五卷，亡。」

葛洪，字稚川，丹陽句容人，卒年八十一。《抱朴子・自序篇》曰「今齒近不惑」，又曰：「洪年二十餘，計作細碎小文，妨棄功日，未若立一家之言。乃草創子書，至建武中乃定。」據此，洪於建武中建武止一年，明年改元大興。撰《抱朴子》成，年近四十。卒年八十一，當升平三四年間。

《要用字苑》《唐志》一卷。引或省偁「字苑」。

《抱朴子》《隋志》：《内篇》二十一卷，《音》一卷，又《外篇》三十卷。見行本當文閒坿反語不箸撰人，疑洪所自作。

韓伯，字康伯，潁川長社人，卒年四十九。按《晉書・殷浩傳》：浩敗，廢徙於東陽之信安縣。浩甥韓伯《晉書・吴隱之傳》：「康伯母，殷浩之姊，賢明婦人也。」劉注《世説》引鄭緝《孝子傳》曰：「康伯母，荆州刺史殷浩之妹，聰明婦人也。」疑《晉書》用《孝子傳》而説微異。隨往徙所，經歲還都。浩廢於永和十年，韓伯自信安還都則永和十一年也。浩卒於永和十二年，時年五十二。劉注《世説》曰：「殷浩大謝尚三歲。」尋《穆帝紀》升平元年，謝尚卒，年五十。推知浩卒年五十二。浩爲韓伯舅，宜二十以長，則伯或卒於孝武初元矣。

《易注》《序録》曰：「《繫辭》以下王弼不注，相承以韓康伯《注》續之。」《隋志》云：「韓康伯注《繫辭》以下十卷。」

習鑿齒，字彥威，襄陽人。《晉書》本傳：「荆州刺史桓温辟爲從事。累遷別駕。《世説》曰：「鑿齒史才不常，桓宣武甚器之，年未三十，便用爲荆州從事。」按：永和元年，桓温爲荆州刺史，時鑿齒年二十餘耳。襄鄧反正，朝廷欲徵之。會卒，不果。」苻堅使其子丕攻陷襄陽，九年四月竟陵太守趙統伐襄陽，克之。鑿齒蓋卒於是年。

顔師古《匡謬正俗》引。

徐邈《序録》云「字仙民」。《初學記》引《晉中興書》曰：「邈字景山。」此曹嶷之徐邈耳，何法盛説誤。東莞姑幕人。《晉書》本傳：「祖澄之，屬永嘉之亂渡江，家於京口。隆安元年，邈先疾患，及遭父憂，哀毁增篤，不踰年而卒，年五十四。」

《易音》《序録》説見前。《隋志》一卷。

《尚書音》《序録》説見前。《隋志》一卷。

《毛詩音》《序録》説見前。《隋志》云：「梁有《毛詩音》十六卷，徐邈等撰，《毛詩音》二卷，徐邈撰，亡。」

《周禮音》《序録》云「《周禮音》一卷」，《七録》無。

《禮記音》《序録》三卷，《隋志》云：梁有今亡。

《春秋左氏音》《序録》三卷，《隋志》同。

《春秋穀梁傳注》《序録》十二卷，《隋志》作「《春秋穀梁傳義》十卷」。

《論語音》《序録》一卷，《隋志》云：梁有二卷，亡。

《莊子音》《序録》三卷，《隋志》同。

殷仲堪，陳郡人，隆安三年卒。卒年據《安帝紀》。

《常用字訓》《隋志》云：梁有，今亡。按：《隋志》：「梁有《毛詩雜義》四卷，亡。」又皇侃《論語義疏》亦引殷説，是仲堪本有説經之書，然《爾雅音義》引仲堪「蠑蚓」一音，疑其出自字書耳。

范甯，字武子，順陽山陰人，卒年六十三。《晉書》本傳：桓温薨，解褐爲餘杭太守。後徵拜中書侍郎。爲王國寶所忌，出補豫章太守，以事免，卒於丹陽，年六十三。以是推校，甯爲餘杭太守當寧康末，出補豫章，則太元十二三年間。《藝文類聚》九十九引《晉起居注》：「太元十六年，豫章太守范甯獻白鹿一頭。」又據《宋書·范泰傳》：「會稽王世子元顯專權，泰建言，非之，旋以父憂去職。」尋元顯專權始於隆安三年，泰丁父憂宜在隆安四五年間。錢大昕《疑年録》據《宋書·范泰傳》「父憂去職」，證甯卒於隆安五年。

《春秋穀梁集注》《序録》十二卷。《隋志》云：「《集注》十二卷，《例》一卷，梁有《音》一卷，亡。」錢大昕曰：「《序》云『升平之末，歲次大梁，先君北蕃迴軫，頓駕於吳』者，謂升平五年范汪以罪免爲庶人，是年歲在辛酉，於十二次爲大梁也。汪屏居吳郡，從容講肄，其卒當在簡文之世。甯撰次《集解》宜在豫章免郡之後。《序》又云『從弟彫落，二子泯没』，從弟謂邵，二子謂雍、凱也。」承仕按：《范汪傳》汪「弱冠至京師，屬蘇峻作難」，時爲咸和二年。汪卒年六十五，宜

在簡文、孝武之際。升平五年爲甯講習三《傳》之始，而《集解》成書之時，則無文證。尋甯本傳：「初，甯以《春秋穀梁氏》未有善釋，遂沈思積年，爲之集解。其義精審，爲世所重。既而徐邈復爲之注，世亦重之。」據此，則范《解》先成，徐《注》後就明矣。然范書頗用徐邈説，不審徐注《穀梁》以前尚多遺説，抑《晉書》誤記也。錢氏又謂免豫章後始撰次《集解》，亦不知何所依據。又按《集解序》云：「帥我兄弟子姪研講六藝，次及三《傳》。」楊士勛《疏》以兄弟子姪爲劭、凱、雍、泰之等，鍾文烝《補注》以泰爲長子，雍、凱次之。以時考之，升平五年泰僅七歲，似鍾説亦未足馮。

《經典釋文》引。《論語音義》中引「范甯《音》」一條。余蕭客《古經解鉤沈・序録》云：「晁公武《讀書後志》曰皇侃《論語疏》引范甯説，則《隋志》范廙《論語別義》十卷，或是范甯之誤。」承仕按：范甯或有説《論語》之書，然謂「范廙」即「范甯」之誤，似爲無據。今但偁「《經典釋文》引」。

張湛　劉注《世説》引《晉東宮官名》曰：「湛字處度，高平人。」又引《張氏譜》曰：「湛仕至中書郎。」《隋志》偁「光禄勳」，殷敬順《列子釋文》同。尋湛注《列子》自序曰：「湛聞之先父曰：吾先君與劉正輿、傅穎根皆王氏甥也。舅始周，始周從兄正宗、輔嗣並好集文籍。」據此，則湛祖母，王弼之從姊妹也。清《四庫全書總目》謂湛母爲王弼從姊妹，世次不相及，殊誤。又《晉書・范甯、袁山松傳》俱説湛事，范、袁並隆安中卒，湛年或與相比。

《列子注》《隋志》八卷。盧文弨《羣書拾補》曰：「明世德堂《列子》用張湛《注》，又以唐殷敬順《釋文》及宋陳景元校語參廁其中，不加識別，後人多認《釋文》爲《注》，職此之由。」黄丕烈《宋本列子跋》曰：「顧廣圻爲余校是書，見其中所坿音，始猶疑爲《釋文》，後細審之，乃知非《釋文》，蓋作《注》者之舊音也，《釋文》所云『一本作某某』者，皆與此合，則

此本之在《釋文》以前可知。」按：黄説近是。今録張湛音以不𣁽《釋文》本爲準。

周續之，字道祖，雁門廣武人，其先過江居豫章建昌縣，宋景平元年卒，年七十四。《宋書》本傳：「續之年十二，詣豫章太守范甯受業。」時當晉太元十三年。與《范甯傳》相應。《漢魏叢書》本《蓮社高賢傳》偁「景平元年卒，年六十七」，誠爲譌錯。

《毛詩序義》《序録》云：「宋徵士雁門周續之、豫章雷次宗、齊沛國劉瓛並爲《詩序義》。」《隋志》有雷次宗《序義》二卷。

徐廣，字野民，邈弟，元嘉二年卒，年七十四。

《史記音義》《隋志》十二卷。裴駰《史記集解序》曰：「故中散大夫東莞徐廣研核衆本，爲作《音義》。」司馬貞《索隱後序》曰：「徐廣作《音義》十一卷，唯記諸本異同，於義少有解釋。」張守節《正義》曰：徐廣「作《音義》十三卷，裴駰爲注，散入百三十篇中」。

謝靈運，陳郡陽夏人，元嘉十年卒，年四十九。

《山居賦自注》《宋書》本傳曰：「少帝卽位，出爲永嘉太守，在郡九年，偁疾去職。遂迻籍會稽，修營别業，傍山帶江，盡幽居之美，作《山居賦》並自注，以言其事。」據此，知靈運作《賦》當元嘉元二年閒。《宋書》所録《山居賦》本有闕文，《藝文類聚》六十四所引尤多删節。

劉昞，字延明，《太平御覽》引作「彥明」，《十六國春秋》同。燉皇人。《魏書》本傳：「世祖平涼州，拜樂平王從事中郎。歲餘，病卒。」世祖平涼事在太延五年，卽宋之元嘉十六年。

《劉劭人物志注》《唐志》三卷。

何承天，東海郯人，元嘉二十四年免官，卒於家。

《纂文》《隋志》云：梁有三卷，亡。《舊唐志》始題「何承天撰」。《元和姓纂》、《通志》、《古今姓氏書辨證》亦引作「纂要」，或作「纂文」，要當是一書。

《姓苑》《隋志》「一卷，何氏撰」。《舊唐志》「十卷，何承天撰」。疑《隋志》「一」字爲「十」之形譌。

崔浩，字伯淵，《漢書序例》作「伯深」，朱一新曰：「唐人避諱，改『淵』爲『深』耳。」清河人，巍太平真君十一年卒。宋元嘉二十七年。

《荀悦漢紀音義》《漢書序例》。

裴松之，字世期，河東聞喜人，元嘉二十八年卒。

《三國志注》《隋志》「六十五卷，《叙録》一卷」。《宋書》本傳：「元嘉三年，奉使巡行天下。反使，上使注陳壽《三國志》，既成，奏上。」明南監本卷首松之《表》後有「元嘉六年七月二十四日」十字。

孫檢　司馬貞《索隱》曰：「《注》引孫檢，未詳何代。或云齊人，亦恐其人不注《史記》，所以《七志》、《七録》並無。不知裴駰何所從録。」又曰：「裴《注》頻引孫檢，不知其人本末，蓋齊人也。」按：裴駰注《史》宜在宋世，不得下引齊人，《索隱》説誤。如謂孫檢人齊乃卒，既云不知本末，更難質言。孫檢既爲裴駰所引，故列諸駰前。

裴駰《史記集解》引。

裴駰，字龍駒，松之子。 駰卒年無考。《南史》：「駰子昭明，齊中興二年卒；孫子野，梁中大通二年卒；駰妻殷氏，宋昇平元年卒。《隋志》及《索隱・自序》並偁駰「宋外兵參軍」，疑其卒於宋世，故坿之松之後。

《史記集解》《隋志》八十卷。駰《自序》曰：「采經傳百家並先儒之説，豫是有益，悉皆鈔内。」《索隱後序》曰：「中兵郎裴駰，亦名家之子也，作《集解》注本，合爲八十卷，見行於代。仍云亦有《音義》，前代久已散亡。」承仕按：裴駰《集解》多自作音，《索隱》所云别有《音義》者，或前代尚有單行之本也。章宗源《隋書經籍志考證》曰：「今本一百三十卷，非裴氏之舊，陳振孫所見已然。」

顔延之，字延年，琅邪臨沂人，孝建二年卒，年七十二。

《詁幼》《隋志》云：「梁有《詁幼》二卷，顔延之撰。《廣詁幼》一卷，宋給事中荀楷撰。亡。」《爾雅音義》「朗」字下連引顔、荀二家音，其出自《詁幼》、《廣詁幼》，殆無可疑。

荀楷　《隋志》題官「宋給事中」，年輩視延之稍晚，故次之延之後。

《廣詁幼》説見前。

戴凱之　晁公武《郡齋讀書志》曰：「字慶豫，武昌人。」《宋書・鄧琬傳》：「琬遣武昌戴凱之爲南康相。」鍾嶸《詩品》亦偁戴凱爲「宋參軍」，則凱之爲明帝泰始閒人。王謨曰：「凱之《竹

譜》當是相南康時所作，故書中所載多在五領左右，亦就所見聞言之耳。」按：《竹譜》何時所作，似難質言，而左圭《百川學海》本題爲「晉人」，則非也。清《四庫全書總目》曰：「《竹譜》所援引如《典録》、《蜀志》、《雜記》、《異物志》等亦皆晉人之書，而《尚書》用鄭《注》，似在孔《傳》未盛行以前云。」承仕按：《竹譜》所引書，自《方言》、《爾雅》、《山海經》諸書外，以東晉人撰述爲多；而徐廣則卒於宋元嘉初，凱之引之，其爲宋人無疑。

《竹譜》《隋志》一卷，不箸撰人。《舊唐志》「農家類」有戴凱之《竹譜》一卷。

徐爰，字長玉，《釋文序録》作「季玉」。南琅邪開陽人，元徽三年卒，年八十二。

《潘岳射雉賦注》《隋志》云：梁有一卷。李注《文選》載爰《自序》曰：「晉邦過江，斯藝乃廢，歷代迄今，寡能厥事。嘗覽茲賦，昧而莫曉，聊記所聞，以備遺忘。」

庾蔚之孔穎達《正義》引「或作庾蔚」。《序録》曰「字季隨」，盧文弨曰：「舊脱『季』字，據《册府元龜》補。」穎川人，宋員外常侍，《册府元龜》六百六作「員外散騎常侍」。卒年無考，依《隋志·別集類》列之徐爰後。

《禮記略解》《序録》十卷。《隋志》云「庾氏撰」。

諸詮之盧文弨曰：「舊引作『褚詮之』，譌作『諸詮之』，今改正。」承仕按：《隋志》作「褚詮之」，《唐志》及《通志》作「褚令之」，「令」爲「詮」形之殘；蕭該、顏師古並引作「諸詮之」。或省「之」字，隋唐人引書於人二名每舉一字，如「何承」、「酈元」、「庾蔚」、「熊安」、「陳武」、「顏古」之等，所在多有。唯「褚」、「諸」二文未詳孰是。盧氏取舍亦爲無據。

今從蕭該《漢書音義》作「諸詮之」，以俟考定。《隋志》署官「宋御史」，卒年無考，故坿諸宋末。

《百賦音》《隋志》十卷。《顔氏家訓》曰：「習賦頌者，信褚詮而笑吕忱。」顔師古《漢書注》曰：「近代之讀相如賦者多矣，皆改易文字，競爲音説，致失本真，徐廣、鄒誕生、諸詮之、陳武之屬是也。」據此，知詮之《賦音》蓋盛行於齊梁陳隋之世矣。按：《釋文》引《上林賦音》，蕭該《漢書音義》引《靈光殿賦音》，蓋總僃「百賦」，而引者或分别言之耳。

陳國武《釋文》作「陳國武」，顔注《漢書》作「陳武」。不詳其人本末，方便次之諸詮之後。

《司馬相如賦音》説見前。

顧歡，字景怡，《咸淳臨安志》云「一字玄平」。吴郡鹽官人。《齊書》本傳：「歡年二十餘，從豫章雷次宗咨玄儒諸義。永明元年，太學博士徵不就。卒年六十四。」按：次宗卒於宋元嘉二十五年，時歡年不盈三十，其卒宜在永明初。

《堂誥》《序録》云：「《堂誥》四卷，一作《老子義疏》。」《隋志》：「《老子義綱》一卷，《老子義疏》一卷。」

劉瓛，字子珪，沛國相人。永明七年，竟陵王子良爲立館，未及徙居，卒，年五十六。

《易繫辭義疏》《序録》引《七録》説如此。《隋志》：「《周易繫辭義疏》二卷，《周易乾坤義》一卷。」又云：「梁有《周易四德例》一卷，亡。」

《毛詩序義》《序録》説見前。《隋志》云：「《毛詩序義疏》一卷，劉瓛等撰，殘缺。梁三卷。梁有《毛詩篇次義》一卷，劉瓛撰；《毛詩雜義注》三卷，亡。」

張融，字思光，吴郡吴人，建武四年卒，年五十四。

《海賦》自作音《齊書》本傳録《海賦》並坿反音，蓋融所自作。

鄒誕生《舊唐志》譌作「邵鄒生」。《隋志》題云「梁輕車録事參軍」，司馬貞《索隱序》作「南齊輕車録事」，當是齊梁閒人。謝啟昆曰：「《隋志》叙銜依上書及成書時言，故與本傳每多不符；但小司馬所叙，則必舉其後者也，何反出其前乎？不可解矣。」按：謝説非也。《隋志》與《索隱》所叙實即一官，而齊、梁異世，蓋必有一誤，今不可考矣。

《史記音》《隋志》三卷。《索隱序》曰：「鄒誕生撰《音義》三卷，音則尚奇，義則罕説。」

賀瑒，字德璉，會稽山陰人，梁天監九年卒，年五十九。

《禮記新義疏》《隋志》二十卷。

褚仲都，錢塘人。《梁書》本傳：「天監中，歷官五經博士。」

《易義》《序録》云：「近代梁褚仲都、陳周弘正並作《易義》，此其知名者。」《隋志》：「《周易講疏》十六卷」。

劉峻，字孝標，平原平原人，普通二年卒，年六十。

《世説新語注》《隋志》十卷。

王僧孺，東海郯人，普通三年卒，年五十八。

章懷太子賢《後漢書注》引。

劉昭，字宣卿，平原高唐人。《梁書》本傳：「外兄江淹早相偁賞。天監初，起家奉朝請。卒官剡令。子緩，鎮南湘東王中録事。隨府江州，卒。」其子卒於大同中，而昭之年輩與江淹略等，疑昭卒於天監、普通閒也。

《司馬彪續漢志注補》《隋志》：「《後漢書》一百二十五卷，范曄本，梁剡令劉昭注。」錢大昕曰：「劉昭《注補後漢志》三十卷，本自單行，與章懷太子所注《范史》九十卷各別，其併於《范史》，實始於宋乾興元年。昭本注《范史》紀傳，又取司馬彪《續志》兼注之，以補蔚宗之闕，故於卷首特標『注補』，明非蔚宗元文也。」承仕按：錢説是也。《梁書》本傳、《隋志》、《新、舊唐志》所記《後漢書》卷數不與見行本同者，蓋因篇卷分合，名實既有混淆，卷軸版本，又多錯互，故史家所記卷數每難齊一也。

何胤，字士季，廬江灊人，中大通三年卒，年八十六。

《毛詩説》《隋志》云：「梁有《毛詩總集》六卷，《毛詩隱義》十卷，亡。」

陶弘景，字通明，丹陽秣陵人，大同初卒。《梁書》及《南史》並云「大同二年卒，年八十五」。《南史》又記弘景生於宋孝建三年丙申歲夏至日，至大同二年正八十一年，與「卒年八十五」之説自相違伐。錢大昕《疑年録》引《景定建康志》曰：「孝建三年丙申歲夏至日生，大同二年卒，年八十五。又王質撰《年譜》謂生孝建丙申，卒大同六年庚申，時年八十五。」承仕按：《重修政和證類本艸》「桂」條下「陶隱居曰：齊武帝時，湘州送樹，以植芳林苑中，臣禹錫等」。按隱居雖是梁武帝時人，實生自宋孝武建元三年，歷齊爲諸王侍

讀，故得見此樹也。所述生年與《南史》合，弘景生於孝建三年，諸說並同，宜可保信。《文苑英華》八百七十三引劭陵王綸《隱居貞白先生陶君碑》曰：「年二十七，爲宜都王侍讀，宋孝建三年至齊建元四年，計二十七年。《梁書》及《南史》並云「未弱冠，齊高帝作相，引爲諸王侍讀」。按：弘景十八九歲時，當宋元徽初，高帝尚未作相，又不得有諸王侍讀也。所述並不如綸《碑》之諦。除奉朝請，乃與親友書曰：「今三十六矣，無爲自苦。」明年遂拜表解職。弘景年三十六當永明九年，明年解職，則永明十年也，《梁書》及《南史》並云「永明十年，上表辭祿」，與《碑》說符。又《道藏》尊字號載《肘後百一方序》曰：「太歲庚辰，隱居曰：余宅身幽嶺，迄將十載。」永明十年壬申，訖永元二年庚辰，首尾九年，故《自序》云「迄將十載」，與綸《碑》所述相應。以大同二年歲次丙辰三月壬寅朔十二日癸丑告別年化，春秋八十有一。」《太平廣記》十五引《神仙感遇傳》說同。尋綸《碑》所述，與弘景本集《致親友書》及《肘後方自序》悉相應；且綸卒於大寶二年，距弘景卒僅十五年，身所聞見，彌足據信矣。《梁書》不記生年，《南史》則兼記生卒年月，致與「卒年八十五」一語自相矛盾，延壽作史不應荒忽至此。承仕按：《太平御覽》五百五引《南史》作「大同初卒，年八十五」。疑《南史》本作「大同初」，不作「大同二年」也，後人據《梁書》改從「大同二年」耳。

《本艸經集注》《隋志》云：「梁有《神農本艸》五卷，陶隱居《本艸》十卷，陶弘景《本艸經集注》七卷，亡。」《舊唐志》：「《本艸集經》七卷。」又：「《名醫別録》三卷。」《新唐志》：「《集注神農本艸》七卷。」承仕按：《重修政和證類本艸》二十七：「白瓜子，一名白爪子，側絞切。開寶今案云：《別録》爪字側絞切，今以讀作瓜子，唐注謬誤，都不可憑。」此言唐顯慶注本讀《別録》「白爪子」爲「白瓜子」之譌，證知《本經》及《別録》中所坿反音悉出自唐顯慶以前明矣。其所坿反音

爲弘景所自作，抑姚最、甄立言等所撰，今已無可質言。尋《集注》中有弘景自下反語一條，兹據録之。

《黄庭經注》吴棫《韵補》引《道藏》本。

阮孝緒，字士宗，陳留尉氏人，大同二年卒，年五十八。

《文字集略》《隋志》六卷。《釋文》引或省作「阮孝緒《字略》」，明是一書。任大椿《小學鉤沈》分隸兩篇，黄奭取《釋文》所引輯入宋世良《字略》中，並誤。

《正史削繁音義》《隋·唐志》皆箸録《正史削繁》，别無《音義》。《顔氏家訓·書證篇》引《削繁音義》一條，疑卽阮所自作。

皇侃，吴郡人，大同十一年卒，年五十八。

《禮記義疏》《序録》云：「近有梁國子助教皇侃撰《禮記義疏》五十卷，又傳《喪服義疏》並行於世。」《隋志》：「《義疏》九十九卷；《講疏》四十六卷。」

沈旋，《隋志》作《琁》。字士規，武康人。按：旋父約卒於天監十二年，年七十二，旋及約時已歷官中書侍郎、永嘉太守、司空從事中郎、司徒右長史，疑旋之卒亦在武帝世。

《爾雅集注》《序録》云：「梁有沈旋集衆家之注。」《隋志》十卷。

崔靈恩，清河武城人。《梁書》本傳「先在北天監十三年歸國」，又云「助教孔僉尤好其學」，疑靈恩視僉年少長，僉太清末卒，知靈恩亦武帝世人。

《毛詩集注》《序録》云：「梁有桂州刺史清河崔靈恩集衆解爲《毛詩集注》二十四卷。」《隋志》同。

梁武帝蕭衍，字叔泰，南蘭陵人，太清二年卒，年八十六。

《周易講疏》《隋志》二十五卷。

《孔子正言》《梁書》本紀。

《老子講疏》《序録》曰：「近代有梁武父子及周弘正《講疏》，北學有杜弼《注》，世頗行之。」《隋志》六卷。

陽承慶　沈濤曰：「《魏書·陽尼傳》：『造《字釋》數十篇，未就而卒。其從孫太學博士承慶撰爲《字統》二十卷，行於世。』然則承慶非姓楊也，諸書引『楊承慶《字統》』皆承《隋志》之誤。」承仕按：沈説是也。《隋志》止題「楊承慶」，不署爵里。馬國翰據《玉篇》引《字統》知承慶爲齊梁閒人，任大椿題云「後魏楊承慶」，疑其別有所本，非即以承慶爲陽尼後人也。《魏書》：「陽尼，北平無終人，與李彪齊名。」彪卒於景明二年，尼年或與相比，承慶爲其從孫，姑次之梁武後。《北史》：「承慶從弟固，京兆王繼爲司徒，辟從事中郎，府解，除前軍將軍，卒。」按：京兆王爲司徒在正光元年，即梁普通元年也。承慶與固爲兄弟，行亦當武帝世矣。

《字統》《隋志》二十一卷。

梁簡文帝蕭綱，字世纘，大寶二年卒，年四十九。

《老子講疏》《序録》説見前。《隋志》云：「梁有《老子私記》七卷，亡。」

《莊子講疏》《隋志》云：「《莊子講疏》十卷，本二十卷，今闕。」

周遷　不詳其人本末，據《隋志》知爲梁人而已。　姑坿之梁末。

《古今輿服雜事》《隋志》二十卷，題「梁周遷撰」；《唐志》十卷。　章懷太子賢《後漢書注》引作《輿服雜字》。

賈思勰　《隋志》：「《齊民要術》十卷，賈思勰撰。」不箸時代爵里。　《唐志》、《崇文總目》並同。《郡齋讀書志》、《玉海》始題「元魏」，《通志》作「後魏」，本或譌作「後漢」。見行本並題「後魏高陽太守」。《四庫全書總目》曰：「不詳其人始末，唯知其官爲高陽太守而已。」承仕按：思勰東魏、北齊閒人，其箸書宜在武定、天保之際。　尋《要術》弟四十五注曰：「杜、葛亂後，饑饉薦臻，唯仰乾椹以全軀命。」杜洛周、葛榮之役當孝昌、永安年閒，其事蓋思勰所親見，一也。《要術》弟六十四引《元僕射家法》，《北齊書》：元斌歷官尚書左僕射，天保二年賜死。弟六十五引《皇甫吏部家法》，《魏書》：皇甫瑒歷官吏部郎，太昌初卒。　斌、瑒蓋與思勰同時，二也。《要術》弟三注，曰「昔兗州刺史劉仁之老成懿德，謂予言曰昔在洛陽」云云。按：《魏書》：仁之武定二年卒，官西兗州刺史。思勰偁其卒官，則撰《要術》時必在武定二年以後，三也。《要術》引書，自東晉以下有戴凱之《竹譜》、何承天《纂文》、劉敬叔《異苑》、鄭緝之《永嘉記》等，訖陶隱居《本艸》止矣。按：弘景卒於梁大同初，思勰箸書疑在梁武之末，當東魏武定末。四也。《唐書・宰相世系表》有「賈勰，北齊青、兗二州刺史」，隋唐閒人於人二名每偁一字，《舊唐

志》「《齊人要術》十卷，賈勰撰」，則「勰」卽「思勰」，殆無可疑，五也。據此五證，知思勰卒年必當天保後矣。

《齊民要術》《隋、唐志》並十卷。《四庫總目》曰：「思勰《序》不言作注，亦不言有音，今本句下之注，有似自作，然多引及顔師古者。考《文獻通考》載李燾《孫氏齊民要術音義解釋序》曰『奇字錯見，往往艱讀，今運司祕丞孫公爲之音義，解釋略備』，則今本之注蓋孫氏之書。」承仕按：賈書本文、注文詞義實相次比，意有未盡，以注足之，弟三篇注引劉仁之言尤其明證。注爲賈作，灼然無疑。且賈書每引當時諺語，方土異名，不自音釋，後人殆無從妄測，則反語亦賈所自爲也。胡震亨《序》曰：「宋孫祕丞《音義解釋》今已失傳。」孫注久佚，昔人已言之矣。至注引顔師古説，僅卷一賈引《食貨志》、卷七引《貨殖傳》兩處，其注文大抵轉録《漢書》顔《注》，别無發正，與他篇子注體勢不類，此自後人竄入，不獨不出自思勰，亦非孫祕丞所爲明矣。《四庫總目》之説良爲疏失。

北齊廢帝高殷，字正道，乾明二年卒。陳天嘉二年。

《北齊書》本紀引

沈文阿，字國衡，《釋文》及《春秋正義序》作「文何」，《陳書》作「文阿，字國衛」，《通志》作「國衡」，按：「阿」、「衡」，名字相應，今定從《通志》。吳興武康人，陳天嘉四年卒，年六十一。

《春秋左氏義疏》《序録》云：「梁東宮學士沈文阿撰《春秋義疏》，闕下袟，陳東宮學士王元規續成之。」《隋志》：「《春秋左氏經傳義略》二十五卷。」

周弘正，字思行，汝南安城人，太建六年卒，年七十九。《唐書·陸德明傳》：「初，受學於周弘正。」《釋

文》中有云「師音某」者，卽弘正音也。

《易義》《序録》説見前。《隋志》：「《周易義疏》十六卷。」

《老莊義疏》《序録》云「弘正作《老莊義疏》」，餘見前。《隋志》：「《莊子内篇講疏》八卷。」

施乾　《序録》云「陳博士」，卒年無考，依《序録》爲次。

《爾雅音》《序録》云：「陳博士施乾、國子祭酒謝嶠、舍人顧野王並撰《音》，既是名家，今亦采之，附於先儒之末。」《隋志》並不箸録。

謝嶠　《陳書·謝岐傳》曰：「岐，會稽山陰人。弟嶠篤學，爲世通儒。」

《爾雅音》説見前。

顧野王，字希馮，吴郡吴人，太建十三年卒，年六十三。

《爾雅音》説見前。

戚衮，字公文，吴郡鹽官人，太建十三年卒，年六十三。

《周禮音》《序録》云：「近有戚衮作《周禮音》」。

臧兢太子賢《後漢書注》引「臧兢音」，「兢」、「矜」同音，定是一人，惠棟《後漢書補注》云「『矜』當作『兢』」，是也。《隋志》題「陳宗道先生」，卒年無考，故坿於陳末。

《范漢音訓》《隋志》三卷。

聶氏《周禮音義》上「之疊」，「舊許斬反，沈依聶氏音問」，然則聶氏先於沈重矣。不詳其人本末，即列諸沈重之前。馬國翰曰：「《晉書》有『國子祭酒聶熊注《穀梁春秋》，列於學官』，或是其人。」文廷式、吴士鑑《補晉志》俱依馬説，列聶氏《周禮音》一部，別無文證，今所不用。

《經典釋文》引

陽休之，字子烈，北平無終人，隋開皇二年罷官，終於洛陽。

《韵略》《隋志》一卷。《顔氏家訓》曰：「陽休之造《切韵》，殊爲疏野。」

沈重，字德厚，吴興武康人，開皇三年卒，年八十四。

《毛詩音義》《序録》云：「近吴興沈重撰《詩音義》。」《隋志》：「《義疏》二十八卷。」

王元規，字正範，太原晉陽人，幼依舅氏住臨海郡，卒年七十餘。《陳書》本傳：「元規年十八，通《春秋》。《南史》同。梁中大通元年詔策《春秋》，舉高弟。禎明三年入隋，爲秦王府東閣祭酒。年七十四，卒於廣陵。」《南史》不箸卒年。按：元規當梁中大通元年年已十八，陳亡入隋，年七十八矣。傳偁卒「年七十四」，疑誤。

《春秋左氏義疏》《序録》説見前。《隋志》云：「《王元規續沈文阿左氏經傳義略》十卷。」本傳及《唐志》有《春秋音》十卷。

顔之推，字介，琅邪臨沂人。《顔氏家訓·序致篇》曰：「年始九歲，便丁荼蓼。」以《梁書》顔

協卒年證之，知之推生於梁中大通三年；《終制篇》曰：「吾年十九，值梁家喪亂。」此指侯景之役言之，之推年十九，當太清三年。又曰：「吾年已六十餘，今雖混一，家道罄窮。」開皇十年陳亡，之推年正六十。又陸法言《切韻序》曰：「昔開皇初，有儀同劉臻等八人同詣法言門宿。據此，則之推年五十餘與法言同論《切韻》，年六十餘撰《家訓》成，其卒或當開皇、仁壽間。

《顏氏家訓》《唐志》七卷。

蕭該，蘭陵人。《隋書》本傳：「開皇初，詔與何妥正定經史，久不就，罷之。」

《漢書音義》《隋志》十二卷。《隋書》本傳曰：「該撰《漢書》及《文選》《音》，咸爲當時所貴。」《宋景文筆記》曰：「予曾見蕭該《音義》若干篇，時有異義，然本書十二篇，今無此本，顔《注》獨遺此不收。疑顔當時不見此書。今略記於後。」承仕按：宋祁所云「十二篇」卽據「十二卷」言之。《宋史·藝文志》載蕭該《音義》三卷，蓋久無全本矣。《百川學海》本《宋祁筆記》所録蕭該《音義》僅有七條，則《筆記》亦非完書也。錢泰吉《宋本漢書考異》曰：「《循吏傳·黃霸傳》中「霸以爲神爵，議欲以聞」下録蕭該《音義》有「予見徐鍇本」之語，乃誤以宋景文爲蕭氏。《薛宣傳》中「焉可憮也」下蕭該《音義》引《學林》，《翟方進傳》「多辜榷爲姦利者」下宋祁引《學林》，今皆見王觀國《學林》中，王爲宋南渡以後人，不獨蕭博士曠代遥遥不相及，宋景文亦豈得引之？然武英殿校刻《漢書》，據慶元舊本録蕭氏、宋氏語亦然，蓋宋氏校語爲南宋人坿益者不少。」按：錢說是也。清官本所坿《音義》有直標「蕭該」者，有引自宋祁校語者，其爲後人所亂不過數條，大體固蕭氏舊文也。

《文選音》《隋志》三卷。

杜臺卿，字少山，博陵曲陽人。《隋書》本傳：「開皇初，被徵入朝，拜箸作郎。十四年，請致仕。數載，終於家。」

《玉燭寶典》《隋志》十二卷。本傳云：「臺卿嘗采《月令》，觸類而廣之，爲書名《玉燭寶典》十二卷。開皇初奏之。」此書宋時已佚，日本有舊鈔本，闕弟九卷，亦多譌誤，黎庶昌收入《古逸叢書》中。

王劭，字君懋，太原晉陽人，煬帝嗣位，遷秘書少監，數歲卒官。

司馬貞《史記索隱》引。《隋書·王劭傳》曰：「指摘經史謬誤，爲《讀書記》三十卷。」馬國翰輯《索隱》所引王說爲《讀書記》一卷，然《索隱》不題書名，則所引王說是否出自《讀書記》，殊無明證。

諸葛潁，字漢，丹陽建康人。《隋書》本傳：「潁起家邵陵王參軍。侯景之亂，奔齊。從煬帝北巡，卒於道，年七十七。」其卒宜在大業四、五年間。

《桂苑珠叢》《唐志》一百卷，又《要略》二十卷。

劉炫，字光伯，河間景城人，卒年六十八。《隋書》本傳：「炫奉敕與王劭同修國史。」《北史》：「炫開皇中奉敕與劭同修國史。」《隋書》不箸修史之年。以李德林及王劭《傳》推之，《北史》所書是也。而劉知幾《史通》曰：「王劭、巍澹展效於開皇之朝，諸葛潁、劉炫宣功於大業之世。」其所說乃與事實相違，取足偶詞，遂成矯亂。

按：炫年輩與劉焯相比，焯大業六年卒，炫爲請謚。錢大昕謂炫卒於大業八、九年間，近之。

《毛詩述義》《隋志》四十卷。

包愷，字樂和，東海人，大業中國子助教。

《漢書音》《隋志》「十二卷，廢太子勇命包愷等撰。」

柳䛒，《宋景文筆記》曰：「後魏北齊時，里俗多作僞字，如巧言爲辯。隋有柳䛒，傳又『䛒』之訛，以巩易巧矣。」史炤《通鑑釋文》引宋祁説同。字顧言，清官本《晉書音義》引作「柳碩言」，誤。本河東人，世居江南，隨煬帝幸揚州，卒，年六十九。

《史記音解》《索隱·後序》曰：「隋秘書監柳顧言尤善此史。劉伯莊云，其先人曾從彼公受業，或音解隨而記録，凡三十卷。隋季喪亂，遂失此書。」據此，則柳書隋末已亡，而遺文佚説唐世尤有存者，何超《晉書音義》據楊齊宣《序》作於天寶初元，故尚得引之也。

陸元朗，字德明，以字行，蘇州吴人。《舊唐書》本傳：「貞觀初，拜國子博士，封吴縣男，尋卒。」德明及事周弘正，其年壽當在七十以上。《元和姓纂》曰：「德明父瑍，陳豫章王諮議。」臧鏞堂曰：「高祖已釋奠，賜帛五十匹，遷國子博士，吴縣男，卒。後太宗聞其書，嘉德明博辨，以布帛三百段賜其家。然則德明之卒當在高祖之初明矣。」承仕按：《舊唐書》明言貞觀初，則卒於太宗初元矣，《新書》略之耳。德明撰《釋文》本末具如前述。

《經典釋文》《序録》云「合爲三袟三十卷」，《唐志》同。《序録》後坿目録，當是德明原文。兹具列其子目於下：《周

易音義》《古文尚書音義》《文獻通考》引《崇文總目》曰：「皇朝太子中舍陳鄂奉詔刊定。始開寶中以德明所釋乃《古文尚書》，與唐明皇所定《今文》駁異，令鄂删定其文，改從隸書。蓋《今文》自曉者多，故音切彌省。」盧文弨曰：「今《尚書釋文》非復陸氏之舊，所標經注兩字多删去一字，有必不可省者而亦省之。今於《古文》有可考者，箸其本字，然依傍字部改易經文，如陸氏穿鑿之譏，庶免焉。」承仕按：今本《釋文》唯《尚書音義》引《切韵》十一事，其切語用字並與見行《廣韵》同，法言撰《切韵》遠在《釋文》成書以後，《尚書音義》非德明之舊，此亦一證也。清光緒庚子、辛丑間，發見燉煌莫高窟石室，得唐人寫《尚書音義》殘卷，已多朽爛。羅振玉、吴士鑑以校今本《釋文》，切語頗有異同，且字條較多於今本，其中雖有爲孔《疏》作音者數條，亦閒有鄙別字，然「讒説殄行」不引《切韵》，足與前説相扶。其爲開寶以前之本，似無可疑。又按：《宋史·藝文志》「《尚書》類」有陸德明《釋文音義》一卷，陳鄂《開寶新定尚書釋文》三卷，蓋以新本爲官書，而舊本亦未嘗廢棄，故宋祁撰《筆記》尚得見之也。今録《書音》仍用盧文弨本，而以唐寫本參校焉。

《毛詩音義》《周禮音義》《儀禮音義》《禮記音義》《春秋左氏音義》《春秋公羊音義》《春秋穀梁音義》《孝經音義》《論語音義》《老子音義》《四庫全書總目》以王弼《注》本不偁「道經」、「德經」，《釋文》用王本，而分「道德」爲二，疑非德明之舊。承仕按：《史記》：「老子箸書上下篇，言道德之意五千餘言。」《藝文志》有《老子鄰氏經傳》、《傅氏、徐氏經説》，是老子偁「經」，又分上下二篇，其來蓋久。《牟子理惑論》曰：「佛經之要有三十七品，老氏《道經》亦三十七篇。」《老子》書之在漢末，其篇章題目與後來無大殊異，此其明證。所云「道經」、「德經」者，古書小題在上，猶《毛詩》卷首偁「周南關雎詁訓傳」也。況《隋志》又有明文，安得以宋人之説，疑自昔相承之舊題乎？武億《金石跋文》歷引顔師古《漢書注》偁「老子道經」、「老子德經」者八事，謂必襲自晉宋舊本，其説近之。《莊

子音義》、《爾雅音義》盧文弨曰：「邢昺《爾雅注疏》中音義多卽邢氏所定，不全用陸氏原文，其正文與陸氏本往往異同。今官本以陸氏《音義》入之邢《疏》中，不難改易刪節，以求合於邢氏，甚失其舊，故《釋文》一書斷斷當別行也。至書中「本今」云云者，當是後人以邢本參校，所謂「今」者，卽指邢本，並非陸氏原文亦混入其中。《論語》、《孝經》與時下本不合者並加此語，讀者當分別觀之。」承仕按：邵晉涵《爾雅音義》坿刊《釋文》，昔人謂其校勘精審，今檢邵刊舊本，譌文閒未舉正，與盧本大同，今仍據盧本。

下列四家皆唐以前人，而始末不詳，列爲坿録甲。

王嗣宗《序録》無文，而《周易音義》三引之，呂祖謙《古易音訓》同；偏尋史志，亦無「王嗣宗《易注》」之目。馬國翰曰：「張璠《集解序》二十二家有王宏，字正宗，弼之兄，晉大司農贈太常，爲《易義》。『嗣宗』蓋『正宗』之別字，弼字輔嗣，或緣此取義乎？」承仕按：阮嗣宗有《通易論》，《御覽》引之，「王嗣宗」或「阮嗣宗」之譌亦未可知。然別無文證與馬說同，今仍題「王嗣宗」。

江氏《周易音義》引。

劉氏《尚書音義》引。尋《隋志》「《書》類」有劉叔嗣、劉炫、劉先生三家，劉炫北人，年輩又少晚，《釋文》不得引之，不審此劉爲誰某也。又《尚書音義》自宋開寶後已有刪革，誠非德明之舊，然劉氏一家，或非陳鄂所增，故仍録之。

明式《老子音義》引「明式音」一條，《序録》及《隋》、《唐志》皆不箸録。盧文弨曰：「明式，不詳何人。」承仕按：齊明僧紹兄僧胤，能玄言，僧紹箸《正二教論》，述佛老事；梁明山賓善談玄理，史述其父子兄弟。並無名「式」之人。江左以訖隋唐，最重氏族，苟有名士，應見偁述，而唐代御撰《明徵君碑》，亦無一言及之。疑《釋文》或有誤字，今不能質

言矣。

下方音訓各書皆唐以前人所作，以主名無考，故列爲坿録乙。

《禮記隱義》《禮記音義》引「音義隱」數條，又引「隱義」反音一條，不審爲一書以否？《序録》無説；《隋志》「《音義隱》一卷，謝氏撰」，又七卷，無撰人。

《三蒼音》説見前。

《説文解字》音畢沅《輯本序》曰：「唐以前傳注家多偁《説文解字音》，《隋書·經籍志》有《説文音隱》，疑卽是也。是編次在吕忱《字林》之上，則爲吕忱以前人所作。」承仕按：魏晉南北朝小學家爲許書作音者宜不止一人，羣書所引「説文音」或偁「許慎音」，亦不必出自一書也。尋《顔氏家訓》引《説文音隱》一條，則其餘不題書名者未必出自《音隱》矣。又《隋志》列《音隱》於《説文》之下，《字林》之上，以《音隱》與《説文》爲列而次之，非謂作《音隱》者必先於吕忱也，畢説亦非。

《字林》音隱玄應《音義》引「字林音隱」一條。《隋、唐志》有《説文音隱》，無《字林音隱》，疑「音隱」、「音義隱」諸名蓋當時通語，猶言檃栝耳。

《證俗音》《隋志》「《訓俗文字略》一卷，顔之推撰」；「《證俗音字略》六卷」，無撰人。《舊唐志》「《證俗音略》二卷，顔愍楚撰」，《新唐志》作「一卷」，又有張推《證俗音》三卷。任大椿輯《證俗音》十條，不題撰人。按：昔人引書標題每多錯互，撰人既無從的指，故退在坿録。

《字書》《隋志》「《古今字書》十卷，《字書》三卷，又十卷」，並不箸撰人。承仕按：「字書」者，昔人集音訓書爲一編，

以便省覽，不盡出一人之手，故《隋志》不題撰人也。

《史》《漢》音裴駰《史記集解序》曰：「都無姓名者，但云『漢書音義』」。司馬貞《索隱序》曰：「後漢延篤有《史記音義》一卷，別有《音隱》五卷，不記作者何人。」承仕按：《經典釋文》、《史記》三家《注》、李善《文選注》、李賢《後漢書注》、何超《晉書音義》、《一切經音義》等所引「史記音義」、「史記音隱」、「史記音」、「漢書音義」、「漢書音」，其有反語者甚多，大抵爲延篤、服虔、應劭、孟康、蘇林、韋昭、臣瓚、晉灼諸人所作，視六朝音書尤爲近古，先儒未遑輯録，今采摭而次爲一編。

《張衡思玄賦舊注》李善曰：「未詳注者姓名，摯虞《流別》題爲『衡注』，詳其義訓，甚多疏略，而注又偁愚以爲疑，非衡注明矣。但行來既久，故不去。」按：《思玄賦注》《隋、唐志》並不箸録，據李善説，則作《注》者先於摯虞，其爲永嘉以前人矣。

——以上編輯例

鈔集經籍音切，出字後先，一依《廣韻》始東終乏之次，於東韻中一依始東終檧之次，於東字條中一依始東終魋之次。編次音切，先出《廣韻》部目，次出字條，次出本字。

形體、音切悉與《廣韻》同者，首列之。

碻是一字，形體小異而音切實同者，次列之。

形體同而切語聲類昔同而今異者，又次列之。如端知、幫非互用之類。

形體同而切語聲類小異者，又次列之。如端透定互用、知徹澄互用之類。

形體同而切語韵類異者，又次列之。《廣韵》三十八「梗」、「皿」、「猛」分立二條，而許愼讀「皿」爲「猛」，是二類不分矣。

形體同而切語韵部異者，又次列之。如先仙、尤侯互用之類。

經籍文字每多假借，形體不同而聲類同，且審知其爲同紐相假，或同韵相假者，隨應録之，不悉與《廣韵》同。

經籍文字每多異讀，其所作音有與本字相去稍遠而審知其所讀爲何字者，隨應録之，不悉與《廣韵》同。

一字數音，有與《廣韵》之「又音」相應者，有爲《廣韵》所遺、致不相應者，隨應録之，不悉與《廣韵》同。

《廣韵》失收之字，其聲類又無相應之條可以坿麗者，録其字於韵部之末。《集韵·例》云：「今所撰集，務從該廣。」又云：「經典字有數讀，先儒傳授，各欲名家；今並論箸，以粹羣説。」《集韵》注文每有「劉昌宗讀」、「徐邈讀」之語，大抵采自《釋文》。諸家音讀爲《廣韵》所未收者，《集韵》頗多采獲，今所輯録，其音讀或不與前例相應者，亦以《集韵》爲依。

上述各例頗近繁瓶，要而言之不過數事。首據《廣韵》；次據《集韵》；《韵》所不收，卽以

聲形爲準。反語雖異而聲韵條理有可説者，則據聲系聯之；反語有異而異同之故疑莫能明者，則據形系聯之。前所未詳，悉從此比。

——以上出字例

切語用字與《廣韵》同、或用字異而聲韵實同者，不下按語。

一字有數家音，於首出一家所作按語兼及各家中失，次出各家卽不複述。

各家切語與《廣韵》閒有異同：有關涉音轉有理可尋者，有部居縣遠莫知其審者，有寫書雕版形近致譌者。於前二事則按明之，於後一事卽輒自改定。

按語所述，率以《廣韵》部居校其出入，旁及晚世音書。於陳澧《切韵考》所言，頗亦論其得失焉。

韵部始於陸法言，《聲類》、《韵集》之倫已散亡不可見。三十六紐始於釋守温，韵部分類始於陳澧。猥以晚出部居比度先人所作，名實相中，以不誠不敢知。然舉後來名言局部，一切棄捐，徒令條貫掍殽，散無友紀，且無以便偁説。眇達神恉者於此自不執著也。

述上例竟，復有疑事數端，今當略説：《釋文序録》曰：「世變人移，音譌字替，如徐仙民反『易』爲『神石』，郭景純反『餤』爲『羽鹽』，劉昌宗用『承』音『乘』，許叔重讀『皿』爲『猛』。若

斯之儔，今亦存之音內。」《廣韻》「易」字「以豉」、「以益」兩切，徐反「神石」，則紐異而韻與「益」同；「餤」字「徒甘」、「徒濫」兩切，郭反「羽鹽」，則紐遠而韻與「甘」近；「乘、食陵切」，「承、署陵切」，劉則二紐不分；「皿、武永切」，「猛、莫幸切」，許則兩類無別。《顔氏家訓》亦以劉、許二音爲非。尋今本《爾雅音義》，「餤」字「沈『大甘反』，徐『音鹽，餘占反』，郭『持鹽反』。」持、徒古同紐，雖韻部有談、鹽之異，而聲韻局限未爲相遠，其「持鹽反」三字定非迻寫及刻木者之譌，然與《序録》所言則既不相應矣，此一事也。《毛詩音義》：「蚣，許慎『思弓反』。」《爾雅音義》：「蚣，《説文》『息忠反』。」《釋文》偁「許慎」，或偁「説文」，其實一也。音訓皆同而反語用字有異，竊意昔人引用舊音，就所憶持造次寫記，不必悉檢本書，此又一事也。《顔氏家訓》偁「高貴鄉公不解反語，以爲怪異」，而《左傳音義》「梁溠」引「高貴鄉公音側嫁反」，又《周禮音義》「波溠」歷引各家音，終以「高貴鄉公」反語爲埻，斯與顔説相違，此又一事也。《子虛》《上林》諸賦，裴、李、顔三家皆有集注，同引一説雖大義無違而文句實多出入，引音引義，比物宜同，證以《文選》三十九「右手揕其胸」李《注》引徐廣曰「揕，丁鴆反」，《史記集解》引徐廣曰「張鴆反」，丁、張古同紐，究不審何本近真，此又一事也。裴駰《集解序》曰「都無姓名者，但云『漢書音義』」，而證以顔《注》所引，於《集解》所偁「漢書音義」者，大抵爲應劭、張揖、蘇林、晉灼之言，無緣顔所見書，裴氏翻其未睹，此又一事也。諸此事狀，或由古今傳寫展轉多譌，或由俗士刻書妄爲省併，去古日遠，旁證無

資。至若滅學焚書，典籍錯亂，家言師說，傳聞異辭，南北互相圖畫，俗儒勇於改字，形聲貿遷，非關版本，斯則舊聞已有多歧，後生疑而莫正者矣。凡此疑殆，不可勝原，考校是非，特須消息，若其義有可說，卽下己意以表明之，愚所未聞，以俟來哲。

——以上按語例

經籍舊音辨證

目録

自序

余以民國八九年間輯録經籍舊音，泛濫羣書，捃拾秘逸，剌取各家反語，略依《切韻》部目條分件係，不相雜厠，自漢末訖於唐初，大凡百有餘家，家各一篇，撰爲《舊音》二十五卷，《序録》一卷。比之《經籍纂詁》，體製略同；一則集雅詁之大成，一則綜音聲之流變也。當輯録時，隨事研覈，其於傳寫沿誤、形聲錯迕諸條，前人闕而不言或言而未諦者，蓋嘗推校字條，比度音理，頗下己意，以表明之。其所診發，斷自唐以前人，若師古、玄應、李善、李賢、何超、慧琳之儔，雖有失違，不具出也。茲事雖小，而尚觀清儒，亦惟戴、錢、段、王諸公眇達神指，發疑正讀，砉然理解；若畢、孫、盧、顧以下，慮未足與語此也。書既寫定，篇卷繁重，一時不得刊布，亦以聞見淺陋，多所闕遺，稍假日月，庶幾少有補益。茲以愚所發正者五百三十三事，變更前例，一以本書爲次，寫成七卷，名曰《經籍舊音辨證》，先期印行，以爲學人校勘之助，亦將有補云爾。民國十二年九月十日，歙吴承仕。

附録：餘杭章先生來書

檢齋足下：搶攘半年，殆不復親墳籍，昨因友人來問音韻，稍授大略。適得大著七卷，因以暇日

披尋，校正《釋文》，極爲精當，視臧氏《經義雜記》，有其過之無不及也。閒爲發正數事，亦無關宏旨者。鄙人尚記《莊子音義》其音切有殊絶者，如《讓王篇》「土苴」，「土」音「敕雅反」，又「片賈」、「行賈」二反。「敕雅」爲韻轉類隔之音，無足駭異；其「片賈」、「行賈」二反于聲紐絶遠，不知何以得此二音也？猝思得此，足下如有發明，可爲補入。〔箋一〕承仕按：《類篇》「土」字亦有「許下」、「片賈」二切，蓋本自《釋文》，則宋本固如是矣。頗疑「土苴緒餘」皆爲疊韻連語，二反聲紐雖異，而韻部不殊，或崔譔、司馬彪本自有異同，《釋文》出其異音，而不具列異文，故不可解，今亦未能輒定。所論凵、張口。凵凵盧。同字，聲音相轉，其義極是，飯器上開義亦由張口引伸也。楊姓音「盈」，更引《選注》爲證。「荼恬」音「邪」，復以荼陵爲據。此類精審之處，皆昔人所未到，足使漢魏故言幽而復彰，爲之快絶。原書校畢，郵寄恐有失誤，卽著令弟承傳來取可也。章炳麟白。十一月二十三日。

經籍舊音辨證卷一

歙吴承仕學

經典釋文一

括結否閉　必計反。《字林》方結反，閭也。

《四庫全書考證》曰：「《字林》『兵結反』，刊本『兵』譌『方』，據《注疏》本改。」承仕按：「方結反」是也，《左氏·桓五年傳釋文》引「《字林》方結反」，與此引同。作「兵」者乃後人改之以就音和，非《釋文》之舊。〔箋二〕盧文弨、阮元並據誤本作「兵結反」，失之。

順天休命　虚虯反，美也。徐又許求反。

宋咸熙輯本吕氏《古易音》訓作：「休，虚虯反，美也；又許求反，息也。」承仕按：休息、休美本爲一文，而《釋文》分作兩音，訓美者音「虚虯反」，《廣韻》「虯」屬幽部。訓息者音「許求反」。《廣韻》「求」在尤部。北魏《寧朔將軍司馬紹墓誌》以「烋」爲「休」，此由南北朝俗書，結字既竟，復妄加一横，或妄加四點，以求茂密。而《玉篇》火部遂收「烋」字，注云「火虯切，美也，福禄也，慶善也；又火交切」。唐寫本《切韵》字作「烋」。

乃以「烋」字爲休美之休，示異於休息之休，此尤沿譌之甚者也。然徐邈作音，已相別異，又不盡由於六朝俗師之妄生分別矣。

大車以載　王肅剛除反。蜀才作「輿」。

《書·牧誓釋文》引韋昭《辨釋名》云：「車，古皆尺遮反；從漢以來始有居音。」《詩·何彼襛矣釋文》引略同。清儒錢大昕等並謂古音斂而今音侈，韋說正得其反。章先生曰：「尺奢之音蓋與音居者異紐，非異聲勢也。」《國故論衡》上。承仕按：韋辨近之，《釋名》非也。使車字相承音居，則王肅注《易》不煩作音；正當肅時始有居音，故爲反語以刻定之，懼學者誤從古音尺遮反也。韋昭之卒，上距王肅十有八年，以王肅《易音》觀之，知韋昭所辨近得其實。〔箋三〕

蠱　音古，事也，惑也，亂也。《左傳》云於文皿蟲爲蠱，又云女惑男、風落山謂之蠱。徐又姬祖反，一音故。　巽宮歸魂卦。

《易繫辭》「冶容誨淫」，《釋文》云「音也，虞、姚、王肅作『野』。」段玉裁云：「冶、野皆蠱之假借，冶音羊者反，古音讀如與。」承仕按：《潛夫論·志氏姓》云：「公冶長，前人書『冶』復誤作『蠱』。」玄應《一切經音義》卷二：「蠱，功戶反；《聲類》弋者反。」卷三引《聲類》作「翼者反」，音同。然則蠱字古音聲侈如冶，羊者反。今音稍斂如蠱耳。德明引徐音「姬祖反」，疑讀姬以之反，與冶同紐；如以姬讀如基，則德明引爲「又音」，將以何明？〔箋四〕又按：「蠱」音同冶，足與前條「車」音相證。

觀我朶頤　多果反，動也。鄭同。京作「揣」。

洪頤煊曰：「『朶頤』即『染頤』，染從水朵聲。徐鍇曰：《説文》無朵字，朵爲朶之形譌、朶即染之省。《釋文》『朶』京房作『揣』，『揣』當是『擩』之譌，《公食大夫禮》『以辨擩於醢』，鄭《注》『擩猶染也』，即其證。」承仕按：《禮》「擩」字爲「㨎」之形譌，段玉裁、桂馥等皆證明之。耎聲在寒，朶聲在歌，雖得對轉，然聲類不近，「染頤」之説義亦迂曲。尋《後漢書》李《注》引蕭該《音義》曰：「《説文》：揣，量也。初委反，又丁果反。」玄應《音義》引同。「丁果」之音正與朶同。「耎」聲在寒部，對轉入歌。《爾雅》、《廣雅》「揣」並訓「動」，然則「京作揣」者，《音義》並與朶同，唯形異耳。〔箋五〕洪不審音，故繳繞不了。

入于坎窞　徒坎反。《説文》云：坎中更有坎。王肅又作陵感反，云：窞，坎底也。《字林》云坎中小坎，一曰旁入。

盧文弨《經典釋文考證》曰：「王肅又『徒感反』，宋本作『陵感反』，宋本誤。」承仕按：盧校依通志堂本作「徒感反」非也。《類篇》、《集韻》「窞」字並有「盧感」一切，注引「王肅云坎底也」，即本自《釋文》。此北宋本作「陵感反」之證。〔箋六〕

羸其角　律悲反，又力追反。下同。馬云大索也。徐力皮反。王肅作「縲」，音螺。鄭、虞作「纍」。蜀才作「累」。張作「蘽」。

「律悲」、「力追」二反聲韻並同。承仕按：《井》卦辭「羸其瓶」《釋文》云：「羸，律悲反。徐『力追反』。」《大壯》之又音，即《井》之徐音。故反音雖同而反語有異者亦具列之，《同人》九三「伏戎於莽」《釋文》云：「莽，莫蕩反，王肅『冥黨反』。」二反同音，是其比。

藩決不羸　音穴。《注》下同。

玄應《一切經音義》二云：「《易》『藩決不羸』，王弼、徐邈等音『背穴』。」承仕按：《天文志》「暈適背穴」，王、徐蓋讀「決」爲「暈適背穴」之「穴」，云「音背穴」者，省言之。德明作音，與王弼、徐邈同意，故不具引耳。而唐之初元，徐邈《易音》尚存，故玄應得引之，此逸文之可珍者。又按：臧琳《經義雜記》曰：「《易·大過注》『音相過之過』，明神廟、崇禎兩刻本皆無，《正義》標注有此句，《釋文》大書「相過之過」四字。蓋後人疑《注》中不當有音，恐非王弼語，故删之。承仕按：魏了翁《經外雜鈔》云：「王輔嗣注《易·遯卦》『音臧否之否』，《井卦》『音舉上之上』，《大過》『音相過之過』，是音字起於魏晉間也。」然則南宋善本固無脱文，輒删此音，疑是明人據誤本爲之。案：《井彖注》『音舉上之上』，《豐彖注》『音闡大之大』，可證《注》中本有音矣。」然則「藩決」「音背穴」亦王弼《注》語也，後人删之，與删《大過》音同。

繫辭　徐胡詣反，本系也。又音係，續也，字從毄。若直作毄下糸者，音口奚反，非。〔箋七〕

此據通志堂本《釋文》，「若直作毄下糸者」，原誤「糸」作「系」，今據文意正之。

盧文弨曰：「『字從毄』三字下舊脱『下系』二字，今補之。」據盧意，繫字合「毄下從系」，若「毄下從糸」者，非正體也。承仕按：盧校非也。繫辭之字，舊本作「毄」，以同部假毄作系也，《司門》「祭祀之牛牲毄焉」、《校人》「三皁爲毄」，《釋文》本並作「毄」，此經文通例，假毄爲系之證一也；孔穎達撰《正義》時所見《易》，本字尚作「毄」，見阮元《校勘記》引宋本、錢本。二也；《玉篇》：「毄，公狄切，係也。」此正承用經典以毄爲系之舊義，蓋由野王所見《周易》、《周禮》字並作「毄」，故以係訓毄，三也；「胡詣」、「古

詣」二反並爲𣪠字作音，若作𣪠下糸者，則爲繫𦄒之繫，音口奚反，非此所用矣。《釋文》分析甚精，而文弨以𣪠下系爲正字，以𣪠下糸爲俗體，不知古今字書韻書初無𣪠下從系之文，專輒改作，良爲疏謬。

剡木爲矢　以冉反。《字林》云銳也，因冉反。

《禮記·玉藻釋文》引《字林》「因冉反」；《儀禮·聘禮釋文》引《字林》作「才冉反」，云「銳也」。承仕按：《釋文》三引《字林》，義同而反語有異，疑「才」字誤也，然《類篇》、《集韻》「剡」字並有「才冉」一切，則宋本已然矣。〔箋八〕

日以晅之　況晚反。京云乾也。本又作「晅」，徐古鄧反。又一音香元反。

承仕按：《說文》字作「煖」，《樂記》「煖之以日月」《釋文》云：「徐許袁反，沈況遠反。」音與此同。徐音「古鄧反」者，據又一本字，從亙聲。

爲黔喙之屬　況廢反，徐丁遘反。

承仕按：徐音「丁遘反」者，字應作「啄」，咮、注、噣、啄聲近義同，喙則義近而聲遠矣。《集韻》噣、喙、咮、注四字同列，失之。〔箋九〕

——以上《周易音義》

謂之八索　所白反。下同。求也。徐音素。本或作「素」。

洪興祖《楚辭補注》引《書釋文》云：「徐邈讀作蘇故切。」承仕按：洪《注》即本自《釋文》直音，其反語

則洪所自擬。

鳥獸氄毛　如勇反，徐又而充反，又如充反。馬云溫柔貌。盧文弨校本

鳥獸㲨毛　本又作□，又作□。如勇反。徐又而兗反，又如兗反，謂濡毳細毛也。馬云溫柔貌。《說文》作「𣮉」，人尹反，云毛盛貌也。涵芬樓影印唐寫殘本

段玉裁曰：「《書釋文》本作『徐而允反，又如兗反』，俗本並譌作『充』，而《集韻》、《類篇》因有『而融』、『如容』兩切矣。」承仕按：以唐寫本證之，段説近是。然謂此字讀入東部悉由「充」、「允」形譌所致，則未然也。尋《說文》字正作「𣮉」，《尚書》古文作「氄」，隼聲、𦒸聲皆屬古隊部，隊、諄對轉，則「如允」、「如兗」等反是其本音。然《說文》字亦作「𣯶」，重文作「褎」，俱從𢍁聲，𢍁在烝部，烝東旁轉，其勢最近，故「𣯶」音「而隴反」。〔箋一〇〕《大司徒》「其動物宜毛物」，《注》云：「貂狐貒貉之屬，縟毛者也。」《釋文》「音辱，一音如勇反。」辱聲作侯部，侯、東對轉亦最近，故「縟」音「如勇反」。𣯶、縟、氄、𣮉同義雙聲，又得相轉，則氄、𣮉二字兼有而隴之音矣。《史記》「鳥獸氄毛」，徐廣音「茸」，《玉篇》、《切韻》皆「如勇切」，證知氄字讀入東部，其來蓋久。而《玉燭寶典》字作「𣮉」，《廣韻》字作「毦」，則又因聲而孳乳者也。又按：「而兗」、「如兗」二反同音。

竄三苗于三危　七亂反。

唐寫本「七亂反」下有「《字林》七外反」五字。承仕按：《左傳·僖二十六年釋文》引「《字林》千外反」，《昭二十六年釋文》引「《字林》七外反」，證知德明《尚書釋文》原本引《字林》音而陳鄂等妄刪之。

尋《高唐賦》「飛揚伏竄」李善《注》云：「《字林》曰：竄，逃也。七外切，非關協韻。一音七玩切。」此賦以礚、厲、濿、霈、喙、邁、竄爲韻，俱屬泰部。竄本音七外反，對轉寒則音七玩反，然六朝以還，本音久不行用，故《玉篇》、《切韻》「竄」字遂不收「七外」一音。李《注》云「非關協韻」者，正以時人不曉竄有七外反，故正言以明本音耳。陳鄂輒删，亦以「七外」一音世所不用故也。

號饕餮　土刀反。

承仕按：盧校依通志堂本作「七刀反」，「七」爲「土」之形譌。盧校《釋文》形誤之字如與通志堂本同者，此盧之失照，則一一正之；果爲刊寫之譌、衆所共辨者，不悉檢舉。

朕堲讒説殄行　讒，《切韻》士咸反。殄，《切韻》徒典反。惇叙九族　《切韻》都昆反。愨愿　《切韻》苦角反。以爲菹茅　《切韻》側魚反。細綿　《切韻》武延反。觸山　《切韻》尺玉反。告予顛隮　子細反，《玉篇》子兮反，《切韻》祖稽反。嗜酒　市志反，《切韻》常利反。褒揚文武之業　薄謀反，《切韻》博毛反。耄荒　本亦作「[艹耄]」。毛報反，《切韻》莫報反。

唐寫本《尚書釋文》殘卷「讒説殄行」不引《切韻》。《大禹謨》以下寫本闕，不得對校。承仕按：德明撰《釋文》當陳至德元年，下迄仁壽之初相距十有九年，自不得引《切韻》。今本《釋文》引《切韻》十一事，則宋開寶中陳鄂所爲也。而陳鄂之删定《釋文》，下距景德重修《廣韻》時相去約四十年，所引《切韻》十一事，其切語用字校今本《廣韻》無稍差異。以《釋文》所引《切韻》校唐寫本《切韻》唯「綿」作「武連反」、「殄」作「徒顯反」爲異，

餘並同；「嗜」、「耋」二字唐寫本闕，不得對勘。然則修《廣韻》者唯增字耳，於舊有反音蓋不輒改。

山行乘樏　力追反。《史記》作「橋」，徐音丘遙反。《漢書》作「梮」，九足反。

承仕按：《夏本紀》「山行乘檋」，《集解》引徐廣曰：「『檋』一作『橋』，丘遙反。」《河渠書》「山行即橋」，《集解》引徐廣音「丘遙反」。《史記》各本並作「近遙反」，「近」爲「丘」之譌。《釋文》引《史記》音必爲徐廣音無疑，陳鄂誤仞爲徐邈音，故刪「廣」字，恐非德明之舊。

予弗子　如字，鄭將吏反。

《樂記》「易直子諒之心生」，鄭《注》云：「子讀如不子之子。」《正義》曰：「《尚書》云：『啟呱呱而泣，予弗子。』是子愛之義。」承仕按：六朝以還，於好惡毀譽等字每以四聲相轉分別異義。此之反語蓋亦後師比附鄭意爲之，〔箋一一〕定應鄭讀以不，雖不敢知，要之不子之子與父子之子音讀有異，則漢末已然，可斷言也。又「易直子諒之心生」《釋文》引徐邈音「將吏反」，與鄭音同。《廣韻·去聲》不收「子」字。

浮于濟漯　天荅反，《篇》《韻》他合反。

承仕按：「篇韻」者，指《玉篇》、《切韻》而言，此亦宋人語，非德明之舊。今本《玉篇》「漯，通合切」，《廣韻》「漯，他合切」，與此引「《篇》《韻》」同。又按：「天荅」、「他合」二反同音。〔箋一二〕

恪謹天命　苦角反。

承仕按：「角」字非韻，應依《注疏》本作「苦各反。」盧文弨依通志本作「角」，聲近之譌。〔箋一三〕

王乃徇師　以俊反。《字詁》云：徇，巡也。

承仕按：「以俊反」，「以」爲「似」之形譌。盧校沿通志本作「以」，失之。

比爾干　徐扶志、毗志二反。

承仕按：「扶」、「毗」同紐，不得爲二音，疑有譌文，無可據正。或陳鄂刪定時，「扶」、「毗」蓋已分用，誤仞爲二音耳。

弗迓克奔　五嫁反。馬作「禦」，禁也。《尚書》。百兩御之　五嫁反。本亦作「訝」，又作「迓」，同「迎」也。王肅魚據反。《毛詩》。

顏師古《匡謬正俗》曰：「《牧誓》『弗御克奔』，徐仙音『御』爲『五所反』。按：御既訓迎，當音『五駕反』，不得音『御』。《盤庚》『予御續乃命於天』、《詩·雀巢》『百兩御之』訓解亦皆爲迎，徐氏並作音『迓』。何乃《牧誓》獨爲『御』音？又與孔《傳》意不同，失之遠矣。」今本作「弗迓克奔」，與顏引異。段玉裁《古文尚書撰異》曰：「字元作『御』，今作『迓』者，衞、包據僞孔《傳》改之。」承仕按：顏師古、孔穎達並據孔《傳》爲說，而字皆作「御」，則所據本作「御」不作「迓」可知。阮元《校勘記》謂「御」爲「古文」，「迓」爲「今文」，其說未是。徐邈卒於隆安之閒，其所見必與師古、穎達同，義訓「迎」而音「五所反」者，疑當時「五所」、「五駕」二反音尚相近，非與孔《傳》異義也。〔箋一四〕隋唐之閒韻部有殊，故師古據今音以駁徐說耳。又按今本《釋文》不引徐音者，疑是陳鄂所刪，非德明之舊。至《雀巢》「百兩御之」，今本《釋文》亦無徐音，則當師古時，徐邈《毛詩音》尚存，故得據以爲說，與《牧誓》之不列徐音異實。

巢伯來朝　仕交反，徐呂交反。

毛居正《六經正誤》曰：「『呂交反』，『呂』當作『石』。」承仕按：仕屬牀、石屬禪，聲相近；若呂則屬來，聲類絕遠矣。居正所改，近得其實，然《類篇》、《集韻》「巢」字並有「力交」一切，注云：「國名」，則北宋本固作「呂交反」矣。〔箋一五〕

汝乃是不蘉　徐莫剛反，又武剛反。馬云勉也。

錢大昕曰：「孔、馬、鄭皆訓爲勉，而《說文》無此字，經典亦止一見。《釋詁》：『孟，勉也。』古讀孟如芒，則蘉卽孟，審矣。蘉從侵無義，疑卽寢字，孟、夢音近，皆黽勉之轉音，隸變譌蘉耳。」段玉裁以蘉字從侵從瞢省聲；俞樾謂蘉卽寢疾字，寢字亦有「莫剛」之音；雷浚以蘉爲薨之形譌。承仕按：錢說近之，諸說並非也。《集韻》、《類篇》「寢」字或體作「[illegible]」按：此形亦譌，然與蘉字略相近。寢變作「蘉」，作「[illegible]」，皆爲六朝僞體，其音則雙聲相轉，周流於東、陽、蒸之閒，其義則借爲孟，此其大較也。〔箋一六〕又按：《五經文字》、《類篇》、《集韻》並以「莫剛反」爲首音，「莫崩反」爲次音，證知《釋文》「又武剛反」之「剛」字爲「崩」之譌。

——以上《尚書音義》

參差荇菜　衡猛反。本亦作「莕」，接余也。沈有並反。

承仕按：衡有異紐，《篇》《韻》所列各切無有與沈音相應者，疑「有」字誤，無可據正。〔箋一七〕

灌木叢木也　才公反。俗作「藂」。一本作「最」，作外反。

《顏氏家訓》曰：「《詩傳》乃《爾雅》之文，故李巡《注》曰『木叢生曰灌』。《爾雅》末章又云『木族生爲灌』，族亦叢聚也，所以江南《詩》古本皆爲叢聚之「叢」。而古叢字似最，近世儒生因改爲「最」，解云「木之最高長者」。按：衆家《爾雅》及解《詩》無言此者，唯周續之《毛詩注音》爲「在公反」，又「狙會反」，皆爲穿鑿，失《爾雅》訓也。」段玉裁、陳奐、嚴元照等並以「叢」之異文應作「冣」，誤「冣」作「最」，故有「徂會」、「祖會」之音。承仕按：諸家説是也。叢從取聲，冣從冖取，取亦聲，聚從取聲，叢、冣、聚、族皆屬古侯部，音近義同，侯對轉東，叢得音在公反，冣在侯部，本音才句反，此四文者，隨用其一，理皆可通。若最字從曰取會意，本屬泰部，聲義並殊。〔箋一八〕劉昌宗、周續之、陸德明所下「徂會」、「祖會」、「作外」等反，皆最字本音，與灌木義無涉。之推斥之，其識卓矣。

樛木　居虯反，木下句曰樛。《字林》九稠反。馬融、《韓詩》本並作「朻」，音同《字林》己周反。《説文》以「朻」爲木高。

《爾雅》：「下曲曰朻」《釋文》「居虯反。本又作樛，同，《字林》『九稠反』。」承仕按：《字林》本爲形書，「樛」音「九稠」、「朻」音「己周」，反語用字雖異而音實同，則「樛」、「朻」必分二義，且非同列一處，灼然可知。《毛詩》《爾雅》樛、朻互用，則同音通假耳。段玉裁以樛、朻同字而删樛篆，殊近專輒。《類篇》、《集韻》「樛」字有「鄰蕭」、「亡幽」二切，並注云「木名」，此訓不知所出，然《篇》《韻》必本之舊義，蓋可斷言，且《篇》《韻》反語大都改從音和，而「樛」切「亡幽」則引用舊音，失於删改者也。此亦樛、朻異字之一證。

伐其條肄　以自反，餘也，斬而復生者。沈云：徐音以世反，非。

《谷風》「既詒我肄」，《釋文》引徐音「以自反」。「莫知我肄」引徐又音同。承仕按：肄聲本在隊、泰閒，訓勞者假肄爲「勩」，訓餘者假肄爲「櫱」，並屬泰部，「以自」、「以世」二反皆是也。尋沈重意，蓋以肄餘之字合音「以自反」不當作「以世反」，推知沈時韻部與《切韻》大同。《廣韻》「肄」自屬至部，「世」屬祭部，當仍《切韻》之舊。而徐邈則「世」、「自」同部也。徐邈卒於晉隆安初，沈重卒於隋開皇三年，相去一百八十餘年。〔箋一九〕

冬至架之　音嫁。俗本或作「加功」。

顏師古《匡謬正俗》曰：「鄭《箋》云『冬至加功，至春乃成』，此言始起冬至加功力作巢，蓋直語耳。而劉昌宗、周續等音加爲架，若以搆架爲義，則不應爲架功也。」《正義》云：「故知冬至加功也。」承仕按：《正義》本作「加功」，即德明所偁「俗本」；《正義》本既與師古説同，蓋從師古定本，不從德明《釋文》本也。顏師古撰《五經定本》，事見《唐書》本傳。德明撰《釋文》當陳至德之初，未入北朝，故承用劉昌宗、周續之舊義，音「加」爲「嫁」，遂與師古、穎達所説違異。又按《釋文》「冬至架之」，「架」應作「加」，韻書「架」字並無平聲，使《釋文》字本作「架」，德明即不煩作音矣。〔箋二〇〕且師古明云劉、周「音加爲架」，定知陸亦作「加」不作「架」也。《淮南・天文訓》：「十一月日冬至，鵲始加巢。」此亦漢人作「加」不作「架」之證。一本作「加之」，一本作「加功」，唯此爲異，今作「架」者，傳寫之譌。

何以速我訟　如字。徐取韻音才容反。

盧文弨《釋文考證》曰：「訟字古音才容反，《書》『嚚訟可乎』，馬融本『訟』字作『庸』，《史記》作『凶』」

可證。陸氏以徐爲取韻，其實古人無平側之分，雖「才用反」，亦未嘗不與韻協也。」承仕按：盧說古無平側之分，非也。〔箋二一〕唯取韻乃音「才容反」，可知自晉末以還俱以去聲爲訟字本音矣。

素詩五緎　徐音域，又于域反。縫也。孫炎云：緎，縫之界域。

承仕按：「于域反，」于、域雙聲，不得作切，又「于域反」與直音「域」同，疑有譌誤。尋《類篇》「緎」字列有「越逼」、「忽域」、「乙六」三切，以之互勘，則「于域反」之「域」字應作「彧」，否則「于域反」之「于」字應作「呼」，皆可通。〔箋二二〕

遠送于野　如字，協韻羊汝反，沈云協句宜音時預反。後放此。

《廣韻》「汝」在《上聲》，「預」在《去聲》。承仕按：沈重撰《詩音義》時當北周保定以前，距德明之撰《釋文》、法言等之論難《切韻》約三十年，而沈言協句已有汝、預上去之異，頗疑沈重讀預字爲上聲，非轉此章羽、野、雨三字同入去聲也。蓋上去之閒字音頗多出入，《切韻》之作雖有整齊之功，後世亦不悉承用，如李涪《刊誤》等，每以上去異呼，深爲駭笑。即今音讀亦不盡同，如士、市、叙、緒、户、杜等字今無作上聲呼者。〔箋二三〕以是比度，疑南北朝閒上去已多錯迕，沈重「以預」切「野」，其一例也。至於「羊汝」、「時預」聲紐不同，則於協韻協句之說了無關會，故不具說。

有鷕雉鳴　以小反，沈耀皎反。雌雉聲。或一音户了反，《說文》以水反，《字林》于水反。

顧炎武《詩本音》、段玉裁《說文注》、畢沅《說文舊音》並謂：鷕，從鳥，唯聲。舊音「以水反」，傳寫譌「水」爲「小」，遂有「以小」、「耀皎」、「户了」各音。畢沅且謂傳寫之誤在沈重前，故沈誤音爲「耀皎反」。清

儒說「鷕」字音者並以「以小」爲「以水」之誤，文繁不具引。承仕按：鷕從唯聲，本屬脂部，又與「有瀰濟盈」之「瀰」字爲句中韻，自以「以水反」爲長；然徐爰注《射雉賦》「音鷕，以少切」，在沈重前百有餘年，《玉篇》、《切韻》「鷕」字亦止收「以沼」一音，則此字讀入小韻自有其變通之理，未必盡關形誤，灼然可知。《廣雅》「趡，犇也」，曹憲《音》「子肖反」，王念孫《疏證》曰：「凡脂部字多與蕭部相轉，如『有鷕雉鳴』之『鷕』音『以水』、『以小』二反，《周官》『追師』之『追』音『丁回』、『丁聊』二反，按《周禮》「追師」《釋文》「丁回反」，無「丁聊」之音，此由王誤記，說見下文。《郊特牲》『壹與之齊』，『齊』或爲『醮』，《史記·萬石君傳》『譙訶』音『誰何』，皆其例也。」承仕謂：王說近之，顧、段諸家並非也。今復舉十六事以證成王說：《尚書·呂刑》「寇賊鴟義」，《潛夫論·述赦篇》作「寇賊消義」，一也；《詩·棫樸》「追琢其章」，毛《傳》「追，雕也」，鄭《箋》以《周禮》「追師」釋之，《荀子》引《詩》「追」正作「雕」。二也；《行葦》「敦弓既堅」，《釋文》「音彫」，三也；《有客》「敦琢其旅」，《釋文》「都回反，徐又音彫」，四也；《周禮》「司几筵每敦一几」，鄭《注》「敦讀曰燾」，五也；《爾雅》「鵜鴮鸅」，郭《注》云「俗呼之陶河」，鵜鶘、陶河一聲之轉，六也；「蜼卬鼻而長尾」，《釋文》「音誄，《字林》余繡反」，七也；左思《吴都賦》劉逵《注》引《異物志》說「狖」與郭璞說「蜼」同，則「狖」即「蜼」之異文，〔箋二四〕八也；《毛詩傳》及《春秋公羊傳》「達於右髃」，《釋文》引各家音有「胡了」、「羊紹」、「于小」等反，而字從胤省聲，說見後。九也；茅蒐字從艸鬼聲，據宋保《說文諧聲補逸》增「聲」字，是也。相承音「所鳩反」，春蒐者假「蒐」爲「搜」，王念孫曰：「《記·明堂位》『脯鬼侯』，《正義》曰：『《周本紀》作「九侯」』，『九』與『鬼』聲近，然則『鬼』可讀爲『九』，故蒐從鬼聲。」王說據宋保引。十也；《爾雅》「九達謂之逵」，《說文》正作「馗」，或作「逵」，一從九，亦

聲，一從㚔，亦聲，十一也；《說文》「鷻，雕也」，「雕，鷻也」，二字互訓，十二也；《說文》「褎」字「從衣，采聲」，十三也；《史記·高祖本紀》「襄城無遺類」，徐廣曰「『遺』一作『噍』」，《漢書》字正作「噍」，十四也；《荀子·不苟篇》「以己之潐潐」，楊倞《注》「明察之貌」，《韓詩外傳》作「嚼嚼」，而《楚辭》則作「察察」，十五也；《漢書·高紀》「母媪」，孟康音「烏老反」，十六也。諸此例證不可勝窮，大抵脂隊、真諄、宵幽之閒自可通轉，苟如顧、段諸家所說，則徐爰、沈重、二陸並不審音，恐非其實。

旭日始旦 許玉反，徐又許袁反。日始出大昕之時也。《說文》讀若好，《字林》呼老反。

段玉裁曰：「旭亦音許九切，『九』誤作『元』，又改『元』爲『袁』，使學者求其說而不能得。」胡承珙曰：「《易》『盱豫』，《釋文》云『姚作盰，云日始出』，引《詩》『盰日始旦。』今考《釋文》引《詩》，『盰』當作『盱』，從干聲，讀與軒同。徐所見本必作『盱日始旦』，故作『許袁反』。段氏未檢《易釋文》，故求其說而不得耳。」承仕按：《毛詩》作「旭」，《韓詩》作「煦」，《文選》五十五李《注》引。煦、昫、盱聲義並同，與旭字旁轉亦近。姚信引《詩》作「盱」者，蓋《韓詩》之異文耳。使姚引作「盱」，《釋文》當別作音，不應與「子夏作紆」、「京作汙」二語同列也。且以《釋文》引音通例推之，「徐又音許袁反」者，謂徐亦首音「許玉反」，次音「許袁反」，無以證徐所見本之必作「盱」也。段、胡二說並非。徐音「許袁」之故，愚所未聞。〔箋二五〕

其視我如毒螫 失石反，何呼洛反。

《周禮釋文》引劉昌宗音與何胤音同，玄應《一切經音義》卷二云：「螫，舒赤反，《說文》『蟲行毒也』，關西行此音。又呼各反，山東行此音。」《音義》卷三、卷十說並同。承仕按：《說文》「蓋，螫也」，「螫，蟲行毒

也」，皆古魚部字。「矢石反」，《釋文》當時之音；「呼洛反」則舊音也。〔箋二六〕

旄丘　音毛丘。　或作古「北」字。　前高後下曰旄丘。　《字林》作「堥」，云：堥，丘也，亡周反，又音毛。　山部又有「嵍」字，亦云：嵍，丘，亡付反，　又音旄。《毛詩音義》　旄丘　謝音毛。《字林》作「嵍」又作「堥」，俱亡付反。《爾雅音義》

《顏氏家訓》曰：「柏人城東北有一孤山，古書無載者，世俗或呼爲『宣務山』，或呼爲『虛無山』。後讀城西門內漢桓帝時縣民爲縣令徐整所立銘，云『土有巏務，王喬所仙』，方知此巏務山也。巏字遂無所出，務字依諸字書，即『旄丘』之『旄』也。旄字《字林》『一音亡付反』，今依附俗名，當音『權務』耳。」按：「權務」字「務」應作「嵍」，「《字林》」上「旄字」二字疑衍。　承仕按：旄丘字正作「嵍」，或作「堥」，「旄」則假字也。《周書・牧誓》「羌髳」即《角弓》之「如蠻如髦」，《柏舟》「髧彼兩髦」《說文》引作「髳」，皆其比。敄在幽部，毛在宵部，部居相近，故有「亡周」、「亡付」等音，而蕭該《漢書音義》以務音爲乖僻，未爲審諦。蕭該說見清官本《漢書・敘傳》。

祭有畀煇胞翟闇寺者　畀，必寐反，與也。

承仕按：舊作「如寐反」，「如」爲「必」之形譌，今正之。　盧校沿通志本作「如」，非也。

得此戚施　千歷反。　戚施，面柔不能仰也。《新臺》　無然歆羨　歆，許金反。　羨，錢面反。《皇矣》

承仕按：古人形頌之詞大抵非取雙聲，即爲疊韻，而《毛詩》於形頌連語則又以雙聲疊韻相閒成文，

例如《新臺》之「籧篨不殄，得此戚施」，《大叔于田》之「抑磬控忌，抑縱送忌」，《皇矣》之「無然畔援，無然歆羨」，皆是也。德明不曉舊音，每致失讀。此文「戚」音「千歷反」，「施」字無音，無音則如字讀矣。又歆羨之「羨」音「錢面反」，亦與「歆」字異紐，實則「戚施」、「歆羨」皆屬雙聲。《釋文》既承俗誤音，即徐邈、周續之、何胤、沈重諸師亦無音釋，然則自晉宋南北朝以還蓋已不能正讀矣。今謂古音舌齒之閒每多出入，今音戚屬清紐，施屬審紐，古音則清、審、透三紐相近，故戚施得爲雙聲也。至若歆羨之「羨」，古音當屬曉紐，與「歆」雙聲，騂，今音息營反，《字林》音「許營反」，《毛詩釋文》引，見後。搜，今音所鳩反，《通俗文》音「兄侯反」，《顏氏家訓》引。是其明比。《板》「及爾游衍」，《釋文》本作「游羨」，《地理志》「江夏郡沙羨」，晉灼音「夷」，此羨字本有喉音之證。〔箋二七〕

有女仳離　匹指反，徐符鄙反，又敷姊反。別也。《字林》父几、扶罪二反。

承仕按：盧校依通志本作「及几、扶罪二反」。「及」爲「父」之形譌，茲據《注疏》本正。

有所操蹙也　七刀反。本亦作「懆」，沈七感反。今作「躁」，與定本異，與《箋》義合。

今《注疏》本作「有所躁蹙」，《疏》云：「《箋》『有所躁蹙』者，定本作『操』，義並得通。」承仕按：《釋文》本作「操」，《正義》本作「躁」，其云「本亦作『懆』，沈七感反」者，則字從參聲矣。《釋文》「今作躁」以下十一字乃後人所加，非德明之舊。顏師古撰《五經定本》遠在《釋文》之後，非德明所能援引，一也；《釋文》他處無有稱「定本」者，唯此一見，二也；《釋文》本自作「操」，不應自名爲「定本」，三也；使德明所見異本有作「躁」者，例應別下「躁」音，今則無之，四也：「與定本異，與《箋》義合」，同異之故竟無一語釋之，使後

人莫明其意，五也。蓋《釋文》原本實無此三語，後人見鄭《箋》作「躁」，《疏》言「定本作『操』」，故云今作「躁」，與定本作「操」異字，與《箋》作「躁」同字也。德明在前，安得豫言其同異之故邪？許宗彦云：「《釋文》中引『定本』是師古所定，元朗猶及見之。」許説見梁玉繩《瞥記》卷二。其説非是。互詳「冬至架之」條下。《釋文》頗有後人增語，尚有旁證，以不關反音，茲不具説。

雉離於罿　昌鍾反，罬也。《韓詩》云：施羅於車上曰罿。《字林》「上凶反」。

《爾雅釋文》引《字林》亦作「上凶反」。《周禮·冥氏注》「弧，張罿罦之屬」《釋文》引劉昌宗音「上凶反」，各本並同。承仕按：「上凶反」之「上」字爲「止」之形譌。《類篇》、《集韻》「罿」又「諸容切」，「諸」、「止」同屬照紐，其音即本之《字林》。證知北宋本《釋文》作「止凶反」矣。各家並失校。〔箋二八〕

俟我乎堂兮　毛如字，門堂也。鄭改作「棖」，方庚反，門梱上近邊木。

《注疏》本「棖」音「直庚反。」《四部叢刊》景印宋巾箱本《毛詩》附《釋文》同。通志本作「方庚反」。承仕按：「方」爲「丈」之形譌，盧校從之，非。

出其闉闍　鄭、郭音都，城臺也。孫炎云積土如水渚，所以望氣祥也。徐止奢反，又音蛇。《毛詩》　堵者謂之臺　本又作「闍」。音都，又丁古反，徐音常邪反。《禮記》　闍謂之臺　音都，徐持遮反。《爾雅》

承仕按：止屬照紐，持屬澄紐，常屬禪紐，其聲類皆在齒舌開，然三事義同，不應三音互異。今謂「止奢反」者，「止」爲「上」之形譌；「持遮反」者，「持」爲「時」之形譌；徐邈不爲《爾雅音》，《爾雅釋文》引

徐音「時遮反」者，卽轉引《毛詩》「上奢」一音也，上、時、常同類。《玉篇》、《廣韻》「闍」字僅列「視遮、當孤」二切，與《釋文》正相應；《類篇》《集韻》則有「東徒、之奢、時遮」三切，證知當北宋時《毛詩》音已誤而《爾雅》音尚未誤也。盧校並襲舊本之譌，玆一一正之。〔箋二九〕

言采其藚　音續，水舄也，一名牛脣。《説文》音似足反。

《注疏》本作「《説文》其或反」，巾箱本作「《説文》其彧反」。承仕按：「似足反」與音「續」同，疑作「其彧反」者近是。然《篇》《韻》並不收「其或」、「其彧」等音。

湄水𣿅也　魚簡反，又音簡。

盧校依通志本如此作。承仕按：「簡」字並應作「檢」，淺人以簡、檢聲近，傳寫致譌。《注疏》本正作「檢」，應據正。

晨風鸇也　字又作「鸕」，之然反。《草木疏》云似鷂，青色。《説文》止仙反，《字林》尸先反。

《左傳、爾雅釋文》引《字林》並作「巳仙反」。承仕按：《集韻》：「鸇，諸延切，又稽延切。」《類篇》：「鸇，諸延切，又稽延切，又巳仙切。」唯「諸延」一切與《廣韻》同，爲見行之音，其又音皆本之《字林》，蓋舊音也。《集韻》讀「己仙反」爲「戊己」之「己」，故以「稽」聲擬之；《類篇》既讀「己仙反」爲「戊己」之「己」，又疑爲「辰巳」之「巳」，故於「稽延切」外又沾「巳仙」一切，要之，無與「尸先反」相應者。今謂宋人所見《釋文》作「己仙反」或「巳先反」，而「尸先反」之「尸」字則爲形近之譌。毛居正《六經正誤》曰：「鸇，《字林》『己先

反』，乃與堅同音。」此《字林》作「己仙反」之明驗也。〔箋三〇〕覈實言之，《字林》僅有「己仙反」一音，《左傳》「若鷹鸇之逐鳥雀」《釋文》引徐邈音「居延反」，與《字林》同，可證「己仙反」爲《切韻》以前之舊音。大抵聲音流變，由内及外，由喉牙以達於舌齒，此其一例耳。然北宋本《釋文》僅誤「己」作「巳」，宋以後本又誤「己、巳」作「尸」，此蹤跡之可尋者也。盧文弨《釋文考證》、任大椿《字林考逸》並沿舊文，未能發正。

上來所説作於民國十年。今得宋巾箱本《毛詩》所附《釋文》校之，正作「己仙反」，乃與前此所説冥符。清儒校讎文字，其精者間與後來所發見之善本相應，如段玉裁之治《説文》，嚴可均之校《抱朴子》，其所改定頗有與唐寫本同者，斯足卲也。舊説雖已無用，今猶過而存之。

歌以訊之　本又作「誶」。音信。徐息悴反，告也。《韓詩》：訊，諫也。

江、戴、錢、段諸家並謂「訊」爲「誶」之形譌；王引之、胡承珙則謂「訊」、「誶」二字聲近義同，非關譌誤。承仕按：王、胡説是也。誶屬隊部，訊屬真部，隊、真對轉，其例甚多，故二文得相通假。

咮喙也　虛穢反，又尺税反，又陟角反。鳥口也。

承仕按：「又陟角反」字應作「啄」，與「喙」形近而音義並異。《釋文》作音每多相混，《易傳》「爲黔喙之屬」，徐音「丁遘反」，是其比。

町畽鹿場　本又作「疃」，他短反。町畽，鹿迹也。字又作「壥」。

《説文》字作「疃」，「禽獸所踐處也，從田，童聲」。相承音他短反。承仕按：東、侯部字閒有轉入寒部者，蓋變例也。短字從矢，豆聲本屬侯部，相承音都管反。《説文》「鏦，矛也，從金從聲」，字在東部，

而重文作「⿰金彖」，彖屬寒部，是其比。段玉裁曰：「⿰金彖、鏦不爲同字，疑轉寫有誤耳。」按：段說失之，蓋不明東、寒亦有相轉也。

如月之恒　本亦作「縆」，同。古鄧反，沈古桓反。弦也。

盧文弨曰：「《正義》作『緪』，云《集注》定本『緪』作『恒』，《白帖》一引作『縆』，沈音譌。」承仕按：盧據通志堂本作「古桓反」，「桓」爲「恆」之形誤。《注疏》本作「古恆反」，是也。盧據誤本，故云音譌。

弓反末彆者　《説文》方血反，又邊之入聲。《埤倉》云弓末反，戾也。

《篇》《韻》「方結反」，《正義》引《説文》亦「方結反」。承仕按：韻書以先、屑平入相承，陳澧《切韻考》分爲兩類，此云「方血反」，屬抉類，「方結反」則屬噎類。云「邊之入聲」者，疑與「方結反」同音也；不言「方結、方血二反」，而云「邊之入聲」者，蓋舊文如是，而德明承用之耳。〔箋三一〕

烝然罩罩　張教反，徐又都學反。篧也。《字林》竹卓反，云捕魚器也。

《爾雅·釋器》「篧謂之罩」《釋文》引《字林》音同。承仕按：竹、卓同紐，不得作切，疑「卓」應作「角」，傳寫之譌。〔箋三二〕

今之撩罟也　力弔反，又力條反，沈旋力到反。

盧文弨曰：「『旋』字後人妄增，當删。沈旋是《爾雅音》，沈重是《毛詩音》，人往往致誤。」承仕按：盧説非也。《爾雅注》「今之撩罟」《釋文》引「沈力到反」，蓋《毛詩音義》轉引《爾雅》沈旋《音》，恐人誤仞爲沈重，故題名以别之。又「不可方思」《傳》「方，泭也」《釋文》引「沈旋音附」，「亂是用餤」《釋文》引「沈旋

音談」，此皆《詩音》轉引《爾雅》沈旋《音》之明比也。《爾雅·釋詁》「餤，進也」，《釋文》云「沈音大甘反」，《釋言》「舫，附也」《釋文》云「沈音附」，並相應。盧校不一檢勘，以不誤爲誤，郅爲疏舛。

炰鼈膾鯉　白交反，徐又甫久反。

盧文弨據通志堂本作「徐又甫交反」，段玉裁校本作「甫久反」。《四部叢刊》影印本。承仕按：「甫久反」是也。《韓奕》「炰鼈鮮魚」，《釋文》引「徐音甫九反」，與此正同，證一；《類篇》「炰」字列「蒲交、府九、披教」三切，無與「甫交反」相應者，知各家自無「甫交」之音，證二；炰又作「缹」，皆幽部字，而缹字相承止有甫久一音，《韓奕正義》云「此及《六月》云『炰鼈』者音皆作『缹』」，此爲徐音「甫久」之證三；毛居正曰：「『炰』，徐『甫交反』，『交』作『久』，誤。」據此，則宋人所見本無作「甫交反」者，誤「久」爲「交」，乃宋以後人據毛說輒改耳。

裘纏質以爲槸　魚列反，何魚子反。門中臬。

宋巾箱本、通志本、盧校本、《注疏》本並作「魚子反」。承仕按：「子」爲「孑」之形譌，「魚列」、「魚孑」二反雖同，然斷無「魚子」之音也。〔箋三三〕

達于右䯚爲下殺　餘繞反，又胡了反。謂水𦟀也。字書無此字。一本作「髃」。音羊紹反，又羊招反，呂忱于小反。本或作「膘」。《毛詩》　達于右⿰骨肙　羊紹反，《字林》子小反。一本作「胘」，音賢。《公羊傳》

段玉裁曰：「《五經文字》作『䯚』，是也。《毛詩釋文》、《正義》皆作『⿰骨肙』，乃轉寫之譌。《釋文》云『一本

作「骬」』，『骬』即『䏰』字耳。又云『骬』、『䏰』二字皆《說文》所不載，當以本作『膘』者爲長。」」臧鏞堂說略同。任大椿曰：「據《釋文》，既云字書無『䏰』字，則《字林》作『骬』不作『䏰』可知。」承仕疑右『䯃』之字從骨，胤省聲。《毛詩》作「䏰」者「䯃」形之譌，作「骬」者則「䯃」之異文也。《公羊釋文》云：「一本作『胘』」，音賢。」《說文》：「胘，牛百葉也。從肉，弦省聲。」玄聲、胤聲同屬真部，故得通假，此字應作「䯃」之證一；《易·艮》九三「列其夤」，《釋文》曰：「馬云夾脊肉也，鄭本作『䐗』，徐又音胤」，音義並相近，此字應作「䯃」之證二；胤、餘、羊、于聲紐最近，而肖聲之字韻書無以餘、羊、于諸紐作切者，此字應作「䯃」之證三；真、諄部字亦得對轉入宵，如「敦弓」、「敦琢」之有雕音，其明驗也，此字應作「䯃」之證四。段、臧謂字應作「䏰」，任謂字應作「骬」，亦據一隅言之，無以遠勝斯義也。又按：《詩釋文》引《字林》「于小反」，《公羊釋文》引作「子小反」，校以聲類，疑「子」爲「于」之形譌，而《類篇》、《集韻》「䏰」、「膘」二字並有「子小」一切，則宋時《釋文》其誤與今本同。〔箋三四〕

其祁孔有　毛巨私反，又止之反。大也。鄭改作「麎」，音辰。郭音脤，何止尸反，沈市尸反。

承仕按：「又止之反」，止、之同紐，不得作切，蓋「止」爲「上」之形譌。《類篇》、《集韻》「祁」字有「常支」、「蒸夷」等切，略與「上之」、「市尸」、「止尸」三音相應。後檢宋巾箱本《毛詩》所附《釋文》，正作「又上之反」，是也。鄭作「麎」者，則真、脂對轉。

至于矜寡　本又作「鰥」，同。古頑反，徐又棘冰反。篇內「矜寡」同。老無妻曰矜，老無夫

曰寡。

顏師古《匡謬正俗》曰："《鴻雁序》『至于矜寡，無不得其所焉』，徐仙音『矜』爲『古頑反』。承仕按：《釋文》云「古頑反，徐又棘冰反」，據師古所引，知徐亦以「古頑反」爲首音，以「棘冰反」爲次音，《釋文》又音之例視此。案此詩當章『爰及矜人，哀此鰥寡』，故《箋》云：『當及此可憐之人，謂貧窮者欲令賙餼之，鰥寡則哀之，其孤獨收斂之，使有依也。』尋《序》及詩意，蓋云可矜憐之人及鰥寡者皆被勞來安集，鄭《箋》正得其理。而徐氏讀『矜』爲『鰥』，既無所憑，大失本旨。」承仕按：《大田序》曰「言矜寡不能自存」，《記・王制》「老而無妻謂之矜」，《疏》以「矜」、「鰥」爲古今字。又《何草不黃》以「玄」、「矜」、「民」爲韻，矛矜之字異文作「穫」，相承有巨巾、巨陵二音，皆以同紐通借。字從今聲而讀入寒、真韻者，如監古文作「譼」，從言聲，𢆉從干聲，此二證宋保《諧聲補逸》所舉。箬讀若錢，《字林》音「看」爲「口甘反」，皆其比也。疑漢魏晉宋閒真、諄部字亦得與蒸、侵、談、盍相轉，故相承假「矜」爲「鰥」，徐邈以下皆音「古頑反」，而以「棘冰反」爲又音也。《鴻雁序》言「至于矜寡」，自與《大田序》同意，矜、寡對文，至當章「爰及矜人」則訓爲可矜憐之人，分理甚明，師古混爲一談，乃謂徐音失旨，其說非也。《廣雅・釋草》：「矜，禽也。」此矜從今聲之證，段玉裁改從令聲亦非。

下莞上簟　音官，徐又九還反。草，叢生水中，莖圓，江南以爲席。鄭云小蒲席也，形似小蒲，而實非也。

盧文弨曰："《注疏》本作『九完反』是。『還』，似宋人避『桓』嫌名改。」承仕按：《釋文》反語用丸、完字者多矣，不應於此獨改「完」爲「還」，且《類篇》列「沽丸」、「沽還」兩切，正用《釋文》「音官」及「九還反」

兩音耳。盧説未諦。

維周之氏 丁禮反。毛云本也。徐云：鄭音都履反。 氏當作桎鎋之桎 之實反，又丁履反。礙也。本有作手旁至者，誤也。

段玉裁曰：「『桎』爲『抵』之譌，『抵』別體作『扺』，與『桎』形近，故誤作『桎』。阮元《校勘記》、胡承珙《後箋》從之。洪頤煊謂「桎」爲「厔」字之譌。李黼平《毛詩紬義》曰：「《玉篇》：『軔，礙車輪木，或作杒。』是軔與杒同。杒，《説文》云『桎杒也』。此原是木名，以礙輪者，不擇何木，或此木亦可礙輪，故名桎杒。而桎有礙義，故鄭以大師之官爲周之桎鎋也。」〔箋三五〕承仕按：李説近之，各家並非也。《箋》破「氏」爲「桎」者，實兼音義言之。氏聲、至聲同屬脂部，即聲紐亦同。《正義》引《孝經鉤命決》云：「孝道者，萬世之桎鎋。」「桎鎋」當是漢人常語，猶云《五經》之「錧鎋」趙岐《孟子題辭》。《六藝》之「鈐鍵」郭璞《爾雅序》。大師領録國政，比物略同，此《箋》改「氏」爲「桎」之意也。軔、杒同字，本以礙輪，杒在真部，真對轉脂，則字作桎，《説文》作「厔」，俗字作「窒」，音義並同。桎爲礙輪木，《説文》云「足械也」，義亦相近。鎋爲軸耑鍵，車之進止待之，此「桎鎋」連文之義也。又按：徐邈謂鄭讀「氏」爲「都履反」，疑當徐邈時桎鎋之「桎」本讀「都履」之音，故能確知鄭讀耳。音「之實反」者，德明當時之音，其又音則據徐説也。《類篇》、《集韻》「桎」字並有「展几」一切，本此。

潝潝訿訿 許急反。

盧校本、通志本、巾箱本並作「計急反」。承仕按：「計」爲「許」之形譌。《注疏》本正作「許」，茲

據正。

率場啄粟　大良反。

各本並同。毛居正曰：「場應音『丈良反』，作『大』誤。」是今本與毛所見本同。承仕按：大屬定紐，古與澄同類，然《釋文》「長」、「場」等字俱作「直良反」，無用定紐字者。疑「大」爲「丈」之形譌，毛説近之。

或不知叫號　户報反，召也。協韻户刀反。

《匡謬正俗》曰：「《北山》『或不知叫號』云云，從上及下，句句相韻，『叫號』猶言喧呼自恣耳，非必要號呼之『號』。毛《傳》云：『叫，呼；號，召也。』而徐仙乃音號爲『呼到反』，今讀者遵之，非也。」承仕按：字書韻書「號」字無「呼到」一音。疑「呼」應作「乎」，傳寫致譌耳。《釋文》以「户報反」爲首音，即當時承用之音，亦即徐邈舊音，師古所謂「今讀」是也。證知師古所駁，乃韻部平去之異，不關聲紐矣。

憂心且妯　敕留反，徐又直留反。毛動也，鄭悼也。郭音《爾雅》盧叔反，又音迪。《毛詩》

妯騷慼訛　顧依《詩》音敕留反，郭盧篤反，又徒歷反。《爾雅》

承仕按：敕屬徹，直屬澄，盧屬來，徒屬定，聲並相近。《詩釋文》轉引《爾雅》郭《音》，而反語用字有異，疑德明就所記誦隨意書之，不必悉檢本書也。凡有異同，似宜以此爲例。

從以騂牡　息營反，《字林》許營反。《信南山》　騂騂角弓　息營反，調和也。沈又音許營反。《説文》作「弲」，音火全反。《角弓》　騂牡既備　息營反，《字林》火營反。《旱麓》

《説文》："垶，赤剛土也。從土，觲省聲。"「觲，用角低卬便也。從羊牛角。《詩》曰『觲觲角弓』。」徐灝《説文段注箋》曰："「觲取義於牛角，不當從羊。段釋羊爲祥善之意，亦望文爲訓耳。羊疑辛之譌，以辛爲聲也。字省作觪，𤘽通作騂。」承仕按：字從辛聲，赤剛土字應作「垶」，牲用騂字，應作「騂」、「𤘽」，《角弓》字應作「觪」。《周禮・草人》「騂剛用牛」，《注》云：「故書『騂』爲『挈』，杜子春『挈』讀爲『騂』。」《易・睽》九三「其牛掣」，《釋文》云："「鄭作『㸷』，云：『牛角皆踊曰㸷。』《説文》作『觢』，之世反，云『角一俯一仰』。子夏作『契』，《傳》云：『一角仰也。』」契、㸷、掣、觪同訓，實一文所孳乳。蓋契聲屬泰部，泰對轉真，故字從辛聲，觪其本字。《毛詩》作『騂』，則假『騂牲』字爲之也。辛在真部，而相承讀入清部者，則真、清舊多通轉，無足致疑。引例見後「甡甡其鹿」條下。又按：《字林》音「許營、火營反」，許、火屬曉，與息異紐，蓋今音在齒舌閒者，舊音或屬喉牙，此古今流變之一例。若《通俗文》反「搜」爲「兄侯」，見《顔氏家訓》。《字林》反「鷁」爲「己仙」，見《詩釋文》。劉昌宗、徐邈反「馴」爲「餘倫」，見《周禮釋文》。皆其比。〔箋三六〕

享于祖考　許兩反，徐許亮反。《信南山》　以享以祝　許兩反，徐又許亮反。《大田》

《匡謬正俗》曰："「《楚茨》『以享以祀』《箋》云：『享，獻也』。又《信南山》『享于祖考』，《大田》『以享以祀』，其義並同，此自可曉。而徐仙並音『享』，爲『許亮反』，未審其意。」承仕按：今本《釋文・楚茨》「享」字無音，餘與顔説同。今謂《楚茨箋》訓「享」爲「獻」，德明意謂衆所易曉，故不作音；《信南山、大田箋》並無説，故兼出徐音，以明字有兩讀。蓋由獻享、歆享施受異情，乃爲上去二音，以資别異。六朝諸師此例甚廣，要皆强爲分别，無關弘旨者也。《玉篇》、《切韻》「享」字俱無「許亮反」，則徐邈之説後來亦不

盡承用也。唯《類篇》、《集韻》據收徐音。

福禄綏之　音士果反，又如字。

各本並作「士果反」。毛居正曰：「綏之音土果反，作『士果』誤。」承仕按：毛説是也。《類篇》「綏」字有「吐火」二切，即本諸此。然則北宋本尚未誤，而居正所見蓋誤，與今本同。今改「士」爲「土」。

卜藏其桼　七其反，沬也。又尸醫反。《爾雅》云：桼，盝也。盝音鹿。

毛居正曰：「『桼又尺醫反』，『尺』作『尸』，誤。」承仕按：各本並作「尸醫反」。《類篇》「桼」字首列「申之」一切，與「尸醫」相應，則北宋本固作「尸醫反」矣。又按：「七其反」，《注疏》本作「士其反」，以《爾雅釋文》及曹憲《廣雅音》校之，《爾雅釋文》「仕其」、「吕其」、「牛齝」、「丑之」四反。曹憲《音》「士宜」、「士疑」、「救之」三反。證知「七」爲「士」之形譌。《篇》《韻》所列重音亦無與「七其反」相應者。盧校沿通志本之差，失之。

卬烘于煁　火東反，燎也。徐又音洪。《説文》巨凶、甘凶二反，孫炎音恭。《毛詩》烘燎也沈、顧火公反，郭巨凶反，孫音恭，《字林》巨凶、甘凶二反。《爾雅》

承仕按：「巨凶」、「甘凶」二反，一引作「《説文》」，一引作「《字林》」。隋唐間人《説文》、《字林》閒有錯迕，此其一例。

俔天之妹　牽遍反，磬也。徐又下顯反。《説文》云譬諭也。《韓詩》作「磬」，磬，譬也。

承仕按：「俔天之妹，親迎于渭」，「俔」、「親」爲句首韻。《毛》作「俔」，《韓》作「磬」，猶《小旻》「是用不集」，《韓》作「是用不就」，皆音義相兼之例也。俔屬寒部，磬屬清部，舊音亦有關通，猶假矜爲鰥矣。

植者爲虡　特職反。

盧文弨曰：「特職反，舊作『特』，今從宋本。」承仕按：《釋文》「植」字每用「時力」、「直力」二音，特、直同紐，依舊本作「特職反」亦通。此類異同，宜並存不宜輒改。

矇瞍奏公　依字作叟，蘇口反，無眸子也。字亦作「睃」。《說文》云無目也。《字林》先幺反，云目有眹無珠子也。

承仕按：《周禮釋文》引《字林》云：「瞍，目有眹無珠子也。先久反。」「久」爲「幺」之形譌。《類篇》、《集韻》「瞍」字並有「先彫」一切，卽本之《字林》。

實種實褎　徐秀反，長也。

毛居正曰：「實褎，余救反，作『徐秀』誤，建本作『余』。『徐秀反』是衣褏字，與袖同。」承仕按：《旄丘》「褎如充耳」，《釋文》「由救」、「在秀」兩反，是此字本有兩音。毛說「褎」音「余救」，「褏」音「徐秀」，妄分音義，殊爲失之。而《類篇》則「褏」音「余救」，「褎」音「似救」，與毛說正相反，而謬誤則同，並不憭褏字實卽褎之誤形，從爪從由，無以下筆也。又《說文》「褎」從采聲，段玉裁謂「從衣，采會意，『聲』字誤衍。」宋保、徐灝等並以褎從采聲。今按：采聲是也。脂部亦與幽宵相轉，說詳「有鷕雉鳴」條下。〔箋三七〕又《注疏》本正作「余救反」，與毛據建本同。毛居正說「建本作余秀反」，「徐」字原本誤衍。

維縻維芑　音門，赤苗也。《爾雅》作「虋」，同。郭亡偉反，赤粱粟也。《毛詩》虋赤苗

《詩》作「穈」。《字林》亡昆反，郭亡津反。本亦作「亹」。《爾雅》

承仕按：虋聲古諄部字，故《字林》音「亡昆反」。《類篇》：「虋，謨奔切。」與之相應。郭音「亡津反」，《類篇》「眉貧切」，云「郭璞讀與之相應」。諄對轉脂，故郭音「亡偉反」，《類篇》：「亹，武斐切。」與之相應。然《詩釋文》引郭音卽轉引《爾雅》音也，不應互異，疑德明誤記，或「偉」爲「津」之形譌，說皆可通。又毛居正曰：「穈中從林非從秝。」今按：虋，正字；亹，省字。《詩》作「穈」者，疑從禾麻聲，歌、諄對轉。

成王將涖政　音利，又音類，徐力洎反。

盧文弨曰：「宋本『力自反』。『洎』字疑後人所改。」承仕按：「力自」、「力洎」同音，無以定其優劣，盧說無據。又按：「力洎反」與音「利」同，又音「類」則陳澧以爲異韻類是也。

皆肣肩諂笑　本又作「脇」。香及反，又虛劫反，沈又於闔反。

承仕按：沈又「於闔反」，聲類不近。疑應作「乎闔反」，「乎」譌作「于」，「于」又譌作「於」。然《類篇》、《集韻》「肣」字並有「遏合」一切，云「沈重讀」，則宋本固作「於闔反」矣。

甡甡其鹿　所巾反，衆多也。《聲類》云聚貌。

《說文》：「甡，衆生並立之貌。從二生。《詩》曰『甡甡其鹿』。」段玉裁曰：「字或作『詵』、作『駪』、或作『侁』、或作『莘』，皆甡之借。」承仕按：甡者，生之孳乳字，宜同屬清部，舊音清、真多通轉，故甡音「所巾反」。甸在真部、鄭玄音「繩證反」；騂在真部，《字林》音「許營反」；並見前。營在清部，音與均同；見《周禮釋文》。《詩》「獨行睘睘」，《釋文》本亦作「焭」：「來旬來宣」，《箋》云「『旬』當作『營』」；《周禮・山師注》「岱畎

絲枲」《釋文》引劉昌宗「畎」音「孤茗反」，而令聲之字《詩》韻蓋般旋於真、清之閒，尤不勝舉證矣。

諸盩至不窋　直留反，又音侜。

盧文弨曰：「案『侜』即『直留反』，字必誤。」承仕按：《廣韻》：「侜，張流切。」張、直異紐，盧說非是。

錢銚　七遙反，何士堯反，沈音遙。《世本》云垂作銚。

各本並作「士遙反」。承仕按：「士」爲「土」之形譌，《篇》《韻》有「他彫」一切可證，今正之。〔箋三八〕

爲下國駿厖　莫邦反，厚也。徐云：鄭武講反，是協「拱」及「寵」韻也。

承仕按：徐邈以毛訓「共」爲法，訓「龍」爲和，皆平聲韻，故讀「厖」如字，自足相協；鄭訓「共」爲「執」，改「龍」作「寵」，則「厖」字亦須轉平爲上，始與「拱」、「寵」協韻也。徐讀定應鄭義以否雖不可知，然據徐所說，證知東晉太元、隆安之際，腫、講尚可相通，《晉書·元帝紀》，太安之際童謠云：「五馬浮渡江，一馬化爲龍。」魏晉南北朝閒東、江通用者甚多，玆舉童謠者，證其爲通行之音耳。訖徐邈時，韻部尚未大變，其分部之密，蓋始於齊梁以後耳。

——以上《毛詩音義》

經籍舊音辨證卷二

歙吴承仕學

經典釋文二

以擾萬民　而小反，鄭而昭反，徐、李尋倫反。

《注》云：「擾猶馴也。」惠棟云：「擾有柔音，故《史記》或作『柔』；又有馴音，故徐、李音『尋倫反』。或音『而小反』，失之。」承仕按：犪、擾、柔俱古幽部字，而小、而昭、而周諸音皆是也。音擾爲馴，韻部雖亦可通，真、諄、幽、宵通轉之例，說見「有鷕雉鳴」。而聲類不近，字書韻書亦不收此音。疑昔人並以徐邈、李軌爲異讀，不謂擾字兼有馴音也。〔箋三九〕

烏皫色而沙鳴貍　音鬱，徐於弗反。〔箋四〇〕

《禮記·內則》作「烏皫色而沙鳴鬱」，《釋文》無音。近人孫人和曰：「《淮南子·俶真訓》『塵垢弗能薶』，高誘《注》云：『薶，污也。』薶讀如倭語之『倭』。」《詩·四牡》『周道倭遲』，《地理志》作『郁夷』；《左氏·僖二十七年傳》『郁釐』，《公羊》作『鬱釐』；《陳杞世家》『平公鬱』，《索隱》云『一作郁釐』，譙周云

『平公名鬱來』。可證鬱、倭、郁、貍聲相近，自得相假。」承仕按：孫説近之。然貍、鬱異字，苟爲《周禮》故書，則子春、二鄭諸君當有訓説。疑漢人所見《周禮》字或作「縕」。《詩》「蘊隆蟲蟲」《釋文》云：「《韓詩》作『鬱』，同。」「我心苑結」，《釋文》音「鬱」。「鬱彼北林」，《周禮·函人注》引作「宛」。《記·檀弓》「愠哀之變也」，《釋文》引徐邈音「鬱」。此類文證甚多，不能悉舉。蓋縕、鬱義同，聲類亦同，又爲諄、隊對轉，本可視爲一文，故注解作音諸師直讀「縕」作「鬱」，不必更下訓釋也。其後「縕」字以形近譌作「狸」，又譌作「貍」，而本字遂不可識矣。《類篇》、《集韻》「貍」字並列「紆勿」一切，王安石《周官新義》云：「《内則》以『貍』爲『鬱』，則氣無所泄，而其臭惡。貍與鬱，文雖異其義一也。」則北宋人所見固與今本同矣。

今齊人名麴䴬曰媒　魚列反，又五結反；徐去穢反。

承仕按：「魚列」、「五結」二反疑讀爲「萌蘗」字，《類篇》作「糵」，則其俗體也。夬聲之字出入於泰、隊閒，其音義並與蘗近。徐如字讀，故音「去穢反」耳。《類篇》、《集韻》據收。〔箋四一〕

傀布　劉音譏，徐才鑑反。

毛居正曰：「徐『士鑑反』，『士』作『才』誤。」承仕按：才屬從，士屬牀，古聲類同，非形近之誤。

則賒貰而與之　音世，貸也。劉傷夜反，一時夜反。

《匡謬正俗》曰：「貰字訓貸，《聲類》及《字林》並音『勢』，古讀皆然。而近代學者用劉昌宗《周禮音》，輒讀貰字爲『時夜反』。不知昌宗何所憑據？其鄙俚之俗又讀爲『賒』，皆非正也。」《漢書·高紀》「常從王媪武負貰酒」，師古説與此略同。章先生曰：「貰本訓賒，字從世聲。《聲類》音『勢』，《地理志》『鉅鹿郡，貰』，師

古亦音『式制反』。而劉昌宗讀『時夜反』，《唐韻》則『神夜反』，《史記・高祖本紀索隱》引《漢書・功臣表》『貰陽侯劉纏』，而《史記》作『射陽』，讀『貰』爲『射』，此則古之音，貰正如今呼也。」承仕按：貰本古歌麻部字，李登、吕忱、劉昌宗等讀貰、勢、賒三字音略同。後别出爲祭泰部者，疑其斂不如今之歌，侈不及今之麻耳。貰字古讀侈如今呼賒，時夜反。隋唐時稍斂如今呼勢。式制反。而地名音讀十口相傳，不隨時世爲轉變，故「貰陽」亦作「射陽」。師古誤説爲别有意義，不爲正音者，《漢書・高紀師古注》正足證明舊來貰、射同讀，至德明、師古時，則貰字已無「時夜」之音矣。《廣韻》禡部所收「貰」字，則據舊讀録之。其謂「鄙俚之俗又讀爲賒」者，正舊音之幸存於方語中者也。《釋文》以「世」爲首音，以「傷夜」、「時夜」爲次音，蓋亦仍昌宗之音爲非，其意與師古同。〔箋四二〕

則施惠以爲説也　如字，解説也。聶始鋭反。

諸本同作「如鋭反」。承仕按：「如」爲「始」之形譌。盧依通志本作「如」，失之。

廾人　革猛反，又虢猛反，劉侯猛反，沈工猛反。《周禮》　廾人　革猛反，又虢猛反，徐故猛反。廾人，掌金玉錫石未成器者。《禮記・曲禮》廾人　革猛反，又瓜猛反，徐古猛反。《禮記禮運》

承仕按：《周禮釋文》「革猛反」，段玉裁校本作「華猛反。」華音呼瓜切，則華猛一音，與《廣韻》「廾，呼營切」略同，似段校本近之。然《釋文》「卄人」每以「革、虢、工、故、瓜、古等同紐之字作爲又音，正不憭其别異所在，即《類篇》、《集韻》亦止列「古猛」、「胡猛」兩切耳。〔箋四三〕

比其具　本亦作「庇」。鄭毗志反。《注》及下同。司農匹氏反，劉芳美反，沈又上二反。

承仕按：「上二反」，「上」疑應作「方」，或應作「必」，形近之譌也。各本並同，無可據正。

鍣讀爲飛鉆涅闇之闇　涅，乃結反，劉其兼反。

毛居正曰：「涅字無『其兼反』音，字必有誤。」《類篇》、《集韻》「涅」字並有「其兼」一切，注云「《鬼谷子》有『飛鉆、涅闇』，劉昌宗讀」，據此，則北宋本與今本同矣。段玉裁曰：「《鬼谷子》有『飛鉆』，無『涅闇』，『涅闇』卽『抵巇』之異文，《抵巇篇》曰：『巇者，罅也；罅者，㵎也，㵎者，成大隙也。巇始有朕，可抵而塞。』是知涅訓抵塞，闇訓微釁，故云聲小不成也。」承仕按：涅訓抵塞，雖本於《儀禮注》，然涅闇、抵巇聲形俱不相近，鄭君讀爲、讀如之例必取當時通語或世所共曉者以爲比況，未必用訓詁以易篇名也。《漢書·杜周傳贊》「業因勢而抵陒」，服虔曰：「抵音紙。陒音羲。謂罪敗而復抨彈之，蘇秦書有此法。」服、鄭同時，服言蘇秦書有此法，是世所周知，鄭玄豈有改「抵戲」爲「涅闇」之理？文證明白如此，則段說非也。今謂「涅闇」之義蓋難質言，而涅反「其兼」頗有可說，《西山經》「號山多汵石」、《中山經》「鹿蹄之山其中多汵石」，畢沅云：「汵石，卽涅石也。汵、涅，聲之緩急。」今按：《說文》「淦」或作「汵」，「一曰泥也。」涅訓水中黑土，與汵義同，故《山海經》以「汵」爲「涅」，是涅字亦宜有「其兼」之音；又涅訓黑，黔亦訓黑，則涅字得讀如「黔」矣。《廣韻》「苶」音「奴結切」，又音「奴協切」，念聲之字，屑部、帖部兩收；《說文》：「鉆，箝也。」「鍣，箝也。」鍣、鉆音義並同。此又涅有「其兼」一音之明諭也。或謂「其兼反」仍爲「鉆」字之音，傳寫者誤移於「涅」字下耳。然《釋文》「鉆」字已引劉音「渠金反」矣，則「其兼反」明爲涅字作音，

殆無可疑。〔箋四四〕

東龜曰果屬　魯火反。《注》「羸」同。

《注》云：「杜子春讀果爲羸。」承仕按：本經「東龜曰果屬，西龜曰靁屬，南龜曰獵屬，北龜曰若屬。」果、靁、獵、若雙聲，以果爲羸者，當是《周禮》故書。《爾雅》「前弇諸果」，《釋文》云：「衆家作『裹』，唯郭作『果』。」作「裹」者卽「羸」之異文。〔箋四五〕

西龜曰靁屬　力冑反，又如字。

岳珂《九經三傳沿革例》曰：「《釋文》『靁，力冑反』，《爾雅》云『左倪不類』，『不類』卽『類』，疑『靁』當讀爲『類』。從『力冑反』，豈『冑』卽『胃』之誤邪？」承仕按：《類篇》、《集韻》「靁」又「力救切」，注云：「龜名左倪靁。」證知北宋本作「力冑反」，不作「力胃反」矣。靁音力冑，亦猶蜼字之有余水、余救兩音，韻部本有通轉之理。例證見「有鷕雉鳴」條下。今本作「力胃反」者，從岳説改之，理亦可通，要非古本耳。〔箋四六〕

掌共燋契　哉約反，李又祖堯反，一音哉益反。

毛居正曰：「『李』又粗堯反』，『粗』當作『祖』。」盧文弨校本從之。承仕按：粗屬從紐，祖屬精紐，聲類相近，然《類篇》《集韻》「燋」字有「慈遥」一切，云「《周禮》李軌讀」，是北宋本作「粗」，不作「祖」。盧據毛説輒改，失之。又陳壽祺云：「李軌音『祖堯反』者，「祖」應作「粗」，陳據誤本耳。以杜云『或曰如薪樵之樵』也。『哉益反』，『益』字疑誤。」承仕按：《篇》《韻》「燋」字又有「資昔」、「則歷」等切，則「益」字是也。陳説亦未諦。〔箋四七〕

六曰擩祭　而泉反，一音而劣反，劉又而誰反。

錢大昕、段玉裁、桂馥等並以「擩」爲「揳」之形譌，是也。承仕按：耎聲古寒部字，寒、脂亦得對轉，故劉音「而誰反」，《廣韻》「擩，儒佳切，又而樹切」，其誤久矣。〔箋四八〕唐寫本《切韻》脂部「蕤，儒佳切」紐下有「撋」字，無「擩」字，並與今本《廣韻》異，實與音理相符，此舊本可貴之證，而後來修改之失，亦得於此中徵之。

故書朱總爲䊶　戚云：檢《字林》、《蒼雅》及《說文》，皆無此字，衆家亦不見有音者，唯昌宗音廢。以形聲會意求之，實所未了，當是廢而不用乎？非其音也。李兵廢反。本或作「緦」，恐是意改也。

段玉裁云：「此字之誤也，字形之誤不妨誤爲本無之字，宜衆家之不爲音也。」徐養源云：「《集韻》兼收於六至、二十廢。至韻『基位切』，『繒也』，此因鄭《注》『䊶總，以繒爲之』，故有此訓，而音終不相近，究屬譌字。」承仕按：《周禮》故書是否誤爲本無之字，今已不能質言。所可知者，則李軌、劉昌宗、戚袞等所見字作「䊶」是也。昌宗音「廢」，戚袞已不知其說，因疑爲廢而不用。若李軌，實在昌宗、戚袞之前，所作反音亦與「廢」字相涉，其非廢而不用，的然可知，然則《周禮》故書字音當與「廢」近矣。今謂䊶從糸，鬼聲，李軌、劉昌宗皆如字作音。劉音「廢」者，誤奪切語上字。李音「兵廢反」者，兵、廢古同紐，不得作切，蓋「兵」字爲「丘」字形近之譌，韓道昭《集韻》「䊶，俱位切，又丘廢切」，而廢部「去穢切」下亦收「䊶」字，此爲䊶音「丘廢反」之明證。韓書雖晚出，其所見則善本，而宋祁、司馬光所據，乃誤本也。段謂衆家皆不作音，其說未諦。〔箋四九〕

故書藻作⿰車菆　音摠，又音藻，李一音蒼會反。

《注》云：「杜子春讀爲『華藻』之『藻』。」承仕按：藻從巢聲，與藻同屬宵部，取屬矦部，聲韻並相近，故字亦作⿰車菆，矦對轉東，故音摠。《釋文》「摠」、「藻」二音並與音理相會，唯李音「蒼會反」，則誤仞取聲爲最聲，若叢木字之誤音徂會反矣。〔箋五〇〕

司徒搢扑　劉如字，又音箭，一音初洽反。《周禮》　搢三而挾一介　音進，又音箭，劉又祖雞反。插也。《儀禮·鄉射禮》

承仕按：搢屬真部，對轉脂，故音「祖雞反」，《儀禮、禮記注》並云「插也」。「初洽反」者，插字音，謂搢亦音插，疑德明之疏。〔箋五一〕

釋弓去扑　普卜反，劉方遘反，《說文》父豆反。《射人注》　執扑而從之　普卜反，劉方遘反。《校人》　取扑搢之　普卜反，劉方逼反。後皆同。《儀禮·鄉射禮》

承仕按：扑從卜聲，本古矦部字，「普卜反」，今音；「方遘反」則舊音也。《禮經》「扑」字義並同，而《儀禮釋文》引劉音「方逼反」，與《周禮釋文》異，一也；方、逼古同紐，不能作切，二也；逼、扑韻部不近，三也；則「逼」字爲「遘」之形譌，殆無可疑。〔箋五二〕然《類篇》、《集韻》「扑」字並有「拍逼」一切，是北宋人所見《儀禮釋文》作「芳逼反」矣。要之，今本作「方逼反」，則誤而又誤者也。各家並失校。

王弔勞士庶子則相　老報反。

各本並作「老報反」。盧文弨曰：「『老』字疑譌，今改作『力』。」承仕按：力、老同紐，已無優劣之分；且

昔人反語上字每以四聲同系之字爲之，勞切「老報」其一例耳。盧不審音，逞臆輒改，失之。

臂臑　奴報反，《字林》人于反，又音羊吴反。《周禮》　臂臑　乃報反，《字林》人于反。《儀禮·鄉飲酒》　肺臑　奴報反，《説文》讀爲儒。《字林》云臂羊豕也，人于反。《鄉射禮》　臂臑　奴報反，又奴到反。《説文》云臂羊矢，讀若襦。《字林》人於反。《禮記》

戴震曰：「《説文》『臑，臂羊矢也』，徐鍇云：『骨形象羊矢，因名之。』《釋文》於《儀禮》『矢』譌作『豕』，於《周禮》『矢』譌作『吴』，其『又音』二字，卽『臂』字之譌，下『反』字卽『也』字。蓋不知者妄改，而毛居正引《釋文》又云『羊矣反』，非也。」承仕按：戴説是也。〔箋五三〕北宋本《釋文》尚不誤，故《類篇》、《集韻》「臑」字並無「羊矣」之音。至毛居正撰《六經正誤》時，其所見《周禮釋文》「臂羊矢也」四字誤作「又音羊矣反」五字，後人以「羊矣」之音不相比附，乃改「矣」爲「吴」，而聲紐終不相應也。又按：《禮記·少儀釋文》引《字林》「人於反」，「於」字爲「于」字聲近之譌。

王行洗乘石　如字，劉常烝反。

《顔氏家訓》曰：「古今言語，時俗不同；著述之人，楚夏各異。《聲類》以『系』音『羿』，劉昌宗讀『乘』若『承』，此例甚廣，必須考校。」承仕按：《周禮釋文》引昌宗音唯此「乘石」一事，音「常烝反」。其「車乘」字並音「繩證反」，校以《廣韻》聲類，承、常屬禪，乘、繩屬神，唐寫本《切韻》同。當之推時，其類別蓋與《切韻》同，而昌宗則以常、繩同用，故特斥之。意謂乘合音食陵反，而昌宗誤音爲「承」。《廣韻》：「承，署陵切。」與「常烝反」同音。羿合音五計反，而李登誤音爲「系」。《廣韻》：「系，胡計切。」此亦古今音變之一例。劉昌宗下距顔之

推卒時約二百四五十年。〔箋五四〕

其浸波溠　音詐，《左傳》音同。李莊加反，《字林》同。劉昨雖反，云與《音》大不同，故今從高貴鄉公。

承仕按：劉音「昨雖反」，韻部甚遠，〔箋五五〕《釋文》以「昨雖」之音爲不切，故從高貴鄉公之音。《左傳》莊四年「除道梁溠」，《釋文》云：「高貴鄉公音側嫁反」，卽此之首音「詐」也。又按：《顏氏家訓》稱「高貴鄉公不解反語，以爲怪異」，而《左氏釋文》乃引其反語，與顏說不相應。今疑高貴鄉公於《左傳》「梁溠」字直音「詐」，而德明改爲「側嫁反」耳。

其川虖池　喚胡反，李呼哥反，又香刑反。

承仕按：胡在模部，哥在歌部，李音「呼哥」，猶鵜鶘之轉爲陶河，蘆菔字《三蒼》音「羅」，音「隱」，音「來都反」也。並見玄應《一切經音義》。蓋「呼哥」爲舊音，而「喚胡」則今音也。又毛居正曰：「『香刑反』應作『香于反』。」按：「香刑」之音韻部殊遠，然《類篇》、《集韻》「虖」字並有「醯經」一切，則北宋本固作「香刑反」矣。〔箋五六〕

幾讀爲祈　九委反，劉居綺反。　祈　沈如字，劉居綺反。《小爾雅》曰：祭山川曰祈。沈

案：《爾雅》祭山曰庪縣，祭川曰浮沈。祈音九委反。今讀宜依《爾雅》音。

承仕按：《公羊・僖三十一年疏》引李巡曰：「祭山，以黃玉及璧以庪置几上，遥遥而眡之若縣，故曰『庪縣』。」其異文作「庋歧」，皆以庪閣爲義，與「浮沈」對文。作「祈」者從示，以表神事；「祈」則其借字也。

《釋文》云「宜依《爾雅》」讀者，《爾雅》「庪」音「過委」、「過僞」二反也。陳澧《切韻考》以委、綺爲異韻類，《釋文》依《爾雅音》，不依劉音，蓋與《切韻》同。

故書墳爲蕡　扶云反，李一音婦輩反。

毛居正曰：「李一音『婦輩反』，與『憤』同音，作『婦輩反』誤。」承仕按：毛説非也。蕡聲本屬諄部，諄、隊對轉，則音「婦輩反」。《類篇》有「蒲妹」一切，卽本之李軌音。

眂其綆　依《注》音餅，李方善反，又姑杏反。《玉篇》云：鄭衆音補管反。

《注》云：「司農讀爲關東言餅之餅，謂輪箄也。」黎庶昌刊《原本玉篇》「綆」字注云：「鄭衆曰：『綆讀爲關東言餅之「餅」，謂輪箄也。音補管反。』」與《釋文》所述相應。承仕按：綆卽箄之異文，箄屬支部。對轉清，故字作綆，與餅音近。鄭衆讀如關東言餅，則非餅之正音，而以關東之方語擬之。〔箋五七〕李軌音「方善反」、《玉篇》音「補管反」者，二君去古差近，憭知餅有異音，故能作反語，以擬鄭讀耳。又按：綆從更聲，屬陽，餅屬清，善、管屬寒，韻部得相轉。

熊旗六斿以象伐也　如字，劉扶廢反。

《大司馬》「九伐之法」《釋文》云「如字，劉扶發反」。承仕按：「扶發反」卽如字讀。「扶發反」之「發」應據此文改作「廢」，彼作「發」者，形近之譌。尋《釋文》通例，德明以入聲爲本音者，昌宗音大抵轉去。「伐」音「扶廢」，其明比也。

羊豬戔　劉音普見反，依字才丹反，《字林》昨善反。沈云：馬融音淺，干寶爲殘，與《周易》

「戔戔」之字同，亦音素干反，不知其義。或云：字則如沈釋，而「羊豬戔」之語未見出處。俗謂羊豬脂爲䐑，音素千反，豈取此乎？案：《周禮注》殘餘字本多作「戔」，宜依殘音。

孫詒讓《周禮正義》引段玉裁、王引之説，並下己意曰：「『羊豬戔』之『戔』以沈重所説推之，蓋與干讀『殘』同。《七命》『髦殘象白』李善《注》：『殘白，蓋煮肉之異名也。崔駰《博徒論》云「燕臛羊殘」。』此『羊豬戔』疑即『羊殘』，蓋漢時俗語謂煮羊豬肉爲殘。」承仕按：漢時「羊豬戔」之義或如孫説。即實言之，亦與殘餘之訓相應。字正作「𣦼」，孳乳作「䗃」，通作「殘」，省或作「戔」。「才丹」、「昨善」之音大體略同，而「昨善反」尤與司農「帴讀爲翦」相近；獨劉音「普見反」，聲紐絶遠，而《釋文》音例大抵以首音爲正，則「普」字或爲傳寫之譌，〔箋五八〕故《玉篇》、《廣韻》皆無此音，《類篇》、《集韻》雖有「匹見」一切，本自劉音，蓋北宋時《釋文》已爲誤本矣。　章先生曰：「普見」之「普」疑當作「晉」。

故書涗作湄　劉音眉，一音奴短反。

阮元曰：「《釋文》當云『一作渜，音奴短反』，今本奪『作渜』二字。」承仕按：阮説本之段玉裁，近是。然《釋文》異讀不出其所讀之異字者，其例非一。《類篇》「湄」又「乃管切，湯也」，即本之《周禮釋文》，此舊本無「作渜」二字之明證。

必讀如鹿車縪之縪　劉府結反。沈音畢，云劉音非也。案：北俗今猶有此語，音如劉音，蓋古語乎？劉音未失。

《廣韻》「必」、「縪」同在質部，「吉」在屑部。承仕按：必聲、畢聲、吉聲皆古至部字。沈重以劉音爲非，

而德明則以爲古音，證知自沈以訖二陸，其韻部蓋同；而劉音則當世所不用，《釋文》置爲首音者，以其與古音相應耳。

緷寸焉　于貧反，或尤粉反，劉侯犬反，一音古犬反。《周禮》　**維當爲緷**　劉侯犬反，又于貧反，一音古縣反，又古犬反。《儀禮》

臧琳《經義雜記》曰：「『于貧』、『尤粉』兩反皆員聲，字作緷；『侯犬』、『古犬』兩反皆肙聲，字作絹。《說文》：『緷，持綱紐也。從糸，員聲。《周禮》曰緷寸。』則綱紐字員聲爲正，劉音『侯犬反』非也。」嚴元照說同。承仕按：員聲屬諄部，肙聲屬寒部，臧琳以音定形，近之。然《周禮》作「緷」，《儀禮注》不妨作「絹」，形聲相近二字本得通假；且「緷寸」之字，劉音「侯犬」，則《周禮》本或作「絹」，亦未可知。不得以《說文》之有無定字形之正俗也。〔箋五九〕

故書槷或作弋　以職反，下「杙」同。劉音予則反。

各本同作「子則反」。承仕按：子、則同紐，不能作切，「子」爲「予」字形近之譌。盧文弨依通志本作「子」，失之。〔箋六〇〕

——以上《周禮音義》

冠而敝之可也　婢世反，劉齋斃反。

承仕按：「齋斃反」，「齋」字定誤。《廣韻》「敝」、「斃」並「毗祭切」，然則昌宗之切語上字當取幫紐矣。

各本並同，無可據正。〔箋六一〕

拂几授校　劉胡飽反，又下孝反，一音苦交反。《注》同。

諸本作「又丁孝反」。承仕按：「丁」爲「下」之形譌，今正之。

黍稷四敦　音對，劉又部愛反。下「敦南」、「對敦」同。

各本同作「部愛反」。承仕按：「部」爲「都」之形譌。盧據通志本作「部」，失之。

大羹湆在爨　劉云：范去急反，他皆音泣。《字林》云：羹，汁也。口恰、口劫二反。

《五經文字》云：「湇從泣下肉，大羹也，湆從泣下日，幽深也。今《禮經》大羹相承多作下字。」《説文》：「湆，幽溼也。從水，音聲。」段玉裁曰：「湇字不見《説文》，字本作『湆』，肉之精液如幽溼生水也，《廣雅》『羹謂之脏』，皆字之或體耳。」承仕按：《禮經》字正作「湇」，從肉，泣聲，《廣雅》字省作「脏」，任大椿《字林考逸》引陳竹广説石鼓文作「䏂」。從肉，泣省聲，皆「汁」之孳乳字也。字從泣聲，故相承音「去急反」。張參所説，疑依據舊來字書如《字林》之流，非由妄自分別，如上所云云也。《類篇》、《集韻》亦分立「湆」、「湇」二文，蓋亦有所承受耳。《説文》「湆」從音聲，韻部既有侵、緝之分，即聲類亦與「去急」不近。湆音「去急切」者，疑其未是。徐鍇《繫傳》云：「今人多言湇浥。」按：浥湇猶言厭浥，皆雙聲連語，此亦湆、湇異聲之旁證矣。今《禮經》字作「湇」者，則「湇」字形近之譌耳。清儒過信許學，《説文》所遺之字一切不復置信，亦拘虛之見也。又按：「去急反」與「泣」同音，此云「范去急反，他皆音泣，」未聞其審；且《禮經》「湆」字義同，亦無彼此異讀者，疑此文或有譌奪。〔箋六二〕

四爵合卺　音謹，劉羌愍反。《字林》作「𢍰」，居敏反，蠡也；以此「卺」爲警身所奉之「警」。《儀禮》　合卺而酳　徐音謹，破瓢爲杯也。《説文》作「𢍰」，云蠡也。《字林》几敏反，以此「卺」爲警身有所承。《説文》云讀若赤舃几。《禮記》

《説文》：「𢍰，蠡也。從豆，蒸省聲。」「卺，謹身有所承也。從己，丞，讀若《詩》赤寫几几。」原作「己己」，段玉裁據《釋文》改作「几几」。宋保曰：「卺從己，丞聲，《説文》『𢍰，從豆，蒸省聲』，是其例。」承仕按：卺從己丞，丞亦聲，與𢍰同音，故《禮經》假「𢍰」爲「𢍰」。丞聲本屬蒸部，蒸、真舊亦通轉，「矛矜」之字本音居陵反，字亦作「穫」，相承音巨巾反，故《説文》讀「卺」若「几」，而手部「擥」字讀若「赤舃擥擥」。説者謂作「擥」爲三家異文。擥、几者真、脂對轉，明《説文》讀「卺」若「几」者，實則讀與「擥」同。〔箋六三〕然則許君讀若之音蓋與吕忱、劉昌宗、徐邈諸家音相近。段玉裁謂《釋文》所引各家反語爲誤，其説非諦。《書》「氄毛」相承音「而髓反」，《詩》「有鷕雉鳴」相承音「以沼反」，清儒皆以爲誤音，不知古古相傳，必有所本，且推求音韻，亦自有條理可尋。若據例下斷，每多専輙之嫌，此類是矣。

女從者畢袗玄　之忍反，一音之慎反，又普真反，後同。

《士冠禮》「兄弟畢袗玄」《釋文》云「之刃反，按此「刃」字爲「忍」之形殘。劉之慎反，一音真。」承仕按：此文「又普真反」應作「又音真」，「普」爲「音」之形誤，「反」則衍文。盧校沿通志本之譌，失之。

今文説皆作税　舒鋭反，劉詩税反。

承仕按：劉音「詩税反」，詩、税同音，不能作切，以經文「説服」之音校之，疑「税」爲「悦」之形譌，各

家並失校。

今云呫嘗膳　音貼，他篋反。《穀梁》有「未嘗有呫血之盟」，呫，嘗也。劉音當密反，云此意謂未快，或徐未詳，或音沾。

臧琳曰：「呫既訓嘗，則呫卽嘗之駁文，『呫』下不得更著『嘗』字，蓋古文『偏嘗膳』，今文『偏呫膳』，注當作『今文云呫膳』，『文』脫，『嘗』衍也。《說文》口部無『呫』，食部有『鉆』，云『相謁食麥也』。《廣雅》『鉆』、『嘗』同訓爲『食』，則鉆爲呫之本字無疑。」胡培翬《正義》遂據臧說改「今云」爲「今文」。承仕按：《方言》、《說文》、《廣雅》字皆作「鉆」，義訓大同。疑《注》文「今云」者，以今語比擬古事；臧謂「今云」當作「今文」，亦無明證。〔箋六四〕又按：劉音「當密反」，占聲屬談部，密屬至部，韻部不近，蓋「當密」爲「當審」之譌，《類篇》、《集韻》「呫」字並有「當審」一切，注云「嘗也」，卽本自《釋文》劉音，應據正。各本並失校。又按：《釋文》「此意」以下二語，文不甚可解，疑有譌奪。

三笴　劉古老反，矢幹也。《字林》云箭笴也，公但反。

盧文弨云：「《注疏》本作『古可反』」。承仕按：可聲屬歌部，對轉寒，故音「公但反」。劉音「古老反」者，疑讀爲「稾」，《夏官·稾人注》云「箭幹謂之稾」是也。《篇》《韻》「笴」字並收「古老」一切，本此。

用綌若錫　悉歷反，劉音余章反。《燕禮》　用錫若絺　悉歷反，劉相亦反。細布也。《大射禮》　今文錫或作緆　悉歷反，劉余章反，又羊豉反。同前　縓綼緆　他計反，劉羊豉反。《既夕禮》

承仕按：「緆」訓「細布」，古文假「錫」爲之，字從易聲，「悉歷、相亦、羊豉、他計反」並是也。昌宗音「余章反」者，誤從昜聲。本無從糸昜聲之字，故字書韻書皆不收劉音。〔箋六五〕

及卿大夫皆説屨　吐活反，劉寄悦反。《注》同。

承仕按：本經「説服」、「説屨」、「説决」、「説矢、束」《釋文》引劉音「詩悦」、「始悦」、「舒悦」等反音並同，此文「寄悦反」，「寄」當作「商」，形近致譌。各本並失校。

車三秅　丁故反，四百秉爲秅。《字林》疾加反。

《儀禮經傳通解》引《字林》音「丈加反」。承仕按：疾屬從紐，丈屬澄紐，二紐古通。《字林》本音「疾加反」，「疾」作「丈」者，乃後人輒改以就今音。〔箋六六〕

壘墼爲之　古狄反，劉薄歷反。

承仕按：《説文》：「墼，令適也。」「甓，令甓也。」《詩》「中唐有甓」《傳》云：「甓，令適也。」墼、甓互訓，疑昌宗讀「墼」爲「甓」，故音「薄歷反」，非「墼」字本有「薄歷」之音；即字書韻書亦無與劉音相應者。〔箋六七〕

古文苦爲枯　如字，又音姑。劉本作「楛」，音先古反。

通志本「楛」作「枯」。盧文弨曰：「『楛』舊作『枯』，譌，今按音改正，《注疏》本『先古』作『先枯』，譌。」

承仕按：《鄉射禮注》「肅慎貢楛矢」，《釋文》云：「字又作『楛』。」盧説劉本作「楛」近是，然以「先古反」證字當爲「楛」，則大謬矣。尋苦、枯、楛三文，其反語上字不外見、溪、匣三紐，無以齒舌音爲切者。疑「先古

反」之「先」字爲「羌」之形譌，以無明證，未能輒改。〔箋六八〕

豕膮　許堯反。

張淳《儀禮識》誤引《釋文》「呼報反」，盧文弨曰：宋本作「呼雕反」，監本作「呼彫反」，張本作「呼報反」，並非。約《釋文考證》及《抱經堂文集·儀禮識誤書後》說。承仕按：「呼雕」、「呼彫」、「許堯」三反同音，盧斥其誤，失之。

——以上《儀禮音義》

嬰母能言　本或作「鸚」，同。音武，諸葛恪音茂后反。

《吴志·諸葛恪傳》裴松之引《江表傳》曰：「曾有白頭鳥集殿前，權問何鳥，恪曰：『白頭翁也。』張昭疑恪戲之，因曰：『恪欺陛下，未嘗聞鳥名白頭翁者。試使恪復求白頭母。』恪曰：『鳥名嬰母，未必有對，試使輔吴復求嬰父。』昭不能答。」尋恪本傳及《隋、唐經籍志》，不聞爲《禮記》作音，《釋文》殆據此事爲作反語耳。段玉裁曰：「唐武后時狄仁傑云：『鵡者，陛下之姓。』其字其音皆與三國時不同。此古今言文變移之證。」承仕按：舊音作母，雙聲旁轉作武，猶侮從每聲，每從母聲。《詩》韻並讀入侯部，而相承音文甫切，此母、武音近之證。段謂唐武后時始有武音，疑其未諦。〔箋六九〕

負劍辟咡詔之　匹亦反，側也。徐芳益反，沈扶亦反。

岳珂《刊正九經三傳沿革例》引沈音「扶赤反」。承仕按：今《注疏》本亦作「扶赤反」，與岳說相應。

二反雖同，疑舊本作「赤」不作「亦」。

三飯　符晚反，下注《禮》「飯以手」同。　依字書，食旁作卞，扶万反；食旁作反，符晚反。二字不同。今則混之，故隨俗而音此字。《禮記》　飰字又作「餅」，俗作「飯」，同。符萬反。《字林》云：飯，食也，扶晚反，飤也。《爾雅》

錢大昕曰：「『飯』譌作『飰』，猶『汳』譌作『汴』，皆魏晉以後俗字，古音反如變，與卞相近，飯、飰非兩字兩音也。自《字林》有此字，後人乃別飯、飰爲二音。陸氏不能辨正，轉以正字爲隨俗，何哉？《廣韻》不收『飰』字，是陸法言諸人不承字書之誤，其識高於元朗矣。」〔箋七〇〕承仕按：形聲之字，聲相近者得以配形，義相近者亦得以配聲，《説文》之有重文，卽其明驗。唯後人則以《説文》之有無定字體之正俗，蓋約定俗成以後，勢必持此爲量，以定一尊，而節泛濫，實則晚出異文苟不違形聲之條，亦六書所不廢也。此條「飯」、「餅」、「飰」聲近，故爲一文，唯分別能所，上去異呼，大抵魏晉以後諸師所爲，許書蓋未必如是耳。

庶人齕之　恨没反，徐胡切反。《禮記》　齕之則啼　李音紇，恨發反，齧斷也。徐胡勿反，郭又胡突反。《莊子》

盧文弨曰：「「毛居正以『胡切』當作『胡勿』。按：下『臧紇』，『梁紇』俱有『胡切』一音，蓋古讀與齧音相近，後人作胡結反，其音正相似。毛説不必從。」承仕按：毛居正説「臧紇」之音應改「胡切」爲「胡勿」，非辨「齕」字音也，盧誤引。又《莊子釋文》引徐音正作「胡勿反」，「勿」亦應作「切」，今作「勿」者，疑後人

所輒改，非形近之譌也。《類篇》「齕」字列「恨竭」、「下扢」、「胡骨」、「奚結」四切，無與「胡勿反」相應者，是其證。〔箋七一〕

丘與區　並去求反，一讀區音羌虬反，又丘于反。　案：漢和帝名肇，不改京兆郡；魏武帝名操，陳思王詩云「脩阪造雲日」，是不避嫌名。

承仕按：丘聲本在之部，漢時讀與區同。　丘、區並音「去求反」，猶母聲亦之部字，而嬰䳇之䳇讀莫厚反，侮從母聲亦在之部，讀文甫反，皆之、侯通轉之驗。　顏師古引陸士衡詩「普厥丘宇」，「丘」即「區」字；晉宮閣名「若干丘」即「若干區」，爲區、丘同音之證，是也。〔箋七二〕至隋唐之際，丘、區韻部已殊，故《正義》謂禹、雨音同而義異，丘、區音異而義同，蓋已不曉鄭讀。而《釋文》並音「去求反」，則舊音如是，德明承用之耳。

從從謂大高　音泰，一音敕佐反。　下大廣已猶大大重同。

盧文弨曰：「書內多作『他佐反』，足利《考文》亦云『敕』字誤。」承仕按：他屬透紐，敕屬徹紐，古同聲通用，《詩》「無已大康」、《莊子》「不泰多事乎」，《釋文》引徐邈並音「敕佐反」，《詩》「旱既大甚」《釋文》引徐邈音「他佐反」，同紐之字隨意施之，其實一也。　盧不審音，故疑爲誤。

畏厭溺　于甲反。

毛居正曰：「厭，於甲反，作『于甲』誤。　于甲反乃狎字也。」承仕按：厭當音「於甲反」，「於」誤作「于」者，聲近傳寫之譌。　毛斥其非，則宋本與今本同矣。　又按：今蘇杭閒人匣紐字每讀入影、喻等紐，毛以

「于甲」切狎，其謬正與今蘇杭人同。毛居正衢州人。〔箋七三〕

故帷堂　意悲反。

毛居正曰：「『意悲反』當作『洧悲反』，《篇》《韻》並無他音，作『意』非也。」承仕按：毛説近之。疑當德明時影、喻蓋已有別，作「意」者當是誤字。宋本已然，無可據正。〔箋七四〕

衣以青布　于既反。　倚其門而歌　于綺反，徐其綺反。　曰噫毋　本又作「意」，同。于其反。

毛居正並謂「于」應作「於」。承仕按：德明反語蓋與《切韻》大同，不應于、於同用。通校全書，若徐邈等所下反音，影、喻諸紐閒有出入，至於德明，則不概見，且互譌者，僅有于、於二文，而伊、央、乙、烏、爲、羽、云、有諸文蓋無互用之處，可證作「于」者爲傳寫之譌。假令厭、衣、倚、噫四字並有于紐之音，則《類篇》、《集韻》不應闕而不載。今檢《篇》《韻》，乃無斯紐，又可證北宋本《釋文》並不誤「於」爲「于」也。〔箋七五〕

與之邑裘氏與縣潘氏　普干反。

承仕按：通志堂本作「苦平反」，盧校作「苦干反」，並誤。今從《注疏》本。

天子乃以雛嘗黍　仕于反，又仕俱反。　雞也，《爾雅》云「生琢雛」。

《記·內則》「雛燒」《釋文》云「仕俱反，又匠俱反」；《爾雅》「生噣雛」《釋文》曰「《字林》云雞子也，匠于反，又仕俱反」。承仕按：此文「雛」字兩音，宜與《禮記》《爾雅》同。首音「仕于反」亦應作「匠于反」。〔箋

七六〇

蟬始鳴 市志反。

孫奕《示兒編》曰：「《藝苑雌黃》云：竊怪杜詩有『阜雕寒始急』，白樂天詩有『千呼萬喚始出來』二者，似涉語病。司馬溫公云始字皆作去聲讀，若從上聲，尤可怪笑。故李希聲云始有二音，終始之始則音上聲，萬物資始是也；有所宿留而今甫然者則音去聲，蟬始鳴是也。」承仕按：《釋文》唯此「始」字作音，明其非如字讀也。實則始字本無二義二音，妄生分別，蓋起自六朝俗師，要非德明所獨創。而《玉篇》、《切韻》「始」字並無去聲，可知當時之不盡承用矣。又《篇》《韻》始音「詩止反」，《釋文》作「市志反」，詩、市異紐，毛居正以「市」爲「申」之誤，近之。今舉三事，以證成毛說：始字訓首，訓先，訓息，訓生，雜見經傳舊注。此以聲訓，並與心、審二紐近，此「市」應作「申」之證一；各家止言上去異呼，不言詩、市異紐，又宋人所偁爲語病怪笑者，蓋與死字同聲，死屬脂，始屬之，昔時已無別異。〔箋七七〕此「市」應作「申」之證二；《類篇》、《集韻》「始」字並有「式吏」一切，注云「蟬始鳴」，即本之《釋文》，此「市」應作「申」之證三。又按：本篇「始振」、「始華」、「始電」、「始出」、「始生」、「始鳴」、「始至」、「始收聲」、「始涸」、「始降」、「始凍」、「始裘」、「始坼」、「始交」、「始巢之」等義，與「蟬始鳴」同，先後並不作音，而「蟬始鳴」之「始」德明獨下反語，未聞其故。

可以美土疆 其丈反。《注》同。

《篇》《韻》並無此音。楊伯嵒《九經韻補》云：「合於禮部韻三十六養內添入此字。」承仕按：《釋文》

本作「土疆」，今《注疏》本作「土彊」，鄭《注》云：「土彊，强檃之地。」鄭君讀「疆」爲「彊」，故《釋文》依鄭義音「其丈反」。尋《左氏·襄二十五年傳》「數疆潦」，《釋文》引賈逵「其兩反」，《疏》云：「賈逵以『疆』爲彊檃墝埆之地，是讀『疆』爲『彊』。」彼之賈義與此鄭義同，故《釋文》依義作音亦同。韻書不收此切者，明其是異讀而非本音也。楊以爲失收，非是。又按：阮元、張敦仁等皆以作「彊」者爲善本，作「疆」者爲誤本。今以《左傳》賈讀證之，知阮、張説亦未諦。〔箋七八〕

祝聲三　之六反。下同。徐之又反。

《匡謬正俗》曰：「《曾子問》曰『祝聲三，告曰：某之子生，敢告』，鄭康成云：『聲噫歆警神也。』此蓋解聲三者謂三稱噫，然後言某之子生耳。而徐仙之徒並音『祝』爲『咒』，之又反。學者相承遵之，並大誤也。」承仕按：據顔意，「祝」應如字，「之六反」，以徐音「之又反」則連讀爲「咒」聲，違失鄭義矣。不知「咒」爲「祝」之俗字，德明讀從入聲字，舊音大抵轉去，未必別有異義也。師古等以今證古，多與情實相違。

抔飲手掬之也　九六反。本亦作「臼」，音蒲侯反。

盧文弨曰：「『臼』即『掬』字，舊作杵臼之『臼』，譌。今依宋本改正。但不當音『蒲侯反』。上『抔』音『步侯反』，此音與之同，疑當有『又作抔』三字脱耳。」承仕按：盧説本之毛居正，以「臼」、「掬」同字，近是。然北宋本《釋文》實作杵臼之「臼」，《類篇》、《集韻》並云：「臼，又蒲侯切，聚也。」即本此爲説。盧云脱「又作抔」三字，尤無明證。〔箋七九〕

播於五行四時　波左反，舒也。

盧文弨曰：「案前『播』音『波我反』，此處『彼左反』，《注疏》本作『彼佐反』，疑皆非。」承仕按：「波我」、「波左」、「彼左」三反同，「彼佐反」轉去亦通，無以定其是非。盧說殊誤。〔箋八〇〕

皆在郊棷　素口反，徐揔會反，澤也。本或作「藪」。

承仕按：「棷」者，「藪」之假字，「素口反」是也。舊時冣、最二文聲形頗多錯互，徐音「揔會反」者，誤讀如最。〔箋八一〕

烏麃色而沙鳴鬱　本又作「皫」。劉昌宗音普保反，徐芳表反，又普表反。

各本並同。《廣韻》上聲三十小「麃」字注引《釋文》云「徐房表反，劉普保反。」唐寫本《切韻》小部無「麃」字條，《廣韻》亦列於部末，明爲後人所增。承仕按：今《釋文》本並誤，應據《廣韻》正。《類篇》、《集韻》「麃」字並有「被表」一切，卽本之《釋文》徐邈音，《廣韻》直録舊音，《類篇》、《集韻》則改從今紐也。證知陳彭年、邱雝、丁度、司馬光等所見《釋文》並作徐音「房表反」矣。

君羔幦　音覓，徐苦狄反。

毛居正曰：「案《少儀》『諸幦』徐音『覓』。彼既音『覓』，不應於此音『苦狄反』，『苦狄反』乃『隙』字，應作『莫狄反』。」承仕按：毛以「苦狄」爲「莫狄」之形譌，其說近是〔箋八二〕《儀禮·既夕禮》「狗幦」《釋文》云「亡狄反」，《記·少儀》「拖諸幦」《釋文》云「徐音覓」，同訓爲「覆笭」，似幦字止有「覓」音矣。尋《公羊·昭二十五年傳》「以幦爲席」《釋文》云「亡歷反，車覆笭也。一音呼闃反。」又《說文》「絡」、「幦」同訓，而「讀若頊」。「呼闃」之音與「苦狄」較近，去「覓」聲則絶遠。然則「幦」字自有「苦狄」、「呼闃」二音，

猶《説文》之稀，讀若頊」矣。《類篇》、《集韻》「㱔」字並有「詰歷」、「呼役」、「呼狊」等切，又可證舊本《釋文》實作「苦狄反」也。毛説雖近理，不敢輒從。

毛者孕鬻　音育，生也。徐又扶元反。

承仕按：本字作「育」，同音借「鬻」爲之，形近譌作「鬻」，不合六書，徐誤仞從番聲，故音「扶元反」。《廣韻》二十二元：「鬻，附袁切，生養也。」《集韻》據收，並謂「字省作𩰲」，滋益謬矣。〔箋八三〕蕃從番聲，雖有生殖滋衍之義，然形從二弓，無以下筆；且此文「伏」、「鬻」、「殰」、「殈」爲韻，《廣韻》复聲、畐聲、或聲之字屋、職兩部多通，故「伏、殈」與「育、殰」爲韻。足證徐實誤音，非有别本異文可據也。

尸亦徥之於此　音夷。《隱義》云徥之言移也。庾依《韻集》大兮反，息也。

《周禮·凌人、儀禮·士喪禮注》並云：「夷之言尸也。」承仕按：夷訓「尸」，猶尸訓「陳」，亦與休息義近。作「徥」者，夷之或體耳。《韻集》音「大兮反」，猶洟字之有「以脂」、「他計」兩音矣。《類篇》：「徥，又田黎切。犀徥，休息也。」疑本自《韻集》。《隱義》以「移」説「徥」，音義闊遠，違失雅訓。〔箋八四〕

既出則施其扂　《字林》户臘反，閑也。《纂文》云古「闔」字。《玉篇》羌據、公答二反，云閉也。

承仕按：《説文》：「扂，閉也。從户，劫省聲。」「闔，門扇也，一曰閉也。從門，盍聲。」音義大同，當爲一文，「扂」即「闔」之省耳。〔箋八五〕蓋去聲本屬魚部，亦與盍部通轉。《説文》「㪉」從古聲，古聲在魚部，而敢聲之字皆屬談部，談、盍韻近。《莊子》「胠篋」《釋文》云：「李起居反。《史記》作『㩃』。徐起法反，

一音虛乏反。」是其比。又《廣韻》業部有「怯」、「狜」、「抾」、「呿」、「居」、「㾀」、「鉣」、「砝」諸文，不必悉從劫省聲也。今本《玉篇》：「居，羌據、公荅二切，閉戶聲」。與陸引異。

謂使人執引也　以刃反，一音餘刃反。

承仕按：《毛詩》及《左氏》《釋文》引字並音「夷忍」、「忍愼」二反，證知此文「以刃反」「刃」字爲「忍」之形譌。

純以素　之閏反，又支允反。《注》同。徐力移反。

徐音「力移反」，聲韻殊異，各本並同，無可據正。《篇》《韻》亦無此音。毛居正曰：「徐音『仄移反』，『仄』作『力』，誤。」承仕按：紂帛之字，經傳傳寫因形近每譌作「純」，毛意以徐邈讀「純」爲「紂」，故音「仄移反」。然黑帛之紂與本文純緣之義實不比近，且《釋文》「紂」字皆以「側基」、「側其」、「莊其」爲切，此音「仄移」，紐同而韻又異，不審徐邈誤讀爲「紂」，抑《釋文》傳寫久譌也。又按：《釋文》上出「紕以」二字，《記》文：「紕以爵韋六寸」。下出「純以」二字，今疑徐實爲「紕」字音「方移反」，傳寫誤移於「純」字下，「方」又譌作「力」耳，說亦可通。如謂紕、純同訓緣，徐本「純」作「紕」，故有「方移」之音，然鄭《注》明言「在旁曰紕，在下曰純」，則當徐邈時未必別有異本，終是譌字。〔箋八六〕

冕而親迎　逆敬反，下及《注》同。

通志堂本、《注疏》本同作「逆敬反」。盧文弨曰：「舊『迎敬反』譌，當是『迎』本或作『逆』，字有脫誤耳。今改作『魚敬反』。」承仕按：魚逆同紐，舊作「迎敬反」者，乃「逆敬反」形近之譌，此理易明。盧謂

「親近」本或作「親逆」，誠爲臆説，専輒改字，其過弘矣。

衣服以移之　昌氏反。《注》：氾移之「移」，移，猶大也，同。徐又怡者反，一音以示反。

《注》云：「讀如禾氾移之『移』。移，猶廣大也。」又《郊特牲》「以移民也」，《注》云：「移之言羨也。」王念孫曰：「羨者，寛衍之意。《詩》『及爾游衍』，《釋文》『衍』作『羨』，羨、移一聲之轉。」王引之《經義述聞》引。俞樾《禮記鄭讀考》曰：「『禾氾移』之語《疏》不詳其所出。《説文》：『移，禾相倚移也。』倚、移疊韻字，《考工記》『既建而迆』司農《注》讀爲倚移從風之『移』，疑鄭此注本作『禾迆移』，『氾』蓋『迆』字之誤。」承仕按：俞説非；王説近之，而未盡也。俞以「氾」從水己聲，然字在之部，形聲並與「迆」字不近，無緣致譌。今謂「氾」從巳聲，字亦作「泛」，鄭《注》蓋云「移讀如水氾移之『移』」，今作「禾」者，形近之譌。阮元《校勘記》曰閩監、毛本、嘉靖本並作「水」。羨、衍、移皆一聲之轉，「水氾移」猶言水曼衍，與廣大之義正相應。鄭讀爲「水氾移」，蓋音義相兼之例也。《釋文》首音「昌氏反」者，讀如「侈」，《輿人》「飾車欲侈」《注》云「故書『侈』作『移』。」此《釋文》首音所本，義雖可通，要與鄭讀違異。徐音「怡者反」，正與沙羨之「羨」同音，宛符鄭義矣。〔箋八七〕

枉矢哨壺　七笑反，徐又以救反。枉哨，不正也。王肅云：枉，不直；哨，不正也。

《考工記・梓人》「大胷燿後」《注》：「燿讀爲哨，頃小也。」《釋文》云：「劉、李音哨與燿同。」承仕按：「頃小」與「不正」義近，肖聲、翟聲同部，徐讀哨「以救反」，劉昌宗、李軌《周禮音》略同。

貍首　力之反。貍之言不來也；首，先也。此逸《詩》也，鄭以下所引曾孫侯氏爲貍首之詩

也。

「貍之言不來」本於《儀禮·大射注》。俞正燮等以爲古之反語也。《癸巳類稿》七。承仕按：萇弘設射貍首之説始見於《封禪書》，而孫希旦《禮記集解》謂爲衰周之制者，近之。然則自晚周以訖漢世，讀貍首之「貍」爲「莫皆反」矣。此云「力之反」者，德明讀如字。〔箋八八〕

——以上《禮記音義》

公孫閼　安葛反。

盧文弨曰：「《注疏》本『於葛反』，譌。」承仕按：昔人作切每以四聲同系之字爲聲紐，閼反「安葛」，其一例也。安、於同聲，亦得通用。盧斥爲誤，失之。

卒於𣖕木之下　郎蕩反，木名。又莫昆反，又武元反。

《疏》云：「若以𦱳爲聲，當作『曼』，以兩爲聲，當作『朗』，字體難定，木有似榆者，俗呼爲朗榆，蓋爲朗也。」承仕按：《釋文》之例，每以首音爲正，孔《疏》定從「朗」音，與德明説同。疑自六朝訖唐，舊讀相承如此，韻書𣖕、𣗍同訓，而分入元、養兩部，則沿譌久矣。〔箋八九〕

士輿櫬　初覲反，棺也。

盧校依通志本作「於覲反」。承仕按：「於」爲「初」之形譌。茲據《注疏》本正。

于思于思棄甲復來　思，如字，又西才反，多鬢貌，賈逵云白頭貌。來，力知反，又如字，以

協上韻。

承仕按：「思」讀如字，則「來」音「力知反」；「思」音「西才反」，則「來」讀如字。以是相韻，蓋德明之意如此。實則「才」如字讀乃之部之古本音也，德明已不了了，故傍皇莫能正定耳。〔箋九〇〕

目於眢井而拯之　烏丸反。眢井，廢井也。《字林》云井無水也，一皮反。

各本並作「一皮反」。盧文弨曰：「『皮』字定譌，以形聲求之，或是『袁』字。」任大椿《字林考逸》曰：「『皮』爲『丸』之形譌。」承仕按：盧、任説並非也。眢從夗聲，古寒部字，寒對轉歌，則音「一皮反」。疑當呂忱時眢字舊音如是。《類篇》、《集韻》「眢」又「邕危切」，注引《字林》云「井無水」。「邕危」即「一皮」，此舊本《釋文》作「一皮反」之切證。〔箋九一〕

庶有鳩乎　徐音豸，直是反，解也。本又作「豸」。或音居牛反，非也。解音蟹，此訓見《方言》。

今《注疏》本作「庶有豸乎」，杜《注》云：「豸，解也。」《正義》以爲文出《方言》。段玉裁曰：「古多假『豸』爲解廌之『廌』，以二字古同音也。廌與解古音同部，是以廌訓解，《釋文》『鳩』字即『廌』之形譌。而今本《方言》又譌『廌』爲『瘣』，既誤，後乃加以『胡計反』耳。」〔箋九二〕承仕按：段説「鳩」爲「廌」之形譌，非也。此《傳》本或作「鳩」，《爾雅·釋詁》：「鳩，聚也。」襄十六年《傳》「宣子曰：『匄在此，敢使魯無鳩乎』」，杜《注》「集也」。《書·堯典》「方鳩僝功」，《説文·人部》引作「旁救孱功」，明「鳩」爲「救」之假字，亦與聚集音義相會。「能使魯無鳩乎」、「庶有鳩乎」二《傳》立文用意正同，此《傳》本作「鳩」之説也。《傳》文本

又作「豸」，徐《音》、杜《注》、孔《疏》從之，段說假「豸」作「廌」，是也。今本《方言》「抒、瘛，解也」，錢繹《箋疏》據《左傳正義》補「豸」字。疑《方言》本作：「抒、瘛、豸，解也。」豸、廌、解古音同屬支部，同部聲近之字，如阤、弛、陊、誃、褫等並有解弛之義，錢校近之。今本《方言》誤脱「豸」字，段以「瘛」字當之，則近於專輒矣。尋《爾雅·釋訓》「甹夆，掣曳也」《釋文》云：「本或作『⿸疒掣』，同。充世反。《說文》云『引而縱之』。」據此，則《爾雅》作「掣」，《說文》作「⿸疒掣」，《方言》作「瘛」，形體相近。「瘛」字《廣韻》有「胡計」、「尺制」兩切，聲音相近。《爾雅》言掣曳，《說文》言引縱，《方言》訓解，義詁相近，然則《方言》「瘛」字非是誤形，彰彰甚明；且《高祖功臣侯年表》「許瘛元年」《索隱》引「郭璞音胡計反」，此司馬貞引《方言》郭音與今本正同，尤爲「瘛」非誤字，「瘛」音亦非妄加之切證。要而言之，此《傳》有二本，一作「鳩」，一作「豸」，並可通，而徐邈以下皆讀作「豸」。豸解之訓，本之《方言》。《方言》：「抒、瘛、豸，解也。」今本脱「豸」字。

勿亟遣使　紀力反，急也。　或欺冀反，數也。

盧文弨曰：「舊『欺異反』譌，今改作『冀』。」承仕按：《釋文》「亟」字多作「欺冀反」，然此作「欺異反」亦是也，《注疏》本正作「欺異反」。盧校不可從。

在汝南鮦陽縣南　孟康音紂，直九反，一音童。或音直勇反，非。

《地理志》「鮦陽」孟康音「紂」，明監本作「紂紅反」，戴震、錢大昕等依之，王念孫《讀書雜志》立七證，以明「紂紅反」之非。承仕按：王說是也。東、侯對轉，故鮦有「紂」音，卽童、紂亦同紐也。《爾雅》

「經，大鮦」《釋文》：「音童，又逐拱反。」杜臺卿《玉燭寶典》引郭《注》：「鮦，音同，又腸冢反。」然則經鮦自音「童」，鮦陽自音「紂」。《釋文》以「直勇反」爲非，意亦如是。顏師古《高紀注》云：「鮦陽音紂，蓮勺音酌，當時所呼，別有意義，不得以爲正音。」可知鮦有「紂」音，隋唐閒人已不能明言其故矣。〔箋九三〕

魯國番縣東南有目台亭　本又作「蕃」。應劭音皮，一音方袁反。白褒《魯國記》云：陳子逸爲魯相，蕃子也，國人爲諱，改曰「皮」。

《地理志》「蕃縣」，應劭曰「邾國也，音皮」，顏師古引白褒說並駁之曰：「郡縣自有別稱，不必皆依本字。」全祖望則據《通典》「蕃」音「反」，以「皮」爲「反」之譌。盧文弨曰：「番本有『皮』音，《古今人表》『司徒皮』即《詩》之『番』也，是不必定爲蕃諱。」〔箋九四〕承仕按：盧說是也。《太史公自序》「戹困鄱薛」，《集解》：「鄱音皮，縣屬魯。」鄱、番同字，寒、歌對轉，故番音「皮」，皮本歌部字也。當漢末時番字已多異呼，應劭獨明舊音，故讀「番」爲「皮」，又可證知當時皮、歌音近也。至白褒之撰《魯國記》，番、皮音已相遠，白褒不明通轉之理，而妄爲之辭。師古駁之，雖近是，而未盡也。王先謙《漢書補注》乃定從全祖望說，尤爲疏失。

丙戌卒於郯　七報反，又采南反，《字林》千消反。〔箋九五〕

盧校沿通志本作「禾南反」。承仕按：「禾」爲「采」之形譌，茲據《注疏》本正。

及堞而絕之　音牒，徐養涉反。〔箋九六〕

盧校沿通志本作「養陟反」，《注疏》本作「養涉反」。承仕按：《注疏》本是也。襄六年《傳》「傅於堞」，

《釋文》引徐音「養涉反」，是其證。

及著雍疾　徐都慮反，一音除慮反。

盧文弨曰：「舊『張』譌『都』，今依宋本改從『張慮反』。」承仕按：《注疏》本亦作「都慮反」，是也。都、張本同紐，宋本輒改作「張」。盧不審音，一以宋本爲正，亦其陋也。

乃脫歸　吐括反，《注》同。一音他外反。

盧文弨曰：「舊『吐』作『敕』，譌。今改爲『吐括反』。」承仕按：吐、敕古同紐，與都、張同比，舊音此類不勝枚舉。盧馮臆妄改，豪無準的，疏失甚矣。

子無解矣　佳賣反。

盧《校》據通志本作「徒賣反」。承仕按：「徒」爲「佳」之譌，玆據《注疏》本正。

驟如崔氏　愁又反，徐在遘反。〔箋九七〕

《顏氏家訓》曰：「前世反語，又多不切。徐仙民《毛詩音》反『驟』爲『在遘』，《左傳音》切『椽』爲『徒緣』，不可依信，亦爲衆矣。今之學士，語亦不正，古獨何人，必應隨其譌僻乎？」承仕按：《廣韻》：「驟，鋤祐切。」「椽，直攣切。」直屬澄，徒屬定，鋤屬牀，在屬從，古聲類同。之推以徐邈之反語爲不切者，疑其時聲紐定、澄、在、從皆已別異，故謂爲譌僻不可依信也。又按：今本《釋文》與顏引亦不相應，蓋徐邈《毛詩、左傳音》隋唐之際卷帙尚完，故其所稱引或非今本《釋文》所能具也。

號之曰牛曰唯　維癸反，徐以水反。唯，應辭，猶咊也。

《曲禮》「父召，無諾，先生召，無諾，唯而起」，《注》云：「應辭『唯』恭於『諾』。」〔箋九八〕《正義》云：「唯，㖗也。今人稱諾，猶古之稱唯，其意急；今之稱㖗，猶古之稱諾，其意緩。」承仕按：此文「唯」猶「㖗」也，蓋以今語證古語，與孔《疏》義同。㖗，《廣韻》音「人者切」，卽諾之音轉，韻部有異，故變形作「㖗」。盧文弨云「字從爾，當讀如古詩『諾諾復爾爾』之『爾』」，其説近是。

以蕃屏周　必井反。

盧《校》沿通志本作「必並反」。承仕按：必、並同紐，不得作切。《注疏》本作「必井反」，是也。今據正。

史猈　皮佳反，徐扶蟹反，又扶移反，又或扶瞻反。本或作「㺫」，音同。

《類篇》、《集韻》「猈」字並有「蒲瞻」一切，云「人名」，卽本之《釋文》。承仕按：猈從卑聲，本屬支部，似不得有「扶瞻」之音，疑舊本已譌，莫能正定。〔箋九九〕

東海贛榆縣東北有紀城　古弄反，如淳音耿弇反。下音俞。

《注疏》本作「如淳音耿弇」，無「反」字。承仕按：如淳音「耿弇」之「弇」，音近古南切，各本並誤衍「反」字，應據《注疏》本正。《地理志》「豫章郡，贛縣」，如淳音「感」；「琅邪郡，贛榆」，顏師古音「紺」，與耿弇之「弇」略相近。《類篇》、《集韻》「贛」字有「古禫」一切，卽本自《釋文》如淳音，此舊本無「反」字之明證。《漢書·嚴助傳》「處之上淦」，蘇林曰：「淦音耿弇之『弇』。」師古曰：「音工含反。」此旁證也。

齊侯疥遂痁　舊音戒，梁元帝音該，依字則當作「痎」，《説文》云兩日一發之瘧也。痎又音

皆。後學之徒僉以「疥」字爲誤。案《傳》例因事曰遂，若痎已是瘧疾，何爲復言「遂店」乎？

承仕按：《顔氏家訓》云：「徐仙民音『介』。」孔《疏》云：「徐仙民音作『疥』。」《釋文》「舊音戒」者，即用徐讀也。凡《釋文》稱「舊音」者視此。

晉祁勝與鄔臧通室　舊烏户反，又音偃。案：地名，在周者烏户反，隱十一年「王取鄔留」是也；在鄭者音偃，成十六年「戰于鄢陵」是也；在楚者音於建反，又音偃，昭十三年「王沿夏將入隖」是也；在晉者音於庶反，《字林》乙祛反，郭璞《三蒼解詁》音瘀，於庶反，闞駰音厭飫之「飫」重言之，太原有鄔縣。唯周地者從烏；餘皆從焉，《字林》亦作「隖」，音同。《傳》云分「祁氏之田以爲七縣，司馬彌牟爲鄔大夫」，即太原縣也。鄔臧宜以邑爲氏，音於庶反，舊音誤。

任大椿曰：「據德明説，則唯「鄔留」之「鄔」當從烏，餘若太原之「鄔」即當從焉。今考《説文》、《玉篇》、《廣韻》、《類篇》、《集韻》，於太原之「鄔」均無從焉之文，是不特在周之鄔乃從烏也。《釋文》又云「《字林》亦作隖」，考《前、後漢志》，「鄭伯克段於隖」及「戰於隖陵」之「隖」俱作「隖」，他如晉地之鄔未見有作隖與隖者，德明此説與六書及輿地俱不合，莫知所出。」承仕按：鄔留鄔縣之字音「烏户」、「於庶」、「乙祛」等反，俱一聲之轉。鄭楚之「隖」音「於建反」，又音「偃」，《釋文》所述各音殊無大誤，唯烏焉邑自隸書形近，傳寫每多錯互，德明辨音而不辨形，遂謂周地鄔留從烏，餘皆從焉，致與六書及輿地不合，非

別有所本也。且聲音弇侈因時變遷，當呂忱、郭璞、闞駰時，「乙祛」、「於庶」、「烏户」之音分别甚微，德明不憭，乃妄爲比度，於四聲弇侈之閒强生分别，此則後師之蔽也。〔箋一〇〇〕

——以上《左氏音義》

蓍曰筮　市制反。

盧《校》沿通志本作「市利反」。承仕按：「利」爲「制」之形譌。茲據《注疏》本正。

是月六鶂退飛　如字，或一音徒兮反。

盧文弨曰：「『是月』有作『提月』者，故一音『徒兮反』。《初學記》『晦日』條引此作『提月』。」阮元曰：「『是月』與《月令》之『是月』似異而實同，改作『提』者，俗人所爲也。」〔箋一〇一〕承仕按：盧説近之。《釋文》或音卽依或本作「提」。《大學》「顧諟天之明命」，《注》云：「諟，猶正也。諟，或爲『題』。」其比正同。阮説俗改爲「提」，失之。

聞其磌然　之人反，又大年反，聲響也。一音芳君反。本或作「砰」，八耕反。

范解《穀梁》引此文。楊《疏》云：「磌字《説文》、《玉篇》、《字林》無其字，學士多讀爲『砰』，據《公羊》古本並爲『磌』字，張揖讀爲『磌』，是石聲之類，不知出何書也。」《穀梁釋文》止列「之人」、「大年」二反。承仕按：「磌」一音「芳君反」，聲紐不近，而《類篇》、《集韻》「磌」字並有「滂君」一切，則舊本固如是也。〔箋一〇二〕楊士勛謂學士多讀爲「砰」，疑此文「芳君」一音亦學士相承之舊讀以「磌」爲「砰」耳。以君爲韻

者，則清、真自多通轉，非謂磌字自有「芳君」之音也。《篇》《韻》列「滂君切」於「磌」字下，失之。

必於殺之嶔巖　苦銜反，鄒誕生、諸詮之音《上林賦》並同，徐音欽，韋昭《漢書音義》去瞻反。又本或作「廞」，同。

承仕按：《上林賦》「嶔巖倚傾」，郭璞曰「嶔貌也」，顏師古、李善同音爲「口銜反」，與鄒、諸、陸音同；韋音「去瞻反」，聲同而韻稍異。《漢書》舊音爲師古所删落者多矣。

眣晉大夫使與公盟也　音舜。本又作「眣」，丑乙反，又大結反。以目通指曰眣。本又作「瞚」，音同。《字書》云：眣，瞚也，以忍反。

段玉裁曰：「《公羊傳》文作『眣』，從矢會意。從失者其譌體也。」《說文》「眣」字《注》。承仕按：字從目矢，矢亦聲。何《注》云「以目通指爲眣」，指、眣叠韻爲訓，脂對轉真，故字書音「以忍反」。作「眣」、作「瞚」者，形近之譌。「丑乙」、「大結」二反並從失聲作音，違失《傳》意。〔箋一〇三〕

楚子代圈　求阮反，一音卷。《說文》作「圈」。《字林》臼万反。一《傳》作「麇」。

盧文弨曰「舊作『白万反』，今從宋本改作『臼万反』。」承仕按：「白」、「臼」並「臼」之形譌，茲據《注疏》本正。盧校失之。

故與至巂同文　户圭反，又囚兗反。

僖二十六年《傳》「公追齊師至巂」，《釋文》「户圭反，又似兗反」。盧文弨曰：「此文『似兗反』譌作

「囚兗反」，今據《僖二十六年》改作『似兗反』。」承仕按：似、囚同紐，德明隨意施之。盧輒改，大非。

——以上《公羊音義》

男子二十而冠　江喚反。下及《注》同。

盧文弨曰：「舊譌作『江』，今改爲『工喚反』。」承仕按：工、江同紐，盧改無據。今仍舊作「江喚反」。

則春秋固有在閏月而不冠以閏者矣　工翫反。

盧文弨曰：「舊作『翫』，譌。今依《注疏》本改爲『工亂反』。」承仕按：翫、亂同韻，盧斥爲譌，失之。今仍作「工翫反」。

衞孫良夫跛　波戒反。

盧文弨曰：「舊譌作『戒』，今據宋本改爲『波可反』。」承仕按：《注疏》本亦作「波可反」。今謂舊本作「波戒反」者，「戒」爲「我」之形譌，「波可」、「波我」二反同音。

會吳于柤　莊如反。

盧文弨曰：「舊『加』譌『如』，今改爲『莊加反』。」承仕按：《注疏》本亦作「莊加反」。然《類篇》、《集韻》「柤」字並有「臻魚」一切，則作「莊如反」亦通。盧改無據。

會晉荀櫟于適歷　丁狄反。

盧文弨曰：「舊『丁狄反』乃音下『歷』字，歷字例不作音。《注疏》本作『丁歷反』，正音上『適』字，與

嫡音同。今據改作『丁歷反』。」承仕按：狄、歷同韻，隨所施用，《釋文》「嫡」、「樀」等字「丁狄」、「丁歷」互見，本無出入也。盧改已非，又謂「丁狄」爲「歷」字作音，則尤妄矣。

——以上《穀梁音義》

經籍舊音辨證卷三

歙吴承仕學

經典釋文三

莫不被　皮寄反，一作章移反。

今本唐玄宗《注》云「莫不服義從化」，邢昺《疏》云：「此依鄭《注》也。」《釋文》出「莫不被」三字，則鄭《注》作「莫不被義從化」。承仕按：作「被」作「服」並無「章移」之音，「一作」云云，《釋文》亦無此例，蓋亦後人校語與《釋文》相亂；唯「章移」二音竟何所施，未聞其審。〔箋一〇四〕

哭不偯　於豈反。俗作「哀」，非。《說文》作「㤅」，云痛聲也，音同。

臧鏞堂曰：「《說文》無『偯』字。哀，從口衣聲，依，從人衣聲。依、偯聲形皆相近，故誤。陸本作『依』，故云《說文》作『㤅』，音同。又云俗作『偯』，非以『偯』爲『依』之俗寫也。今『依』既誤『偯』，因改『偯』爲『哀』。然必不當有作『哭不哀』者，是可證『哀』爲『偯』之改，『偯』爲『依』之譌矣。《閒傳》『三曲而偯』誤同。」承仕按：依、㤅、偯、哀皆脂部字，聲紐亦同，《說文》作「㤅」，《孝經》及《閒傳》不妨作「偯」，

此類異同，經傳所常有。臧謂陸本作「依」，殊無明證。孫奕《示兒編》「哭不偯」條云：「偯舊音哀，《開傳釋文》『於起反』，《廣韻》、《玉篇》、《集韻》皆音『於豈反』」，今本《廣韻》、《玉篇》「於豈切」，《集韻》則「隱豈切」，字異而音同。舊音不考，諸家而誤爲之音。」據孫奕既引《開傳釋文》，則「偯舊音哀」一語疑亦本於《孝經釋文》。〔箋一〇五〕而今本《孝經釋文》音「於豈反」，實與《篇》《韻》同，則孫奕果何所疑怪而駁之哉？可知今本《釋文》「於豈反，俗作哀」云云，非德明之舊。

——以上《孝經音義》

言寡尤　下求反。

盧校沿通志本作「下求反」。承仕按：「下」字疑爲「于」之形殘。

雖在縲紲之中　力追反。孔云黑索。

盧校沿通志本作「尤追反」。承仕按：「尤」爲「力」字形近之譌，今正之。

仲弓問子桑伯子　子郎反。鄭云秦大夫。

各本並作「子郎反」。承仕按：「子」聲不得切「桑」，疑涉正文「子桑」而誤，無可據正。〔箋一〇六〕

子在齊聞韶　上昭反。《注》同。

盧校依通志本作「士昭反」。承仕按：「士」爲「上」之形譌，今正之。

鄉人儺　户多反。《魯》讀爲獻。今從《古》。

盧文弨曰：「《郊特牲》『鄉人裼』《注》云：『裼或爲獻，或爲儺。』獻、儺聲相近，故往往異文。」承仕按：盧說是也。獻、儺爲歌、寒對轉，《釋》文「從《古》」則讀「儺」如字，而各本並作「户多反」，聲類殊遠。疑「户」應作「乃」，「乃」作「奴」，然形並不近，不審其致誤所由。〔箋一〇七〕

仍舊貫 《魯》讀仍爲仁。今從《古》。

惠棟《九經古義》曰：「楊雄《將作大匠箴》云『或作長府，而閔子不仁』，用《魯論》也。」承仕按：《藝文類聚》引作「閔子以仁」，是字異而義同也。「仍」作「仁」者，真、蒸亦得通轉，猶矜字有居陵、巨巾兩音矣。

屢空 力從反。

岳珂《經傳沿革例》曰：「有反切難而韻亦不收者，如《論語》『屢空』，『空』音『力縱反』是已。」是岳所見本作「力縱反」，與今本作「力從反」異。尋《類篇》、《集韻》「空」字並無「力從」、「力縱」之音，疑北宋本《釋文》又與南宋本不相應，《韻會舉要》卷十七「屢空，九縱反」，則沿譌之甚者也。承仕按：各家說「屢空」者不外窮匱、虛中二義，「空」字均不得有「力縱」等音。錢大昕曰：「閱談平階《讀論語》一篇云：「《釋文》『屢空，力從反』，似空有龍音。予檢《詩釋文》『屢盟』、『削屢』、『婁豐』三條皆音『力住反』，乃知『力從』爲『力住』之譌，陸氏爲『屢』音非爲『空』音也，此條當寫以報盧學士。」《竹汀日記鈔》卷一。以音義求之，錢說最爲近理。然據錢說，德明止爲「屢」字作音，必碻知德明讀「空」如字而後可。使德明讀「空」爲空乏，則「力縱反」或爲「口縱」、「苦縱」之譌，說亦可通，終莫能輒斷也。而《釋文考證》竟無一言及之，其

終未聞錢説邪？要之，盧所致力者，版本異同而已，實未足與語此也。〔箋一〇八〕

君子不弛其親　**舊音絁，又詩紙反，　又詩豉反，　孔云以支反，一音敕紙反，　落也。　並不及舊音。**

承仕按：舊音「絁」及「詩紙、詩豉反」聲類並同，唯韻轉耳。一音「敕紙反」，則讀爲阤；孔《傳》云「易也」，音「以支反」，則讀爲移。尋《漢書・衞綰傳》「劍人所施易」，如淳曰：「施讀曰移，言劍者人所好，故多數移易貿換之也。」如義與孔音正同。

——以上《論語音義》

是謂玄牝　**頻忍反，舊云扶比反，簡文扶緊反。**

通志本作「扶比反」，盧文弨曰：「『比』字譌，今改爲『扶死反』。」承仕按：比、死同韻，不應輒改。今仍舊作「扶比反」。

挻埴以爲器　**始然反。　河上云和也。　宋衷《注》本云經同。　《聲類》云柔也。　《字林》云長也，丑連反。　又一曰柔挻。　《方言》云取也。　如淳作「繫」。**

各本並作「《字林》君連反」，任大椿《字林考逸》引作「丑連反」。承仕按：「丑連反」是也，《類篇》、《集韻》「挻」字有「抽延」一切，是其證。又按：《釋文》有「宋衷注本云經同」七字，語不可通，應作「宋衷注《太玄經》同」。《漢書・叙傳》「凶德相挻」，蕭該《音義》引「《太玄經》曰『與陰陽挻其化』，宋忠曰：『挻，和。』」

《釋文》謂宋衷《注》與河上《注》同耳。「太玄」二字形近譌作「本云」，遂不可通。又按：《釋文》云「如淳作繫」，「繫」字爲「擊」之形譌，《文選・長笛賦》「丸挻彫琢」李善引《漢書音義》如淳曰：「挻，擊也。」李引如淳當即《敍傳注》語也。此即德明所本。〔箋一〇九〕《荀子》「陶人埏埴而爲器」，楊倞《注》「擊也」，與如說同。此作「擊」不作「繫」之證。

其上不皦　古曉反，明式云胡老反。

盧文弨曰：「『明式』不知何人，不見《序録》。」承仕按：「明式云」三字爲「明也又」三字之誤。尋《類篇》「皦」字注云：「吉了切，明也。皦又下老切，明也，《老子》『其上不皦』。」蓋「吉了切」訓明，「下老切」亦訓明，故兩出「明也」之訓；又於「下老切」下出《老子》語，明「下老切，明也」。其音義本之《老子釋文》，使《釋文》本作「明式云」，依《類篇》立文之例，應云「明式讀，今無此言」，可證北宋本《釋文》之不誤矣。宋人彭耜纂集《道德真經集注釋文》吳志忠《經學叢書》刊本。出「不皦」二字，引「陸德明云：古老切，又胡老切」，亦「明式」不爲人名之一證。承仕撰《經籍舊音序録》誤以「明式」爲人名，偏檢舊籍不可得，後細讀《篇》《韻》，始知其誤，《舊音序録》所說應從刪削。

未知牝牡之合而全作　全如字。河上作「峻」，子和反。本一作「朘」，《說文》子和反，又子壘反，云赤子陰也，子垂反。〔箋一一〇〕

承仕按：《玉篇》字又作「屦」，並形聲字也。夋聲本屬諄部，諄對轉脂，故音「子壘反」，脂旁轉歌，故音「子和、子垂反」。朘與脽近，《說文》：「脽，屍也。」「尻，脾也。」脽、脾、朘聲近義同，皆以後竅之名移稱

前竅耳。諄、真旁轉最近，故《老子》假「全」爲「朘」。《宦者傳論》曰「體非全氣」，李善《注》引《老子》此文爲證，亦以全爲男子陰也。今廣州人正謂童子陰爲朘，讀如春。廣州語據近人新會陳垣說。鄒漢勛謂「應讀如『日削月朘』之朘。朘，縮也；作，起也」。《讀書偶識》卷八。其說未諦。又按：「峻，子和反」，「子」亦應作「子」，《類篇》「峻」字列「津垂」、「祖回」、「臧戈」三切可證。

——以上《老子音義》

其正色邪　也嗟反，助句不定之詞。後放此。

通志本作「也嗟反」。盧文弨曰：「『也』字譌，今據《易釋文》改爲『餘嗟反』。」承仕按：也、餘同紐，本自不譌，無煩輒改。

淖約若處子　郭昌略反，又徒學反，《字林》丈卓反。蘇林《漢書音》火也。

承仕按：慧琳《一切經音義》引《字林》「女卓反」；行均《龍龕手鑑》引作「女角反」。此引作「丈卓反」，雖亦可通，以琳、均二家所引證之，疑「丈」爲「女」之形譌。又按：《漢書·景十三王傳》「易王所愛美人淖姬」，鄭氏曰：「淖音卓王孫之卓。」蘇林曰：「淖音泥淖。」《釋文》所引「蘇林《漢書》音」當即本此。彼音「泥淖」，此云「音火」，形聲俱不相近，疑《釋文》應云「《字林》女卓反，蘇林《漢書》音女教反」。〔箋一一二〕《史記·五宗世家索隱》云：「鄭氏音卓，蘇林音泥淖之淖，女教反。」《正義》云：「淖，女孝反。」蓋德明擬「泥淖」之音而易爲反語，與司馬貞、張守節所擬反語宜同。《通志·氏族略》、《古今姓氏書辨證》並云：「淖姓音鬧。」與蘇

林、吕忱音大體同也。今本《釋文》「女」誤作「火」，下又譌挩作「也」，遂錯迕不可究詰，諸家並失校。

窅然喪其天下焉　徐烏了反，郭武駢反。李云：窅然，猶悵然。

承仕按：《說文》：「窅，深目貌。」凡與窅聲相近者，皆有深遠幼眇之意，故郭《注》云「窅然喪之而嘗游心於絕冥之境」是也。徐讀「窅」如字，以郭反語推之，疑其讀從「冥」聲，蓋窅、冥義亦相近也。而《類篇》「窅」字又「彌延切」，注云：「窅然猶悵然。」以「彌延切」爲「窅」字本音，疑其非實。盧文弨曰：「郭必以爲『賓』字，故如此音。」按：賓字訓義絕殊，更不得有「武駢」之音，其說尤誤。〔箋一一二〕

不龜手　愧悲反，徐舉倫反，李居危反。向云拘坼也，司馬云文坼如龜文也，又云如龜攣縮也。

李楨曰：「徐『舉倫反』，蓋以『龜』爲『皸』之假借。《衆經音義》卷十一『皸』，『居雲』、『去雲』二反，《通俗文》『手足坼裂曰皸』，經文或作『龜坼』，下引《莊》此文及郭《注》爲證，是玄應以『龜』、『皸』文義互通，『不龜手』猶言『不皸手』耳。『皸』《說文》作『䠞』。」承仕按：李說是也。龜本之部字，而韻書相承入脂，脂、諄對轉，故得假龜爲皸，徐邈審知舊讀，故音「舉倫反」。司馬彪訓爲「龜文」，望文生義，失之。〔箋一一三〕俞樾讀「龜」爲「拘」，聲類不近，亦非也。

洴澼絖　普歷反，徐敷歷反，郭、李恪歷反，澼聲。

盧文弨曰：「今本作『澼聲』。疑洴澼是擊絮之聲，洴、澼二字本雙聲，蓋亦象其聲也。」承仕按：《釋文》自有譌奪，盧校亦無文證。尋《類篇》、《集韻》並云：「洴澼，漂絮聲。」疑其必有所本，或足以補正

《釋文》也。又郭、李音「恪歷反」，各本並同，恪屬溪紐，聲類殊遠，而《篇》《韻》亦有「詰歷」一切，云「《莊子》李軌讀」，然則北宋本《釋文》已誤矣。無可據正。〔箋一一四〕

萬竅怒呺　胡刀反，徐又許口反，又胡到反。

通志本作「徐又詐口反」，盧校從之。承仕按：「詐」爲「許」之形譌，《類篇》「呺」字有「許后」一切，云「徐邈讀」，是其證。

咬者　於交反，或音狡。司馬云聲哀切咬咬然，又許拜反。

承仕按：咬又音「許拜反」，韻部絶遠，疑本或作「吤」，故有此音。《釋文》異讀而不出異文者，其例甚多。《篇》《韻》「咬」又「許介切」，疑其未諦。〔箋一一五〕

肩之所倚　徐於綺反，向偃彼反，徐又於佇反，李音妖。

徐又音「於佇反」，《廣韻》「佇」在語部。承仕按：支、魚旁轉，故得此音。《爾雅·釋獸》「猰貐」，《釋文》引「諸詮之『以主反』，《字林》『弋父反』，韋昭『餘彼反』」，是其比。李音「妖」，則韻部相遠，疑有譌奪，各本並同，無可據正，《篇》《韻》亦無此音。〔箋一一六〕

砉然嚮然，奏刀騞然　砉，向呼鵙反，徐許鵙反，崔音畫，又古鵙反，李又呼歷反，司馬云皮骨相離聲。騞，呼獲反，徐許嬖反，向他亦反，又音麥，崔云音近獲，聲大於砉也。

章先生《莊子解故》曰：「砉、騞二字《說文》所無，無以下筆。據崔音砉爲『畫』，則字當作砉，從石，圭聲。然『騞』字從馬，無由明其本義。」承仕按：「砉」爲「畫」之形譌，釋可洪《藏經音義》隨函卷二十三

出「砉瓶」字，注云「上音話，正作『畫』，此俗書形近致譌之」，證一也。〔箋一一七〕此形始見於《莊子》，次見於郭璞《江賦》「漰湱澩灂」，次見於《列子·湯問》，其字並應從畫聲。郭璞作賦好用奇字，襲《莊子》之誤文可也。《列子》果爲古書，必無互相沿譌之理；而《湯問篇》有「騞然而過」之語，正由作僞者不知「騞」爲誤形，襲取《莊》書以自矜異耳。使「砉」非誤形，則《三蒼》、《廣雅》、《字林》、《韻集》之流不應闕而不載。《釋文》不引字書，蓋由字書本無此體耳，二也。《釋文》引司馬云「皮骨相離聲」，此望聲爲訓，義自可通。《廣韻》有「割」，云「破聲」，有「⿰巾畫」，云「乖違」。尋《文選·西征賦》「繣瓦解而冰泮」李善《注》：「繣，破聲也。」《列子》「騞然而過」，殷敬順《釋文》云「破聲」。比而觀之，要皆以畫爲聲，其形之從刀、從糸、從巾、從馬，隨應施之。變「畫」作「砉」，則相承之誤，形異而實同，三也。〔箋一一八〕《玉篇》：「騞，火麥切，行不正。」按：此是後人增字，非野王原本。此訓初不知所出，尋曲脚之字《荀子》及《廣雅》作「膕」，《廣韻》亦作「⿰月畫」，《廣韻》二十一麥：「⿰月畫，呼麥切，曲脚中也。」始恍然，《玉篇》「行不正」云者，乃「⿰月畫」字之訓，因「⿰月畫」亦作「⿰月砉」、「騞」亦作「⿰馬畫」，故致互譌，否則《玉篇》「騞」字之注終古莫能解也，四也。《北山録注解》隨函 宋比丘德珪撰。云：「騞與劃同呼麥切，破聲也。」五也。然則《釋文》所引崔譔、向秀、李軌、徐邈各家音皆非邪？曰向音「騞」爲「他亦反」，當是異讀；餘並與「畫」聲近，蓋相承舊讀如此。而崔譔所說尤爲近理，「砉」音「畫」，即以「砉」爲「畫」，「騞」「音近獲」獲、畫同音，亦讀「騞」爲「畫」也。〔箋一一九〕其云「騞」「聲大於砉」者，古人於大物輒冠馬字，如馬藍、馬蓼、馬蠭、馬蜩、馬蚿等是，此章先生《新方言》說。此莊生變「砉」作「騞」之微意，唯崔譔知之。

求狙猴杙者斬之　以職反，又羊植反，郭且羊反。司馬作朳，音八。李云欲以栖戲狙猴也。崔本作「柭」音跋，云枷也。

承仕按：「郭音『且羊反』者，其所據本作「⿰爿弋」不作「杙」，《釋文》不出異文，則德明之疏也。字本作「⿰爿弋」，《地理志》作「牂柯」，顏師古曰：「牂柯係船杙也。」《說文》「橜」「弋」互訓，弋、橜、⿰爿弋同物而異名。戕從弋，爿聲，而字書韻書每因形近誤作「戕」，《集韻》、《類篇》「戕」字注云：「戕，⿰口弋橛也。」義是而形非矣。〔箋一二〇〕

陰陽之氣有沴　音麗，徐又徒顯反。郭奴結反，云陵亂也。李同。崔本作「⿰氵壐」，云滿也。

《漢書·五行志》「唯金沴木」，如淳曰：「沴音拂戾之戾，義亦同。」《孔光傳》「六沴之作」，宋祁曰：「韋昭云沴謂皇極五行之氣相沴戾不和，音持軫反。服虔曰沴音戾。」承仕按：沴從水，㐱聲，本真部字，對轉脂，則音戾。《說文》「沴」訓「水不利」，亦以疊韻爲訓。然則許慎、服虔、如淳等相承音「戾」而訓義亦同，此舊來音義相兼之例也。唯「沴戾」連文，則「沴」音「持軫反」。徐反「徒顯」，與韋音相近。郭「奴結反」，疑與崔本作「⿰氵壐」者略同，「⿰氵壐」，《說文》正作「濔」，爾、尒同字，濔音奴結，與苶音奴結同比。〔箋一二一〕又傳寫舊籍者㐱、尒形多相亂，郭音「奴結反」者，或所見本作「沵」不作「沴」。

涉海鑿河　在洛反，下向。郭粗鶴反。

通志本、盧本並作「待洛反」。承仕按：「待」爲「在」之形譌，茲正之。

汝又何帛以治天下　徐音藝，又魚例反。司馬云法也。一本作「寱」，牛世反。崔本作「爲」。

韻書字書並不收帛字。俞樾以爲「臬」之形譌。孫詒讓曰：「『帛』當爲『叚』，金文作『𠬪』，故隸變作『帛』，何帛猶言何藉也。」承仕按：孫說近之。然自司馬彪以訖徐邈並讀爲「臬」，何臬猶云何所埻的，於義亦通。又按：「魚例反」，「例」疑應作「列」。〔箋一二二〕

俞兒　音榆，李式榆反。

承仕按：《漢書·欒布傳》「以功封鄃侯」，蘇林曰：「鄃，音輸，清河縣也。」《史記·惠景閒侯者年表》字作「俞」，如淳曰「音輸」。《集韻》「俞，春朱切」，注云「漢侯國名，欒布所封；一曰人名，《莊子》『俞兒』，古之識味人」。據此，則正作「鄃」，省作「俞」。李軌音「式榆反」者，讀與《漢書》「鄃侯」同。〔箋一二三〕

遠之以羈罼　丁邑反，徐丁立反，絆也。李音述。本或作「屛」，非屛音，之樹反。司馬、向、崔本並作「䋿」，向云馬氏音竦，崔云絆前兩足也。〔箋一二四〕

承仕按：《說文》：「䋿，絆前兩足也。從糸，須聲。」段玉裁引《釋文》曰：「向秀云馬絆，音竦。」不審段所據本異，或輒改「馬氏」作「馬絆」也。《人閒世》「氣息茀然」《釋文》曰：「向本作『諰器』，云諰，馬氏音息。」其立文例同。然則作「馬絆」者非也。「䋿」音「竦」者，侯對轉東。

踶跂爲義　丘氏反，一音呂氏反，崔音技。李云：蹩躠踶跂皆用心，爲仁義之貌。

承仕按：跂字不得有「呂氏反」音，疑傳寫之譌，各本並同，無可據正。《類篇》、《集韻》「跂」字並有「輦爾」一切，是宋本已然矣。〔箋一二五〕又按：《類篇》、《集韻》並云：「踶跂，用心力貌。」崔譔說與今本《釋文》不相應。

地氣鬱結　如字。崔本作「綰」，音結。

承仕按：崔本作「綰」者，鬱、綰雙聲，綰、結義同，《史記·高祖紀》「使盧綰、劉賈將卒二萬人，騎數百，渡白馬津」，蘇林曰「綰音以繩綰結物之『綰』」是也。然綰字不得音「結」，疑《釋文》以「結」訓「綰」，今作「音結」者，傳寫之譌。〔箋一二六〕

方且爲物絯　徐户隔反。《廣雅》公才反，云束也，與郭義同。今用《廣雅》音。

承仕按：郭《注》云「使後世拘牽而制物」。《說文》：「絯，軍中約也。」約束、牽制義同，則「絯」即「該」之孳乳字耳。今本《廣雅》「絯」曹憲音「該」，與「公才反」同。古人引用舊音有本爲直音而改從反語者，有本爲反語而改從直音者，如顔師古《匡謬正俗》云：「貰字訓貸，《聲類》及《字林》並音勢。」而其注《漢書》則云：「貰，賒也，李登、呂忱並音式制反。」《漢書·高帝紀注》引。皆其例也。

民孰敢不輯　音集。《爾雅》云和也。又側立反，郭思魚反。

承仕按：胥、咠二形隸書形近，每多互譌。郭「思魚反」者，誤從胥聲，本無其字，亦與和集之義不近，故《玉篇》、《廣韻》等皆所不收，唯《類篇》有「⿰車胥」字，「新於切，相和集也」，此本之《釋文》而誤者。〔箋一二七〕

瞞然慙俯而不對　武版反，又亡安反。《字林》云目眥平貌。李天典反，慙貌。一音門，又亡干反。司馬本作「憮」，音武。崔本作「撫」。

承仕按：「瞞」又作「憮」、作「撫」者，皆以雙聲通轉。各家音亦相近，唯李軌「天典反」，則讀從典聲，《説文》：「青徐謂慙曰㥏。」〔箋一二八〕

困惾中顙　子公反，郭音俊，又素奉反。李云：困惾，猶刻賊不通也。

「子公」、「素奉」二反讀從㚇聲；郭音「俊」，則讀從夋聲。承仕按：字宜從「夋」，蓋困、悛同屬諄部，疊韻成文以形頌塞礙不通之意。《釋文》「困」本或作「悃」，悃愊悛止正與窒塞義會，則郭音「俊」是也。又按：《類篇》、《集韻》「惾」字並有「先奏」一切，東、侯得對轉，「先奏」、「素奉」二反雖皆可通，然以《篇》《韻》證之，知北宋本《釋文》作「素奏反」，不作「素奉反」。

天下奮棅而不與之偕　音柄。司馬云威權也。李丑倫反。一本作「楝」。

承仕按：李軌音「丑倫反」，疑其字從木、熏聲，蓋所據異本也。〔箋一二九〕《説文》：「[木㝊]，大木可爲鉏柄。從木，㝊聲。」字亦省作「栒」，《北山經》「繡山其木多栒」《注》云「木中杖也。」㝊聲、熏聲同，李讀雖殊而義與柄近。《釋文》又云「一本作楝」，疑「楝」即「棅」之形譌。

公孫龍口呿而不合　起據反。司馬云開也。李音祛，又巨劫反。

《説文》二篇：「凵，張口也。凡凵之屬皆從凵。口犯切。」五篇：「凵，凵盧，飯器，以柳作之。象形。凡凵之屬皆從凵。去魚切。」承仕按：飯器之字本由張口引伸。諸子言「呿而不合」、「呿而不吟」，呿即凵口犯

切。之孳乳字也。其字在閉口韻，故劫、㞙、鉣皆從去聲，並讀爲起業切，《說文》「㞙」、「鉣」皆從劫省聲，不知劫字本從去聲也。而胠、袪、狜、怯、阹、魼等文舊音大抵有起魚、起業等切，則去聲之字自有兩讀，章章明矣。飯器之凵去魚切。卽張口之凵，口犯切。本非二文。《說文》建爲部首，訓爲飯器，則許君之誤違其本真者也。凵爲飯器，經典無聞，筁盧之言，其字自可作去，作筁，因凵音口犯，雙聲轉爲去魚，故許君誤仞爲異文耳。〔箋一三〇〕說互詳《禮記》「既出則施其㞙」條下。

竈有髻　音結，徐胡節反，郭音詰，李音吉。司馬云：髻，竈神著赤衣，狀如美女。

承仕按：《史記·孝武紀》「李少君亦以祠竈、穀道、卻老方見上」，《索隱》曰：「司馬彪注《莊子》云『浩，竈神也，如美女衣赤』。李弘範『音誥』。」今以《釋文》校之，疑「浩」應作「結」，「誥」應作「詰」，皆形近之譌。

而回瞠若乎後者　敕庚反，又丑郎反。《字林》云直視貌。一音吐哽反，又敕孟反。

諸本同作「又尹郎反」。承仕按：「尹」爲「丑」之形譌，今正之。

女瞳然若新生之犢　敕紅反，郭菟絳反。李云未有知貌。

章先生曰：「『瞳』借爲童昏之『童』，相承亦作『侗』。」承仕按：章說是也。郭「菟絳反」者，讀與戇近，《說文》：「戇，愚也。」字亦通作惷。《字林》「丑降反」，《釋文》引。《聲類》、《韻集》「丑巷反」，《一切經音義》引。並與郭音同。

生者喑醷物也　喑，音蔭，郭音闇，李音飮，一音於感反。醷，於界反，郭於感反，李音意，一

音他感反。李、郭皆云：暗醷，聚氣貌。

承仕按：「醷」音「於界反」，李音「意」，皆如字讀。郭音「於感反」，一音「他感反」，以今韻校之，部居殊遠。尋《説文》：「意，從心，音聲。」據《繫傳》本。宋保曰：「《初學記》引《説文》云：『佩，從人，凡聲。』佩在志部，凡在侵部，音相近，猶意、哉二字從音得聲也。」據此，醷從意聲，意從音聲，讀醷「於界反」，則暗、醷爲雙聲，讀醷「他感反」，則暗、醷爲疊韻，故「醷」字郭、李音異而説義同，可知郭非改字矣。然《篇》《韻》「醷」字並不收「於感」、「他感」等切。〔箋一三一〕

吾洒然異之　素殄反，又悉禮反。崔、李云驚貌。向蘇俱反。

各本同作「蘇俱反」。承仕按：《廣韻》「俱」在虞部，韻類不近，尋《類篇》、《集韻》「洒」又「蘇很切」，云「驚貌，《莊子》『洒然異之』」。洒在真部，很在諄部，韻近故得相傳。今本作「蘇俱反」者，「俱」應作「很」，形近之譌也。應據《篇》《韻》正。〔箋一三二〕

簡髮而扻　莊筆反。又作「櫛」，亦作「楖」，皆同。郭音節，徐側冀反。

王引之曰：「『扻』當爲『揿』，即《玉篇》『挐』字，隸書轉寫手旁於左耳。《玉篇》：『挐，七咨切，挐也。』此借爲櫛髮之櫛，故音『莊筆反』，而其字以次爲聲，故徐音『側冀反』。」承仕按：王説字從次聲，是也。次在脂部，節在至部，旁轉最近，故郎以揿爲櫛。今《釋文》本作「扻」者，傳寫誤省，非《莊子》舊文如是也。〔箋一三三〕以揿爲櫛，趣于近之而已，不必定爲《玉篇》之「挐」，挐亦晚出字。

足音跫然　郭巨恭反，李曲恭反，又曲勇反，悚也。徐苦江反，又袪局反。司馬云喜貌。崔

云行人之聲。

又「袪局反」，各本並作「袪局反」。承仕按：潘緯《柳河東集音義》引《莊子釋文》作「袪局反」，與《類篇》、《集韻》「區玉」一切相應，茲據正。

委蛇攫㩧　攫，俱縛反，徐居碧反，《三蒼》云搏也，郭又七段反，司馬本作「攫」。㩧，本又作「搔」，素報反，徐本作「採」，七活反，司馬本作「條」。

盧文弨曰：「司馬本作『攫』，不應與上同，或是『玃』字之誤。」承仕按：《釋文》本作「擢㩧」，司馬本作「攫㩧」，盧說司馬本作「玃」，非也。《說文》：「擢，爪持也。」音義與攫略同，亦與《莊子》此文說狙義會。《類篇》「採」字注云「先到切，擢採搏也」，「採」字注云「麤括切，擢採搏也」，皆本自《釋文》，此北宋本《釋文》作「擢」之切證。郭音「七段反」，「段」應作「叚」，蓋瞿聲、叚聲皆屬魚部，故得相切，如作「七段反」，則韻部不相比近矣。〔箋一三四〕「擢」字、「攫」字《篇》《韻》並無「七段」、「七叚」諸音。擢㩧之「㩧」即搔之異形，音「素報反」是也。徐本作「採，七活反」，疑其字從手，殺聲。司馬本作「條」，條亦誤形，無可據正。此文「委蛇」疊韻，「擢七段反。㩧」七活反。雙聲，皆言狙爪之工巧捷給耳，古人形頌之詞大抵如此。

猶一覞也　郭薄結反，云割也。向芳舌反。司馬云暫見貌。又甫莅反，又普結反，又初栗反。

章先生曰：「郭以『覞』爲『邲』之借，《說文》：『邲，宰之也。』宰、割同義。」承仕按：章說是也。「薄結」、

「芳舌」、「甫菈」、「普結」各反皆讀從必聲。唯「初栗」一音則韻近而聲紐絕遠，當是譌文；然《類篇》《集韻》「覕」字並有「測乙」一切，則舊本已然，無從據正。〔箋一三五〕

揚而奮髻　徐來夷反，李音須。

承仕按：「來夷反」聲類不近，疑「來」爲「求」之形譌，《篇》《韻》「髻」字無他音可證也。各本並失校。〔箋一三六〕

繚意體而争此　音了，又魯弔反，理也。

各本並作「又魚弔反」。承仕按：「魚」爲「魯」之形殘，茲正之。又按：假繚爲料，亦得訓理，然文義不相應，疑「理」字譌。

朱泙漫　李音平，郭敷音反，徐敷耕反。

承仕按：「敷音反」，音在侵部，韻部較遠，《篇》《韻》亦不收此切，疑音字譌。各本並同，無可據正。

其道舛駁　川兗反，徐尺允反。

《文選·魏都賦》「謀踳駁於王義」，張載《注》引《莊子》作「其道踳駁」，李善《注》引司馬彪曰「踳讀曰舛，舛，乖也」。承仕按：舛、踳音義並同，自司馬彪、張載以訖李善所見《莊子》，似皆作「踳」不作「舛」，故唐明皇《孝經序》云「踳駁尤甚」，卽用《莊子》此語也。今《釋文》作「舛」者，疑傳寫者所輒改。〔箋一三七〕

——以上《莊子音義》

諏　子須反。

盧文弨曰：「毛本『諏』譌『趣』，官本『子須』作『子頭』，係妄改。」承仕按：諏從取聲，本屬侯部，「子頭反」亦是也，《廣韻》無此音，而《類篇》、《集韻》並有「將侯」一切。盧説爲妄改，失之。

頠　魚毁反，沈五罪反，孫、郭五果反。

通志本作「孫、郭『五鬼反』」，盧文弨據宋本改作「五果反」。承仕按：頠屬支部，果屬歌部，音多通轉，則宋本近是。然《類篇》「頠」字僅列「五委」「五賄」二切，是司馬光等所見《釋文》作「五鬼反」，不作「五果反」。〔箋一三八〕

餤　沈大甘反，徐仙民《詩音》閻，餘占反，郭持鹽反。

《詩·巧言》「亂是用餤」，《釋文》云「沈旋音談，徐音鹽」，與此相應。郭音「持鹽反」，各本並同。承仕按：「持」字誤也。《釋文序録》曰：「世變人移，音譌字替。徐仙民反『易』爲『神石』，郭景純反『餤』爲『羽鹽』，若此之儔，今亦存之音内。」據此，則「持鹽反」爲「羽鹽反」之譌矣。《類篇》「餤」字注云「徒甘切，進也。此本之沈旋音。又余廉切。此本之徐邈音。又於鹽切。」疑此切即本之郭璞音。《類篇》「於鹽」一切校「羽鹽反」又不相應，疑「於鹽切」之「於」爲「于」字聲近之譌。然則《爾雅釋文》「持鹽反」，「持」應作「羽」，《類篇》「於鹽切」，「於」應作「于」，如是，乃與《釋文序録》所説相應。承仕前撰《經籍舊音序録》，以「持鹽」與「大甘」音近，或非傳寫之誤；《爾雅釋文》與《釋文序録》所引不同者，疑德明誤記耳。今以《篇》《韻》證之，知前説非也。近檢周春《十三經音略》謂「持鹽反」爲澄、定隔；標出切與承仕舊説同。

玄黄劬勞　土于反。

各本同作「土于反」。承仕按：「土」聲不近，定是譌文。《釋文》「劬」字大抵爲「其俱」、「求于」等反，此作「土」，不審爲何形之誤。〔箋一三九〕

倫勑印敕　本又作「飭」，並恥力反。案《説文》、《字林》，來旁作力，是勞來之字；束旁作攵，是始，音丑力反。

承仕按：《説文》：「敕，誡也。從攴束。」《字林》亦作「敕」，並會意字，與勞勑字形近，書或誤作「勑」。《易·噬嗑》「君子以明罰勑法」，《釋文》云：「勑，恥力反，此俗字也，《字林》作『勅』。鄭云：勑猶理也。一云整也。」理、整、治同意，此云「束旁作文是始」，「始」應作「治」，形近之譌也。

尼定曷遏　施女乙反，謝羊而反。《釋詁》　尼定也　本又作「昵」，同。女乙反，謝羊而反，顧奴啟反。下同。《釋詁》　尼居息也　女乙反，謝羊而反，又奴啟反。《釋訓》

承仕按：《説文》：「尼，從後近之。從尸，匕聲。」「仁，親也。從人二。古文或作𡰥。」《孝經》「仲尼居」《釋文》：「女持反。又音夷，字作𡰥，古夷字也。」據此，則尼、仁、𡰥、夷四字，其聲則真、脂對轉，其義則並訓爲親近，蓋皆一文所孳乳也。施乾讀如字。而謝嶠所見本疑並作「𡰥」，與夷同音，合音「羊脂反」。其作「羊而反」者，當時脂、之已不能明辨，作音諸家每多錯互耳。〔箋一四〇〕

呰　子爾反，或子移反，郭音些。案《廣雅》：「些，辭也。」息計反，又息賀反，謂語餘聲也。

鄭珍《說文新附考》曰：「呰是些之古字，《集韻》『些』、『呰』同列，注云『見《楚辭》，或從口』，尚識古字耳。」承仕按：些者，呰形之殘，本是一字。《廣雅》曹憲音「先計反」，卽此所引之「息計反」也，脂旁轉歌，又音「息賀反」。《廣雅》訓辭，此文訓此，義亦相近。今以些爲少者，《說文》作「呰」，《爾雅》作「仳」，並從此聲得義，不必定有正字。〔箋一四一〕

摸　亡各、模胡二反。

各本同作「樓胡」反。承仕按：「樓」爲「模」之形譌，茲正之。

佻偷也　他雕反，郭厝了反。

承仕按：郭音「厝了反」，了在上聲，自得相轉；唯厝屬清紐，聲類不近，卽《篇》《韻》亦無相類似之音，疑「厝」爲「度」之形譌。各本並誤，無可據正。〔箋一四二〕

氂罽也　力知反，又力才反。李本作「毳」，昌鋭反。

各本同作「吕鋭反」。承仕按：「吕」爲「昌」之形譌，茲正之。

賑富也　之忍反，又之人、之刃二反。《字林》云富也，丑引反。

各本同作「刃引反」。任大椿《字林考逸》改作「丑引反」。承仕按：「丑引反」是也，《類篇》亦有「丑引」一切，卽本之《字林》。

跰刖也　本亦作「剕」，同。扶味反，又枝迷反。刖足曰剕。

各本並作「枝迷反」。承仕按：「枝」字當爲「扶」之形譌。然《篇》《韻》「抴」、「跐」字皆無平聲，疑宋本《釋文》已誤矣。

洸洸糾糾　古皇反。舍人本作「僙」，音同。

各本同作「女皇反」。周春曰：「『女』應作『古』。舍人本作『僙』，班固《十八侯銘》作『⿰黃尢』，音並同。」承仕按：周改「女」爲「古」是也。《詩·江漢》「武夫洸洸」，《釋文》音「光」，是其證。班固文作「⿰黃尢」，不知所從。班固《十八侯銘》見《古文苑》。〔箋一四三〕

怟怟惕惕　郭徒啟反，與愷悌音同。顧舍人渠支反，李余之反。怟怟，和適之愛也。

翟顥《爾雅補郭》謂字當從「氏」，訓悶。嚴元照則據《說文》謂字應從「氏」。承仕按：氏屬支部，氐屬脂部，古音有異，而舊籍傳寫每多互譌，作音諸家亦未能明辨也。郭讀從氐聲，故與「愷悌」同音。野王讀從氏聲，故音「渠支反」。李巡訓爲和適之愛，據邢昺《疏》，知《釋文》此語即出於李巡。後來作音者以李說與怡怡義近，遂讀爲「怡」，以附會之。實則台聲屬之部，與氏、氐聲並相遠，李不改字，則「余之」一反未必定符李意也。〔箋一四四〕

哀哀悽悽　郭本或作「萋」，同。七兮反。

各本同作「古兮反」。承仕按：「古」爲「七」之形譌，茲正之。

悲苦征役　如字，又丘故反。《釋訓》　宮中衖謂之壼　本或作「壸」，苦本反。郭、呂並丘屯反。或作「韋」。《釋宮》

承仕按：各本「丘故反」、「丘屯反」，「丘」並誤作「立」，茲正之。

儵儵嘒嘒　郭「徒的反」。顧「舒育反」。樊本作「攸」，引《詩》云「攸攸我里」。

郝懿行曰：「『儵』與『倏』形相亂，儵、倏音同，又俱從攸聲，故假借通用。郭以『儵』爲『踧』，故音『徒的反』，非也。」承仕按：攸聲、叔聲皆古幽部字，今音亦入錫部，如叔聲之寂、由聲之迪、周聲之倜、條聲之滌皆其比，儵反「徒的」，自與音理相會。郝說郭爲改字，失之。〔箋一四五〕

崇讒慝也　謝切得反，諸儒並女陟反，言隱匿其情以飾非。

各本同作「切得反」。承仕按：謝如字讀，合音「土得反」，今作「切」，疑傳寫之譌。各家並失校。

猶今云饎饌　乳戀反。

各本同作「乳戀反」。承仕按：「乳」字定誤，無可據正。〔箋一四六〕

徒搏也　逋莫反，郭音付。

各本同作「連莫反」。承仕按：「連」爲「逋」之形譌，茲正之。

殿屎呻也　丁練反，下虛伊反。或作「敜吹」，又作「⿱殿心脲」，《說文》作「唸㕧」。郭音香維反。又上音丁念反，下許利反。

《說文》字作「唸」，《釋文》或作「敜」，《毛詩》、《爾雅》字作「殿」，《釋文》或作「⿱殿心」。承仕按：殿屬諄部，念屬侵部，韻部絶遠，而舊時閒有通叚。《字林》音「看」爲「口甘反」，其比略同。〔箋一四七〕

見坤蒼　課移反。

各本同作「課移反」。承仕按：「課」字定譌，無可據正。〔箋一四八〕

甂甋也　力斛反。

通志本作「力竹反」。盧文弨曰：「宋本作『力解反』，『解』乃『斛』之譌。舊作『力竹反』，非。」承仕按：盧校是也。舊本作「力竹反」，與「力斛」同，蓋因校者以「力解反」不可通，故改「解」爲「竹」。〔箋一四九〕

𣂑謂之疀　𣂑，郭云古鍬字，並七遥反。疀，本或作「疀」，郭云古鍤字，並楚洽反。

郭《注》云「皆古鍬鍤字」嚴元照曰：「《説文》斗部引《爾雅》曰：『𣂑謂之疀，古田器也。』又甾部：『疀，古田器也。』郭《注》『古鍬鍤字』者，猶云古田器名。《釋文》誤解郭《注》，以『𣂑』爲古『鍬』字，『疀』爲古『鍤』字，非也。《説文》『疀』在甾部『鍤』在金部，義訓各殊，豈得以『疀』爲古『鍤』字乎？」承仕按：嚴説失之。《釋文》引郭《注》是也。兆聲屬宵部，秋聲屬幽部，旁轉最近；疌聲、臿聲則同屬緝部，聲韻大同，明是一文，無可疑者。疀在甾部，鍤在金部，此由因物賦形，質殊而爲用則一，字例若此者衆，何緣不能相假乎？又按：《類篇》、《集韻》「疀」字注云「千結切，《爾雅》『𣂑謂之疀』沈旋讀」。據此，則北宋本《釋文》此條當有沈旋音，今本或傳寫誤奪，或後人妄删去之。丁度、司馬光等亦不得見沈旋《爾雅集注》，「千結」一音，疑其采自《釋文》或别有所本，今已不能質言矣。

繴謂之罿　郭卑覓反，孫芳麥反，或彼麥反。

承仕按：《文選・西都賦》「撫鴻罿」李善《注》曰：「《爾雅》『繴謂之罿』郭璞曰『繴音壁』」，與「卑覓反」同。

衿謂之袸　又音紷，郭同，今、鉗二音，顧渠鴆、渠金二反。

承仕按：「渠鴆」反，「鴆」爲「鴆」字形近之譌。「又音紷」。「音」字疑應作「作」。〔箋一五〇〕此條文有譌奪，各家並失校。

食饐謂之餲　於器反。葛洪音懿，釋云饐，餿臭也；餿，色留反。《字林》云飯傷熱濕也，央例、央冀二反。

《論語》「食饐而餲」《釋文》引《字林》「央莅」、「央冀」二反。承仕按：莅、冀同韻類，不得分爲二音；此引作「例」，是也。《論語釋文》作「莅」者，疑聲近之譌。〔箋一五一〕

有骨者謂之䐑　本又作「臡」，同。奴黎反。《字林》作「腝」，音人兮反，謂有骨醢也。

段玉裁曰：「《説文》本作『腝』，『䐑』字後人所益。」承仕按：耎聲、難聲皆屬寒部，故相通假，寒、歌對轉，歌、脂旁轉，故有「奴黎」、「人兮」之音。〔箋一五二〕《篆韻譜》、《集韻》等皆「腝」、「䐑」同列，唯《廣韻》有「䐑」無「腝」。

鬻餗也　昌紙反。

承仕按：《太平御覽》七百五十七引郭《注》云「涼州呼鍑音移」，此「音移」二字當是舊音，《類篇》

《集韻》並云：「鉹，又余支切，涼州呼甑爲鉹。」即本之《爾雅》郭《注》。

美者謂之鐐　力彫反。《説文》云白金也。《字林》力召反，云美金也。

承仕按：《文選・景福殿賦》「鐐質輪菌」李善注曰：「《爾雅》『美者謂之鐐』，郭璞曰『音遼』。」今本《釋文》「力彫反」與「遼」音同，蓋郭音即當時承用之音，故德明不别出主名。〔箋一五三〕

決之以金銑者　作玦反。〔箋一五四〕

盧校沿通志本作「作玦反」。承仕按：《注疏》本《注》文作「玦，《釋文》本作『決』。」則「作玦反」三字爲「本作玦」之譌。

大篪謂之沂　郭魚斤反，又魚靳反。李、孫云篪聲悲，沂，悲也。或作「⿰龠斤」，又作「⿱⺮沂」，音宜肌反。

承仕按：斤聲本屬諄部，「魚斤」、「魚靳」二反是也。對轉脂則音「宜飢反」。李巡、孫炎並云：「沂，悲也。」蓋以叠韻釋之，《説文》：「昕，從日，斤聲，讀若希。」是其比。〔箋一五五〕

在壬曰玄黓　余職反。在午曰敦牂　子郎反。在申曰涒灘　涒，湯昆反；灘，本或作「攤」，郭敕丹、敕旦二反，《字林》大安、他安二反。在酉曰作噩　本或作「咢」，同五各反。《漢書》作「詻」，韋昭音圻堮，案：《聲類》：詻，音五格反。

承仕按：《御覽》十七引《爾雅》「玄黓」郭璞音「翼」，「敦牂」郭璞音「子郎反」，「涒灘」郭璞音「湯昆

反、湯干反」，「作疆」孫炎音「愣」，與《釋文》稍有異同，疑其別有所本。

三月曰病　本或作「窉」字，同。郭孚柄反，又況病反，又匡詠反，李陂病反。

承仕按：《集韻》以「況病切」爲「孫炎讀」，以「丘詠切」爲郭璞讀，疑宋人所見《釋文》異於今本。

一成坯　或作「伾」。備悲反，又備美反，沈五窟反，韋昭音韎。《說文》作「坏」。

陳壽祺曰：「『五窟反』與坯音絕遠，《尚書釋文》『伾，徐扶眉反，又敷眉反』，『窟』蓋『眉』字之誤。韋昭音當出《漢書音義》，《尚書釋文》引作『音韎』，《爾雅釋文》誤作『韎』，《集韻》因列此字，引《爾雅》『一成曰韎』，真重惶貽繆也。」《左海經辨》下。承仕按：陳說韋音「韎」，是也。謂沈「五窟反」，「窟」應作「眉」，形既不近，無緣相亂；且「五」字聲類絕殊，亦與坯音不相比附。今謂不、弗同字，《廣韻》收入物部，是坯字亦與屈聲爲韻，然則沈旋反語「窟」字不誤，唯「五」字誤耳。其反語上字當在滂、並、敷、奉閒，究爲何形之譌，則莫能輒斷矣。而《類篇》、《集韻》「坯」、「伾」字並有「五忽」一切，云「《爾雅》沈旋讀」，是北宋本誤與今本同。〔箋一五六〕

山小而高岑　吉金反，《字林》才心反。

盧本沿通志本作「吉金反」。承仕按：吉、金同紐，不得作切，蓋「吉」爲「士」字形近之譌。《類篇》、《集韻》有「才淫」、「鉏簪」二切，正相應。〔箋一五七〕

今在馮翊夏陽縣西北臨河上　河，或作魚依反。

各本並同。盧文弨曰：「以『魚依』之音考之，或是『畸』字。」承仕按：盧說非也。以聲類求之，應云

「河或作『沂』」，然沂爲青州之浸，與梁山晋望邈不相接，疑《爾雅》郭《注》「臨河」本誤作「臨沂」，德明不審而誤爲之音。〔箋一五八〕

瓠棲瓣　苻莧、苻閑二反，謝力見反。郭云瓠中瓣也。《字林》云瓜中實也，父莧反。

承仕按：瓣從辡聲，與「力見反」聲類稍遠，然自六朝迄唐，此字自有「力見」一音。〔箋一五九〕《文選·祭古冢文》「水中有甘蔗節及梅李核瓜瓣」，李善《注》云：「《説文》曰『瓣，瓜中實也』，白莧切，一作『辮』字，音練，『瓣』與『練』字通。」此由當時行用練音，故言古謂瓜瓣卽今語之瓜練也。《廣韻》有「⿰柬瓜，郎甸切」，注云「瓜⿰柬瓜」，此則後出字。

莁荑　亡符反，讀者或常制反，又户耕反。

承仕按：「莁荑」《本草》作「無夷」，「亡符反」是也。讀「常制反」者，以形近誤仞作「筮」；讀「户耕反」者，以形近誤仞作「莖」。

其實媞　尼兮反。

承仕按：「媞」字《篇》《韻》並無「尼兮」一切。德明作音，大抵與《切韻》同，則「尼」爲誤字明矣。〔箋一六〇〕尋邢《疏》本直音「堤」，影宋《圖注》本直音「堤」，曾燠刊本。其序稱所附直音卽毋昭裔《音略》，亦無明證。《釋文》此音當亦相近。《御覽》九百九十七引作「大兮反」。

莎⿱艹隋　弋垂、徂規二反。《廣雅》云蔕也，又云地毛莎⿱艹隋也。本或作「蓨」，他狄反。

通志本作「弋垂反」，盧文弨校本改「弋」爲「戈」。承仕按：曹憲《廣雅音》「弋箠反」，《廣韻》「悦吹

切」，舊作「弋垂」是也。盧校大謬。

莙牛藻　其隕反，孫居筠反。

《說文》：「莙，牛藻。從艸，君聲，讀若威。」《顏氏家訓》引《音隱》「塢瑰反」。承仕按：莙從君聲，君從尹聲，段玉裁說「尹亦聲」，宋保說「從口，尹聲」，並通。本屬諄部，對轉脂則讀若「威」。《說文音隱》「塢瑰反」者，《隱》依《說文》讀若而爲之反語也。下文「蕍茟」《釋文》云「顧野王『羊述反』」。樊光本作『葦』」，與此同比。

蕨攈　亡悲反，孫居郡反，又居羣反〔箋一六一〕

錢大昕曰：「《說文》無『攈』字，當用孫音攈而作『攈』字，凡草木之名多取雙聲，『蕨攈』亦雙聲也。」承仕按：草木之名多取雙聲，誠如錢說，然名聲相依，本無正字，撰述箋注者隨應立文，已不定與《說文》相應；又以展轉移寫，譌俗滋多，增省偏旁，詭更正體，此徵之漢魏南北朝碑銘及唐人寫本而益信者也。是故《釋文》本作「攈」，安知其原不作「麇」？孫讀作「攈」，安知其原不作「麇」？卽不得以《說文》之有無定形體之正乏矣。篇中所有異文悉宜以是通之。

可以爲繩索履屩也　大略反。

各本同作「大略反」。承仕按：屩、大聲類不近，疑「大」爲「九」之形譌。盧文弨、邵晉涵等並失校。

藨麃　藨，謝蒲苗反，或力驕反，孫蒲矯反，《字林》工兆反，顧平表、白交、普苗三反。

承仕按：平、蒲、白屬並紐，普屬滂紐，並相近；唯「力驕」、「工兆」二反聲類絶遠，蓋「力」應作「方」，「工」應作「平」，皆形近致譌。〔箋一六二〕後檢周春《十三經音略》與余說略同。下文「猋藨芀」《釋文》云「郭方驕

反，謝苻苗反，一音皮兆反」。彼之郭音，即此之或音；彼之謝音，即此之謝音：「符苗」、「蒲苗」二反同音。彼之一音，即此之《字林》音。「皮兆」、「平兆」二反同音。此爲「方」譌作「力」，「平」譌作「工」之切證。然《類篇》「藨」字有「舉夭」一切，似以《釋文》《字林》音爲據，則北宋本《釋文》亦誤作「工兆反」，自宋訖茲，校者並莫能正也。

魄榽橀　兮計反，又音奚。

盧文弨曰：「似當作『許兮反』，讀杜詩者俱音溪。」承仕按：《篇》《韻》「榽」字並有「胡計」一切，與「兮計」同，蓋平去相轉之常例也。此字本無「計兮」一音，即溪字亦不音「計兮反」，盧說大謬。

棫白桵　本或作「⿰木委」。《字林》人隹反。

嚴元照曰：「《說文》有『桵』無『⿰木委』，然此字實當從委，妥讀他果切，此則人隹切，妥非聲也。」阮元說同。〔箋一六三〕承仕按：嚴、阮說非也。妥聲、委聲同屬歌部，歌旁轉脂，則音「人隹反」，韻書此例不可勝原。妥、委雖形近易譌，然不得以「人隹」之音輒定其字從委。

桑辨有葚　音甚。《說文》云桑實也。本或作「椹」，非。《字林》式忍反。

承仕按：《字林》「式忍反」，「忍」字韻部絕遠。《詩》「食我桑黮」《釋文》云：「《說文》、《字林》皆作『椹』，時審反，桑實也」。據此，則「式忍」之「忍」定是譌文，猶《釋畜》「角三觠羷」《釋文》引謝嶠「許簡反」，「簡」爲「檢」之譌也。〔箋一六四〕尋《篇》《韻》「葚」字、「羷」字亦無奇觚之音，可爲「忍」是誤文之證。

木相磨槸　魚逝反，郭云魚逝、魚例二反。

承仕按：陳澧《切韻考》以逝、例爲同韻類，則郭二反同矣。疑「例」爲「列」之形譌。〔箋一六五〕

蚑蟥蛢　謝音弗，沈符結反，《字林》大替反。

承仕按：《字林》「大替反」，大屬定紐，與脣音異類。任大椿以「大」爲「夫」之形譌，近之。〔箋一六六〕蚑音「夫替反」者，猶閉字有「方結」、「必計」兩音也。然《類篇》、《集韻》「蚑」字並有「大計」一切，則舊本《釋文》已誤同今本矣。

似蝗而大腹　華孟反，下同。《字林》音皇，《說文》榮庚反，范宣《禮記音》音横。《聲類》、《韻集》並以「蝗」協庚韻。

承仕按：《說文》「榮庚反」，榮、庚同在《廣韻》庚部，則「榮庚反」與直音「榮」何異？且韻書字書亦無類似之音，唯《類篇》、《集韻》有「爲命」一切，似本諸此。則「榮庚反」「庚」疑應作「更」，未可知也。〔箋一六七〕《禮記·月令》「則蝗蟲爲災」，《釋文》云「徐邈華孟反，范音横，《字林》音黄」，黄、皇音同。又按：《釋文》謂「《聲類》、《韻集》並以『蝗』協庚韻」，疑「庚」是韻目之名，自李登以訖法言相承無改。蓋德明當時通呼蝗華孟反，故爲《月令》及《爾雅》《釋文》並以「華孟」爲首音，而舊來韻書唯有庚部一音，故申言之，以著古今之異。

長踦　郭云音崎嶇之「崎」，秩宜反。《字林》巨綺反，或居綺反。《廣雅》云：踦，脛也。字從足虫旁作者非。

各本同作「秩宜反」。承仕按：崎嶇之崎應作「起宜反」，「秩」字疑爲「祛」之形譌，別無顯證，不能輒

改。〔箋一六八〕

鱎鮬　郭音步，《字林》丘于反，施蒲悲反。

承仕按：鮬從夸聲，郭音「步」，《字林》「丘于反」，韻部比近。施乾「蒲悲反」者，蓋魚部字多轉入支，如猰貐字音于彼反，華轉作葩，亦音于彼反也。施反「蒲悲」，則彼時支、脂聲近之譌。〔箋一六九〕

蠑螈　音原。《字林》作「蚖」，五丸反，云：蠑蚖，蛇醫也。《說文》同。

承仕按：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六及卷十、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二十七並引《字林》「五官反，蛇醫也」。據此，知昔人轉引舊音不必悉檢本書，其反語異同，非盡由傳寫之譌。

鵧鷑　謝荷悲反，郭力買反，荷尸反，《字林》父佳反。

各本同作「力買反」。承仕按：「力」爲「方」之形譌，《類篇》、《集韻》有「補買」一切，是其證。〔箋一七〇〕

鵜　大兮反。

郭《注》云「今之鵜鶘也，俗呼之爲淘河」。玄應《音義》十七云「中國言掏河，江南言鵜鶘。『鵜』或作『鶗』。郭璞注《三蒼》曰黎，大兮反」。承仕按：慧琳轉引玄應此文，作「郭璞注《三蒼》曰音黎，又大奚反」，是也。蓋『鵜』字或作『鵹』，《東山經》「沙水其中多鵹鶘」，郭音「黎」，是其證。又《詩・候人正義》引陸璣《疏》曰「羣共抒水，滿其胡而棄之，令水竭盡，魚在陸地，乃共食之，故曰『淘河』。」承仕按：鵜鶘、陶河雙聲相轉，非有異義，舊音本爲淘河，至郭璞時形聲雖已變遷，而方語相承猶依古讀，故郭璞所謂俗

呼實卽舊音之未變者耳。《漢書·司馬相如傳》「揭度九江越五河」，晉灼謂「五河」卽「五湖。」《淮南·說山訓》「譬若樹荷山上」，高《注》云：「荷讀如燕人强秦言胡同也。」是昔人胡、河同讀之證，陸璣以還，不明音轉之故，望文生訓，胥失之矣。今江浙閒人胡、何猶多一讀，唯聲紐誤與烏同。〔箋一七一〕

鸅鸅　《毛詩傳》作「洿」，同，音烏。郭火布反。

承仕按：《毛詩傳》作「洿澤」，《釋文》云「音烏，一音火故反」。彼之一音，卽此之郭音。

巂周　户圭反。

承仕按：《文選·七命》「鸗髀猩脣」，李善《注》曰：「《呂覽》『巂鸗之髀』。孫炎《爾雅注》曰：『巂，胡圭切。』」「户圭」、「胡圭」音同。今《釋文》不引孫音者，以孫音與見行音同，無取旁證，故不具出耳。然則孫炎反語爲德明所不録者不僅此一事矣。《詩·燕燕于飛正義》云「《爾雅》『巂周，燕燕，鳦』，孫炎云『別三名』。」據此，則《文選注》「胡圭切」三字上當有脱文，猶《辨命論》「天地板蕩」李《注》引「《詩》『上帝板板』，毛萇曰『杯晚切』」，切語上有脱文，其比正同。

戴鵀　本亦作「紝」。女金反。施没沁反。《方言》云：戴鵀，一名戴南，一名戴勝。

各本同作「没沁反」。承仕按：「没」爲「汝」之形譌，《類篇》、《集韻》有「如鴆」一切，是其證。

牡貛　《字林》子丸反。

各本同作「子丸反」。周春改「子」爲「呼」，諸可寶校《字林考逸》，改「子」爲「于」。承仕按：周校形不近，諸校聲不近，並非也。蓋「子丸反」爲「平丸反」形近之譌，《篇》《韻》有「胡官」一切，是其證。〔箋一

七二　梟羊也　九堯反。

盧校依通志本作「力堯反」。承仕按：「力」爲「九」之形譌，茲正之。

鼣　字或作「鼥」。苻廢反。舍人云其鳴如犬也。

《中山經》「倚帝之山有獸焉，其狀如鼣鼠」，郭《注》「音狗吠之吠」。承仕按：郭彼音與此同，字應從犮聲。今本《爾雅》、《山海經》及《玉篇》、《廣韻》等字並從犬，違失六書；唯《類篇》、《集韻》「鼣」、「鼥」同列，是也，應據正。舍人說鼣鳴狀，不關字形。〔箋一七三〕

駮如馬　方角反。《山海經》云可以御兵。

盧校依通志本作「力角反」。承仕按：「力」爲「方」之形譌，茲正之。

青驪駽　《詩音》及呂忱、顏延之、荀楷並呼縣反，郭火玄反，謝、孫火縣反，顧胡眄反。

盧校本作「犬縣反」，通志本作「火縣反」。承仕按：《類篇》、《集韻》並有「犬縣」之音，而《玉篇》止列「胡見」、「火涓」、「許衒」三切，疑應作「火縣反」，而《篇》《韻》所據則誤本也。〔箋一七四〕章先生《音理論》引孫炎反語以「苦穴」、「犬縣」、「虛貴」、「去貴」爲同類。今按：「犬縣」合作「火縣」，「虛貴」乃虛無之虛，非丘虛之虛，「虛貴反」乃《釋詁》「歔」字音。如是則火、虛同屬曉紐，苦、去同屬溪紐，非同類。

陰白雜毛駰　《字林》乙巾反，郭央珍反。今人多作因音。

承仕按：《廣韻》：「因，於真切。」「駰，於巾切。」陳澧以爲兩類。《釋文》說「今人多作因音」，蓋以郭

音爲世所行之音，而《字林》則舊音也。

卽犪牛也　巨龜反。《字林》云牛柔謹也。顧如小、如照二反。

承仕按：犪牛、犩牛疊韻爲訓，「巨龜反」是也。呂義、顧音其字從夒，非此所用，《釋文》誤引，失之。

長喙獫　力驗反。《字林》力劍反，呂力冉反，郭力占、況儉二反。

通志本、盧本、邵本並作「郭九占、沈儉二反」，九屬見紐，沈屬澄紐，聲類殊遠。承仕按：「九」應作「力」，「沈」應作「況」，皆形近之譌。《類篇》有「離鹽」、「虛檢」二切，正與郭「力占」、「況儉」二反相應，茲正之。

獥獢　許謁反。《字林》作「猲」，火遏反。

盧本沿通志本作「大遏反」，任大椿《考逸》改作「犬遏反」。承仕按：應作「火遏反」，《篇》《韻》列「許竭」、「許葛」二切，正與《釋文》相應。

——以上《爾雅音義》

經籍舊音辨證卷四

歙吴承仕學

史記裴駰集解、司馬貞索隱

鯫生説我　徐廣曰：「鯫音士垢反，魚名。」駰案：服虔曰：「鯫音淺鯫，小人貌也。」《集解》

《漢書·張良傳》「鯫生説我」，服虔曰：「鯫，音七垢反。鯫，小人也。」師古曰：「服説是也。音才垢反。」承仕按：「淺鯫」者雙聲連語，服虔音「淺鯫」之「鯫」。〔箋一七五〕師古注《漢書》，知服虔讀「鯫」與「淺」同紐，故擬其音而反爲「七垢」。《廣韻》「鯫」有「七逾」一切，注云：「淺鯫，小人不耐事貌。」蓋即約《漢書》服虔説而引申之。今本《漢書注》作「鯫，小人也」，文有誤奪，應云「淺鯫，小人貌也」，始與裴駰所引相應。王先謙《漢書補注》謂「小人」應作「小魚」，不檢裴《解》，實爲大謬。

烏江亭長檥船待　徐廣曰：「檥音儀。一音俄。」駰案：應劭曰：「檥，正也。」孟康曰：「檥音蟻，附也，附船著岸也。」如淳曰：「南人謂整船向岸曰檥。」《集解》。「檥」字服、應、孟、晉諸家各以意解耳。鄒誕生作「樣船」，「以尚反」，劉氏亦有此音。《索隱》

承仕按：《禮樂志》「靈禗禗象輿轙」，孟康曰：「轙，待也。」如淳曰：「僕人嚴駕待發之意也。」整船之字作「檥」，或又作「艤」，嚴駕之字作「轙」，並從義聲，音義大同。應劭訓正與如淳訓整同意。鄒誕生、劉伯莊本形近誤作「様」，乃據誤爲音；司馬貞從之，非也。清武英殿本作「様」，金陵書局本作「漾」，尤非。《說文》：「檥，榦也。」段玉裁《注》云：「檥船者，若今船兩頭植檣爲系也。」徐灝《箋》云：「繫船近岸必置杙，杙即榦也，故《史記》謂之『檥船』。」今謂字從義聲，自有整正之義，如釋爲「植檣」、「置弋」以附會《說文》「檥、榦」之訓，然則嚴駕曰「轙」，將何說哉？段、徐望文生訓，蓋皆失之。〔箋一七六〕

泗川守壯敗于薛走至戚　如淳曰：「壯，名也。戚音將毒反。」《集解》　晉灼云「東海縣也」。鄭德、包愷並如字讀。李登千笠反。《索隱》

張文虎《史記札記》曰：「『李登千笠反』，『笠』疑應作『竺』。」承仕按：「笠」在緝，韻部不近，張校作「竺」，近之。《類篇》「戚」字有「趨」玉」一切，與李登音略相應。〔箋一七七〕

沛公還軍亢父　鄭德曰：「亢音人相亢答；父音甫。屬任城郡。」《集解》。

承仕按：《廣雅》：「亢，當也。」曹憲音「抗」；鄭音「亢答」，亢答猶今言對抗矣。《索隱》引包愷、劉伯莊同「苦浪反」，與亢答之「亢」音同。

高祖已擊布軍會甀　駰案：《漢書音義》曰：「會音儈保，邑名。甀音直僞反。」《集解》

《漢書·高紀》「上破布軍于會缶」，孟康曰：「音儈保，邑名，屬沛國蘄縣。」蘇林曰：「缶音垂。」師古曰：「會音工外反。缶音丈瑞反，蘇音是也。此字本作『垂』，而轉寫者誤爲『缶』字耳，音保非也。《黥布

傳》正作『垂』，明其不作『缶』也。」承仕按：《漢書》多古文，「甀」省作「垂」，形近或誤作「缶」，是也。〔箋一七八〕然師古以音保爲非，則誤讀舊注矣。尋裴駰引《漢書音義》，卽孟康説，孟云「會音儈保」者，謂「會」音「儈保」之「儈」，儈保猶言庸保，疑當時自有此通語也。裴《解》於會字承用孟康音，甀字則自下反音，分別甚明。《漢書》孟注音「儈保」上誤奪一「會」字，師古誤讀舊注，遂謂孟康以「儈」音「會」，以「保」音「垂」，失之。《史記索隱》所言，則又襲師古之誤説耳。

敬侯彭祖元年　《漢表》：彭祖姓秘，音轡。韋昭音符蔑反，非也。今檢《史記》諸本並作「秘」，今見有姓秘者。《索隱》。

《漢表》「戴敬侯祕彭祖」，師古曰：「今見有祕姓，讀如祕書，而韋昭妄爲音讀，非也。」承仕按：祕從必聲，兵媚、符蔑二反一聲之轉，韻書必聲字亦多去入兩收，顏師古、司馬貞以韋音爲非，失之。

嶽⿰山胥山　徐廣曰：「⿰山胥音先許反。」《集解》

《郊祀志》作「嶽壻山」，蘇林曰：「壻音胥。」韋昭曰：「音蘇計反。」師古曰：「韋説是也。」承仕按：「⿰山胥」者，「壻」之譌文，《玉篇》、《切韻》並無此形，亦無「先許」之音。疑「先許反」應作「先計反」，字之誤也。《類篇》、《集韻》云：「⿰山胥，寫與切，山名。」則北宋本已與今本同矣。〔箋一七九〕

乃厮二渠以引其河　厮，《漢書》作「灑」，《史記》舊本亦作「灑」，字從水。按韋昭云：「疏決爲灑字，音疏跬反。」厮卽分其流、泄其怒是也。《索隱》

《漢書·溝洫志》「厮」作「灑」，顏師古音「山支反」，不引韋音。《文選·難蜀父老》「灑沈澹災」，李

善《注》引韋昭曰：「灑，史紙切。」顔注《漢書》音「所宜反」，亦不引韋音。承仕按：厮、釃、灑並訓爲分，音近義同，韋音不宜歧互。跬、紙雖同屬紙部，而陳澧以爲異韻類。李善、司馬貞所引不同者，則由隨意用字，得其大體近之而已，固不悉檢本書也。

留蹛無所食　留墆無所食，墆音迭，書局本作「音逝」。謂貯也。韋昭音滯，謂積也。又按：《古今字詁》：「墆，今滯字。」則墆與滯同。按：謂富人貯滯積穀，則貧者無所食也。《索隱》（金陵書局本）

承仕按：《漢書·武紀》元朔六年録此詔，作「受爵賞而欲移賣者無所流貤」十二字，此云「留蹛無所食」者，蓋約詔文而易其詞，亦謂留蹛爵賞無所轉賣以接衣食，非《史記》有誤文也。梁玉繩《史記志疑》引盧文弨説，謂《史記》此處有誤，失之。韋昭止爲《漢書》作音義，今《漢書》既無此文，則《索隱》所引「韋昭音滯」云云，果何所從録哉？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五「須躄天」引《漢書》「韋昭音徒計反」，「徒計」與音「滯」同。尋本書下文有「蹛財役貧」一語，《漢書·食貨志》亦有之。汲古閣本作「墆」，殿本作「滯」，疑是後人校改。疑韋昭本爲此語作音訓，玄應、司馬貞所引蓋出於此書，局本《索隱》音「迭」，殿本音「逝」，以《篇》《韻》所列重音證之，書局本近是。〔箋一八〇〕又按：梵語「須躄」華言「善見」，玄應引韋昭反語以明「躄」字之音，於須躄義無涉。

而姦或盗摩錢裏取鎔　徐廣曰「音容」。呂静曰「冶器法謂之鎔。」《集解》（清殿本）

錢大昕考異曰：「徐説非也，『鎔』當作『鋊』，《説文》：『鋊，銅屑也，讀若浴。』《漢志》正作『鋊』，臣瓚

以爲『摩錢漫面以取其屑』，是也。」承仕按：錢說非也。容字本從谷聲，東、侯對轉，則鎔字音「容」未爲大誤，《史記》自假「鎔」爲「鋊」耳。唯裴駰誤仞「鎔」爲本義，故引呂靜「冶器法」以釋之，則與「摩錢取鋊」義不相應矣。以裴《解》引呂說證之，知裴所見本自作「鎔」，書局本據《漢書》改作「鋊」，說義自通，轉失裴本之舊。

北伐山戎離枝孤竹　《地理志》曰：「令支縣有孤竹城。」疑「離枝」即「令支」也。令、離聲相近，應劭曰「令音鈴」，鈴、離聲亦相近，管子亦作「離」字。《集解》

承仕按：《地理志》「令支」應劭曰：「故伯夷國，今有孤竹城，令音鈴。」宋庠《國語補音》於「令支」字引應劭《漢書音》「郎丁反」，卽改直音爲反語，非別有所本也。又按：令在清部，離在歌部，雙聲亦得相轉。

洙泗之間齗齗如也　徐廣曰：「《地理志》云：俗既薄，長老不自安，與幼者相讓，故曰『齗齗如也。』齗，魚斤反，東州語也。蓋幼者患苦長者，長者忿愧自守，故齗齗爭辨所以爲道衰也。」《集解》

《說文》：「齗，齒本肉也，從齒斤聲。」段玉裁曰：「彼此爭辭露其齒本，故曰齗齗。」承仕按：段說非也。《說文》又有「㹞」字，從斤聲，體或作「狺」，揚子《法言》又作「訔」，同有鬬爭之義，並音「語斤反」。此類形頌之詞，只取聲同，本無定字，《史記》作「齗」亦其一例，不必由齒本引申也。〔箋一八一〕又《集解》引徐音「語斤反」，《索隱》作「五齦反」。《廣韻》「斤」在欣部，「齦」在山部。

票腹將而攻鄗　鄒氏音火各反，一音昊。《索隱》（書局本）

殿本作「火角反」。承仕按：《篇》《韻》有「黑各」一切，則書局本是也。舊籍傳寫各、角二字每以聲近致譌。

修德滅阢　徐廣曰：「阢音耆。」《集解》

史詮曰：「『阢』當作『阬』。」盧文弨曰：「伊耆氏或作『伊帆』，從巾從几。疑此亦當爾也。」並《史記志疑》引。承仕按：《說文》作「邛」，《殷紀》作「飢」，《周紀》作「耆」，此作「阢」，皆一聲之轉。字從九聲者，脂部閒與幽通，猶「鬼侯」亦作「九侯」，「九達謂之逵」，字亦作「馗」，是其比。「伊耆」作「伊帆」，乃「阢」字形近之誤，盧謂應從巾從几，無以下筆。《類篇》、《集韻》並收「阢」、「帆」二文，可知舊本亦有誤作「帆」者矣。〔箋一八二〕

輅秦穆公　輅，音五嫁反，鄒誕音或額反。《索隱》（清殿本）

書局本作「鄒音五額反。」承仕按：「五額反」非也。《劉敬傳》「婁敬脫輓輅」，《集解》引孟康音「胡格反」，顏注《漢書》引同。「胡格反」與「或額反」正相應。《類篇》、《集韻》「輅」字並有「轄格」一切，卽本諸此。書局本作「五額反」，五、額同聲，不能作切，「五」字爲後人所妄改，灼然可知。

子熊晌立　徐廣曰：「晌音舜。」《集解》　按：《玉篇》「呴」在口部，顧氏云「楚之先，卽蚡冒也。」劉音舜，其近代本有從目者，故劉氏音舜非也。《索隱》（清殿本）

承仕按：今本《玉篇》口部：「呴，所律切，飲也。《史記》有熊呴，是爲蚡冒。」與司馬貞所述略同，然

則此條爲野王原本矣。司馬貞謂近代本作「眗」，故劉伯莊音「舜」，似野王以前字皆從口。疑今本《史記》作「眗」、徐廣音「舜」云云，乃唐以後人據近代本所校改。〔箋一八三〕

良與客狙擊秦皇帝博浪沙中　服虔曰：「狙，伺候也。」應劭曰：「狙，七預反，伺也。」徐廣曰：「伺候也，音千恕反。」《集解》(清殿本)

書局本「千怒反」。承仕按：《廣韻》「怒」在暮部，韻部稍異，然作「千恕反」則與「七預反」同音，裴具引之，將以何明？疑殿本近是。〔箋一八四〕

使單于閼氏　蘇林曰：「閼氏，音焉支，如漢皇后。」《集解》

顏師古《匡繆正俗》曰：「習鑿齒與謝安石書云：『匈奴名妾作閼氏，言可愛如烟支也。閼字『於言反』，想足下先作此讀書也。』按《史》《漢》謂單于正妻曰閼氏，猶中國言皇后耳。舊讀音『焉氏』，此蓋北翟之言，自有意義。若謂色象烟支便以立稱，則單于之女謂之『居次』，復比何物？未知習生何所憑據？」承仕按：《爾雅》「太歲在卯曰單閼」，《釋文》曰：「閼，於葛反。李云止也。又於虔反。」《歷書》「端蒙單閼二年」，《集解》徐廣曰：「『單閼』一作『單安』。」《屈賈列傳》「單閼之歲兮」，《索隱》引《爾雅》孫炎本作「蟬焉」。蓋舊音魚、歌二部多通，故閼字對轉入寒，自有「焉」音，非必「閼氏」之字始讀爲「於言反」也，《秦本紀》「中更胡傷攻趙閼與」《集解》引孟康曰「音焉與」是其證。匈奴謂正妻曰閼氏，此以華夷語音對譯，師古謂別有意義，亦非。染草名燕支，「支」或作「卮」，《齊民要術》始作「燕脂」，則「支」、「脂」無別矣。

暴戾恣睢　暴戾，謂凶暴而惡戾也。鄒誕生恣音資，睢音千餘反。劉氏恣音如字，睢音休

季反。　恣睢，謂恣行爲惡之貌也。《索隱》

錢大昕曰：「睢、睢二字形義並別，劉音字當從目，鄒音字當從且，小司馬兼存二音而不辨正，何也？《李斯傳》『有天下而不恣睢』，《索隱》止有『呼季反』一音。」承仕按：錢說是也。「恣睢」爲疊韻連語，鄒以字從隹且聲，讀如關雎之「雎」，失之。然鄒讀亦有所本，《易·夬》九四「其行次且，」《廣雅·釋訓》「趑雎，難行也」，蓋「次雎」亦雙聲連語，鄒並讀爲平聲，與《易釋文》音略相近，唯非此文所用耳。應定從劉伯莊音。〔箋一八五〕

員爲人剛戾忍訽　音火候反。《集解》(書局本)

殿本作「犬訢反」。承仕按：「訽」、「訢」同字，《篇》《韻》並有「呼漏」、「苦候」等切，則二本俱可通。然「犬訢反」以「訢」字爲切脚，實與本字相掍，足亂視聽，應以局本爲長。〔箋一八六〕

持矛而操闟戟者　所及反。《集解》　闟亦作「鈒」，同。所及反，鄒音吐臘反。《索隱》

承仕按：闟從翕聲，與及聲同屬緝部，故假「闟」爲「鈒」。鄒誤仞從𦐇聲，乃音「吐臘反」，失之。《類篇》、《集韻》「闟」字不收鄒音，是也。〔箋一八七〕

眴兮窈窈　徐廣曰：「眴，眩也。」《集解》　眴音舜。徐氏云：「眴音眩；窈音烏鳥反。」《索隱》(書局本)

承仕按：眴、眩音近義同，《廣韻》去聲霰部縣紐二字同列，則《集解》訓眩，《索隱》音眩並通，然疑司馬貞所見《集解》本作「徐廣音眩」，與今本異。

固將制於螻蟻

各本並同。書局本改作「蟻螻」，張文虎爲之説曰：「此倒文以協韻，蓋讀『螻』爲『龍珠切』，《集韻》十虞有此一音，此後世轉侯入虞之濫觴。讀者習見『螻蟻』字，以『蟻螻』爲誤而乙之，不知蟻字不可與辜、都、下、去、魚爲韻也。今唯《索隱》本作『蟻螻』。」承仕按：張説大謬。婁聲屬侯，義聲屬歌，《廣韻》虞、侯兩部多通，此後世聲音之變，古無是也。而魚、歌部近，古音得相通轉，如「五湖」讀爲「五河」，《漢書·司馬相如傳》「鵜鶘」轉爲「陶河」，《爾雅郭璞注》「蘆菔」讀爲「羅服」，玄應《一切經音義》卷二引《字林》「蘆，力何反」，卷四引《三蒼》「蘆音羅」。皆其明比。螻蟻既是常語，亦與本文辜、都、下、去、魚諸韻正相協，豪無可疑。文虎馮臆忘説，輒乙舊文，恐其疑誤後來，故附正之於此。〔箋一八八〕

變化而嬗　服虔曰：「嬗音如蟬，謂變蜕也。或曰蟬蔓相連也。」《集解》韋昭曰：「而，如也；如蟬之脱化也。」蘇林曰：「嬗音禪，謂其相傳與也。」《索隱》（書局本）

殿本《集解》作「如蟬反，變蜕也。」承仕按：《漢書注》引服説與書局本同，則「反」字誤衍。服虔音「蟬」，亦音義相兼之一例。〔箋一八九〕

攌如囚拘　徐廣曰：「攌音華板反，又音睆。」《集解》　《説文》云：「攌，大木柵也。」《漢書》作「僒」，去隕反。《索隱》（清殿本）

《漢書》作「僒若囚拘」，李奇曰：「僒音塊。」蘇林曰：「音人肩傴僒爾，音欺全反。」師古曰：「蘇音是。」《注》文疑有譌奪，後當詳説。《文選》作「窘若囚拘」，李善《注》云：「囚拘之貌，求殞切。」錢大昕曰：「攌、僒皆

《說文》所無，以音義求之，於圈字爲近。」〔箋一九〇〕承仕按：君聲、睘聲皆屬真部，《文選・鵩鳥賦》字正作「窘」，而《吴都賦》李《注》則引作「僒」，作「僒」、作「攌」皆「窘」之異文耳，音義自相近也。徐廣音攌「華板反」，蘇林音僒「欺全反」，部居略同；李奇音「塊」，則由真轉脂，《類篇》「僒」字有「苦會」一切，本此。又《集韻》上聲潸部：「攌，户版切，木栅也。《史記》『攌若囚拘』劉伯莊讀。」「户版切」卽「華板反」也，然則丁度等所見《史記集解、索隱》與今本異耶？抑徐自音爲「華板反」而丁度等誤記爲劉伯莊耶？今未可得詳。

右手揕其胸　徐廣曰：「揕音張鴆切。一作『抗』。」《集解》　徐氏音丁鴆反。揕謂以劍刺其胸也。又云「一作『抗』」，抗音苦浪反，言抗拒也，其義非。《索隱》（書局本）

承仕按：《文選・鄒陽獄中上書自明》李善《注》引徐廣曰：「揕音丁鴆切。」此條《索隱》述徐亦作「丁揕反」，證知《集解》各本作「張鴆切」者，乃後人校改以就音和，非舊本如此。〔箋一九一〕

斬陳餘泜水上　徐廣曰「音遲」。一音丁禮反。《集解》　徐廣音遲。蘇林音祗。晉灼音丁禮反，今俗呼此水則然。案《地理志》音「脂」，則蘇音爲得。郭景純注《山海經》云：「泜水出常山中丘縣。」《索隱》（書局本）

《漢書》「斬餘泜水上」，晉灼曰：「問其方人，音柢。」師古曰：「晉音根柢之柢，音丁計反，今其土俗呼水則然。」承仕按：《索隱》引晉灼音「丁禮反」，卽本之《漢書注》「晉灼音柢」，師古擬爲「丁計反」，司馬貞擬爲「丁禮反」，可知上去之閒自昔已多出入矣。又按：《淮陰侯列傳》「斬成安君泜水上」，《集解》引徐

廣曰「音遲」，《御覽》二百八十三引徐廣「音遲」，並無「一音」。以《索隱》及《御覽》所述校之，知今本《集解》「一音丁禮反」五字乃後人所校補。

吾王孱王也　案：服虔音鉏閑反，弱小貌也。小顏音仕連反。《索隱》

張文虎曰：《索隱》本作「昨軒反」，孱字無此音。案服虔時未有反切，當有誤。」承仕按：舊本《漢書音義》當有服虔説，顏師古棄而不録，司馬貞尚得采其遺説以釋《史記》耳。《類篇》、《集韻》「孱」字又「鉏山切，弱也」，即本自《索隱》服説。張疑有誤文，失之。張文虎引《索隱》本作「昨軒反」，與《篇》《韵》不相應，當是誤文。〔箋一九二〕

國被邊　李奇曰：「被音被馬也。」《集解》（書局本）

殿本作「被馬反」。承仕按：殿本非也。《郊祀志》「駕被具」，師古曰：「駕車被馬之飾皆具也。」《地理志》「被盟豬」，師古曰：「被音被馬之被。」是「被馬」之語自李奇以訖師古承用不廢，胡三省《資治通鑑注》引「李奇音『被馬』之『被』」，尤其明證。

蒯成侯緤者　服虔曰：「蒯音『菅蒯』之『蒯』。」《集解》　《三蒼》云：「蒯鄉在城父縣，音裴。」《漢書》作「鄘」，從崩，從邑。今書本並作「蒯」，音「菅蒯」之「蒯」，非也。蘇林音薄催反。晉灼案《功臣表》，屬長沙。崔浩音簿壞反。《楚漢春秋》作「憑成侯」，則裴、憑聲相近，此得其實也。《索隱》

《漢書·周緤傳》「更封緤爲鄘城侯」，服虔曰：「音『菅蒯』之『蒯』。」蘇林曰：「音薄催反。」晉灼曰：

「《功臣表》屬長沙。」師古曰：「此字從邑、從崩，音『蒯』非也。吕忱音『陪』，而《楚漢春秋》作『憑成侯』，憑、陪聲相近，此其實也。又音普肯反。」桂馥曰：「《說文》：『鄘，右扶風鄠鄉。從邑，崩聲。沛城父有鄘鄉。讀若陪。』《漢書》作『鄘』，與篆文合。《楚漢春秋》作『憑』，小顏音『普肯反』，皆與崩聲相近。吕忱、服虔、蘇林、崔浩、《三蒼》音亦略同。其字本從邑，從崩，俗書『蔽』字從萠，與崩形近，而鄘又有『蔽』音，《史記》因誤爲『蒯』，晉遂立蒯城縣，一誤再誤矣。」《晚學集》卷五。承仕按：桂說鄘有「蒯」音，非也。《說文》「鄘」在右扶風，字從崩聲；郲在汝南，字從叡省聲。緤封自屬扶風，《楚漢春秋》作「憑」者，同部通假；許慎、蘇林、《三蒼》、《字林》各家音則由蒸對轉之也。據《類篇》、《集韻》，鄘字或作「崩」，與蒯形近，古書蔽字並作「蒯」，無從《說文》作「蔽」者。故服虔誤仞扶風之鄘成爲汝南之蒯鄉，即《說文》之「郲」字。而音爲「菅蒯」之「蒯」。師古駁之，是也。又《索隱》引崔浩「簿壞反」，梁玉繩轉引作「苦壞反」，不審其以意校改，抑所見異本也？〔箋一九三〕《類篇》「鄘」、「蒯」字列「蒲枚」、「枯回」、「房尤」、「普等」、「苦怪」五切，無與「薄壞反」相應者。今疑「壞」應作「懷」，與蘇音略相近。

百金之子不騎衡　如淳曰：「騎，倚也；衡，樓殿邊欄楯也。」韋昭曰：「衡，車衡。」《集解》如淳云：「騎音於岐反。衡，樓殿邊欄楯也。」韋昭云：「衡，車衡也。騎音倚，謂跨之。」《索隱》（書局本）

承仕按：字書韻書騎字並無「於岐」之音。〔箋一九四〕《索隱》所引如淳反語，蓋司馬貞複述如義並自下反語以擬其音，今本反語上誤奪「騎，倚也」三字，非如淳原有反語也。書局本於「如淳云」下有奪文，

殿本則「如淳云」、「韋昭云」下並有奪文，此由《集解》、《索隱》舊本別行，後人合刊，於《索隱》複述《集解》之文，見爲繁衍，遂加刪削。此類多有。

君子欲詘於言而敏於行　徐廣曰：「訥字多作『詘』，音同耳，古字假借。」《集解》

承仕按：《史記》以「詘」爲「訥」，當是《古論》異文。内聲、出聲同屬隊部，故得通假。〔箋一九五〕《漢書・東方朔傳》「呫口無毛」，鄧展曰：「呫音豽褎之豽也。」此内、出聲近之證。

朐衍之戎　徐廣曰：「在北地。朐音項于反。」《集解》(清殿本)　案《地理志》，朐衍，縣名，在北地，鄭氏音吁。《索隱》(清殿本)

局本《集解》作「徐廣音詡」，局本《索隱》作「徐廣音詡，鄭氏音吁。」張文虎曰：「舊刻作『音項于反』。宋本、王、柯、凌、毛本作『音項』，中統、游本作『音項』，亦『項』之譌，蓋皆脱『于反』二字。汪校本改『項』爲『詡』，與《索隱》引徐廣音合。然《索隱》又引『鄭氏音吁』，則當『項于反』，疑《集解》有脱文。」承仕按：張説失之。書局本作「音詡」；汪遠孫據《索隱》所妄改殿本作「項于反」，「于反」二字誤衍。今宜定從宋本「音項」。尋《類篇》、《集韻》「朐」字三切：一「匈于切」，與鄭氏「音吁」、《地理志》師古音「香于反」相應；一「吁句切」，與《地理志》應劭「音煦」相應；一「吁玉切」，與徐廣「音項」相應。然則「于反」二字爲後人所輒沾明矣。「音詡」、「音項于反」，理皆可通，然北宋本固不如是也。

大會蹛林　服虔云：「音帶。匈奴秋社八月中皆會祭處。」鄭氏云：「地名也。」，晉灼云：「李陵《與蘇武書》云『相競趨蹛林』，則服虔説是也。又韋昭音多藍反。姚氏案：《李牧傳》「大破

匈奴，滅襜襤」，此字與韋昭音頗同，然林、襤聲相近，或以「林」爲「襤」也。《索隱》

承仕按：《廣韻》談部無「蹛」字；《集韻》則「襜」、「澹」、「蹛」三文同列，據《史》《漢》音也。說《史》《漢》者如鄭氏、服虔、如淳、晉灼、裴駰、姚察並以「蹛林」爲會祭之處，本傳上文云「晉北有林胡」，《集解》引如淳曰：「林胡，卽儋林，爲李牧所滅。」然則「襜襤」、「蹛林」、「蹛林」雙聲相轉，實爲同物。儋聲屬談，林聲屬侵，部居最近，固也；帶聲在泰，得讀「多藍反」者，猶蓋字本從大聲，納字本從内聲，泰、盍部多通轉，是其比。〔箋一九六〕顏師古注《漢書》乃謂「蹛林」爲「繞林而祭」，不明音理，望文生訓，失之。

傓眒凄浰　徐廣曰：「凄音七見反，浰音力詣反。」駰案：《漢書音義》曰「皆疾貌。」《集解》

《漢書》作「倩浰」，顏師古音「千見反」。承仕按：凄、浰叠韻，同屬脂部，脂對轉真，故音「七見反」；真旁轉清，故字亦作「倩」。

鬱橈谿谷　孟康曰：「其緺中文理茀鬱迟曲有似于谿谷也。」迟，《字林》丘亦反。《索隱》（書局本）

殿本作「曲，《字林》丘欲反。」承仕按：曲字音義易憭，不煩作音，殿本「曲」字音，疑後人傳寫之譌。〔箋一九七〕

鰅鰫鰬魠　徐廣曰：「鰅音娛。皮有文，出樂浪。」《集解》（清殿本）

書局本作「鰅音娛匈反」。承仕按：顏注《漢書》引「如淳音顒」，李注《文選》音同，娛、顒二音皆可通。然舊本疑是直音，本或有「匈反」二字，則後人所輒沾也。

禺禺鱋魶　徐廣曰：「禺禺，魚牛也。鱋一作『鮭』，音榻。魶音納，一作『鰨』。」駰案：《漢書音義》曰：「鮭，比目魚也。魶，鯷魚。」《集解》

承仕按：李善注《文選》「鮭」音「榻」，《廣韻》「鮭」字亦有「吐盍」一切，與「鰨」爲叠韻字。《漢書》、《文選》作「鮭」，《史記》作「鱋」，可知去聲兼入盍部。《説文》於去聲入盍之字多説爲「劫省聲」，失之。〔箋一九八〕

瞋盼軋沕　徐廣曰：「瞋音丑人反。」《集解》

《漢書》作「縝紛」，《文選》同。師古曰：「縝音争忍反。」殿本《漢書》引宋祁校語曰：「越本注文『縝音丑人反』。」承仕按：宋引越本疑是《漢書》舊音，與徐廣《史記》音同，李善注《文選》亦音「丑人切」。〔箋一九九〕

枇杷橪柹　徐廣曰：「橪音而善反，果也。」《集解》　張揖曰：「橪，橪支，香草也。」韋昭曰：「橪音汝蕭反。」郭璞云：「橪支，木也；橪音烟。」徐廣曰：「橪，棗也，而善反。」《説文》：「橪，酸小棗也。」《淮南子》云：「伐橪棗以爲矜。」音勤。《索隱》（書局本）

《漢書》、《文選注》並音「烟」，從郭璞説也。承仕按：煙支染草自有專名，張揖、郭璞以橪爲煙支，然聲之字與煙異紐。音義並不相近，亦與此文枇杷、柹異狀，自以徐廣所釋爲長。唯韋昭音「汝蕭反」，紐同而韻殊異，《篇》《韻》亦無此音，「蕭」字疑譌，無可據正。〔箋二〇〇〕

蛵蜩蠼蝚　顧氏云：「玃音塗卓反。」《山海經》曰：「『皋塗山下有獸，似鹿，馬足人首，四角，名

爲玃。』玃猱卽此也。字作『夒』。郭璞云玃，非也。上文已有蜼玃，此不應重見。又《神異經》云：『西方深山有獸，毛色如猴，能緣高木，其名曰蜩。』《字林》：蠗音狄，蛭音質，蛭、蜩，二獸名。」《索隱》

《漢書》、《文選》並作「蠼猱」。承仕按：《史記》作「蠗」是也。《索隱》引顧音「玃」「塗卓反」，蓋本之《玉篇》。玃字屬魚部，並無「塗卓」之音，字應作「⿰犭翟」。〔箋二〇一〕野王音「塗卓反」，今本《玉篇》作「除卓切」，乃後人改之以從音和耳。《字林》音「狄」，與顧音近。

解脰陷腦　張揖曰：「脰，項也。」陷音苦念反，亦依字讀也。《索隱》

承仕按：《漢書》顏《注》「陷」字無音，《文選》李《注》引《史記》音「苦念反」，李善、司馬貞各不相謀而引音同，則「苦念反」爲《史》《漢》舊音，非唐人所作明矣。《篇》《韻》所列切語無有與「苦念」相應者，唯「臽」字有「苦感」一切，明陷字得從苦紐也。師古無音，則如字讀耳。

放散畔岸驤以孱顏　韋昭曰：「顏音吾板反。」《索隱》

承仕按：《漢書》「顏」字無音，字書韻書亦無此切。上文「詘折隆窮蠼以連卷」，《索隱》云：「連卷音輦卷也。」卷讀上聲，故引韋音「吾板」以協卷韻。師古「卷」音「鉅圓反」，則讀「顏」如字，故不下反語。〔箋二〇二〕

鯫千石　徐廣曰：「鯫，輒膊魚也。」《集解》(書局本)　鯫音輙，一音昨苟反。鯫，小魚也。《索隱》(書局本)〔箋二〇三〕

王念孫《讀書雜志》曰：「鯫、鮿兩字絶不相通，此文鮿、鮑爲類，《漢書》正作『鮿』，顔師古曰『鮿，膊魚也，音輒』，是字應作『鮿』之證。《索隱》不用徐廣説，乃云『鯫音輒，一音昨苟反。小魚也』，直不辨鯫、鮿爲兩字矣。」承仕按：王説是也。《類篇》魚部「鯫，又陟涉切，膊魚不鹽也」，云「《漢書》顔師古讀」，並不別收「鮿」字，然則《史》《漢》舊本字並誤作「鯫」矣。《集韻》入聲二十九葉「輒」紐下有「鮿」，引《漢書》顔《注》，是《篇》誤而《韻》不誤也。清官本《集解》作「鯫音鯫，鯫，魚也」，大非。

經籍舊音辨證卷五

歙吴承仕學

漢書顔師古注

隆準而龍顔　服虔曰：「準音拙。」應劭曰：「隆，高也。準，頰權準也。顔，額顙也。」李斐曰：「準，鼻也。」文穎曰：「音準的之『準』。」師古曰：「頰權頯」字豈當借「準」爲之？服音、應説皆失之。〔箋二〇四〕

段玉裁注《説文》，以「準」爲「肫」之借。承仕按：段説非也。鼻之爲準，猶兩頰爲權，上頷爲輔，眉上爲揚，目上爲名，皆比物象類之稱，本無正字。服虔音「拙」，拙、準同屬隊部，聲韻並相近。服自擬音，不言借「準」爲「頯」也，顔説亦非。

張耳等立趙後趙歇爲趙王　鄭氏曰：「歇音遏絶之『遏』。」蘇林曰：「歇音毒歇。」師古曰：依本字以讀之，不當借音。

承仕按：《史記》徐廣音「歇，烏轄反」，與鄭氏音「遏絶」略同；蘇林音「毒歇」者，《廣韻》字作「蝎，許竭

切」是也。歆字自有此兩讀，顏説爲借音，失之。〔箋二〇五〕

襄城無噍類　如淳曰：「噍音祚笑反。」

承仕按：史炤《通鑑釋文》引同。《史記·高紀》作「無遺類」，《集解》引徐廣曰：「遺一作『噍』。」噍，食也，音在妙反。」「在妙」與「祚笑」同音。《御覽》四百九十二引「如淳音作笑反」，「作」爲「祚」之形譌。〔箋二〇六〕

與偕攻析酈　蘇林曰：「酈音蹢躅之『蹢』。」如淳曰：「音持益反。」師古曰：析、酈，二縣名。蘇、如兩音並同耳。析縣今内鄉；酈即菊潭縣也。

劉攽曰：「析酈之酈，師古於《高紀》則從蘇音『蹢』、如音『持益反』，於《吳芮傳》則音『郎益反』，於《樊噲傳》則音『直益反』，皆不同，何也？及《酈商傳》則音『歷』，不曉所以。」劉說據清殿本引。承仕按：蹢躅之「蹢」與「持益」、「直益」二反同音，音「歷」與「郎益反」同音，一屬定紐，一屬來紐，部居相近。師古用舊音則從「持益反」，用今音則從「郎益反」，止兩音耳。劉攽以爲皆不同，失之。〔箋二〇七〕

明其爲賊敵乃可服　應劭曰：「爲音無爲之『爲』。」布告天下，言項羽殺義帝，明其爲賊亂，舉兵征之乃可服也。」鄭氏曰：「爲音人相爲之『爲』。」師古曰：應説是也。

承仕按：應讀爲薳支切，鄭讀爲于僞切。然則音隨義異，平去有分，蓋東漢之季已然矣。〔箋二〇八〕

内長文所以見愛也　晉灼曰：「長音長吏之『長』。」張晏曰：「長文，長文德也。」師古曰：詔言有文德者即親内而崇長之，所以見仁愛之道。見，謂顯示也，音胡電反。

王念孫曰：「《困學紀聞》曰：『或云古寫本無注《漢書》「内長文」三字作「而肆赦」。』念孫案：舊注皆牽强。或説雖無明據，而於上下文義甚合。下文云『其赦天下』可證也。『而』與『内』、『肆』與『長』、『赦』與『文』皆字形相近之誤。」承仕按：王説非也。「長文」猶言「尚文」，卽尚德緩刑之義，與刑罰對文。《鹽鐵論·誅秦篇》云：「周室修禮長文，然國翦弱不能自存。」此「長文」爲漢人通語之證。晉灼「音長吏之『長』」，與張晏説同，是也。唯「内」字不甚可解，或爲「而」字形近之譌。張晏當漢魏之際，所見已與今本同。王應麟所稱古寫本宜在建安以前，此事安足保信？念孫輒從，亦其蔽也。〔箋二〇九〕

斬其首惡大豪楊如酋非首　如淳曰：「酋音酒酭熟。」師古曰：「酋音才由反。」

宋祁曰：「『酭』非字，當爲『酋音酒熟』，鄭注《月令》『酒熟曰酋』。」承仕按：宋説非也。《注》文應作「酋音酋熟」，猶云「音酋熟之『酋』」也；使作「酒熟」，則近於説義，非作音矣。《地理志》「九江郡，逡遒」，晉灼曰：「音酋熟之酋。」是其證。字書韻書亦無「酭」字，蓋本無此形耳。師古音「才由反」，正與酒熟之「酋」音同，可知字譌作「酭」，乃起於宋以後也。〔箋二一〇〕

遣弟谷蠡王入侍　服虔曰：「谷音鹿。」韋昭曰：「蠡音如麗反。」師古曰：「谷，服音是也。蠡音落奚反。」

各本同作「如麗反」。承仕按：「反」字衍，韋讀「蠡」與「麗」同，亦讀如、讀若之例也。師古音「落奚反」，舉韋音平去異耳。〔箋二一一〕

行幸萯陽宮屬玉觀　李奇曰：「屬玉音鸑鷟，其上有此鳥，因以爲名。」

承仕按：段玉裁注《説文》，據劉逵、郭璞、郭氏《玄中記》、陳藏器等説，證「鸑鷟」卽「屬玉」。承仕按：段説近之，而未盡也。李奇「屬玉音鸑鷟」一語，「鸑鷟」應作「鷟鸑」，傳寫誤倒耳。鷟、屬聲近，鸑、玉聲同。《廣韻》「玉」、「瑀」同音「魚欲切」，「鸑，五角切」，紐同而韻稍異。「屬」字有「之欲」、「市玉」兩切，「鷟」字「士角切」，之、市、士三紐同屬齒類。鸑鷟、屬玉諸名本以疊韻成義，隨意呼之，不嫌倒置，如謂以「鸑」音「屬」，以「鷟」音「玉」，則聲類闊遠不相劘切矣。《説文》：「丵，叢生草也；象丵嶽相並出也。」「丵」或作「嵥」，又作「礁」。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三十：「礁嶽，不平貌。」此「鸑鷟」可作「鷟鸑」之證。桂馥亦謂「鷃瑀」爲「鸑鷟」之聲轉，然順呼「鸑鷟」無緣得轉。皆不審雙聲疊韻之名翻覆言之，於名實故無出入也。〔箋二一二〕

流民欲入函谷天井壺口五阮關者　如淳曰：「阮音近捲反。」師古曰：阮音其遠反。

各本同作「近捲反」。承仕按：「反」字衍。〔箋二一三〕如淳「阮音近捲」者，謂阮、捲音略相近，亦讀如、讀若之例也。《禮樂志》「靈禗禗」，孟康曰：「禗音近枲。」是其比。若作「近捲反」，則近、捲二字同屬羣紐，不能作切。此理易明，各家並失校。師古「其遠反」，正擬如淳「捲」音耳。

騁狙詐之兵　應劭曰：「狙，伺也，因閒伺隙出兵也。狙音若蛆反。」師古曰：音千絮反。

各本同作「若蛆反」。承仕按：「反」字衍，「音如」、「音若」、「音近」例同，皆比況作音也。

參䝘侯則　晉灼曰：「䝘音倥䝘。」師古曰：音子弄反，又子公反。

承仕按：《後漢書·張衡傳》「誠所謂將隆大位必先倥傯之也」，李賢《注》云：「倥，口弄反；傯，之弄反。《埤蒼》曰：『倥傯，窮困也。』」「倥䝘」卽「倥傯」，疊韻連語，本無正字。〔箋二一四〕

抑裴戴侯道　鄭氏曰：「抑裴音卽非。」

《地理志》：「魏郡。卽裴，莽曰卽是。」承仕按：王莽更易縣名，大抵改從善祥之語，如改「東昏」爲「東明」，「符離」爲「符合」，「無錫」爲「有錫」，「曲逆」爲「順平」，「亢父」爲「順父」，皆其比。此改「裴」爲「是」，則當王莽時非、裴同讀明矣。鄭氏注《漢書》時方語尚呼「抑裴」爲「卽非」，而裴、非實已異讀，故作音以明之。此音變之一例也。〔箋二二五〕

翕侯僕黚　鄭氏曰：「黚音怚。」汲古閣本

錢大昭曰：「南監本、閩本並作『易侯』。鄭音『怚』，則當從黑且聲。」承仕按：《史記·惠景間侯者年表》作「易侯僕䵵」，疑《漢書》本作「黚」，與「䵵」音義略相近，卽「䵵」之異文也。「黚」形近譌作「黚」，猶白虎之字或作「虝」，或作「䖑」矣。說《漢書》者又誤仞從且聲，故音「怚」，非其實也。〔箋二二六〕「鄭氏曰」，殿本作「師古曰」。

騪粟都尉　服虔曰：「騪，音搜狩之『搜』，搜索也。」汲古閣本

王先謙曰：「三『搜』字官本並作『蒐』，是。」承仕按：王說非也。田獵之字本應作「搜」，經典相承借茅蒐之字爲之。《左·昭二十九年傳》「文公搜被廬」，《釋文》云：「搜，本或作『蒐』。」此傳文閒用本字之證。

吟青黃　服虔曰：「吟音含。」師古曰：服說非也。吟謂歌誦也。青黃謂四時之樂也。

《說文》：「吟，呻也。從口，今聲。」「含，嗛也。從口，今聲。」承仕按：聲同則義可通。《呂氏春秋·重

言》「君呿而不吟」，高《注》云：「呿，開。吟，閉。」閉、含義近，服讀「吟」爲「含」，當是舊義，非師古所能憭。

〔箋二一七〕

耆爲扶　鄭氏曰：「扶當爲『蟠』，齊魯之閒聲如酺，酺、扶聲近。蟠，止不行也。」

沈欽韓《漢書疏證》曰：「《通卦驗》云『稽爲扶』，鄭《注》云：『扶亦作此㚘字。』《説文》：『㚘，並行也。』輦字從此讀，若伴侶之『伴』。《集韻》古『扶』字作『㚘』，然則此『扶』字義當如許説，與贏縮之文相配，與蟠聲亦近。」承仕按：沈説近之。扶從夫聲，屬魚部；蟠從番聲，屬寒部。舊音魚、歌通，故㚘亦夫聲，而讀如伴。扶從夫聲，而或爲蟠，並由魚、歌對轉入寒也。〔箋二一八〕

下雉　如淳曰：「音羊氏反。」

上文「南陽郡雉縣」師古曰：「舊讀雉音弋爾反。」承仕按：「弋爾」與「羊氏」同音，然則雉縣本有舊音，與下雉同，當師古時讀雉縣如字，故以「羊氏反」爲舊讀耳。

南䜌　孟康曰：「䜌音良全反。」

承仕按：胡注《通鑑》引孟音「力全反」，音同而用字異，乃後人所改。

猇　應劭曰：「音篪。」蘇林曰：「音爻，今東朝陽有猇亭。」蔡謨音由、音鶚。師古曰：「蔡音是。音于虬反。」

「鶚」，閩本、南監本並作「鴞」。承仕按：據蘇林、蔡謨、師古各家音推之，字應作「虓」，從虎九聲，而應劭音「篪」最爲殊異，不審應所據本果作何形，亦不審「篪」字合作何音也。《類篇》、《集韻》「猇」字並

有「陳知」一切，注云「縣在濟南」，似宋本作「應劭音篪」矣，定何所從？未能輒信。〔箋二一九〕

著　師古曰：音竹庶反，又音直庶反。而韋昭誤以爲蓍龜之「蓍」字，乃音「弛咨反」，失之遠矣。

清殿本作「弛咨反」，汲古本作「紀咨反」。承仕按：王觀國《學林》引韋音「施咨反」，與弛同紐，可知「紀」字爲形近之譌。王先謙《補注》定從「紀咨反」，失之。

大末　孟康曰：「大音如闥。」

殿本作「如闥反」。承仕按：「反」字誤衍，《左傳·哀十二年釋文》「大末」孟康音「闥」，胡注《通鑑》引《漢書注》同，並無「反」字，是也。

佷山　孟康曰：「音恒，出藥草恒山。」

段玉裁曰：「古語佷讀恒，如絙之讀紂。」承仕按：絙音紂者，東、矦對轉。佷在諄部，恒在蒸部，韻有弇侈之别，東矦非其比也。而舊音二部閒有通轉，如《字林》音「看」爲「口甘反」，與此例同。說見前。其後則界畔較嚴，《夷水注》：「夷水又東逕佷山縣故城南，縣卽山名也。今世以『銀』爲音。」據此，是南北朝閒佷、銀同讀，不離部居，又與孟康所說異矣。〔箋二二〇〕

朱提　蘇林曰：「朱音銖。提音時，北方人名匕曰匙。」

承仕按：《注》文應云「提音北方人名匕曰匙」，各本「音」下誤衍「時」字，文不成義，且漢魏人比況作音亦無此例也。蓋俗人以時、匙音近，故誤擬匙音而妄羼一「時」字，不知古音是聲屬支，寺聲屬之，本

非同部也。《蜀志・李嚴傳》「子豐官至朱提太守」，裴松之《注》引蘇林《漢書音義》曰：「朱音銖。提音如北方人名匕曰提也。」裴《注》引蘇林「名匕曰提」，各本「匕」並譌作「士」，失之。此蘇音不得有「時」字之切證。《類篇》「提」字注云：「常支切。提提，羣貌。或從羽，又市之切。朱提，縣名，在犍爲。」《集韻》亦同。《篇》《韻》「市之」一切即「時」音也，然則丁度、司馬光等所見《漢書》亦誤衍「時」字，與今本同矣。錢坫曰：「余得漢洗「安洗『朱提』字作『榳』」，案：《玉篇》『榳』即『匙』字，是義與蘇林合。」承仕按：蘇讀「提」與「匙」同，於義訓無與也。漢洗「朱提」作「朱榳」，隸書形異耳。錢坫妄爲牽合，失之遠矣。

狋氏　孟康曰：「狋音權。氏音精。」

錢大昕曰：「示有祁音，氏有支音，祁與權、支與精，聲並相近。」承仕按：錢說近之。狋屬脂部，脂對轉諄，則《說文》「讀若銀」；狋訓犬怒，犾訓犬吠，音雖轉而義則同，實即一字耳。孟康「狋音權」與《說文》「讀若銀」相近。《類篇》、《集韻》「狋」字有「逵圓」一切，即本之《漢書》音「氏」、音「精」，則支、清對轉之一例。《篇》《韻》「氏」字無此切，蓋失收也。王先謙曰：「《注》文應云『狋音權精反』，『權精』正切『銀』，後人誤竄「氏音」二字，《篇》《韻》因云狋有權音，莫能正是矣。」今謂「權精」切「銀」聲韻皆不相應，王不審音，專輒刪改，最爲疏謬。〔箋二二二〕

令支　應劭曰：「故伯夷國，今有孤竹城。令音鈴。」孟康曰：「支音秖。」

各本同作「音秖」。承仕按：「秖」應作「祇」，形近之譌也。裴松之《三國志注》於「令支」字一音「巨兒反」、一音「其兒反」是其證。《篇》《韻》「支」字有「翹移」一切，云「縣名，在遼西」，本此。

羸𨻻　孟康曰：「羸音蓮。𨻻音受土簍。」

王先謙曰：「《後漢書續志》作『羸𨻻』。《晉書·地道記》作『羸𨻻』，蓋後人因孟音而製『羸』字，《廣韻》載之，皆誤。」承仕按：羸從羊、𣎆聲，本屬歌部，歌對轉寒，故有連音，字譌作「羸」，則形聲皆不可説矣。唐寫本《切韻》先部「蓮」紐下尚無此文，知「羸」字最爲晚出。

麊泠　應劭曰：「麊音彌。」孟康曰：「音螟蛉。」師古曰：音麋零。

王鳴盛曰：「《馬援傳注》引《越志》同，但《説文·米部》云：『𥻨，潰米也。從米，尼聲。交趾有𥻨泠縣。武移切。』應劭音『彌』與《説文》合。從鹿非聲，傳寫誤也。《葉榆水篇》作『麋』，皆非。」承仕按：《水經注》三十七「馬援上言，從𥻨泠出賁古」，朱謀㙔、趙一清本字並作「麋」，是也。形聲上下互易，則字變作「麊」，牂柯郡西隨縣「麋水西受徼外東至麊泠入尚龍谿」，是「麊泠」正以麋水所經得名，則「麊」卽「麋」之變體，灼然可知。《説文》作「𥻨」者，疑爲「麊」字形近之譌，許愼據《漢書》誤本，不審其形聲所從，而妄爲之辭，故「潰米」之訓於經典無徵焉，説者皆以《説文》正《漢書》，則倒見也。又按：孟康「音螟蛉」者，謂「泠」讀如螟蛉之「蛉」，今本「孟康曰」下疑奪一「泠」字，《廣韻》、《集韻》青部、「冥」紐下並收「𥻨」字，皆據《漢書》誤本耳。〔箋二二二〕

夫樂浪海中有倭人　如淳曰：「如墨委面，在帶方東南萬里。」臣瓚曰：「倭是國名，不謂用墨故謂之委也。」師古曰：如淳云「如墨委面」，蓋音「委」字耳。此音非也，倭音一戈反，今猶有倭國。

承仕按：「如墨委面」四字文義難憭，據臣瓚説則似釋義，據師古説則爲比況作音。倭從委聲，雖得音委，然「墨委面」竟是何義？師古亦疑莫能明也。〔箋二二三〕今謂如淳注文臣瓚所見本已有奪誤矣。尋《後漢書・東夷傳》「倭國男子皆黥面文身」，墨卽黥也，疑如淳説倭事，故有「墨面」之語。今本已譌，故文不可解。臣瓚、師古二家並失如恉。

諸將皆嘸然　孟康曰：「嘸音撫，不精明也。」劉德曰：「音憮。」師古曰：劉音是也，音文府反。

汲古閣本

殿本作「劉德曰『音撫』」。承仕按：殿本非也。使劉音與孟同，師古何以別其優劣？《類篇・口部》：「嘸，斐父切，不精明也。又罔甫切，嘸然，陽應。」《人部》：「憮，罔甫切。」《手部》：「撫，斐父切。」此爲孟音「撫」、劉音「憮」之切證。師古「文府反」與「罔甫切」同。

五大夫爭權三君更立莫能正理　應劭曰：「周景王崩，單穆公、劉文公、鞏簡公、甘平公、召莊公，此五大夫相與爭奪，更立王子猛、子朝及敬王，是爲三君也。」更音工衡反。

承仕按：全書各家音例，應劭似不爲「更」字作音，疑「更音工衡反」上奪「師古曰」三字，下文「更相讒愬」、「更相稱譽」並有「師古曰：更音工衡反」之語，他篇「更」字音並同，不具引。可證此音亦師古作也。諸校者並失之。

取狐父祁善置　晉灼曰：「祁音坻。」

承仕按：《爾雅・釋地》「燕有昭余祁」，《釋文》有「巨伊」、「止尸」、「之視」三反。晉灼音「坻」，與「止

尸」、「之視」二音略相近。

太上皇廟堧垣也　服虔曰：「宮外垣餘地也。」如淳曰：「堧，音畏懦之『懦』。」師古曰：堧音如椽反，解在《食貨志》。

承仕按：《武紀》「太守畏愞棄市」，如淳曰：「軍法：行逗留畏愞者要斬。愞音如掾反。」此文如淳音「堧」與「愞」同，亦當「如掾反」。今本作「畏懦」者，字亦應作「愞」，形近之譌也。〔箋二二四〕師古音「如椽反」，與如音異平去。《食貨志》「田其宮堧地」，顔亦音「如緣反」。

日夜縱臾王謀反事　如淳曰：「臾讀曰勇。縱臾，猶言勉强也。」師古曰：縱音子勇反。縱臾，謂奬勸也。〔箋二二五〕

承仕按：臾聲在侯部，侯對轉東，故讀曰「勇」，《方言》字作「慫慂」是也。《韻會舉要·腫部》「慂」字注云：「『日夜縱臾』，如淳曰：『縱，才勇反。臾，讀作勇。』」《韻會》所引如淳反語不審其何所從録。《類篇》、《集韻》「縱」字亦無「才勇」之音，所引疑未足信。

傄若囚拘　李奇曰：「傄音塊。」蘇林曰：「音人肩傴傄爾，音欺全反。」師古曰：蘇音是。

汲古閣本作「音人肩傴傄爾」，清殿本「音」字作「皆」，王觀國《學林》卷十引此注曰：「傄，人肩傴傄爾，音欺全反。」承仕按：殿本作「皆」，義不可通；汲古本作「音」，疑亦有奪誤。尋《類篇》：「傄，拘員切，困也。《漢書》『傄若囚拘』蘇林讀『又逵員切』，肩傴貌。」《集韻》說同。據此，則北宋本與今本異，而王觀國所引蓋與今本略同耳。〔箋二二六〕《篇》《韻》以「拘員切」爲蘇林讀，「拘員」、「欺全」韻近而紐殊，其「逵

員」一切亦與「欺全」不同，且《篇》《韻》不斥爲蘇音也。然則《注》文之有奪誤，自南宋本已然矣。説互詳《史記》「摑如囚拘」條下。

國制搶攘　蘇林曰：「搶，音濟濟蹌蹌，不安貌也。」晉灼曰：「搶，音傖。吴人罵楚人曰傖。傖攘，亂貌也。」師古曰：晉音是也。傖音仕庚反。攘音女庚反。

承仕按：此文應云「晉灼曰『搶，音吴人罵楚人曰傖』」。蓋比況作音，不關義訓。今各本並誤衍一「傖」字，應删。

賈山自下劘上　孟康曰：「劘，謂剴切之也。」蘇林曰：「劘，音摩厲也。」師古曰：剴音工來反。（汲古閣本）

清殿本《注》文云：「孟康曰『劘謂剴切之音靡厲也。』師古曰：剴也。蘇林曰：『劘音工來反。』」承仕按：殿本《注》文譌亂不可讀，應據汲古本正。恐讀者誤仞蘇林爲「劘」字作音，「工來反」本「剴」字音。王先謙又失校，故録而辨之。

田蚡　蘇林曰：「蚡音鼢鼠，蚡，扶粉反。」（清殿本）

汲古閣本此條《注》文全脱。承仕按：殿本「蚡，扶粉反」上亦脱「師古曰」三字，勘文自明。《史記索隱》曰：「蚡音扶粉反，又如蚡鼠之『蚡』，音墳。」〔箋二二七〕蓋讀如者舊音，而反語則顔師古、司馬貞所自作也。此例易辨，而校者並失之。

行錢使男子荼恬上書　蘇林曰：「荼音食邪反。」

宋祁曰：「浙本《注》文無『反』字，云『荼音琅邪』，淳化本『郎邪反』，皆未安。」錢大昕曰：「《漢書》『荼恬上書』，蘇林音『食邪反』。則余姓讀如蛇者，卽荼之省文耳。」《十駕齋養新録》卷四。〔箋二二八〕承仕按：宋祁所述浙本「音琅邪」者是也。《地理志》「長沙國荼陵」，師古曰：「荼音弋奢反。」此正與琅邪之「邪」同音，蓋人地名物自有此讀，《通志·氏族略》「荼氏」引蘇林「讀如琅邪之『邪』」，其切證也。浙本不誤。淳化本誤沾一「反」字，後人不得其解，輒改爲「食邪反」以就《爾雅·釋草》「蒤苕荼」之音。《釋文》：「荼，郭音徒，又音蛇。」大昕乃據誤本以爲説，失之。

摧崣崛崎　蘇林曰：「摧音頽水反，崣音卒鄙反。」郭璞曰：「崛音掘，崎音倚，摧音作罪反，崣字作委。」師古曰：蘇、郭兩説並通。郭音作罪反，又音將水反。

《史記》文同。各家並不爲「崣」字作音。《文選》「摧」作「擢」，李善《注》引張揖曰：「擢崣，高貌也；崛崎，斗絶也。擢，作罪切；崣，卒鄙切。」與師古引蘇林音同。承仕按：古人形頌之詞大抵以雙聲疊韻成文，形體本非所論，初取單文，後來撰集字書傳寫舊籍者頗復著水安山以爲識別。此文字所以孳乳而浸多也。然聲音通轉，故宜略有封域。尋委聲之字自來無以「卒」聲作切者，使崣字本有「卒鄙」一音，《玉篇》、《廣韻》以下諸書何以棄而不録？疑張揖、蘇林所見《漢書》本不作「崣」，蓋與《甘泉賦》「擢嶊成觀」之「嶊」同字。李善：「嶊音子水切。」「子水」與「卒鄙」正同，其明證也。〔箋二二九〕郭璞《注》云「崣字作『委』」，語亦可疑，似郭所見一本作「嶊」、一本作「委」，應云「嶊字作『委』」。今云「崣字作『委』」，唯有山無山爲異，舊《注》亦無此例，此亦舊本《漢書》不作「摧崣」之一旁證也。今本字作「崣」而反語則仍而未

改，故致斯踳駁耳。

葴持若蓀　如淳曰：「葴音鍼。」師古曰：葴，寒漿也。持，當爲「苻」字之誤耳。苻，鬼木也。今流俗書本持字或作「橙」，非也，後人妄改耳。其下乃言「黄甘橙楱」，此無「橙」也。

《文選》字亦作「持」，李善《注》引韋昭曰：「持音懲。」承仕按：草木之名大抵以聲成義，不必定有正字。持在之部，之對轉蒸，則字變作登，韋昭音「懲」亦與登音相近。《史記》作「橙」者，則後人於草木名物妄著偏旁，師古所謂「流俗本」是也。蓋古人於聲近形殊之字每隨意書之，其後聲韻貿遷，學者遂多異説，而方俗語言則猶與舊音相應。故《索隱》云：「葴橙，今讀者亦呼爲登，謂登草也。」此方音與舊音相應之證也。〔箋二三〇〕師古謂應作「苻」，聲形俱不相近，其説甚謬。王先謙《補注》云：「持無懲音，韋昭所見本亦當作『橙』，後人改『持』耳。」不明音理，尤爲疏失。

隨而媒孽其短　服虔曰：「媒，音欺，謂詆欺也。」孟康曰：「媒，酒教孽麴也，謂釀成其罪也。」師古曰：孟説是也。齊人名麴餅曰媒。《李陵傳》

承仕按：師古説是也。媒、欺雖同屬之部，然聲類不近，媒字自無欺音，服虔「媒音欺」者，其所見本自作「娸」，故讀娸醜之「娸」爲詆欺之「欺」，非謂媒字别有欺音也。《類篇》、《集韻》「娸」字條並引《漢書》云「娸孽其短」，卽據《漢書》服説耳。〔箋二三一〕

遷外孫平通侯楊惲祖述其書

顔師古《匡謬正俗》曰：「俗呼姓楊者往往有盈音，有何依據？荅曰：按晉灼《漢書音義》反『楊惲』爲

『由嬰』，如此則知楊姓舊有盈音，蓋是當時方俗，未可非也。」承仕按：王僧達《祭光祿文》「文蔽班、楊」，與清聲「英」爲韻，李善《注》引「郭璞《三蒼解詁》曰：楊音盈。協韻。」郭璞止爲「楊」字作音，而「協韻」則爲李善《注》語。又《隋書・五行志》云「時人呼楊姓多爲嬴音」，證知讀楊爲盈，自晉訖唐承用無改。此由陽、清韻近得相通轉，猶餳、飴字今皆言餹，而相承音辭盈反。《莊子》、《淮南子》作「清泠之淵」，《呂氏春秋》作「蒼領之淵」。此皆陽、清通假之證也。師古注《漢書》於「楊惲」字不引晉音，殆斥爲當時方語，故棄而不録耳。自《廣韻》以下，亦並不收此音。〔箋二三二〕

又猗抳以招搖　晉灼曰：「猗音依倚反。抳音年纚反。」

承仕按：依、倚同聲，不得作切。疑「倚」字應作「綺」，形近致譌。〔箋二三三〕

髮紛紛兮寘渠　孟康曰：「寘，音冪，髮歷冪挂岸也。」臣瓚曰：「寘塞溝渠。」師古曰：瓚說是也。寘音徒一反。

承仕按：《文選・吴都賦》「冪歷江海之流」，劉逵《注》云：「冪歷，分布覆被貌。」服言「歷冪挂岸」，蓋與「布覆」同意。然讀「寘」爲「冪」，聲韻俱不相應，且如瓚說，「寘塞溝渠」，文義易憭，孟獨何據而委曲言之？頗疑孟所見《漢書》字不作「寘」，否則今本《注》文有譌奪耳。尋檢《篇》《韻》「寘」、「寘」等字亦無冪音也。又汲古閣本作顏音「徒一反」，清殿本作「徒千反」，王先謙以「徒一反」爲非。今按：真、至對轉，則「徒一反」亦通，王説未諦。〔箋二三四〕

出入無悰爲樂亟　韋昭曰：「悰，亦樂也，音裁宗反。」亟，數亦疾也，謂不久也。言人生以何

爲樂，但以心志所喜好耳，今我出入皆無懽怡，不得久長也。喜音許吏反。亟音丘吏反。

承仕按：顔《注》通例及本篇上下《注》文推之，則「裁宗反」以下疑奪「師古曰」三字；喜、亟二字反語蓋非韋昭所作。

且越人緜力薄材　孟康曰「緜，音滅，薄，力也。」師古曰：緜，弱也，言其柔弱如緜。讀本字，孟說非也。

承仕按：《說文》：「緜，聯微也。」本有微細之義，聲轉則爲蔑。蔑亦微也，孟音「滅」，讀與蔑同，「緜」、「薄」對文，斯得其實。師古以「緜」爲喻詞，望文生訓，失之。

譬猶鯖鼩之襲狗　服虔曰：「音蹤劬。」如淳曰：「鯖鼩，小鼠也，音精劬。」

洪頤煊《讀書叢録》曰：「《釋獸》『鼩鼠』，郭《注》『小鯖鼩也，亦名「䶂鼩」』，此服音所本。」承仕按：洪說近之。東、清部近旁轉，故鯖亦音蹤。又清殿本作「蹤」，汲古本作「縱」，尋《爾雅釋文》：「䶂，將容反。」疑殿本作音「蹤」者近是。〔箋二三五〕

湯數醉酌羌人　師古曰：酌音況務反。師古曰：卽酗字也，醉怒曰「酌」。

承仕按：「況務反」當是舊音，各本並誤作「師古曰」，失其主名，無可據正。

郡大姓原褚宗族橫恣　李奇曰：「原音元。」師古曰：原、褚，二姓也。原讀如本字。橫音胡孟反。

承仕按：古今字書韻書原、元同音「愚袁反」，更無他音。師古原讀如字，則李奇原讀異音矣。今本「原音元」或傳寫之譌歟？〔箋二三六〕

再三發軵　如淳曰：「軵，推也，《淮南子》曰『内郡軵車而餉』。音而隴反。」

沈欽韓曰：「《淮南·覽冥訓》『廝徒馬圉軵車奉饟』，高誘《注》：『軵，推也，讀揖拊之「拊」』。又《氾論訓》『太祖軵其肘』《注》：『軵，擠也；讀近茸。』此軵字有兩讀，今通作『茸』音。」承仕按：軵屬侯部，高讀「揖拊」者，其本音也。侯對轉東，則音而隴反。二讀並通。〔箋二三七〕

今發三輔河東弘農越騎迹射佽飛彀者羽林孤兒及呼速絫嗕種　劉德曰：「嗕，音辱，羌別種也。彀者，謂能張弩者也。彀音工豆反。絫音力追反。嗕音乃彀反。」

承仕按：《注》文「羌別種也」下，疑奪「師古曰」三字。彀、絫、嗕三字反語蓋非劉德所作。《匈奴傳》有「西嗕」字，孟康曰：「嗕，音辱，匈奴種也。」師古曰：「嗕音奴獨反。」與此同比。各本並失校。

父子相訐　宋祁曰：「訐，蕭該音『九列反』，引《字林》『面相斥罪也』。浙本音『居又反』。」宋祁校語及蕭該《音義》各條並據清武英殿本引。

承仕按：宋引浙本「居又反」「又」字爲「乂」之形譌。

故使椽平鐫令　如淳曰：「平鐫，激切使之自知過也。」晉灼曰：「王常爲光武鐫説其將帥。此謂徐以微言鐫鑿遣之也。」師古曰：平，椽之名。鐫，謂琢鑿也。鐫音子全反。蕭該《音

義》曰：「按晉灼之意，引『鐫與之言能無説乎』，出《論語》『巽與』之言。」蓋依鄧展，鐫音子緣反，與此引晉灼不同。

承仕按：鐫屬諄部，巽屬寒部，音近得相通假，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一以「鋑」爲「鐫」之古文，是其證。晉灼訓爲「微言鐫鑿」，蓋用《論語》「巽言」之義。疑蕭該所見晉灼《注》本或明引《論》文，師古稍有删節，故不相應耳。今本「蕭該《音義》」云云，文有譌奪，蓋引「鄧展」以下又雜以宋人校語。所云「與此引晉灼不同」者，正謂蕭該所説與今顔《注》所述晉《注》不同，其非蕭該原文明矣。「鐫音子緣反」，當亦非鄧展音。〔箋二三八〕

絶卻不享之義慎節游田之虞　師古曰：卻，退也。享，當也。言所爲不善不當天心也。一曰天不祐之，不歆享其祀也。虞，與「娱」同。應劭曰：「享，呼庚反。」

清殿本有應劭音，各本並無。承仕按：顔《注》「享」當「歆享」二義，合音「許兩反」。應劭義異，則音亦殊，故顔具出之，疑各本並誤奪。

檻塞大異　宋祁曰：「蘇林曰『濫，氾也』，淳《音》作『檻，閉也』，晉灼曰『於義蘇音是該』。案：蘇「濫氾」者，《字林》曰：『濫，氾濫也。濫音力暫反。』如淳曰「檻閉」者，《字林》曰：『檻，櫳也，一曰圈也。丁斬反，又力甘反。』」

承仕按：「丁斬反」，「丁」應作「下」，形近之譌也。又「力甘反」，《篇》《韻》並無此音，當是失收。

梢夔魖而抶獝狂　宋祁曰：「韋昭曰『魖音昌慮反』。」一作熙慮反。

承仕按：韻書「魖」字止有「朽居」一音，此作「昌慮反」，「昌」字疑是譌文。一作「熙慮反」，是也。「一作」云云，蓋宋人校語。〔箋二三九〕

柴虒參差　蕭該《音義》曰：「柴，一本作『傑』。諸詮賦『傑』音初綺反。」虒，姚本初擬反。

承仕按：《文選》字亦作「柴」，顏師古、李善同音「初蟻反」。《廣韻》上聲紙部「㑪，雌氏切」，「傂，池爾切」，注云「參差之貌」。然則㑪、傑、柴一文也。此聲屬支部，「蟻」、「綺」唯韻類異耳。又按：「姚本初擬反」五字疑是宋祁校語誤入蕭該《音義》中，如爲姚察《漢書訓纂》之音，則當具出姓名，不得稱「姚本」。宋祁屢稱「浙本」、「越本」、「姚本」云云，他人無是也。

薌昳肸以掍根兮　蕭該《音義》曰：「昳，別本丑乙反，《文選》余日反。肸，別本作『盱』，靈乞反。」案：今《漢書》本「盱」或作「肸」者，傳寫之誤。

承仕按：「昳肸」字正作「肸」，其作「盱」者，因俗書肸作「肹」，又變作「盰」遂譌，作「盱」形無以下筆。「靈乞反」者，「靈」爲「虛」之形譌，此文應云「肸，虛乞反」。又本條題爲蕭該《音義》，而覈其文句當是宋人校語。今本《文選》李《注》「昳，余日反」，與此引《文選》音同，蕭該安得下引李善音邪？而臧庸《蕭該音義輯本》、王先謙《漢書補注》並誤仞爲蕭該原文，郅爲疏失。

河靈矍踢　蘇林曰：「踢音試郎反。」服虔曰：「踢音石臭反。」汲古閣本

清殿本「踼」作「踢」，《注》作「試郎反」。王先謙曰：「『踼』當作足旁易。從易、從昜之字多相亂，『踢』之誤『踼』，猶『碭』之誤『碭』矣。」承仕按：王說非也。尋《廣韻》平、入兩部皆無「踢」字，《集韻》陽部「商」紐下收「踼」字，云：「矍踼，驚動皃。」又藥部「辵」紐下收「踢」字，云：「矍踢，遽皃。」《文選·西京賦》李善引「河靈矍踢」，音「丑略切」，與此音同。蓋《廣韻》陽、藥相承，故有此兩音矣。今謂字應從易，蘇讀本音，故音「試郎反」，服取疊韻，而陽、藥又四聲相承，故音「石臭反」，皆不讀從昜聲也。假令字作「踼」，亦不得以「試郎」作切，因「郎」、「易」固非同部耳。《類篇》「踢，又式灼切，遽皃」，引《漢書》「河靈矍踢」爲證，此即《漢書》服虔音也。又《大荒南經》「有獸名曰跊踢」，郭璞音「黜惕」二音，畢沅曰：「《莊子》有『泆陽』，《吕覽》有『述蕩』，即此獸也。《玉篇》有『跊踢』，無『踼』字，郭《注》『黜惕』亦當爲『愓』。」此爲「矍踢」字從易不從昜之旁證。〔箋二四〇〕

紅蜺爲繯　蕭該《音義》曰：「該按：《說文》、《字林》、《三蒼》並于善反，云繯絡也。陳武音環。《通俗文》曰『所以懸繩，楚曰繯。繯，胡犬反』。」

承仕按：「于善反」之音《玉篇》、《廣韻》所無，疑「于」字爲「乎」之形譌。《類篇》「繯」字雖有「以轉」一切，亦不正相應。〔箋二四一〕

萃從允溶　蕭該《音義》曰：「從，按《字林》及《埤蒼》云從從，走皃也。允，諸詮音余永反。溶音勇。」

顔《注》「允」字無音，《文選》作「沇」，李善音「以永反」。承仕按：諸音「余永」、李音「以永」二反，「永」

字並「水」之形譌。本篇下文「沈沈容容」，蕭該本作「沇容音餘水反」；《文選·上林賦》「沇溶淫鬻」，《注》云「沇，以水切」。彼之「沇容」卽此之「允溶」，其明證也。尋《類篇》、《集韻》收「沇溶」字並有「以水」一切，證知北宋本《漢書》、《文選》俱作「水」不作「永」也。蓋允聲本屬諄部，對轉脂，則音「余水反」。萃、從雙聲，允、溶亦雙聲；萃、允叠韻，從、溶亦叠韻。譌「水」作「永」，則失其倫類矣。

蹶浮麋　鄭氏曰：「蹶，音馬蹄蹶之『蹶』。」　蕭該《音義》曰：「蹶，諸詮居衞反，鄭氏居月反。」

承仕按：蕭該所引鄭氏反語卽據「馬蹄蹶」之音而爲之，非鄭氏自下反語也。

跇巒阬　蕭該《音義》曰：「跇，鄧展曰跇音厲，厲，度也。該按：《字林》曰：『跇，述也，戈世反。』」

《説文》：「跇，述也。」段玉裁、桂馥並云「述」應作「逑」，徐灝駁段説曰：「此『述』字當作『逑』，其字從辵，從草木盛𣎵𣎵然之『𣎵』。『述』乃形近之誤耳。」承仕按：徐説近之。《説文》「逑，行皃」，《廣韻》字又作「跡」、作「趀」，與度越義相近。蕭該引《字林》云「跇，述也」，「述」爲「逑」字形近之譌。如依段校「述」應作「逑」，則《字林》無緣與《説文》同誤也。〔箋二四二〕鄧展音「厲」者，因跇、厲同屬泰部，卽讀跇爲「厲」耳。跇字又作「迣」，《類篇》、《集韻》「迣」字並有「力制」一切，是跇有「厲」音之證。又《字林》「戈世反」「戈」應作「弋」，亦形近之譌。

參摹而四分之　宋祁曰：「參摹，蘇林音模。《字林》曰：『摹，廣求也，亡具反。』」

承仕按：亡具反，各本並譌作「七具反」，今正之。任大椿、王先謙等並失校。

倥侗顓蒙　蕭該《音義》曰：「按：《字林》及《埤蒼》『倥』音『口弄反』，『侗』音『敕動反』。」

承仕按：口弄反，本譌作「日弄反」，今正之。任大椿引作「日弄反」，非。

魯伯授太山毛莫如少路　師古曰：姓毛，名莫如，字少路。　宋祁曰：「蕭該按：《漢書》衆本悉作『毛』字。『風俗通·姓氏篇』『渾屯氏，太昊之良佐，漢有屯莫如，爲常山太守。』按：此『莫如』非姓『毛』，乃姓『屯』，音徒本反，『毛』、『屯』相似，容是傳寫誤矣。」

承仕按：《溝洫志》「分爲屯氏河」，師古曰：「屯音大門反。而隋室分析州縣，誤以爲毛氏河，乃置毛州，失之甚矣。」此亦「毛」、「屯」形似互譌之一證。又《通志·氏族略》「屯氏」引《姓苑》云：「漢有太山太守屯莫如。」然則當何承天撰《姓苑》時所見《漢書》正作「屯」、不作「毛」也，其誤蓋始於隋唐之閒耳。《集韻》「屯」字雖有「杜本」一切，然不引屯莫如事。

治放尹齊　師古曰：放，依也，音甫往反。

汲古閣本作「師古曰」，清殿本作「韋昭曰」。承仕據全書《注》文通例推之，疑作「師古曰」者近是。

使我至今病悸　宋祁曰：「韋昭曰：心中惴息曰悸，音水季反。」

承仕按：悸音「水季反」，聲類絕遠。疑「水」應作「求」，形近之譌。

西南至烏秅國千三百四十里　鄭氏曰：「烏秅，音鷃拏。」師古曰：烏音一加反，秅音直加反，

急言之聲如「鷃拏」耳，非正音也。

承仕按：「烏」音「鷃」者，魚、歌部字對轉入寒，猶「閼」字之音「於曷反」矣。鄭音當是相承舊讀，師古謂「非正音」，失之。〔箋二四三〕

有眚病　孟康曰：「災眚之眚，謂妖病也。」服虔曰：「身盡青也。」蘇林曰：「名爲肝厥，發時脣口手足十指甲皆青。」師古曰：下云「禱祠解舍」，孟說是也。眚音所領反，字不作「青」。服虔誤也。〔箋二四四〕

承仕按：服虔、蘇林因形近讀眚爲「青」，音義俱濶遠。孟康以眚爲災眚之「眚」，正舊讀之非，兼釋眚病之義也。以注家立文通例推之，「孟康曰」下疑奪「音」、「讀」等字。

欲獻其瑑耳　服虔曰：「瑑音衞。」蘇林曰：「劍鼻也。」師古曰：瑑字本作「璏」，從玉彘聲，後轉寫者譌也。瑑自雕瑑字耳，音篆。〔箋二四五〕

《説文》：「璏，劍鼻玉也。從玉，彘聲。」「瑑，圭璧上起兆瑑也。從玉，彖聲。」承仕按：彘聲在脂部，對轉入寒，故《漢書》假「瑑」字爲之，非轉寫之譌。服虔音「衞」，衞、璏同音。漢魏閒人亦即以「衞」爲「璏」，《匈奴傳》「玉劍具」，孟康曰「標首鐔衞盡用玉爲之也」，師古曰「瑑字本作『璏』」，《漢書》本作「彘」，疑奪玉旁，茲正之。其音同耳。此古人同音假用之通例也。此文服虔音「瑑」爲「衞」，亦即訓「瑑」爲「璏」。

伏周孔之軌躅　鄭氏曰：「躅，迹也，三輔謂牛蹄處爲躅。」師古曰：音丈欲反。

清殿本「丈欲反」上奪「師古曰」三字。又殿本引「宋祁曰：鄭云躅音拘揭之『揭』。」〔箋二四六〕承仕按：鄭氏舊音恐非宋祁所得見，疑「宋祁曰」下奪「蕭該《音義》」四字。殿本所附宋祁校語與蕭該《音義》文句每多相亂。

桊棁之材　蕭該《音義》曰：「韋昭桊音節，一名欂，即柱上方木也。鄭氏桊音贅。」應劭曰：《爾雅》曰：「棁，朱檽也。」音之劣反。〔箋二四七〕

承仕按：「應劭曰」下當有音訓，今奪去之。「《爾雅》曰」云云，疑非應說。各本並誤，無可據正。

斗筲之子　蕭該《音義》曰：「《字林》曰：『筲，飯筥也，受五升。』秦云山交反。該案：『箾』或作『筲』，《論語》曰：『斗筲之人何足算也。』」

《說文》作「箾」，云「飯筥也，受五升。秦謂筥曰箾。」承仕按：蕭該引《字林》應與《說文》義略同，此作「秦云山交反」者，文有譌奪，應云：「秦謂筥曰筲，山交反。」〔箋二四八〕今作「秦云」，似「秦」是人姓矣，失之。

匪黨人之敢拾兮　蘇林曰：「拾音負拾之『拾』。」師古曰：拾音其業反。

承仕按：清殿本作「蘇林曰」，是也。汲古閣本作「師古曰」，涉下文「師古曰」而誤。尋《史記·張儀傳》「厮徒負養在其中矣」，《索隱》云：「負養，謂負擔而給養公家。」蘇音「負拾」者，當是彼時通語，「拾」讀爲「給」，負拾猶言負養矣。師古音「其業反」，正讀與「給」同。〔箋二四九〕

蠢生民之䀲在　蕭該《音義》曰：「脢，韋昭：『音謀鬼反，又音梅。』《字林》曰：『微視美目貌。』」

任大椿《字林考逸》曰：「䀲訓微視美目，則當從目，不作肉。考《説文·目部》有『瞴』字，云『瞴，婁微視也』，與此訓同。《集韻》『瞴』字一作『脢』，猶之『瞴』字作『䀲』矣。」承仕按：任説是也。䀲微、美目並雙聲，故釋爲「微視美目」，此古人聲訓之例。微視之義引申爲幾微，故應劭注爲「無幾」。師古《注》無説，蓋依應義耳。《文選》字作「晦」，曹大家注曰：「晦，無幾也」。「晦」亦應作「䀲」。〔箋二五〇〕

卒不能攄首尾　蕭該《音義》曰：「攄，《字林》曰：『攄，舒也。尹於反。又擬也。』」

承仕按：「尹於反」「尹」應作「丑」，形近之譌。任大椿沿譌作「尹」，諸可寶校改作「尸」，並非。

煜霅其閒者　蕭該《音義》曰：「煜霅，韋昭煜音呼夾反。霅音于俠反。服虔曰：『煜音近霍叔』，音爲育。『霅音曅遹之「曅」』。《字林》曰：『霅，震電也。一曰衆言也。于甲反。』『煜，音弋叔反，又于立反。』」

承仕按：服虔「煜音近霍叔者」，蓋以「霍」爲聲，以「叔」爲韻，其用與反語同。霍叔之「霍」正與韋昭「呼夾反」同紐，唯韻異耳。〔箋二五一〕「音爲育」三字當是蕭該自下直音，非服説也。「霅音曅遹之『曅』」者，應作「畢爾之『畢』」，「曅遹」俱形近之譌。《文選》李善《注》引晉灼曰：「霅音畢爾之『畢』。」其明證也。王先謙補注《漢書》引作「曅遹」，最爲疏謬。

閤尹之咎　蕭該《音義》曰：「韋昭『咎』作『摧』字，云子爾反。劉氏云：『摧，效也，或言極

也。』晉灼曰：『搉，見也，盡也，使爲政以病其治也。』今《漢書》本或誤作『疵』字，或作『呰』字。」

承仕按：此條文句倒亂譌奪，其義難了。「韋昭『呰』作『搉』」，「搉」字定無「子爾」之音。疑舊本字從手旁，其音義蓋與呰、疵相近，〔箋二五二〕後譌作「搉」。劉氏《刊誤》乃引上卷「班輸榷巧於斧斤之」蕭該注文以說此義，而「劉氏云」以下各語亦有譌誤，並無可據正。上卷「荅賓戲班輸榷巧於斧斤」，蕭該《音義》曰「榷巧，韋昭曰：『榷猶專也。』該按：音較。晉灼《音義》作『搉』字，云『劉氏云：「搉，效也，或言極也。」晉灼曰：搉，見也，盡也。』」承仕按：此條自「晉灼《音義》」以下，文已矯亂。

三國志裴松之注

久而阽危　案：《漢書·文紀》曰「阽於死亡」，《食貨志》曰「阽危若是」，《注》云：「阽音鹽，如屋簷近邊欲墮之意也。」

《漢書·文紀注》：「服虔曰：『坫音反阽之「坫」。』孟康曰：『阽音屋檐之「檐」。』如淳曰：『阽，近邊欲墮之意。』」〔箋二五三〕《食貨志注》：「師古曰：阽危者，欲墮之意也。音閻，又音丁念反。」承仕按：裴《注》約孟康、如淳二家說並自作直音以刻定之。昔人引音每多此例，如李善注《離騷》用王逸說，而音切則李善所羼入也。裴用孟康音與師古說同，《廣韻》亦然。可證音「反坫」者漢魏舊音，而音「鹽」則自六朝以訖隋唐相承無改。

子禽嗣　禽音離。

承仕按：禽無「離」音，字應作「离」，形近之譌也。《廣韻》「离」、「離」同「呂知切」。

大戰梁口　梁音渦。

承仕按：梁無「渦」音，且字誠作「梁」，亦不煩作音也。尋《册府元龜》引作「渙口」，云：「渙音過。」「梁」「渙」、「渦」「過」，皆以形近致譌。〔箋二五四〕《水經・濡水注》：「新河又東至九過口，其地與高句驪相近。」則「渙口」卽「九過口」也。《地理志》淮陽國，扶溝縣，「渦水首受狼湯渠，東至向入淮」，師古曰：「渦音戈，又音瓜。」與此「渙口」音同而地異。

會所養兄子毅及峻辿等　敕連反。

承仕按：「辿」字不知所從，亦不見於字書韻書，疑應作「延」，形近之譌也。隸書「止」或寫作「山」，《干祿字書》：「㞢、企上高舉貌，許延反，下企望，丘賜反。」段玉裁曰：「㞢字本無高舉之義，隸體誤『止』作『山』，淺者讀爲許延反，而《廣韻》『㞢』字下輕舉一義踵其誤也。」此文則形誤而反音未誤，《類篇》、《集韻》等亦並不收「辿」形，則南宋以後本始誤「延」爲「辿」耳。〔箋二五五〕

劉⿰歹莫候主簿任光

錢大昕曰：「『劉』爲『鄧』之譌。鄧，莫候切。此『⿰歹莫候』二字當作『莫候反』，本小字夾注誤入正文，又誤合『莫反』二字爲『⿰歹莫』也。」《三國志考異》。又曰：「初，讀《虞翻傳注》，卽疑『劉』爲『劉』，『⿰歹莫候』當爲『莫候反』，後見內府校本果如予言。」《文集》卷二十九。〔箋二五六〕承仕按：錢校是也。今書局仿汲古閣本亦作

「劚，莫候反」，當是據錢說校改。

璋使趙𨔁進攻荆州屯朐䏰　上蠢，下如振反。

段玉裁曰：「蚯螾，高誘曰一名『朐䏰』，《古今注》曰一名『曲蟺』。蚯、朐、曲一音之轉，顏注《地理志》音『劬』，章懷注《吴漢傳》亦音『劬』。唐初本無異説，而《吴漢傳注》引《十三州志》『朐』音『春』。闞駰在唐以前，不宜有誤，蓋注《十三州志》者見『朐』譌爲『胊』，不知改正，妄爲此音。自後杜佑撰《通典》、徐鉉校《説文》並以爲字應作『胊』，承譌襲謬，形聲俱舛，而李燾、楊慎等從之，非也。」《文集》卷五。〔箋二五七〕錢大昭説略同。承仕按：段説近之，然謂「朐」字從句音春爲唐以後之誤，説則非也。闞駰當晉宋閒，音「朐」爲「春」。《水經注》二：「閤門水又東逕浩亹縣故城南」，闞駰曰：「浩讀閤也。」此闞駰自下音讀之證。段欲自護其説，遂謂闞不作音，近於專斷。裴松之當宋元嘉之末，亦音「朐」爲「蠢」。此皆唐以前人，下距師古之卒蓋二百有餘年矣。《晉書・宣帝紀》「泝沔而上至于朐䏰」，何超《音義》引如淳曰：「上音蠢，下音如允反。」如淳，魏人也，音與闞、裴同。然則以「朐」爲「胊」蓋漢魏相承舊讀，非唐宋人所能妄作明矣。今疑「朐䏰」疊韻，地名本有此讀，或不關「蚯螾」義也。

自佷山通武陵　音恒。

汲古閣本音「恆」，明南監本音「桓」。承仕按：音「恆」是也。《地理志》「武陵郡，佷山」，孟康音「恆」，《類篇》、《集韻》「佷」字止有「胡登」一切，是其證。

經籍舊音辨證卷六

歙吴承仕學

吕氏春秋高誘注

命之曰招蹷之機　招，至也。

《文選·七發》「蹷痿之機」李善《注》曰：「《吕氏春秋》『佁蹷之機』，高誘曰：『佁，至也。』《聲類》曰：『佁，嗣里切。』」畢沅曰：「『招，致也。李注《文選》引此『招』作『佁』，『嗣里切』，孤文無證，亦不可從。」〔箋二五八〕承仕按：《類篇》、《集韻》：「佁，象齒切。至也。高誘讀。」然則自李善以訖司馬光、丁度等所見《吕覽》自有作「佁」之本，而高誘亦有讀如讀若之文，故《篇》《韻》得據以作切耳。畢沅不檢《篇》《韻》，斥爲孤文，失之。

從師苦而欲學之功也　苦讀如盬會之「盬」，苦不精至也。

畢沅曰：「《注》『盬』舊作『監』，訛。此以盬惡訓『苦』，但『會』字未詳，亦恐有訛。」承仕按：畢改「監」爲「盬」，是也。《淮南·時則訓》「工事苦慢」，高《注》各本同作「音盬會之『盬』」，唯朱東光本作「音盬鹵之

『監』」，然則《呂覽》、《淮南》高讀本作「監會」、或作「監會」者，皆「監鹵」之形譌。監、鹵同訓，當是連語，故高誘以之作音。疑舊本有書「鹵」爲「魯」者，《漢書・陳勝項籍傳》「流血漂鹵」，即以「鹵」爲「櫓」。因形近又譌「魯」爲「會」，故不可通。〔箋二五九〕王紹蘭謂會有腦義，「監會」即「監腦」也。按作音應用通語，如以訓詁代舊文，聞者知其爲何等語邪？王説附會甚矣。

百螣時起　螣讀近殆。

《説文》：「蟘，蟲食苗葉者。《詩》曰『去其螟蟘』。」「螣，神它也。」段玉裁曰：今《詩》作「去其螟螣」，假「螣」爲「蟘」也。承仕按：《方言》作「貣」。蟘、貣同屬之部，對轉蒸，則字作螣，本爲同物，從聲以變，則形體有異。高誘讀螣爲「殆」，《禮記釋文》讀螣爲「特」，並以螣、蟘爲一字，唯四聲轉耳。韻書螣字失收「殆」音。〔箋二六〇〕

太小則志嫌以嫌聽小則耳不充　嫌聽，譬自嫌之「嫌」。

畢沅曰：「《注》有誤字，似本爲『嫌』字作音，而後人妄改之。」〔箋二六一〕承仕按：畢説近之。《記・大學》「此之謂自謙」，謙、嫌古多通假，《易・坤卦・文言》「爲其嫌於無陽也」，《釋文》云：「嫌，鄭作『謙』。」《荀子・仲尼篇》「信而不忘處謙」，楊《注》云：「謙讀爲嫌。」是其證。《大學》「自謙」字本或有作「嫌」者，故高誘讀「嫌」與《大學》同。字亦作「嗛」、作「慊」，皆約少不滿足之意，正與下文「不充則不詹，不詹則窕」義相應。今《注》文有譌，故不憭耳。

不充則不詹　詹，足也。詹讀如澹然無爲之「澹」。

畢沅曰：「《御覽》作『詹音澹』，疑是也。《注》既訓『詹』爲足，則自讀從澹足之『澹』，當讀時豔切；若如此《注》，則如字讀徒濫切矣。恐是後人妄改。」承仕按：畢説非也。澹、贍同從詹聲，則讀音相近，時豔、徒濫之分，自起於晚世。高讀詹爲「澹然無爲」，音義並相應，何據而斥爲妄改耶？〔箋二六二〕且後人間有改讀如爲直音者矣，改直音爲比況之音所未聞也。畢以《御覽》正《注》文，失之。

則如所免起梟舉死殙之地矣　殙音悶，謂絶氣之「悶」。

承仕按：《注》文應云「殙讀絶氣之『悶』」，「音悶」二字誤衍，「謂」爲「讀」之形譌。〔箋二六三〕《情欲篇》「蹻然不固」《注》云：「蹻謂乘蹻之蹻」，「謂」亦「讀」字形近之誤，與此正同。

就就手其不肯自是　就就讀如由與之「與」。

畢沅曰：「由與卽猶豫。《爾雅·釋獸釋文》：『猶，羊周、羊救二反，《字林》弋又反。』此『就』字讀從之也。」承仕按：畢説不了，《爾雅釋文》「猶」字音義更與此文無涉。蓋高《注》讀「就」爲由與之「由」，今本誤爲由與之「與」，故不可通。就字蓋從尤聲，故與由、猶音近，高讀爲「由與」者，音義相兼。〔箋二六四〕

入於門中門中有歛陷　歛讀曰脅。

畢沅曰：「歛從欠，呼濫切。疑卽坎窞，《注》不可曉。」梁玉繩曰：「『歛』爲『欿』字之誤。」王紹蘭、李賡芸並以「歛」爲「歙」之譌形。承仕按：諸家説並非也。《廣雅》「歛，欲也」，曹憲音「呼濫」、「呼甘」二反。《廣雅》訓「欲」之「歛」卽《説文》訓「欲得」之「欿」。《呂覽》此文借「歛」爲「臽坎」字，本云「門中有歛」，「歛」下之「陷」則爲衍文，蓋校者以「歛」字音義難瞭，故旁注「陷」字以釋之，傳寫者誤入正文，遂不可解

矣。高注「斂讀如脅」者，斂在談部，脅在緝部，聲紐既同，韻部亦近。理所易曉，畢說疏矣。〔箋二六五〕

乃負石而沈於募水　募，水名也，音千伯之「伯」。

承仕按：千伯之「伯」字應作「佰」，形近之誤也。《食貨志》「無農夫之苦，有仟佰之得」，顏《注》音「莫白反」。字亦通作「陌」，正與募音近。《說文》：「⿸广⿱白木，讀若阡陌之陌。」是其比。今譌爲「伯」，音義俱非。〔箋二六六〕

許鄙相⿰月尻　⿰月尻，後竅也。⿰月尻字讀如窮穹之穹。

畢沅曰：「⿰月尻乃尻之俗體，《玉篇》『苦刀切』，此音讀未詳。」〔箋二六七〕承仕按：尻從九聲，本屬幽部，與侯部近，故對轉東，音穹，《毛詩》、《爾雅》、《說文》並云「鞫，窮也」，鞫、窮音義相近，是其比。然《篇》《韻》並失收此音。

不噮而香　噮讀如餲厭之「餲」。

承仕按：「《御覽》八百四十二引作「不噮而香，北縣反。如此者不餲音遏。」」。據此，則「讀如餲厭」一語當在「餲」字下，今本傳寫誤置耳。今本「如此者不餲」作「如此者不飴」，亦形近之譌。又《御覽》「噮，北縣反」，「北」字定誤，《類篇》、《集韻》：「噮，縈絹切。」注引《呂覽》此文，疑「北」字爲草書「於」字之形譌。〔箋二六八〕

淮南子許慎、高誘注

橫四維而含陰陽　橫讀桄車之「桄」。

承仕按：《注》當作「橫讀車桄之『桄』」，各本誤倒耳。玄應《成實論音義》云：「桄，《聲類》作『輄』，車下橫木也，今車牀梯轝下橫木皆曰桄。」此《注》讀「橫」與車桄之「桄」同。《書·堯典》「光被四表」，「光」或作「橫」，戴震說「光」爲形譌；王引之以「光」、「桄」、「橫」同聲通用，是也，正宜以《淮南》高讀證之。《淮南》書一依莊逵吉校本，而以別本勘之。

扶搖抮抱羊角而上　抮抱，引戾也。抱讀《詩》「克岐克嶷」之「嶷」也。《原道訓》　**菱杼紾抱　抱，轉也。抱讀岐嶷之「嶷」。**《本經訓》〔箋二六九〕

《廣雅·釋訓》：「軫䡖，轉戾也。」《類篇》、《集韻》並收「䡖」字，注引《廣雅·釋訓》。王念孫《疏證》改「䡖」爲「軳」，爲之說曰：「軳，本讀如『與子同袍』之『袍』，轉入聲則讀如『克岐克嶷』之『嶷』。或作『抮抱』，又作『紾抱』。《淮南子》高《注》讀『抱』爲『嶷』，正與曹憲音『牛力反』相合。凡字從包聲者多轉入職、德、緝、合諸韻，其同位相轉者若『包犧』之爲『伏犧』，『抱雞』之爲『伏雞』是也；異位相轉者，《續漢書·五行志注》引《春秋考異郵》云：『陰氣之專精，凝合生雹。雹之爲言合也。』是雹、合聲相近。《玉篇》云：『鮑魚，漬魚也。』今謂之『裛魚』，鮑、裛聲相近，故軫軳之『軳』讀爲『嶷』也。」承仕按：王說非也。《廣雅》「軫䡖」，䡖從車、色聲，與轖同字，色聲、嗇聲同屬之部。《楚辭·懷沙》「鬱結紆軫」，《文選·七發》「中若結轖」，紆軫、

結轄亦與轉戾同意。艴屬之部，故曹憲音「牛力反」，《淮南子》「抮抱」字疑亦爲「抱」之形譌，故高誘讀「抱」如「嶷」。卽實言之，則《廣雅》之連語當采自《淮南》，而曹憲之反音亦卽本之高讀也。至若艴、嶷聲紐絶殊，而舊音得相關通者，則由今紐在齒舌閒者，古音每歛入喉牙。其例甚多，前已具說。《廣雅·釋詁》：「抮，盭也。」曹憲音「顯」，抮之音「顯」，與艴之音「嶷」，其比正同，此皆韻部不遷而聲紐有古今之異者也。〔箋二七〇〕王氏說爲艴、嶷韻近，證不極成，抱、伏相變由於雙聲，情實異宜，不得牽以爲喻。《釋名》說「雹」爲「跑」，蓋以聲訓；緯書說「雹」爲「合」，則以包含凝合之義釋之：「鮑魚」謂之「裛魚」，「裛」蓋「淹」之異文，〔箋二七一〕皆與聲韻無涉。且合聲、邑聲並在緝部，疑聲自在之部，亦不得妄爲比附也。

劉覽偏照　劉覽，回觀也。劉讀留連之「留」，非劉氏之「劉」也。

莊逵吉曰：「《詩》『彼留之子』，鄭康成以爲卽『劉』字，故劉讀爲留。」承仕按：劉、留同音，古人隨意書之，高讀云云，當是釋義而非擬音，是「讀爲」而非「讀如」。〔箋二七二〕

先者踰下則後者蹷之先者隤陷則後者以謀　蹷，履也；音展非展也。楚人讀躓爲隤，隤者，車承。或言跋躓之「躓」也。

承仕按：「展非展」者，疑是辨家舊義，卽《莊子·天下篇》所云「輪不輾地」是也。成玄英《莊子疏》云：「車之運動，輪轉不停，前迹已過，後塗未至，徐卻前後，更無蹍時。」「輪不蹍地」，蓋與「展非展」同義，高「音展非展」者，猶云「讀蹷如『輪不輾地』之『輾』」。蹷、輾音義正同。又高《注》云「隤者，車承」，「車承」義不可說，疑「車承」應作「𨏥」，〔箋二七三〕《廣雅·釋言》：「躓，𨏥也。」躓、隤同字，此注以「𨏥」釋

「隤」，傳寫誤分「䡩」爲二形，遂譌作「車承」矣。

馳要褭　要褭，馬名，日行萬里。褭，橈弱之「弱」。

承仕按：褭、弱同屬宵部，聲類亦近，《注》應有「音」、「讀」等字，今本誤奪。《俶真篇》「蕭條霄雿」《注》云：「雿，翟氏之『翟』也。」亦誤奪「讀」字，類此者衆，後不復出。

雪霜滾灖　灖讀抆滅之「抆」。

莊逵吉曰：「藏本作『校滅之校』。」盧文弨曰：「或當作『抆滅之抆』，因抆、灖聲相近也，故據《莊子》語改之。」孫星衍曰：「當作『校滅之滅』。」承仕按：盧校是也。「滾灖」，字又作「浽溦」，並屬脂部，脂對轉諄，故音「灖」爲「抆」。以上《原道訓》

二者代謝舛馳　舛讀舛賣之「舛」。

承仕按：「舛賣」無義，疑應作「舛背」，形近譌作「賣」。《廣雅》：「舛，背也。」此「舛背」連文之證。〔箋二七四〕

引楯萬物　引楯，拔擢也。楯讀允恭之「允」。

莊逵吉曰：「『引楯』應作『揗』，從手旁。」王念孫從之。承仕按：舊籍文多主聲，從木、從手不關弘旨。高讀「楯」同「允」，則以「引楯」爲雙聲連語也。《漢書·敍傳》「數遣中盾，請問近臣」，蕭該《音義》曰：「盾音允可。」知允、盾同音爲漢魏以來舊讀，而《廣韻》從盾之字並無以允爲聲者，此亦音聲由喉而漸及脣舌之一例也。〔箋二七五〕

設于無垓坫之宇　垓讀人飲食太多以思下垓。

段玉裁曰：「高注《淮南書》『垓讀如人飲食太多以思下垓之「垓」』，『以思下垓』乃『以息上餩』之誤，『餩』卽『噫』也。」《說文》「噫」字《注》。承仕按：段說是也。高讀「垓」爲飽食息之「餩」，以通語比況作音，其字不妨作「垓」，不煩改「上垓」爲「上餩」。〔箋二七六〕

遼巢彭濞而爲雨　濞，榆莢之濞。

王念孫曰：「『彭濞』應作『彭薄』，司馬相如《封禪文》『旁魄四塞』，義與此同，故高《注》以爲蘊積貌。若『彭濞』則爲水聲，與正文注文皆不合矣，《書鈔》、《御覽》引並作『薄』。」〔箋二七七〕承仕按：王說是也。「榆莢」云者，蓋是讀音，應云：「薄讀如榆莢薄之『薄』。」《食貨志》「漢興，以爲秦錢重難用，更令民鑄莢錢」，如淳曰：「如榆莢也。」漢以錢重改鑄，則莢錢薄於秦錢矣，此高《注》「榆莢薄」之義。今本正文既誤作「濞」，乃改注文以就之，又有譌奪，遂不可通。

斬而爲犧尊　犧讀曰希，猶疏鏤之尊。

承仕按：犧從義聲，字屬歌部，讀犧爲「希」，則韻部不近。首言「犧讀爲希」，繼云「猶疏鏤之尊」，則文義不次。尋聲訓之例，曰「讀曰」，猶其聲義必上下相應。此注應云：「犧讀曰希疏，猶疏鏤之尊。」今本誤挩一「疏」字，遂不可通。《魯頌》毛《傳》云：「犧尊，有沙羽飾也。」《釋文》云：「鄭音素何反。」毛義同鄭。高讀爲希疏之「疏」者，古音魚、歌部近，「疏」卽「素何反」也，〔箋二七八〕「疏鏤」卽刻畫之義，高誘音訓蓋毛、鄭舊說也。後人不曉古音義，妄刪「疏」字，而以「希」音「犧」，於古今音並不合。

鏤之以剞劂　剞讀技之「技」。

承仕按：《本經訓》「無所錯其剞劂削鋸」，《注》云：「剞讀技尺之『技』。」則此注似奪一「尺」字，然「技尺」之義亦所未聞。〔箋二七九〕

乃始樠觟離跂　樠讀簫簫無逢際之「樠」。　觟，傒徑之「傒」也。〔箋二八〇〕

近人邵瑞彭曰：「『簫』乃『㒼』字之誤。『逢』猶鏠，今字作『縫』。『㒼㒼』者，無逢際之狀，今俗語猶然。」承仕按：邵說是也。高讀本作「⿱竹㒼⿱竹㒼無逢際」，形近譌作「簫」。《廣雅·釋器》：「⿱竹㒼篾，䈼也。」⿱竹㒼、㒼字同。《說文》：「㒼，平也。」《周禮》「鼈人掌取互物」，《注》云：「互物，謂有甲㒼胡龜鼈之屬。」「㒼胡」亦作「鏝胡」、「漫胡」，並密閉無竅隙之稱，或曰「㒼胡」，或曰「㒼㒼」，「㒼㒼」即「曼曼」矣。《原道篇》「漠睧於勢利」，《注》云：「睧讀無閒孔之『睧』。」音義並與此近。　又按：「觟，傒徑之『傒』」，當云「觟，讀傒徑之『傒』」。傒、蹊同字，《月令》「塞傒徑」是也。　圭聲、奚聲同屬支部。以上《俶真訓》

洞洞灟灟　灟讀以鐵頭斫地之「鐲」也。

承仕按：「鐲」應作「钃」，形近之譌也。〔箋二八一〕钃爲田器，《說文》作「欘」，云「斫也，齊謂之茲其。」《爾雅》「斪斸謂之定」，李巡云「鉏也」。此言「鐵頭斫地」，正說钃之形用耳。《氾論訓》「洞洞屬屬」，《注》云：「屬讀犂欘之欘。」正與此同意。　鐲訓鉦，音義俱不相應。

月死而蠃蛖膲　膲，肉不滿，言應陰氣也。　膲，讀若物醮炒之「醮」。

《道藏》本作「膲，讀若物醮少醮之」；一本作「讀若物少之『醮』也。」「一本」據錢塘《天文訓補注》引。　承仕

按：《道藏》本近之，而文有誤倒。劉泖生景宋本作「膲，讀若物醮少之『醮』」是也。《說文》：「潐，盡也。」《爾雅》「水醮曰厬」，《釋文》云：「本又作『潐』。」潐、膲、醮音同，潐、少義近，本文作「膲」，高讀作「醮」，並潐之假字。「讀若醮少之『醮』」者，作音兼釋義也。《繆稱訓》「滿如陷」，《注》云：「陷，少也。」陷少、膲少皆縮朒不滿密之稱。莊本改「少」作「炒」，文不成義。

太陰在卯歲名曰單閼　單讀明揚之「明」。〔箋二八二〕

章先生曰：「『明揚之明』當爲『丹楊之丹』，『丹』誤爲『明』，『楊』隸書多作『揚』。」承仕按：《爾雅釋文》：「單閼音丹。」章說近之。然丹、明二文形不比近，無緣致謁，未聞其審。以上《天文訓》

夸父耽耳在其北方　耽耳，耳垂在肩上。耽讀褶衣之「褶」，或作「攝」，以兩手攝耳居海中。

王念孫曰：「褶、攝二字聲與耽不相近，耽當爲『耴』，〔箋二八三〕《說文》：『耴，耳垂也。』耴與聶聲相近，故《海外北經》作『聶』；耴與褶、攝聲亦相近，故高讀耴如『褶』，而字或作『攝』。後人改『耴』爲『耽』，與高《注》大相抵牾。」承仕按：王說近之。然耽在談韻，耴、聶同在盍韻，褶在緝韻，部居至近，《玉篇》、《廣韻》「耽」音「丁含切」，「褶」音「徒協切」，卽聲紐亦無大殊，則正文作「耽」，高《注》音耽爲「褶」，音義並相應也，如字自通，不煩輒改。以上《墬形訓》

腐草化爲枅　枅，馬蚿也，幽冀謂之秦渠。蚈讀奚徑之「徑」也。

承仕按：《注》文應云「蚈讀蹊徑之『蹊』」，今作「奚徑之『徑』」者，傳寫之謁也。蓋枅在清部，旁轉真，

《廣韻》音「苦堅切」；對轉支，則音蹊徑之「蹊」，《精神訓》「素題不枅」、《主術訓》「朱儒枅櫨」，高《注》並讀「枅」爲「雞」，《說文》：「𥅆，蔽人視也。從目，幵聲。讀若攜手。」是其比。《說林訓》「善用人者，若蚈之足衆而不相害」，高《注》云：「蚈讀蹊徑之『蹊』。」《呂氏春秋・季夏紀》高《注》亦讀「蚈」如「蹊徑之『蹊』」，是其證。而後來韻書並失收此音。

天子衣黃衣　黃，順土色也。黃謂登飴之「登」也。

朱本、景宋本「衣黃衣」作「衣苑黃」，《注》作「苑讀宛飴之『宛』也」。王念孫曰：「高讀『苑』爲𧯛飴之『𧯛』。」承仕按：《說文・豆部》：「𧯛，豆飴也。」《黑部》：「黦讀若𧯛飴之『𧯛』。」此文「衣苑黃」，蓋以同音假「苑」爲「黦」，高《注》讀「苑」爲「𧯛飴之『𧯛』」，正與《說文》「讀黦」同。莊本據《月令》改「苑黃」爲「黃衣」，《注》文又誤「𧯛」爲「登」，遂不可通。坊間通行《漢魏叢書》本並作「苑黃」，《四部叢刊》景印本亦同，皆不誤也。淺人妄改，深可忿疾；而近人劉文典撰《集解》，獨依莊本作「黃衣」，於音讀亦無訓說，詿誤後學，其過弘矣。〔箋二八四〕

穿竇窖　穿窖所以盛穀也。窖，讀窖藏人物之「窖」。

承仕按：「窖藏人物」語不可通，疑當作「窖，讀人窖藏物之『窖』」。〔箋二八五〕

湛熺必潔　湛，讀審釜之「審」。熺，炊熾火之「熾」也。

承仕按：《呂氏春秋・仲冬紀》「湛饎必潔」，高《注》云「讀瀋釜之『瀋』」是也。此作「審」者，「瀋」形之殘，應據正。「熺，炊熾火之『熾』」，「炊」上誤奪一「讀」字。以上《時則訓》

孟嘗君爲之增欷歍唈　歍讀鴛鴦之「鴦」也。

承仕按:「歍」讀「鳶」者,魚、陽對轉。古今字書韻書並失收此音。

晝隨灰而月運闕　運讀連圍之「圍」也。

朱東光本作「運讀運圍之『圍』也」。承仕按:《注》當云「運讀運圍之『運』」。《漢書·天文志》:「兩軍相當,日暈圍在中中勝,在外外勝。」《注》意蓋謂此之「月運」字讀與《天文志》「暈圍」之「暈」同,暈、運音同。作音兼釋義也。脂、諄對轉,運、圍雖可相通,然《天文志》「暈圍」列爲二名,名實並殊,即不得讀運爲「圍」矣;《史記·天官書集解》引如淳曰:「暈讀曰『運』。」此舊來運無「圍」音之證。《篇》《韻》「運」、「暈」字亦無異音。

猨狖顛蹶而失木枝　狖讀中山人相遺物之「遺」。

承仕按:《說文》作「貁」,《爾雅》作「蜼」,實一文也。李賢注《後漢書》引郭璞云:「蜼,零陵南康人呼之音餘,建平人呼之音相贈遺之『遺』也,又音余救反,皆土俗輕重不同耳。」侯、脂韻部亦有通轉,故狖得音「遺」。〔箋二八六〕

軵車奉饟　軵,推也。軵,讀楫拊之「拊」也。《覽冥訓》　**相戲以刃者太祖軵其肘**　軵,擠也,讀近茸,急察言之。《氾論訓》　**倚者易軵也**　軵讀軵濟之「軵」。《說林訓》

《說文》:「軵,反推車令有所付也。從車付,應補云「付亦聲」。讀若茸。」段玉裁曰:「《氾論訓》高《注》『讀近茸』,與《說文》同。《覽冥訓》『讀楫拊之「拊」』,《說林訓》『讀軵濟之「軵」』,皆有譌字不可讀,然大約以付爲聲。是高時固有兩讀也。」承仕按:軵從付聲,本屬侯部,對轉東則音「茸」,高讀皆是也。尋《說文》:

「揖，攘也。」「攘，推也。」「擠，排也。」「推，排也。」「拊，揗也。」義訓大同。高《注》「讀楫拊之『拊』」者，「楫」應作「揖」，「讀軵濟之『軵』」者，「濟」應作「擠」，作音兼釋義也。〔箋二八七〕今本作「楫」、作「濟」，皆形近之譌。段以爲不可讀，失之。以上《覽冥訓》

⿰月曷下迫頤　⿰月曷，讀精神歇越無之「歇」也。

承仕按：《説文》：「歇，息也，一曰氣越泄。」《七發》曰：「精神越渫。」《俶真訓》「必形繫而神泄」，高《注》云：「身形疾而精神越泄。」歇越、越泄意義大同。此注讀⿰月曷爲「精神歇越之歇」，則「無」字爲衍文，灼然可知。又按：⿰月曷，《廣雅》、《廣韻》並作「䯋」，曹憲音「火伐反」，《類篇》、《集韻》並有「許竭」一切，與「歇」同音。

燭營指天　燭，陰華也；營，其竅也；上指天也。燭營讀曰括撮也。

承仕按：《莊子·人閒世》「會撮指天」，《釋文》引崔譔云：「會撮，項椎也。」明與燭營異物，即聲類亦殊。《注》既釋「燭營」爲「陰竅」，更不得讀爲「會撮」明矣。括、會聲近義同，高作「括」者，疑是《莊子》異文。疑《注》文「讀曰括撮」以下當是許、高二《注》錯雜之文。「讀曰」疑即「讀爲」，若鄭《箋》之改字矣。〔箋二八八〕

以上《精神訓》

金器不鏤　鏤，讀婁之「婁」。

莊逵吉曰：「『婁之』者，字從毋中女，即婁處子義也，此讀從之。孔繼涵疑句有脱字，恐未必然。」承仕按：莊説甚迂。婁空字與《孟子》説「摟處子」事義不相會，牽引以釋此讀，亦文不成義。此《注》應作

「婁數之『婁』」，傳寫奪「數」字耳。《俶真訓》「鏤金石書竹帛」，《注》云：「鏤讀婁數之『婁』。」音義並與此同，是其證。以上《本經訓》

黈纊塞耳　黈，讀而買黈蓋之「黈」也。

朱本作「黈讀而買黈益之『黈』」。景宋本同。承仕按：「黈益」是也。〔箋二八九〕《文選・長笛賦》「猶以二皇聖哲黈益」，李善《注》云：「黈，猶演也，他斗切。」胡紹煐《箋證》曰：「黈讀與紸同。《荀子・禮論》『紸纊聽息之時』，楊《注》：『紸讀爲注。』《溝洫志》顏《注》云：『注，引也。』引、演義近，故云『黈猶演也。』」「黈益」連文，證一。本篇又云「脩行者競於住」，《注》云：「住，自益也。」住、黈並從主聲，而住亦訓爲益，證二。《本經訓》「愚夫惷婦」，《注》云：「惷讀近貯益之『貯』。」貯、黈聲近，並與益連文，證三。孔平仲《雜說》曰：「俗言添黈，原注：「定斗反。」以水投酒謂之黈水，然則黈益卽注益，謂挹注以盈之也。」證四。據此，則「黈益」爲漢人常語，故以之作音，「讀而」當作「讀如」，蓋聲近而誤耳。「買」字或誤，或「買」字下有奪文，或「買黈益」爲彼時諺語，今不能輒定。以上《主術訓》

緂麻索縷　緂，讀恬然不動之「恬」。

承仕按：「恬」，疑當爲「惔」。恬、惔二文聲韻雖近，然緂從炎聲，終不宜讀與恬同。〔箋二九〇〕

銷車以鬭　銷，讀組綃之「綃」也。

洪亮吉引作「緪綃之『綃』」。承仕按：「緪」應作「紺」，形近之譌也。《原道訓》「上游於霄雿之野」，高《注》云：「霄讀紺綃。」是其證。

出百死而給一生　給，至也。給，讀仍代之「代」也。

承仕案：讀給爲「仍代之代」者，卽訓給爲「代」。代，更也；出百死而給一生，猶言以百死易一生也。《注》訓給爲「至」，義無所施，疑傳寫失之。〔箋二九一〕《御覽》三百二十七引，「給」作「紹」，蓋形近之譌。

黃衰微　楚大夫。衰，讀繩之「繀」。微，讀抆滅之「抆」也。

承仕按：「衰，讀繩之『繀』」，「繩」上奪一「繀」字。《原道訓》「雪霜滾灖」，《注》云：「滾讀繀繩之『繀』。灖讀抆滅之『抆』。」與此正同。《說文》：「筳，繀絲筦也。」繀繩與繀絲同意。以上《氾論訓》

不見堁埵　埵，讀似「望」，作江淮閒人言能得之也。

承仕按：「埵，讀似『望』」，聲韻絕殊，疑「望」爲「垂」之形譌，垂正書作「𡍮」，故形與「望」近。〔箋二九二〕

渙乎其有似也　渙，讀人謂貴家爲⿰月奥主之「⿰月奥」也。

朱東光本「渙」並作「澳」，「⿰月奥」作「腰」。承仕按：文當作「澳」，作「渙」者形近而譌。此文以「澳」爲「戫」，由幽旁轉之也。〔箋二九三〕温燠亦作温郁，薁棣亦作郁棣，王褒《聖主得賢臣頌》「卑辱奧渫」，李善引如淳曰：「奧音郁。」此皆澳、郁聲轉通假之明證也。「澳乎有似」猶云郁郁乎其有文章矣。高讀澳爲「奧主」之「奧」，《左氏·昭十三年傳》「國有奧主」，《記·禮運》「故人以爲奧也」，此注家比況作音之義也。至《注》中「貴家」之文，寫宋本作「富貴家」。或爲漢末諺言，或後人傳寫有誤，今難質言矣。各本譌「澳」爲「渙」，《注》文又譌爲「⿰月奥」、爲「腰」，文義遂不可說。不有朱本，將何由尋其蹤跡哉？

揲挻其土而不益厚　揲，讀揲揲脈之「揲」。

承仕按：「《史記・扁鵲列傳》「揲荒爪幕」，徐廣曰：「揲音舌。」揲脈與揲荒同意，蓋醫術也。〔箋二九四〕

吾必悲哭社　江淮謂母爲社。社，讀雖家謂公爲阿社之「社」也。

承仕按：《脩務訓》「弔死問疾以養孤孀」，《注》云：「雒家謂寡婦曰孀婦。」雒者，方土之名。此注「雖家」卽「雒家」，形近之誤也。《說文》：「蜀人謂母曰姐，淮南謂之社。」父母之稱，每相施易，故雒家謂公爲阿社。《廣雅》：「爹、奢，父也。」《方言》：「妻之父謂之父姼，妻之母謂之母姼。」姐、社、爹、奢、姼皆一聲之轉。〔箋二九五〕

玉待礛諸而成器　礛廉，或直言藍也。《說山訓》　璧瑗成器礛諸之功　礛讀一曰廉氏之「廉」。《說林訓》　首尾成形礛諸之功　礛讀廉氏之「廉」，一曰濫也。《脩務訓》

承仕按：《說文》字作「厱」，「讀若藍」；字又作「磏」，「讀若鐮」；此作「礛」。厱、磏、礛同屬談部，實一字耳。《說山訓》高《注》應云「礛讀廉」，今本奪一「讀」字；《說林訓注》應云「礛讀藍」，今本奪一「藍」字；以《脩務訓注》證之可知。以上《說山訓》

非其任也　任，讀甚任之「任」。

承仕按：甚任卽堪任。《詩・小毖》「未堪家多難」，毛《傳》曰：「堪，任也。」高讀本此。劉文典《集解》

所據本作「勘任」，亦非。〔箋二九六〕

水蠆爲螅才才爲蟁　讀廉絜。

承仕按：《注》「讀廉絜」三字上奪一「才」字，蓋讀才爲廉絜之「絜」也。絜、才字聲韻並同。

兔齧爲螚　螚，讀能而心之「惡」。

各本並同。洪亮吉以「惡」爲「慝」字之誤。承仕按：洪說爲「慝」，聲形俱不相近，且義亦難憭。今謂高《注》蓋讀螚爲能恧之「恧」，「而心」者，誤離「恧」形爲二；「惡」，俗書或作「恶」，即「恧」字形近之譌，並傳寫失之也。能恧猶云能耐。能、耐同訓同字，因一聲之轉而分爲二文，是能耐之「耐」本無正體，經典相承借「耐」字爲之。〔箋二九七〕《說文》：「耏，罪不至髡也。從而，從彡；或從寸，諸法度字從寸。」承仕按：耏、耐並從而得聲。訓慙之恧亦從而聲，古音與耐同，故「能耐」亦得作「能恧」。高讀「螚」爲能耐之「耐」，又寫「耐」作「恧」耳。《廣韻》去聲代部「耐」、「螚」並「奴代切」。以上《說林訓》

是故生木之長莫見其益有時而脩　長者，令長之「長」。

承仕按：「生木之長」猶言生長成，遂不得訓爲「令長」明矣。《注》當作「長，音令長之長」，作音非釋義也。「音」字形近誤作「者」，義不可通。又按：高誘《序》曰：「淮南以父諱『長』故，其所著諸『長』字皆曰『脩』。」此文下云「有時而脩」，則上文「生木之長」不得復言「脩」；且高《注》又爲「長」字作音，則本自作「長」可知也。淮南此文不爲父諱，未聞其故。〔箋二九八〕以上《脩務訓》

經籍舊音辨證卷七

歙吴承仕学

方言郭璞注

自關而西秦晉之閒凡人語而過謂之過　于果反。

各本並作「于果反」。承仕按：夥、過音近義同，因方語稍有施易，故別以「過」字擬其音耳。尋《廣韻》、《玉篇》以下，「過」字止「户果」一切，並無他音，疑「于果反」「于」應作「乎」，形近之譌也，舊籍「于」、「乎」二文傳寫多錯互。〔箋二九九〕

嬛，續也　嬛，火全反。

戴震《疏證》本作「嬛，火金反」錢繹《箋疏》曰：「各本並作『蟬』，音『火全反』是也。戴本『全』作『金』，以『火金反』爲『嬛』字之音，誤。」承仕按：各本並非，而錢說尤謬。蓋「嬛」從瞏聲，本屬寒部，自音「火全反」，《廣韻》以下「嬛」、「蠉」、「儇」等字並音「許緣切」，此古今承用之音，無可疑者。錢以「火全」音「蟬」，致爲疏失。〔箋三〇〇〕戴本「嬛，火金反」，疑刻版之譌，非戴校有誤。

凡細而有容謂之嫢或曰徥　言徥徥也。度皆反。卷二　徥，行也。徥徥，行貌。度揩反。卷六

卷二「或曰徥」條下戴校本無反音，茲據慶元本補。盧文弨、錢繹等以「度皆」、「度揩」二反下字爲誤，並改作「度指反」。承仕按：盧、錢校改非也。〔箋三〇一〕是聲雖屬支部，而曹憲《廣雅音》「直駭反」，《類篇》「徥」字列有「度皆」、「徒駭」、「直駭」三切，然則《方言》反語或作「度揩」，或作「度皆」，均與舊音相應，唯改作「度指」最爲無據。

南楚江湘之間謂之莽　嫫母。

戴震曰：「注内『嫫母反』脱『反』字，後卷十内『莽』『嫫母反』可證此條訛脱。今訂補『反』字。」承仕按：戴説非也。嫫、母雙聲，不能作切。郭《注》蓋音「莽」爲「嫫母」之「嫫」。〔箋三〇二〕陽、侯亦得對轉，故「莽」有「嫫」音，《説文》「模，讀若『嫫母』之『嫫』」，《廣韻》上聲姥部「姥」紐下姥、嫫同字。並收「莽」字，是其證。

自關而東西或曰譎或曰膠　汝南人呼欺爲讉，訰回反。亦曰詒，音殆。

戴校本於「回反」上補一「他」字。錢繹曰：「此注應作『讉，託回反』，『託』各本譌作『訰』，《集韻》、《類篇》『讉』並音『通回切』，與『訰回』之音正合。戴氏以『讉訰』連文，又增一『他』字，非是。」承仕按：錢説近之而未盡也，其所引《篇》《韻》亦與本書稍有異同。尋《類篇》：「讉，旬爲切，言從也。又通回切，江南呼欺曰讉。」《集韻》支部：「讉，旬爲切，言從也。」灰部：「讉，通回切，江南呼欺曰讉。」按：《篇》《韻》「江南」字皆

「汝南」之譌，蓋本之《方言》郭《注》。據此，似《類篇》所據《方言》字作「謕」，《集韻》所據字作「譴」，今以文義勘之，則作「謕」爲長。〔箋三〇三〕《方言》卷一：「虔，儇，慧也。秦謂之謾。楚或謂之謕。」慧黠、欺謾音義多通，蓋「謕」、「謕」本爲一文。此注言「汝南」，汝南又卽楚分也。然則此文郭《注》應云：「汝南人呼欺爲謕，原譌作「謕」。託原譌作「詑」。回反。」以《篇》《韻》互異，則舊本已有異同，故不輒改。

秦曰瘎　音閻或湛。

舊本如此作。戴校作「湛」。注云「音閻或諶」，盧文弨據宋本刪「閻或」二字。承仕按：舊本近之，盧校非也。《類篇》：「諶，又余廉切。」此郭《注》音「瘎」爲「閻」之證。盧文弨等校勘舊籍每以宋本爲斷，不能比量羣書，審察聲韻，致多專輙，斯其蔽也。

裯謂之袩　于苕、丁俠兩反，未詳其義。

盧文弨曰：「『正德本作『于苕反』，宋本作『所交反』，今從宋本。」〔箋三〇四〕錢繹曰：「宋本『所交反』，與《廣韻》正同，今從之。」承仕按：盧、錢説並非也。郭注「裯」音「千苕反」，各本作「于」者，形近之譌，曹憲《廣雅音》「綃，七霄反」，《類篇》、《集韻》亦有「千遥」一切，此舊本作「千苕反」之切證。其作「所交反」者，淺人不瞭致誤之由，率以今音易之，不可從。

裺謂之襦　裺，尖劍反。

戴本如此作。盧校從宋本作「於劍反」。承仕按：盧校近之，然「尖」、「於」聲形俱不相似，無緣致誤。疑「尖」爲「炎」之形譌，〔箋三〇五〕炎、於聲類比近，古紐有影無喻，則「裺」音「炎劍反」與「於劍反」同。

甇甖也　胙江反。

盧文弨據曹憲《廣雅音》、邢昺《爾雅疏》改「胙」爲「士」。〔箋三〇六〕承仕按：胙屬從，士屬牀，古聲類同，不煩據改。

甀甖也　度睡反。

慶元本作「度腄反」。承仕按：腄、睡平去異，韻書亦有兩音，皆可通。〔箋三〇七〕

其小者謂之升甌　惡牟反，亦音憂。

承仕按：「惡牟反」與「憂」同音。疑「亦音憂」三字當是後人所記，誤入《注》文。〔箋三〇八〕

其橫關西曰㮘宋魏陳楚江淮之閒謂之㡡齊部謂之持　㮘，音朕。亦名校，音交。㡡，音帶。持，丁謹反。

慶元本作「丁謹反」，戴震校本作「丁革反」，盧文弨曰：「案：持從特省聲，舊本作『丁謹反』，誤。今從戴本。」錢繹校本亦作「丁革反」，並引曹憲《廣雅音》「竹革反」爲證。承仕按：《吕覽》高《注》：「栚，㭙也。」「㭙」，《淮南注》作「持」。㭙、持同音，本爲一字，同屬之部，自無「丁謹」之音，則作「丁革反」者近是。然《玉燭寶典》引「《方言》『齊部謂之持』，郭音『丁謹反』」，是舊本固作「丁謹反」矣，改「謹」爲「革」自戴氏始耳。今謂郭音「丁譁反」，舊本作「謹」者，形近之譌。戴改作「革」，雖與持音相應，然不得其致誤之由，近於專輒。

東齊海岱之閒謂之䙤　相卞反。

戴本作「相卞反」，錢本作「相卷反」，慶元本作「相主反」。〔箋三〇九〕承仕按：「相卞」、「相卷」二反同音；慶元本作「相主反」，韻部獨遠。疑戴氏以「主」、「卞」形近致譌，故改「主」爲「卞」耳。尋《廣雅音》及《玉篇》、《廣韻》等，「䙤」字並無「相主」之音；唯《類篇》、《集韻》「䙤」字有「聳取」一切，注引《方言》文，然則司馬光、丁度等所見《方言注》文蓋與慶元本同矣。不審爲舊本久譌，抑「䙤」字自有「相主」之音也。兹且依戴校録之。

聳欲也　山項反。卷六　聳悚也　山項反。卷十三

戴震曰：「『山頂反』，各本『反』譌作『也』；後卷十三有『聳』字，音『山頂反』。聳從耳，從聲，不當入迴韻，『頂』應是『項』之譌，方音入講韻耳。」〔箋三一〇〕承仕按：盧校亦改「頂」爲「項」，是也。項從工聲，工、從皆屬東部，以「項」切「聳」，不必説爲方音。曹憲《廣雅音》曰：「聳音悚，《方言》音『雙講反』。」「雙講」與「山項」正同。

挈特也　口八反。

承仕按：《廣雅》「挈，獨也」，曹憲音「古八反」。《類篇》、《集韻》：「挈，獨也。訖黠切。」與曹音同。獨無「口八」之音。疑《方言》舊本亦作「古八反」，形近譌作「口」耳。〔箋三一一〕否則《篇》《韻》不合獨遺此音也。

趙魏之郊曰佻自山之東西曰抗燕趙之閒縣物於臺上謂之佻　了佻，縣物貌。丁小反。

錢繹曰：「《衆經音義》卷十三引『《方言》云「𠄏，懸也。趙魏之閒曰𠄏」，郭璞曰：「了了，懸貌也。」』是玄應所見本『佻』作『𠄏』。」承仕按：錢説是也。《類篇》「佻」字引「《方言》云『病也』」，「了」字引「《方言》云『趙魏之閒曰𠄏』」，丁了切」。然則宋人所據《方言》亦作「𠄏」，不獨玄應所見然矣。

北燕朝鮮洌水之閒謂伏雞曰抱　房奥反。江東呼蓲，央富反。

盧、錢校本作「旁奥反」。承仕按：《玉燭寶典》引「《方言》郭音『房奥反』」。」盧等校作「旁」，非是。

車轊　車軸頭也。于厲反。

承仕按：錢繹校本作「於厲反」，非是。今從戴本。《廣韻》：「轊，于歲切。」陳澧《切韻考》以歲、厲爲異韻類。

誺不知也　音癡眩。江東曰咨，此亦知聲之轉也。

各本並作「誺」，戴震據《玉篇》改作「⿰言桼」。承仕按：來聲在之部，與郭音「癡」近，仍依舊本作「誺」。〔箋三一二〕

茭媞　恪校、得懈二反。

戴校作「恪交反」，錢繹據慶元本作「恪校反」。〔箋三一三〕承仕按：《類篇》、《集韻》「茭」字並有「口教」一切，注引「《方言》『欺謾也』」，證知戴校非也。又按：茭訓乾芻，本無欺謾之義，上文又云「江湘之閒獪或謂之⿰犭翏」，慧黠、欺謾舊多互訓，則「茭」即「⿰犭翏」，亦即「狡」也。《方言》博采異語，隨取一字以象其聲，不必悉書本字，亦不盡與《説文》相應。媞，「得懈反」，《集韻》據收。

舂黍謂之⿱從虫蝑　⿱從虫音橐。蝑音墻沮反。

慶元本作「壞沮反」，戴校改作「墻沮反」。承仕按：《爾雅釋文》引郭音「才與反」，與「墻沮」同。盧校作「思沮反」，當是據《廣韻》改。

喛哀也　喛，哀而恚也。音段。

《廣雅》曹憲音「喛」「虎館」、「虎元」二反，引「《方言》音『毁』」。戴震校《方言》，王念孫校《廣雅》，並改「毁」爲「段」，云形近之譌，錢繹等因之。承仕按：戴、王並非也。喛、段韻近而聲類絶遠，字書韻書亦無此音。《方言》音「段」，曹憲引作「毁」者，字並應作「毀」，傳寫譌作「毁」耳。喛屬寒部，對轉脂，則有「毀」音、《類篇》：「喛，許元切，《方言》『恚也』。又虎猥切，哀也。」《集韻》說同。《篇》《韻》「虎猥」一切即擬「毀」音，是其切證。戴、王以爲音「段」，亦千慮之失也。

烓明也　口類反。

桂馥曰：「《爾雅釋文》『烓，《字林》口熲反，顧口井、烏攜二反。』郭璞於《爾雅》『烓』音『恚』，於《方言》『烓』音『口類反』，乃知『熲』爲『類』之譌，又因『口熲』轉爲『口井』。陸氏不審，輒易舊文。後人又改『耿』、炯省聲爲烓省聲，舛益甚矣。」《札樸》卷七。承仕按：桂說非也。烓從圭聲，古屬支部，支、清對轉，故得「口迥」之音，《說文》「烓，讀若冋」，既有明文。又如⿰彳甹字訓使，轉而爲俾，⿺走圭訓半步，轉而爲頃，耿從烓聲，鞞讀如餅，《爾雅釋文》「⿸广黽」字有「步佳」、「毗支」、「父幸」、「蒲鯁」等音，《說文》「蠵」之重文作「⿰虫夐」，皆其比也。呂忱「口熲反」尚可說爲「類」字形近之譌，顧野王「口井反」，何胤「康瑩反」，何音亦見《釋文》。

反音略同，豈亦德明所輒改耶？且類字本屬脂部，亦不與支部比近也。然則「口類反」爲「口頮反」之譌，較然明矣。又耿、頮、炯、烓四文聲近義同。

嫣娗　居僞反。

戴本作「居僞反」，盧文弨曰：「嫣，『居爲反』，俗本作『僞』，非。」承仕按：爲、僞平去相轉，兩皆可通，而《類篇》「嫣」字注云「又居僞切，《方言》『嫣，娗僈也』」，此舊本作「居僞反」之證。

浹淨也　皆冷貌也。初兩、禁耕二反。

各本並同。錢繹校本以「初兩、禁耕二反」爲「浹」字音。承仕按：《方言》郭音本以「初兩」音「浹」，以「楚耕」音「淨」，「楚」形近「禁」，故譌作「禁」。《說文》：「瀞，冷寒也。」《方言》以「淨」爲「瀞」，《世說新語》字又作「渹」，聲義大同。〔箋三一四〕郭反「楚耕」，唯平去異耳。

皚美也　皚皚，美德也。呼凱反。

盧文弨、錢繹並云：「皚」音「呼亥反」，舊本作「呼凱」誤，今從宋本作「呼亥反」。承仕按：亥、凱同韻，無以定其是非，應並存，不應輒改。今且從戴校。

箄篾也　方氏反。

盧文弨、錢繹並云：「舊本作『方氏反』，今據宋本改爲『必氏反』。」承仕按：方、必古同紐，舊來反語多用方，少用必，盧不曉音，乃以爲俗本而輒改之，郅爲疏失。

麧麲也　于八反。

承仕按：《篇》《韻》「麧」字無「于八」之音，疑「于」應作「乎」，形近致譌。〔箋三一五〕

山海經郭璞傳

其名曰蟵渠　蟵音形弓之「彤」。

畢沅《新校正》曰：「《爾雅》作『鸍渠』，司馬相如賦作『庸渠』，《說文》作『雝渠』，皆卽此鳥。」郝懿行《箋疏》曰：「『雝渠』與『蟵渠』形狀既異，名稱又殊，說者誤合爲一，非也。」承仕按：郝駁非也。彤弓之「彤」與高宗肜日之「肜」本爲一字，肜以同韻借作「融」，與「繹」雙聲相轉，蟵讀爲「彤」正與「雝渠」音近，明爲同物。《思玄賦》「展泄泄以肜肜」，《廣成頌》「豐肜薱蔚」，皆以「肜」爲「融」，此肜、融同音通用之證。〔箋三一六〕

是多神䰠　䰠，亦魑魅之類也。音恥回反。或作「𩲡」。

郝懿行曰：「『䰠』疑爲『魋』字之或體，《說文》云：『魋，神獸也。從鬼，隹聲。』與郭音義俱合。」承仕按：郝說非也。魋、䰠形體不近，無緣互錯。蓋䰠卽「𩲡」之形譌，宋以後傳寫失之，郭所見本作「𩲡」不作「䰠」。郭音𩲡爲「恥四反」，傳寫者譌「四」作「回」耳。《類篇》、《集韻》「𩲡」又「丑二切」，云「魑魅也，《山海經》『剛山多神𩲡』」，是其證。今本郭《注》「或作『𩲡』」三字乃後人校語。《篇》《韻》並無「䰠」字，以本無此形耳。〔箋三一七〕

又南五百里曰禋山　音一真反。

《中次十一經》「嬰禋之山」《注》:「音真。」郝懿行曰:「《玉篇》音『真』，與郭同。《東次二經》『禋山』，郭音『一真反』，『一』、『反』二字疑衍。」承仕按: 郝説近之。〔箋三一八〕然《類篇》云:「禋，伊真切，山名，《山海經》東山之南有『禋山』。」據此，知北宋本與今本同。

其草多菌蒲　未詳。　音⿰日囷⿰日百之「⿰日囷」。

「⿰日囷⿰日百」之字各家並謂形義皆不可說。承仕按:《爾雅》「中馗，⿱艹䐃」，舊本作「⿰日菌」，盧文弨等謂應作「⿱艹䐃」，實則從日從目謬誤正同。今謂此經郭《注》字正作「䐃胉」，《爾雅》「中馗」字從艸䐃聲，《御覽》八百六十四引《通俗文》曰:「獸脂聚曰䐃。」胉者，魄之假字，《記·內則》「去其皽」，鄭《注》云:「皽，謂皮肉之上魄莫也。」郭云「䐃胉」，其義與《內則》同，蓋當時通語如此。〔箋三一九〕自《玉篇》、《切韻》以下並無「⿰日囷」、「⿰目囷」等形，《類篇》、《集韻》「⿰日菌」字注僅引《爾雅》更無別義，可知從日從目俱爲誤形，本無其字。

東望榑木　扶桑二音。

孫志祖曰:「古木字有『桑』音，《列子·湯問篇》『有輒木之國』《注》音木字爲『又康』，《東山經》『東望榑木』《注》『扶桑二音』，是也。字書木字失載『桑』音。」《讀書脞錄》卷七承仕按: 黃丕烈景宋本《列子》作「輮沐之國」，「沐」字下《注》云:「又休。」此「又休」二字乃後人校語，謂「沐」字一本作「休」耳，休或寫作「床」，形近草書「康」字，故譌作「康」。志祖乃誤仞爲反語，不知又、桑聲類絕遠，無緣相切，且木字又安得有「桑」音哉！畢沅疑此經「木」是誤字，郝懿行則謂郭《注》文有譌捝。承仕疑郭所作音猶鄭《箋》之改

字，非謂木字本有「桑」音也。志祖所説實爲巨謬。〔箋三二〇〕

南望墠渚　水中小洲名渚。墠音填。

《水經・伊水注》引此文曰：「『南望禪渚』，郭景純《注》云：『一禪音暖。』」趙一清、戴震等校改爲「禪一音暖」。畢沅校《山海經》因於「墠音填」下據補「一音暖」三字。承仕按：各家説並非也。墠字不得有「暖」音，古今字書韻書亦無與此音相類似者。〔箋三二一〕蓋酈《注》引《山海經》作「墠」，其引郭《注》應云「一音嬋媛」，猶云「音嬋媛之『嬋』」也。《離騷》「女嬃之嬋媛兮」，《注》云：「嬋媛，猶牽引也。」此郭音之所本也。墠、禪、嬋三字音同。「嬋」或作「禪」，「媛」或作「暖」，或爲聲近通假，或爲形近致譌，説皆可通。酈《注》文既譌倒，校者又妄乙之，獨不尋檢《篇》《韻》，比度聲類，良爲疏失。

神涉⿱吅黽處之　徒河切。一作「⿱留黽」，笑遊反。〔箋三二二〕

郝懿行曰：「⿱罒黽字音義並所未詳。」承仕按：「⿱罒黽」者，「⿱吅黽」形之誤，本無⿱罒黽字，故《玉篇》、《切韻》以下皆所不載；唯韓道昭《篇海》卷七「鼉」字下並列「⿱吅黽」形，注云「音陁」，是形誤而音未誤也。本經「驕山，神⿱吅黽圍處之」，郭音鼉魚之「鼉」。彼已作音，此處不煩再出，然則此條切語明是後人所爲，本或誤書「單」形爲「留」，故又妄下「笑遊反」。「笑」字亦誤。諸校書者並失之。

多封石

《中次八經》「若山，多㑳石」，「讙山，多㑳石」，畢沅曰：「疑卽封石也，正字當爲『玤』，《説文》：『玤，石之次玉者，以爲系璧。』」承仕按：㑳爲封之或體，與玤異實。此經之「封石」及《中次八經》之「㑳石」皆應

讀爲砭。《記·檀弓》「縣棺而封」，《注》云：「『封』當作『窆』。窆，下棺也。」《釋文》音「封」爲「彼驗反」，蓋東部與侵、談通，封之爲砭，猶風之從凡、蓬之爲芃同讀爲談矣。〔箋三二三〕《東山經》「高氏之山，其下多箴石」，郭《注》云：「可以爲砭針治癰腫者。」「封石」、「箴石」同物而異名，郭《注》不爲「封石」作音，蓋讀如字，失之。

其中多胞石　未聞。魚胞反。

《藏經》本作「魚跪反」，畢校作「脆」，郝校作「脃」。承仕按：各家説並非也。此《注》應云「音魚脃」，各本誤奪「音」字，衍反字。疑「魚脃」爲當時魚膾之名，「魚脃」猶云「芥脃」，見《説文·草部》。〔箋三二四〕段玉裁以「芥脃」爲鬆脃可口，近之。郭讀如魚脃之「脃」，蓋以通語比況作音耳。胞、脆本是一字，脆者，脃之俗體。魚脃更非雙聲。此理易明，無緣視爲反語也。

東極離瞀　三山名也，音穀瞀。

郝懿行曰：「『穀瞀』二字當有譌文。」孫詒讓曰：「郭以穀瞀之『瞀』擬『瞀』字之音，非音『離』爲『穀』也。《説文》『穀，一曰瞀也。』穀瞀即穀瞀。」《札迻》卷三。承仕按：孫説是也。《荀子·儒效篇》作「溝瞀」，五行志》作「傋霿」，此作「穀瞀」，音義並同。

有叔歜國　音作感反，一音觸。

俞正燮曰：「《左傳》僖三十年『昌歜』，自以從欠蜀聲在感反者爲是，而『惑』誤爲『感』，則『在感反』矣。」段玉裁曰：「歜與歜同在三部，音轉皆可入八部，是以《玉篇》云：『歜，亦徂感切，昌蒲葅也。』」承仕

按：段説近之。蜀聲之字本屬侯部，此文「叔歜」韻近，自以音觸爲長；然歜字相承自有「在感」之音，不必即爲「惑」字形近之誤，蓋東部可轉侵、談，則侯部亦得通轉也。此文各本作「作感反」，唯畢沅校本作「作惑反」，疑畢所輒改，其意蓋與俞説同。〔箋三二五〕

偎人愛之　偎，亦愛也，音隱隈。

明成化刊本如此作，畢沅校本作「隱隈反」。承仕按：「反」字誤衍也。隱、隈二字同紐，不得作切，《列子·黄帝篇》「不偎不愛」，張湛《注》云：「偎，亦愛也，音隱偎。」殷敬順《釋文》引《字林》云：「偎，仿佛見不審也。」郭音「隈」者，隈、偎音義並同。

穆天子傳郭璞注

示女春山之珤　《山海經》「春」字多作「鍾」，音同耳。言此山多珍寶奇怪。　卷二曰：「春山，百獸之所聚也，飛鳥之所棲也。」《御覽》三十八引此文並引《注》云：「春音鍾。」

承仕按：《廣韻》：「春，書容切。」「鍾，職容切。」古音春屬透紐，今屬審。鍾屬端紐，今屬照。端、透同列相近，故得以「春」爲「鍾」。今亦讀春如鍾，正與古音相應。

吾乃膜拜而受　今之胡人禮佛，舉手加頭稱南膜拜者，即此類也。音模。

檀萃曰：「模，今音無。釋家『南無』即『南謨』之義也。」陳逢衡曰：「《玉藻》：『君賜，稽首，據掌致諸地。』南膜者，據掌致地之謂也。」承仕按：梵言「南無」或作「那謨」，或作「曩謨」，或作「南摩」，此云歸命，

止取對音不關文義。《穆天子傳》爲先秦舊文，必無承用梵音之理，即使爲後人羼入，亦不得割截連語，舍南言膜，致文不成義也。《傳》文多用膜字，如云「封膜晝於河水之陽」，又云「西膜之所謂鴻鷺」，此云「膜拜」，疑其互相關涉，文有譌奪，故難質言。郭《注》以胡人禮佛釋之，終疑其未是耳。〔箋三二六〕郭音膜爲「模」者，蓋比類梵語而爲之，又可證當時無、模同讀也。

天子飲于溽水之上　溽音淑。

《西山經》：「陰山北二百里曰鳥山，辱水出焉。」《水經·河水注》：「辱水謂之秀延水。」承仕按：辱、淑、秀三字部近相轉，聲音時有變遷，則文字從之。〔箋三二七〕

爰有苔菫　祇、謹兩音。

孫詒讓曰：「『苔』應作『菭』，《注》當作『音坻』。《集韻》六脂『陳尼切』紐有『菭』字，菭與苔字同。」《札迻》十一。承仕按：孫說非也。台聲在之部，舊無坻音，使《傳》文果作「苔」，《集韻》亦不得改「苔」爲「菭」也。今疑《注》文應云「音祇謹」，蓋讀「菫」爲祇謹之「謹」耳，後人不曉舊讀，誤書作「祇謹兩音」，遂不可通。

肺鹽羹　肉也，當以音行。

檀萃、汪繼培、洪頤煊等並云：「當以音行」，「音」當作「湆」，謂當以湆行之也。承仕按：諸家說並非也。此《注》應云：「肉汁也，音行」，「當以」二字疑衍，《士昏禮》「大羹湆在爨」《釋文》云：「羹，劉昌宗音戶庚反，《字林》作『𦞦』，云肉有汁也。」唐寫本《切韻》：「𦞦，戶庚反。」《廣韻》同。此羹有行音之證。

附録一

黄侃：經籍舊音辨證箋識

經籍舊音辨證箋識序

吴君絸齋嘗取《經典釋文》、《史記集解索隱》、《漢書》顔《注》、《三國志》裴《注》、《呂氏春秋》高《注》、《淮南子》許高《注》、《方言》《山海經》《穆天子傳》郭《注》，釐其音切，爲《經籍舊音辨正》七卷。書既印布，黄君季剛復加斠訂，無慮三百數十事。閒者潘子石禪捊而録之，爲《經籍舊音辨證箋識》一書，將付印，索序於余。余觀吴君書博稽審辨，亦甚善矣，及繹黄君所斠訂，則又有進焉。蓋微特於往昔校讎家比度推勘之能事盡得而審用之也，有其獨得之學爲利器焉。故於吴君所疑爲不合，或欲加校改者，黄君揆諸音理，通其隱結，求之於聲紐，求之於韻部，求之於疊韻互音，求之於所從得聲，輒能使疑者無可疑，改者不須改，而無不涣然冰釋，怡然理順也。遂請徵之：《詩》「參差荇菜」之「荇」，沈重音「有並反」，吴君以《篇》《韻》所列各切無與此相應者，因疑「有」字爲譌，黄君曰：「此喻匣相通，《切韻指掌圖檢例》所云『上古釋音多具載，當今《篇》《韻》少相逢』者也。」又《方言注》「過，于果反」，「麧，于八反」，吴君皆以《篇》《韻》無此音，遂以「于」爲「乎」之誤，黄君亦以喻、匣相通釋之，此求之於聲紐者也。《周禮》「其浸波溠」之「溠」，劉昌宗音「昨雖反」，吴君謂「昨雖」韻部甚遠，黄君曰：「厜㕒與崔嵬音通，則溠音『昨

雖反』未必遂遠。」又《爾雅》「桑辨有甚」之「葚」，《字林》音「式忍反」，吴君曰：「忍字韻部絶遠。《詩》『食我桑黮』《釋文》云『《説文》、《字林》皆作「椹」，時審反，桑實也。』據此，則『式忍』之『忍』定是譌文，猶《釋畜》『角三觠羷』《釋文》引謝嶠『許簡反』，『簡』爲『檢』之譌也。」黄君曰：「『忍』、『簡』不譌。覃、添部中字與寒、痕 先部字通音者多，姑以《廣韻》説之：『帘』士臻切，又音廉；『邯』胡甘切，又音寒；『箝』 昨鹽切，又音前；『眹』在軫韻，直引切，『朕』在寑韻，直稔切；『丹』都寒切，形變作『回』，而爲姓則都感切。」此求之於韻部者也。《周禮》「東龜曰果屬」，《注》云「杜子春讀果爲贏」，《釋文》云「魯火反」，吴君以本經有「西龜曰靁屬，南龜曰獵屬，北龜曰若屬」，則云：「果、靁、獵、若雙聲，以果爲贏者，當是《周禮》故書。」 黄君曰：「此即疊韻互音之理。從贏形者亦有喉音，嬴、贏是也。」又《儀禮釋文》于「壘墼爲之」之「墼」引劉昌宗音「薄歷反」，吴君謂墼、甓互訓，疑劉讀「墼」爲「甓」，非墼字本有「薄歷反」，黄君亦以疊韻互音釋之，此求之於疊韻互音者也。《爾雅》「蚑，蟥蛢」，《字林》音「蚑」「大替反」，吴君以大屬定紐，與脣音異類，乃以大字爲誤，謂當從任大椿校改作「夫」，黄君曰：「『大替反』不誤。犮聲字有舌音，《易》 荀爽本『婦喪其紱』，董遇作『髢』。又《説文》作『蟜蟥』，是蟜、蚑字通，喬聲字固有舌音也。」又《爾雅》「佻，偷也」，郭音「佻」「厝了反」，吴君謂了在上聲，自得通轉；厝屬清紐，聲類不近，即《篇》《韻》亦無相類似之音，疑『厝』爲『度』之誤，黄君曰：「兆聲之字有齒音，清紐[illegible]、銚是也。佻音『厝了』，不足致疑。」此求之於所從得聲者也。 即此舉例，其所啓發亦宏矣。 清代文字聲音訓詁之學，戴、錢、段、王、孔尤爲絶出，至餘杭章先生而集其大成。 吴君固承章先生之緒，能達其條貫；黄君沈潛周浹，鋭思孤往，乃益臻於邃密。 茲編雖皆箋

識短章，要爲精蘊所流溢，故言約義富，證解卓妙，多觸類曲暢，宛轉關生之趣，譬若羣玉之山，片礫皆成瓌寶，誠足珍也。余幸緣製序，反覆玆編，贊歎之餘，輒有愚慮欲附論者四。其一：《周禮·考工記·鮑人注》「羊豬戔」之「戔」，劉昌宗音「普見反」，吴君以爲字正作「殉」，孳乳作「䏼」，通作「殘」，省或作「戔」；「普見」一反聲紐絕遠，「普」字或爲傳寫之譌。黃君曰：《書》之「諞言」，「諞」或作「竫」、「靖」，即「諓」字，戔有脣音，亦曷足怪？黃君之言諦矣。余謂「普見」一反與「胖」同音，《周禮·腊人》「膴胖」《注》曰：「胖宜爲膴而腥。」胖之言片析肉意也。劉蓋以「戔」爲「胖」乎？其二：《史記》「放散畔岸驤以孱顏」，《索隱》引韋昭曰：「顏音吾板反。」吴君曰：《漢書》「顏」字無音，字書亦無此切。上文「詘折隆窮蠼以連卷」，《索隱》云：「連卷音輦卷。」卷讀上聲，故引韋音「吾板」以協卷。師古「卷」音「鉅圓反」，則讀顏如字，不下反語。黃君曰：「顏行即雁行，則顏可有側音，讀『吾板』未必因協韻之故。《詩·君子偕老》『顏』上叶『展、袢』，下叶『媛』，皆側音。」審吴君之意，謂司馬貞讀卷從側音，故於「顏」字取「吾板切」，爲其正相叶也；師古則「卷」、「顏」皆讀平音，故不取韋切。非謂顏字不可讀側音，亦不謂以求叶而變讀側音也。黃君訂語似與吴說不相會。其三：《呂氏春秋》「從師苦而欲學之功也」，高注曰：「苦讀如盬會之『盬』，苦不精至也。」吴君曰：「唯朱東光本作『音盬鹵之「盬」』，然則《呂覽》、《淮南》高讀本作『盬會』或『監會』者，皆『盬鹵』之形譌。盬、鹵同訓，當是連語。疑舊本有書『鹵』爲『魯』者，因形近又譌『魯』爲『會』，故不可通。」黃君曰：「『鹵』不妨直譌爲『會』，不須轉『魯』而後譌。」余謂鹵之與會，聲形俱遠，何至相譌？「鹵」、「魯」之變以聲同，「魯」、「會」之譌由形近，吴說未爲失也。其四：《淮南子》「太陰在卯，歲曰單閼」，《注》

曰：「單讀明揚之『明』。」章先生曰：「『明揚之明』當爲『丹楊之丹』，『丹』誤爲『明』，『楊』隸書多作『揚』。」吳君曰：「《爾雅釋文》：『單閼音丹。』章說近之。然丹、明二文形不比近，無緣致譌，未聞其審。」黃君曰：「下文『單閼之歲』高《注》云：『單，盡；閼，止也。』亦常義，明此『單』不得有異讀。此蓋爲『閼』字作音，《呂覽·古樂篇》『民氣鬱閼而滯著』，《注》：『閼讀曰遏止之『遏』。』此文亦當云『閼讀曰遏止之『遏』。』『曰』譌『明』，『遏』譌『揚』，又爲『明』，挩去『止』字也。」余意『曰』與『明』、『遏』與『揚』形非甚近，『遏』既譌『揚』，何又譌『明』？且『閼』又何以譌爲『單』？黃君亦未有說也。章先生說殆是。《注》蓋作『單讀曰丹楊之『丹』。』『曰』形近『日』，『丹』形近『月』，兩字並誤，而又誤合，故譌爲『明』矣；下一『丹』字則從上而譌也。若曰單無異讀，不須作音，則《史記·曆書集解》引徐廣曰：『單閼』一作『亶安』。」《索隱》亦曰：「丹遏二音又音蟬焉。」《屈賈列傳》「單閼之歲」，《索隱》云：「孫炎作『蟬』，蟬猶伸也。」據是諸證，不得謂單無異讀，不須作音也。二君往矣，質正無由，潘子受學於黃君，深造而有獲，必能定其當否也。民國三十有六年五月，武進徐震撰於中央大學。

附錄：上徐哲東先生書

尊論四事，以《考工記注》「羊豬戔」之「戔」，劉讀「普見反」，因定爲「膴胖」之借。揆諸以博爲帴之義，實較《釋文》所引或說爲諦。（或說云：「俗謂羊豬脂爲⿰月冊。」蓋以戔爲⿰月冊。）《史記》「孱顏」、「連卷」，《索隱》引韋昭「顏音吾板反」，以與「連卷」相叶，左右申明吳君之旨，謂吳君非謂顏字不可讀側音，亦不謂以求叶而變讀側音，《箋識》訂語與吳說不相會。此由先師批注之後，未及覆審。尊說誠不可易。

又《呂覽》高《注》「鹽鹵」之讀，《淮南》「單」讀「明揚」之訛，左右擇從吳、章，亦爲持平之論。至「單讀丹楊之『丹』」，誤爲「單讀明揚之『明』」，吳君既從章説，又云「丹、明二文形不比近，無緣致譌，未聞其審。」先師改訂爲「閼讀遏止之『遏』」，其機或亦由此。左右謂：「《注》蓋作『單讀曰丹楊之『丹』』。『曰』形近『日』，『丹』形近『月』，兩字並誤，而又誤合，故譌爲『明』。」揣度訛變之迹，最近於情實。惟規繹高氏讀音之例，雖無嚴郛，頗存畛域：大抵以單字擬其音者，則曰某讀曰某，如「錯讀曰昔」(《説林訓》)是；以成文俗語擬其音者，則多省去「曰」字，云某讀某某之某，如「洞讀挺挏之『挏』」，「濁讀以鉄頭斫地之『鐲』」(《天文訓》)是。今卽《原道訓》一篇所作音讀觀之，(「斥讀重門擊柝之『柝』也」，「汨讀曰骨」，「橫讀車桄之『桄』」，「溷讀謳謌之『謌』」，「觡讀曰格」，「悗讀人頭空扣之『悗』」，「屈讀秋雞無尾屈之『屈』也」，「抮讀與《左傳》『憾而能眕者』同也」，「抱讀《詩》『克岐克嶷』之『嶷』也」，「錣讀焫燭之『焫』」，「霄讀消息之『消』」，「霄讀紺綃之『綃』」，「霏讀翟氏之『翟』」，「劉讀留連之『留』，非劉氏之『劉』也」，「距，爪也，讀距守之『距』也」，「粹讀禍祟之『祟』」，「蹠讀捃摭之『摭』」，「蛟讀人情交易之『交』，緩氣言乃得耳」，「窾讀科條之『科』也」，「蟄讀什伍之『什』」，「墝讀人相譊詠之『譊』」，「漁讀告語之『語』」，「潭讀葛覃之『覃』」，「屧，履也，音展非展也」，「楚人讀躓爲隤」，「錞，矛戈之『錞』也，讀曰頓」，「底讀曰紙」，「洞，通也，讀同異之『同』也」，「解讀解故之『解』也」，「潯讀葛覃之『覃』也」，「褭讀橈弱之『橈』」，「滾讀維纚之『維』」，「灖讀抆滅之『抆』」，「菰讀觚哉之『觚』」，「蔣讀水漿之『漿』」，「朗讀汝南朗陵之『朗』」，「慊讀辟向慊之『慊』也」，「蟯讀饒」，「蚑讀鳥跂步之『跂』也」，「眭讀曰桂」，「營

讀疾祭之『祭』」，「抗讀扣馬之『扣』也」，「蹪，躓也，楚人讀躓爲蹪也」，「連讀陵聾幽州陵陵連之『連』」，「嶁讀峼嶁無松柏之『嶁』」，「螫讀赫赫明明之『赫』」，「睧讀纖緝密緻睧無閒孔之『睧』也」。）知高氏作音隱約有此二例。遍檢全書，固小有出入，然大齊不越斯軌。以此相衡，則「單讀丹楊之『丹』」，似不應有「曰」字。雖他篇作音如「礛讀一曰廉氏之『廉』」，（《說林訓》）「蔈讀如《詩》『有貓有虎』之『貓』」，（《天文訓》）時有變通，未可一槩。然《淮南》善本此文實作「單讀丹楊之『丹』。」（劉家立《淮南集證》如此，蓋據宋本。手邊無書，未得尋檢。）則餘杭大師之說信矣。規意明、丹二字形非絕遠，且明明揚側陋亦士子口熟能詳之語，《注》文傳寫致誤，殆以此乎？蠡測管窺，必知無當，聊欲莛扣，以發一哂耳！六月廿三日潘重規拜上。

經籍舊音辨證箋識題辭

歙吴君絸齋受學餘杭章先生之門，平生著述綦富。倭寇入侵，北都淪陷，君抗志不屈，竟以身殉。其學其人，皆無媿師門者。吴君嘗輯《經籍舊音》二十五卷，捃八代之故言，綜音聲之流變。篇卷繁重，未得刊行。當輯録時，隨事研覈，其諸家反語傳寫沿誤、形聲錯迕者，輒推校字條，比度音理，下以己意，凡所發正，都五百三十三事，寫成七卷，先期印行，以餉學者。《自敍》以爲尚覩清儒惟戴、錢、段、王發疑正讀，眇達神恉，畢、孫、盧、顧以下慮未足語此。餘杭大師讀之，譽爲優於臧氏《經義雜記》遠甚，精審之處，皆昔人所未到，足使漢魏故言幽而復彰。則君書見重於世可知已。民國乙丑、丙寅間，先師蘄春黄君與吴君同在北都，見其書而善之，顧意有未愜，輒箋識簡端，朱墨重沓，計不下二三百事，信乎比德共術，笙磬同音者也。餘杭嘗疑《莊子》「土苴」有「片賈」之音，以訊吴君，君未能輒定，先師斷以音理，諭以方言，獨能甄明其故。匪惟海內學人羣相推挹，卽其師弟友朋喁于辨析之樂，亦古今所罕覯者。竊嘗謂師稟絶人之才，積卓苦之學，至精之擇，至約之守，而以至慎出之，故雖洞明音理，而弗輕言通假，勘正譌誤，要必謹擇諭徵，是以每立一説，往往卓礫出人慮外，及按之故籍，成證確然。以視師成心而矜創獲者，不啻三光之與九泉也。先師歿後，哲嗣小同曾以此編授同門殷石臞。石臞有意編寫，寇起入蜀，紛拏之中，未遂所願。今夏暑休，小同復撿付重規，因撮録吴君之書，條繫先師所箋識者於後，門人李奇梁分任繕寫之勞，兩閲月而功竣。又此編解説古音每涉聲母多音之理，復滕往年所爲聲母多

音論於後，俾便學者尋覽。斯論亦本師說而造者也。是編之說，皆師隨手批注，似非定論，然觀校正《淮南注》「嫌讀羣公慊之『慊』」一條，用思毫芒，剖析微至，庖丁解牛，何以異是？師自謂此條諷文，蓋仰思兩晝夜而得之，校理舊文，亦何容易？嗚呼！承學之士觀先師箸書立說之謹嚴，抑可以憬然自悟矣。中華民國三十五年歲次丙戌除夕，潘重規撰于南京。

經籍舊音辨證箋識

一　「片」爲「斥」之譌。「行賈」一音則因土、野同音，讀舌爲喉也。野讀時預反，卽與杜音迫近。以牡從土聲，比知土有脣音，無可疑者。今俗語形容碎物之音曰「土片賈反。苴此雅反。」一響，猶是古語。「行賈」之音正與「許下」同。

二　據《切韻考》，兵、方一類。是並不譌，非後人改也。

三　此謂王肅作「車」，因翻其音也。車、輿相通，非止一處：《易》「舍車而徒」，鄭玄、王肅作「輿」；《論語》「執輿」，漢《石經》作「車」。使車無喉音，焉得與輿相通？

四　此「又」當作「音」字。承舊文耳。

五　「揣」訓「動」者，仍爲朶之假借。

六　監從䘓聲，而從監之字多讀來紐，窞讀「陵感」，何足怪耶？　從臽聲者有焰，從閻聲者有藺，皆舌音。

七　「若」，作「或」字解。

八　從炎聲者有齒音，如燮字是。　「因冉」蓋當作「因冉」。　蓋「才冉」是。

九　喙讀「丁遘」，聲仍可通，獨韻部遠耳。　然《説文》「咮」、「喙」相次，又取聲有最，侯、曷亦非絶不相通。

一〇　「而充」、「如充」必有一誤。「而兖」、「如兖」必有一誤。「毴」與「毻」爲一字,「𣰋」與「𧚊」爲一字,特音相轉耳。

一一　《說文》:「字,愛也。」不子之「子」蓋本爲「字」字,故讀爲去聲。語有輕重,自漢世已然,且有漢人分而後世不分者。如上思利民之利是。

一二　「天」或「大」之譌。

一三　「苦角反」者,慤字之音。《說文》「愙」訓敬,「慤」訓謹,音義並近,「苦角」未必譌也。

一四　徐用馬、王義。

一五　勦、勞一語之變,巢有來紐音,何足怪耶? 毛改作「石交」,「石交」仍爲舌音之變,古當屬定紐。然則又何不可作來紐耶?

一六　㝱即「𡪃」字,古文或作「㝱」,而以爲寢字爾。其正字當作「萠」,猶夢讀爲萌也,作明者亦叚借。

一七　此喻、匣相通,《切韻指掌圖檢例》所云「上古釋音多具載,當今《篇》《韻》少相逢」者也。

一八　最亦從取聲,何不可通?

一九　「非」字乃陸語,斥沈所見徐本之非也。

二〇　劉、周本蓋作「加之」,所以不得不音「架」也。　此未的。

二一　平去之分古所未有,盧說未誤。

二二　「于」蓋「於」之譌。

二三　「時預反」者，即後出「豎」字，而「豎」字《類篇》「上與反」，在上聲，此足以證成吴說。廣東人不然。

二四　狖亦有「余救」音。「狖」乃「貁」之省變，借爲「蜼」字耳。

二五　「又許袁反」者，讀爲日以咺之之「咺」。

二六　「呼洛」、「呼各」皆「蠚」字之音也。又按：從赤聲者如赨、郝皆喉音，則螫讀喉音不足駭異。蠚、螫蓋一語變易。師說。赦，重文作「𢼸」，從亦，亦喉音也。

二七　此條可以不存。「戚施」即「鼀䵶」，而語由「差池」來，此疊韻之變也。「歆羨」據《詩音表》說當爲曉與心通。《類篇》「羨」字尚有「虛延」一切，亦喉音也。

二八　豈有三處皆譌之理？此蓋《集韻》誤。《字林》以「凶」字爲切語下一字者，蓋皆讀洪音，「烘」，「具凶」、「甘凶」二反；「惷」，「丑凶反」；「蜙」，「先凶反」；「鏦」，「七凶反」。《廣韻》「恭」字下注云：「陸以『恭』、『蜙』、『縱』等入冬韻，非也。」以《字林》驗之，蓋陸亦承《字林》以來之舊。

二九　茲條可以不存。

三〇　鸇讀「己先反」，猶鬻字讀「居言切」也。鸇、鬻《唐韻》並「諸延切」。從亶聲者有羶，《玉藻》「羶薌」《注》：「羶當爲『馨』。」又羶與羴同字，《類篇》「羴」有「牛閑」、「虛閑」二音，皆喉音也。

三一　恐涸耳。

三二　或《字林》讀卓有殊。

三三　蓋列、才亦異類。

三四　《說文》：「膘，牛脅後髀前合革肉也。讀若繇。」「髆」乃其別體，從骨從肉，幺聲，故有「餘繞」、「胡了」、「于小」諸音。吳見肙旁似胤而以爲胤省聲，似誤。《公羊》「一本作『肱』」者，又由肙旁而誤耳。「髈」亦「膘」之別體，「髆」則「髈」之省書。此條《釋文》上有「左膘」一條，云「或又作『髆』」，此「髈」爲「膘」別體之明證。又按：膘即今之脂油「油」字。疊韻者皆互音，旟旐一語，則膘可有喉音，後出字作「髈」從幺聲，不足怪也。膘髆之語從要來。

三五　桎梏之「桎」本字仍當作「柢」。

三六　從目聲者亦得有齒音，如圓是。心、曉相通不可勝數，且以宣、咺二字說之已明矣。《周禮》「土訓」先鄭讀爲「馴」，是亦曉、心相通也。

三七　褎從采聲，采從爪聲，采有喉音，故重文作「穗」，爪有喉音，故舀從之得聲。爪、又蓋一語變易，名事同言耳。

三八　「七遥」亦不誤。《爾雅》「斛」亦作「蝌」。《說文》：「銚，一曰田器。」即與「斛」同字也。「斛」，《釋文》「七遥反」。

三九　此徐李巡讀爲「馴」，不關音理。然擾、狃字通，狃從丑聲，丑聲之字有齒音，羞是也，則擾有齒音亦可爾。

四〇　以趕讀小兒孩説之，則解矣。　又《考工記注》「里讀爲已，聲之誤也」，是證里有喉音。

四一　《説文》有「蘖」字，云「牙米也」，魚列切，「䴺」即其後出字。夬聲、薛聲皆在曷。　又「去穖切」轉讀去聲，聲紐小變耳。　《説文》又有「䴬」字，「餅䴿也」，户八切，則蘖字之轉入屑部者也。

四二　今之麻韻，即古曷末之變也。　今之麻韻別出爹、嗟、些、車、邪等音，齊齒音。　即古屑之變也。世、大相通，古音蓋皆如「達」。　貰讀「時夜」、「神夜」，皆由定變禪、由曷變麻耳。

四三　據舊文耳。

四四　《考工記注》：「槷讀如涅。」槷亦喉音，則涅有喉音無怪。　涅從日聲，從日聲者無嫌有喉音。炅從日聲，一證也。　《爾雅》：「馹、遽，傳也。」　《左・文十六年》引「馹」作「驛」，二證也。　然此條仍以或説爲是。「劉」或「又」之譌，或既倒之後後人加耳。

四五　此即叠韻互音之理。　裹、裸同字，二義相反耳。　又果、蓏一語之變，散言有分。　從𣎆聲者亦有喉音，羸、贏是也。

四六　追與雕通。　蒐從鬼聲，𦝫從肉聲，馗從九聲，灰、蕭非不可通。　然雷反「力冑」究是譌本。

四七　「哉益反」者，其音略如櫛之遠近之「櫛」、右手折堲之「堲」。

四八　需亦從而聲，後讀入侯耳。

四九　此「䰟」即闕狄之「闕」歟。　《穆天子傳》四有「絲䰟」字，「䰟」或即䰟乎？　《説文》有「縃」字，

云貴反，或即䌆之本字乎？ 䌆字以形聲求之，從糸，鬼聲，鬼蓋與甶爲一字，甶唇音字而有喉音，畀從甶聲是也。 然則鬼喉音字亦何嫌有唇音乎？ 方成珪所見宋本《集韻》作「丘廢切」，與韓道昭所據同。

五〇 最亦從取聲，似不誤也。

五一 揸、插亦雙聲相轉，若箔之讀錢已。

五二 由德入屋，非不近也。

五三 晉景公獳，《史記·晉世家、十二諸侯年表》皆作「據」，則「羊吳」之音未必誤也。

五四 系、羿同音，疑、匣合也。 乘、承同音，神、禪合也。 今語亦或然，說在臣、神之互讀。

五五 厜㕒與崔嵬音通，則溠音「昨雖反」未必遂遠。

五六 「香形反」則音同[illegible]矣。 [illegible]、乎亦一語之變。

五七 「綆」乃正字，從更聲，更從丙聲，綆讀「餠」，還從唇音耳。

五八 《書》之「諞言」，「諞」或作「諍」、「靖」，即「諓言」也。 戔有唇音，亦曷足怪乎？

五九 員、肙皆從口得聲，何不可通假也？

六〇 弋有齒音，故與姒通。 「子則」之「則」或當有訛。 「予則」不能發音也，則在德韻，予爲喻紐，德韻無喻紐也。

六一 「齋」與「音」字形近，又緣上有「本亦作齋」而譌，「反」字則後人妄加耳。

六二　音、湆皆喉音，何湆讀「去急」即不可從音也？《廣雅》從肉立聲，猶泣從水立聲耳。侵、緝爲平入，何不可相通？　湆何不可讀「去急切？」　欦有許今、去音二切，即湆從音聲之比。「他」者，他師也。

六三　西聲有迺，讀若仍，亦灰、登相轉也。

六四　盧本作「或楚未詳」。臧說是。《穀梁》今本作「歃」，則呫即歃之後出字。歃又作歃，《集韻》引《廣雅》：「歃，嘗也。」

六五　錫音「余章」，猶錫音徐盈轉入唐青，非必誤也。

六六　「疾」疑爲「宅」之誤，《廣韻》、《唐韻》「宅加切」。　從、澄相通究少，無妨說爲乇有齒音也。

六七　此疊韻互音之理，劉未爲失。　辟聲字有喉音，何嫌殼聲字有唇音乎。

六八　辜、皐連言，榟、梓通字，古有齒音亦無怪爾。「先古」作反未可輒改。

六九　段玉裁、嚴可均說《詩·蝃蝀》「雨」、「母」協音，則母讀入模韻久矣，何待武后時耶？

七〇　《廣韻》去聲二十五「願」「符万切」下收「飯」，又收「飰」，注云：「上同，俗又作『餅』。」何所據而云《廣韻》不收哉？

七一　「胡勿」不能成音。《類篇》載「紇」字六音亦無與「胡勿」相應者也。

七二　《玉篇》「軀」下有俗字「駈」，是六朝人丘、區尚同讀之證也。

七三　「于甲」切狎，乃喻、匣相通，猶户歸切幃，于古切户耳，非蘇杭之過也。

七四　「洧」蓋作「有」，訛爲「音」，緣下有「悲」字而誤加心耳。

七五　于、於同字，自古已然。《廣韻》中于屬爲紐，於屬影紐，六朝人未必悉遵此音也。

七六　「匠」、「仕」形近致譌。

七七　以爲與矢溺之「矢」同聲爾。

七八　《禮記釋文》仍當以作「彊」者爲善本。假使其本作「疆」而鄭君作「彊」，豈容不出異同？

七九　「裒」雖裦字之變，而中從臼非譌文也，當是臼聲，裒音「蒲侯反」，臼何不可音「蒲侯反」乎？

八〇　《類篇》「播」有三音，「補火」與「波我」、「彼左」略同，「補過」與「彼佐」略同。

八一　最本從取聲，徐讀亦未爲誤。

八二　《説文》「⿱敄巾」、「幦」相次。又《説文》之「覡」胡狄切。疑與「覛」莫狄反。爲同字，猶幦與⿱敄巾之比矣。

八三　形從二弓，蓋粥之省與。此本從田粥聲，故《廣韻》一屋「育」紐下訓「生田」，字誤爲「⿰弓畱」，乃不可通矣。

八四　夷、移亦雙聲，未遂闊遠。

八五　⿸户去、闔無嫌爲變易字，而不可曰⿸户去爲闔省，闔從盍聲，盍並不從去也。

八六　又説是也。據《曲禮釋文》出「不純」，云「諸允反，又之閏反，緣也，下及《注》皆同」；下

隔二條出「素紕」，云「婢支反，徐補移反」。以彼訂此文，當於「紕」以下云「婢支反，徐方移反，方、補取聲同。《注》同」；又出「純以」，云「之閏反，又支允反，《注》同」。改上條「又」字爲「徐」字，下條「徐力移反」四字删去。

八七　俞無汜從水己聲之説，但云「汜」爲「池」字之誤耳。此文作「禾」作「水」，皆無文可證，不得以汜從水旁輒説爲「水汜移」。然則移從禾旁，何不可説爲「禾汜移」也。唯移有侈音，則斷乎不誤，殊無以知鄭讀之必不然也。

八八　貍有喉、與鬱通。舌、脣三音。讀脣音者，聲近不字，變而爲豾爲貊，聲轉而爲貔爲貓。讀舌音者，聲同來字，變而爲貍，聲轉而爲劉。貍姓即劉姓。「貍之言不來」者，合兩音以説之也，非反語也。讀喉音者，聲轉而爲貄，《爾雅》「貍子貄」是也。

八九　䓣讀若蠻，蠻本從䜌聲，䜌固舌音也。《説文》有「樠」無「㭨」，蓋讀「朗」者亦止是樠字。長、良從亡聲，是脣音可以入喉也。廾一字而爲磺與卵之古文，衍本從行聲，是寒韻可以入唐也。

九〇　德明持韻緩不煩改字之説，故改「思」音叶來，改「來」音協思，皆無不可。

九一　小徐《説文》「眢讀若宛委。」蓋謂讀若委也，委古音讀倭，《字林》「一皮反」由是也。

九二　此徐邈據所受而改字，非是鳩有「豸」音。「或音居牛反」者，但據作「鳩」之本而音之也，亦非爲豸作音。從九之字可有舌音，氹是也。從豸之字可有喉音，豸與廌通。解、廌叠韻，叠韻互音故也，特蕭、錫韻部稍遠耳。

九三　《方言》四「或謂之襱」，音鮦魚。襱重文可以從賣聲，鮦魚亦何嫌讀「紂」也。《方言注》：「裥亦襱，字異耳。」而《說文》「襱」字重文作「襩」，從賣聲，故蕭部字也。同從冃，蓋兼冃聲，冃、月聲略同，皆蕭韻字，然則同聲之字有紂音，不足怪也。犢鼻褌即襩字。　人名地名之音往往經久不改，地名又多從其當地之音，不因轉地而變，故得保存舊音耳。

九四　「燅波」作「燅播」，亦皮、番同音之證。

九五　「采南反」則字作「鄒」也。

九六　《說文》「墣」本從葉聲。讀爲「養涉」，與葉音同。

九七　愁，牀紐；在，從紐。

九八　「唯恭于諸」猶「乃難乎而」，今不知其別異所在。

九九　猈從卑聲，卑從甲聲，甲帖部字，帖、添爲平入。「扶瞻」之音，古添部音也。《說文》「卑」，毛本作「甲聲」，宋本「甲」下空一字，嚴可均列「卑」於談類，轉入支類。

一〇〇　地名多承舊音，太原之「鄔」自讀「於庶」、「乙祛」等反，屬地之「鄔」自讀「烏戶反」，德明不誤，唯謂太原之「鄔」亦從焉，此小誤爾。然烏在模，焉在寒，本可通轉，即謂《字林》不訛亦可。《漢書·西域傳》「烏秅國」，鄭氏音「鷃拏」，此烏可讀寒部之證。又《爾雅》「閼逢」，《史記》作「焉逢」；「單閼」，《史記·屈賈列傳集解》徐廣曰「一作『亶安』」，《索隱》引孫炎本作「蟬焉」。閼雖轉入曷部，而本從於聲，於即烏重文，此又烏聲可轉焉聲之切證。又閼氏音焉支。

一〇一　是、提本同音，書「是」爲「提」、讀「是」爲「提」者，相傳云爾，非從提義。阮說良誤。

一〇二　平、便通字，平古音亦跨先部。眞聲字有脣音，則疊韻互音之理也。

一〇三　「眣」即《說文》「瞚」字。字又作「瞬」，故音「舜」；本從寅聲，故音「以忍反」；由舌音對轉脣，故從失而音「丑乙」與「大結」；由舌音對轉脂，故字從矢而作「眣」。依何義則字正當作「旻」，《說文》：「旻，舉目使人也。從攴，從目，讀若颰。」本喉音字，故有「以忍」之音。「眣」的係譌文。

一〇四　「章移反」者，蓋有本作「祗」也。

一〇五　「舊音」之云，非必本於《釋文》。㖀從口依聲，亦未爲譌也。陸云作哀非者，恐溷於哀哭之「哀」耳。其實哀、㥋一語之變，對言則別，散言不分。

一〇六　「子」或「司」字之誤。

一〇七　「户多」不誤，讀「户多」則音如何，與獻、褐皆喉音也。

一〇八　空有龍音，以巃、嵸同字說之則解矣。龍亦有喉音，龔、龏是也。然此處「屢空」無須特爲異音，疑「力縱」終爲「口縱」之譌。

一〇九　此言如淳引《方言》取作「擊」，非謂《老子》有作「擊」之本。

一一〇　「朘」蓋「脧」之異字。脧從隼聲，本齒音也，假借作全，作篹，見《内經》。聲轉爲撮，見《莊子》。後出字作脧、峻、屡。

一一一　「火」疑「夾」之譌。夾，闊之異體，而《廣韻》以「夾」居前，「闊」次之，是六朝常用字矣。琳

《音》亦常見此字，其形作「内」。

一一二　冥，隸亦作「寘」，非「寊」字。此蓋郭本作「寘」，故音「武駢反」耳。然寘本會意字，其音兼跨喉、唇，兼入豪、青，初無不可。寊與寘相混，故《漢書》「髮紛紛兮寊渠」孟康：「寘音羃。」亦以爲「寘」字也。

一一三　訓爲「龜文」理亦得通，卽云如龜攣縮，亦與天寒足跔之「跔」義近，皆非妄也。

一一四　澼本字作「潎」，於水中擊絮也。盧説「擊絮」本之《説文》。「挌歷」之音與擊略近，澼從喉音，亦猶髀有喉音耳。

一一五　少從丿聲，㦸從雀聲，豪之與曷，亦有可通之理。

一一六　笱有古老音，倚之音妖，亦其比也。《説文》「貨」從小貝，劉熙載説亦取小聲。

一一七　圭之與畫本平、入也，從圭聲者不妨與畫相通。若謂凡從圭者皆畫之譌，則亦過矣。且所引「畫」字俗書作「畵」，不作「砉」也。

一一八　從石圭聲，當與硞、礐、磕諸字爲同類。騞字之從馬，則誠不可説也。

一一九　砉、騞之音大抵旁皇於霽、麥、昔、錫之間。《莊子》下文「謋然已解，如土委地」，謋音「化百反」，徐又「許百反」，正與「呼鶪」、「許鶪」、「呼歷」、「呼獲」、「許璧」等音近。向讀騞爲「他亦」，頗與磔音陟格反。音相近。疑謋、騞皆磔之後出也。

一二〇　字書韻書皆作「戕」，假戕殺字爲之。惟《廣雅》作「戕」，從弋，《玉篇》承之。然《説文》無

「[illegible]」，正當作「牂」爾，字又變而爲「样」。

一二一　韋音「持軫」，則與紾之忍切。音義亦近。郭音「奴結」，讀入泥紐，亦舌音也，韻則由先入屑。作「[illegible]」者當讀如河水瀰瀰之「瀰」，大徐「奴礼切」，小徐「綿婢反」。

一二二　帛蓋爲之古文。今《說文》「爲」下載「古文[illegible]」，《玉篇》作「[illegible]」，又鐘鼎爲字或作「[illegible]、[illegible]」等形，亦與「帛」字類。崔譔獨識之爾。一本作「[illegible]」，則假借爲「臬」，故司馬彪、徐邈由此作音，非諦知帛字之有是音也。

一二三　俞兒之「俞」不必正作「鄃」。

一二四　此「馬氏」不知何人。馬融有《老子注》，未聞有《莊子注》。或者「馬氏」爲「崔氏」之誤。《經籍舊音序録》亦未加考訂。

一二五　「吕氏」當是「巨氏」之譌。然跂從支聲，本舌音字，讀作「吕氏」未爲不可。

一二六　綰結猶藴結也。寒、屑爲雙聲，讀「綰」作「結」，猶《說文》讀「[illegible]」爲「[illegible]」耳。

一二七　郭「思魚反」者，疑其本作「胥」，讀爲胥輔之「胥」。然輯有「胥」音，亦不足怪，扈亦作「[illegible]」，模鐸固有時與覃合通也。

一二八　[illegible]自有舌音，未必李軌破爲「愌」也。

一二九　李或以「奮棣」爲叠韻字。「丑倫」之音略與「振」近，其本必不作「棣」，此則可知者也。

一三〇　同形異字其例至多，《說文》之字每不見于羣籍，不得輒以許爲誤。

一三一　意從音聲，音有舌音，湆、汁字通。故意聲亦有舌音。「喑醷」蓋即「闇黮」之異，《齊物論》有「黮闇」字，李注「不明皃」。此讀「醷」爲「黮」，故有「他感」一音。若並從喉音讀，則喑醷猶言壹壺、絪緼耳，聚氣之訓由此也。

一三二　洒，古文以爲灑埽字，灑從麗聲，在歌部，讀「蘇俱反」則由歌轉模也。今本《釋文》未必誤。

一三三　「扻」亦非譌，如懿從恣省聲，亦省次旁之二矣。

一三四　郭「七段反」者，蓋讀爲「撮」，《説文》「一曰兩指持也」。撮、篡聲通，故有「七段」之音。

一三五　從必之字本有齒音，瑟即是也。一覕、一邲猶言一切也。《漢書》「一切」字皆訓爲權時，故郭訓爲割，與司馬意不殊。「初栗」之音同於「刹」，「[illegible]」，《廣韻》「初栗切」，《説文》則「親結切」，讀「親結」則與「切」音畢同矣，然則「一覕」爲「一切」無疑。

一三六　耆、黎字通，「來夷」不誤，《篇》《韻》亦不載「須」音也。

一三七　踳即舛之重文。楊雄説舛從足春。《釋文》之本豈必與左思、張載、司馬彪同。

一三八　「五委」與「魚毁」同，「五賄」與「五罪」同，《類篇》亦無與「五鬼」相當之音。

一三九　或「求」之誤。

一四〇　脂、之亦非絶不相通，《廣韻》之、止、志韻中如「鏔」、「洓」、「蘄」、「莉」、「譈」、「撴」、「紕」、「刹」、「欻」、「笫」、「胏」、「朱」、「魃」、「蝨」、「[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家」、「監」諸文皆當爲脂之屬

者也。

一四一　佌，《說文》作「佡」。　今以些爲少者，正是細字耳。

一四二　兆聲之字有齒音，清紐斛、銚是也。　佻音「厝了」，不足致疑。

一四三　「㪗」蓋本作「𪇆」，亦俗字耳。

一四四　氏、氐本一語之變，後分入兩部耳，亦非絶不相通，且氐聲通單，觶，《禮經》「觗」。通辰，或䟡。皆由灰以通寒、痕者也。

一四五　攸本有舌音，倏、條皆是也。　古蕭部無入聲，凡今之叔、竹、肉、六等字古皆讀平，倐音「徒的」者，後世音轉入耳。　然郝謂郭以「倐」爲「踧」則不誤，「踧踧」、「嘒嘒」同在《小弁》篇也。　其云「『倐』、『儵』形相亂」，似欲破「儵」爲「倐」者，此則謬也。

一四六　蓋「辭戀反」之訛。　今讀士戀反，在牀紐，辭則邪紐也。

一四七　「吹」爲「欥」之譌。　寒、痕、先部與覃、添部不過收鼻收脣之異，而字多相通。　殿、唸字通，猶儺、那字通也。　此外天聲有忝，瘫又從人聲，干聲有芖，鐫讀若瀸，箝讀若錢，痕正作瘑，㬱從㐱聲，皆其例之行者也，焉得云諄、侵韻部絶遠哉？

一四八　「課」或「便」、「婢」之譌。

一四九　「力竹」、「力斛」洪細不同。　《廣韻》「甂」在「盧谷切」下，正「力斛反」也。

一五〇　「音」當爲「作」，既無首音，何又音之云？　此字《說文》正作「紾」也。

一五一　《字林》韻類豈必與《廣韻》同？

一五二　寒自通灰，冐從口聲，蠡從彖聲是已，無事假道於歌。

一五三　《御覽》八百十二引郭璞曰「音遼」。

一五四　「作玦反」當爲「又作玦」。

一五五　陳玉澍說：「沂之言愁也。」《方言》：「愁，傷也。」《廣雅》同。又曰：「愁，憂也。」

一五六　不聲之字有喉音，嚭從否聲，而與喜通，其明證也。坯讀「五窟反」，則與兀、阢音同。兀，高而上平也，阢，石山戴土也，皆與「一成坏」義近。

一五七　《廣韻》：「岑，鋤針切。」與「士金」、「鉏簪」小異。

一五八　「沂」借爲圻岸之「圻」，《漢書・敍傳》「研桑心計于無沂」是也。此「沂」卽後世磯碕字，郭《注》或本作「沂」，蓋承上文而言望祭之處也。

一五九　從辡聲者可有舌音，故《小宰》「廉辨」或爲「廉端」。

一六〇　「尼」或「徒」、「同」之誤。

一六一　《急就章》「攈」亦作「攗」，下從米，其誤久矣。下文「落麋舌」《釋文》本作「麇」，云「本亦作『麋』」，足爲旁證。玄應《一切經音義》十五引作「麇」，從禾；又十八引作「麋」，從米。按：作麇、作麋皆無不可，蕨麇則雙聲，聲轉又爲英光，故前「薢茩，英光」郭《注》引或說以爲蘚茩卽陵，蕨麋則疊韻，灰、曷韻部最近。聲轉而爲決明，適與英明同語，故注家混蔆與決明而爲一也。至「攈」字《玉篇》尚不載，惟《廣

韻》有之，《集韻》又譌作「欂」，從木。《爾雅》舊本必有作「麎」者，故因緣而亦加手於麎旁耳。

一六二　使「工兆」爲「平兆」之譌，則下云顧「平表」反已足，無事贅引《字林》也。票聲之字本有喉音，故膘讀若繇，《祭義》「焄蒿」，「蒿」或爲「藨」。《字林》「工兆反」，文無所誤，《字林考逸》仍舊不改，是也。

一六三　《說文》固脫「妥」字，何以知妥非聲？徐鉉曰「當從綏省」，雖不知妥即綏之重文，猶勝於阮、嚴之妄說。

一六四　「忍」、「箇」並不譌。覃、添部中字與寒、痕、先部字通音者多，姑以《廣韻》說之：「帘」士臻切，又音廉；「邯」胡甘切，又音寒；「筘」昨鹽切，又音前；「眹」在軫韻直引切，「朕」在寑韻直稔切；「丹」都寒切，形變作「冃」，而爲姓，則都感切；皆是也。

一六五　郭韻類或不必與《廣韻》同。

一六六　蛂「大替反」不誤。犮聲字有舌音，《易》荀爽本「婦喪其紱」，董遇作「髴」。又《說文》作「蟜蟥」，是蟜、蛂字通，喬聲字固有舌音也。

一六七　「桀庚」即「横」音，户盲切。喻、匣相通，以開切合也。《集韻》「爲命切」下有「蝗」，不言本之《說文》，當別有據，未可緣彼而疑《說文》舊音有譌。「華孟」即「横」之去聲。

一六八　崎嶇之「崎」有影、溪、羣三紐之音，此「秩」竟未知何字之譌。

一六九　夸聲之字有脣音，匏是也。此「鮬」本「婦」之後出，由婦音轉「蒲悲」，亦猶由負音轉

「丕」耳。

一七〇　郝《疏》、馬《輯》竝引作「方買」，不知據何本。

一七一　鵜陶、鶘河韻部有異，何用知舊音本爲「陶河」？「汙澤」有義，則「淘河」未必無義，不得謂之望文生訓。《山海經》云「其鳴自訆」，則「鵜鶘」又純本自然之音，毫無意義矣。江浙人讀胡、河正是喻母耳，不與烏同。

一七二　諸校「于丸反」是也，此喻、匣相通。

一七三　從犬者，從吠省也。此「吠」之後出字，不必從犮。《類聚》九十五引《爾雅》作「鼥」，此與《集韻》所見本同。「吠」，《字林》作「㕹」，見《五經文字》，是亦以爲犮聲也，與此「鼣」亦作「鼥」同比。

一七四　肙聲之字不妨讀溪紐，此仍以「犬縣」爲是。若作「火縣」，則與「呼縣」無别，何須重出？《集韻》之音《玉篇》不載者多矣。

一七五　淺鰕，雙聲連語是也，聲轉則爲「僝僽」，詈也，又爲「傻僽」，不仁，並見《集韻》。單言之則爲「孱」，《史記·張耳陳餘傳》「吾王孱王也」，《索隱》引服虔曰：「孱，弱小貌也。」

一七六　榦引申而訓正，《廣雅》：「榦，正也。」則與嚴整之義會矣，段、徐說誠失之。

一七七　戚從尗聲，尗蕭部字，古蕭、合亦相通。李登反語未可輒改。

一七八　缶有舌音，以匋讀與缶同明之。此「缶」則爲「垂」之誤字，《急就章》「缶」字作「龟」，偏旁作

「乇」,「垂」字作「𠂉」,其形至近,所以致誤。

一七九　胥本模部字,從胥聲音「先許」未爲誤也,今世見行音亦有讀女壻之「壻」爲「先許反」者。

一八〇　帶聲、折聲同屬曷部,失聲則屬屑部,蓋音「逝」是。

一八一　齗齗,鬭爭之字,可作「狀」、「犷」、「狋」、「狠」、「虤」、「齧」、「虓」,云無定字則非也,中夏之語言豈有有聲無字者哉?

一八二　《説文》有「邒」字,但云「地名」,無以知爲滅阢之「阢」。「阢」、「阢」同爲《説文》所無,以「耆」一作「帆」校之,疑從几者近是。

一八三　此未可定。「响」字佗無所見,豈可據《玉篇》以疑徐廣?《左·宣十二疏》作「煦」,亦未知爲「眴」之誤與,「响」之誤與,或「煦」自有「舜」音與?

一八四　《類篇》「狙」字四音亦無與「千怒」相當之音,疑「千恕反」近是,所謂反音雖同反語有異也。

一八五　恣睢千餘反。雖雙聲,而無恣行爲惡義,鄒讀定誤。

一八六　作反語之家用字不必與《説文》相應,「犬訢反」亦未爲不可。

一八七　「鬭戟」之字,《説文》作「鈒,蘇合反」此處自以音「所及反」爲近之。鄒則仞爲「鬭」字也。

一八八　乙丑七月八夕,檢廣雅書局本單行《索隱》作「蟻螻」,然其注文引《莊子》云「庚桑楚謂弟子曰:吞舟之魚蕩而失水,則螻蟻能制之」以爲釋,此與今本《莊子》文不同。仍作「螻蟻」。或傳刻本偶然顛倒,

亦未可遽訾小司馬也。此當求單行《索隱》校之，未可輒詈嘯山，然《索隱》固誤也。

一八九　此譌「謂」爲「反」。

一九〇　《説文》有「檈」、「櫏」、「梱」，皆與「橿」形近，然無大木柵之訓，或「梱」之别義與？ 攌、梡以音義求之，於困或窘字爲近。

一九一　「丁」、「張」隨便書之，未必由後人校改。

一九二　當以單行《索隱》校，今見刻本如張所引，又「小顔」作「孟康」。

一九三　宜從單行《索隱》校，今見刻本如梁所引。

一九四　「於岐」即倚之平聲，似不誤。

一九五　内、出又皆舌音。

一九六　《後漢書·南匈奴傳注》：「蹛音帶，又音多。」

一九七　迟，《唐韻》「倚戟反」，略與「丘亦反」相近。曲字誠不煩作音，《字林考逸》亦據誤本。

一九八　模部字與添、帖部相通者多，床「户」之古文。有苦減之音，敢從古聲，皆是也。《説文》多説爲「劫省聲」者，或經後人刊改，未可以咎許君也。

一九九　「争忍」音亦是也，真聲本兼舌齒二音。

二〇〇　橪、烟異紐，容得相通，張郭之説亦本《説文》「一曰染也」，未必遽誤。「蕭」字當是「煎」字之譌，韋即讀如然也。

二〇一　《説文》:「蠗，禺屬。直角切。」然則此文作「蠗」誠是。然翟聲之字自有喉音，而矍鑠又爲疊韻連語，則借「玃」爲「蠗」未必遂譌。

二〇二　顔行卽雁行，則顔可有側音，讀「吾板」未必因協韻之故。又《詩·君子偕老》「顔」上叶「展、袢」，下叶「媛」，皆側音也。

二〇三　「鰤膊魚」之字應作「牒」，《説文》:「牒，薄切肉也。」「膊，薄脯膊之屋上。」是鰤卽牒之後出。

二〇四　《説文》「䪼」訓「頭頡䪼」，師古以爲「頰權䪼」字者，今有《玉篇》、《廣韻》與之同。《玉篇》:「䪼，之劣切，漢高祖隆䪼龍顔。又之出切。」《廣韻》:「䪼，職悦切，面秀骨。」

二〇五　「不當借音」之云，駁鄭氏也。

二〇六　《類篇》「噍」有「子笑切」，一音作「作」，亦未必譌。

二〇七　兩音師受不同，未必有古今之分。

二〇八　此例至多，且有漢人分而後世不分者。《周禮·冢宰》「主以利得民」，《注》:「利讀如上思利民之『利』。」《中庸》「仁者，人也」，《注》:「人讀如相人偶之『人』。」《公羊·莊二十八年傳》「春秋伐者爲客，伐者爲主」，《注》:「伐人者爲客，讀伐長言之，齊人語也；見伐者爲主，讀伐短言之，齊人語也。」《樂記》「易直子諒」，《注》:「子讀如不子之『子』。」韻書皆無異音，是後世不從其讀也。唯《集韻》「伐」有「房廢切」，卽比擬《公羊注》之音而爲之，《釋文》猶無此也。「子」，「將吏切」，則據《釋文》。

二〇九　「内」讀爲無節於内之「内」，謂心也。此言心尚文德，所以爲百姓所愛。

二一〇　酋從酉，「醋」又加酉，誠爲複出，然《說文》正字中此類多有之。醋字之起蓋由於酋豪、酋熟義異，因造此形施於酋熟，未可以字書不載遂疑爲譌。俗書又有「⿱秋酋」字，亦酋之別體，《玉篇》有之，《廣韻》無。

二一一　麗若讀爲高句麗之「麗」，則亦平音。

二一二　如以叠韻互音之理言之，則「屬玉」尤不嫌音「鸑鷟」。「鷟鸑」倒言無成文可證，今謂屬有喉音，所以語變而爲鸑；屬從蜀聲，蜀有喉音，故《淮南》「燭營」讀曰「括撮」，又「孎」《說文》讀「人不孫爲不孎」，人不孫卽「倨」字也。玉有齒音，玉姓音肅。所以語變而爲鷟也。

二一三　捲音亦讀「居轉反」，焉知如淳非從之邪？此「反」字未可輒删。

二一四　孟子有「觳觫」，《注》「恐貌」，《方言》有「傑僁」，《注》「羸小可憎之名也」，亦此字。依《說文》正當作「恐愯」、「恐動」耳。

二一五　此緣裴字希見，故作音以明之；非緣裴字異變，作音以明之也。

二一六　「黚」亦正字，焉得爲「黥」之異文？《史記》自作「黥」，《漢書》何嫌作「⿰黑旦」？官本「⿰黑旦」作「⿰黑旦」，以黑字四點移下而挩去旦下一横，遂成怪字。

二一七　師古疑服破字，故非之。

二一八　《禮記注》「夫」或爲「煩」，亦由模入寒也。

二一九　《三國志注》「猇，許交反」，正與「虓」字音同。「由音鴞」三字當爲「内言鴞」之誤，《王子侯表》上「猇節侯起」，晉灼曰：「猇音内言鴞。」師古曰：「音于虯反。」是其明證。假使音「由」，則爲以周反，師古亦不音「于虯反」矣。應劭音當作「箎」，蓋以「猇」爲「虒」之異文，虒字《太玄經》作「傂」，《漢盧虒銅尺》亦作「傂」，從人旁虎，此作犬旁虎也。箎即從虒聲，故虒可音箎，《司馬相如傳注》引如淳曰：「虒音豸。」此虒有舌音之明證。

二二〇　蘧蔆同文，溱潧、甸乘通字，甸讀爲泓，矜字真、蒸兩入，登與先、痕非無通轉，何弇侈之云？　裴松之《三國志注》尚音「恒」，孟注所謂「藥草恒山」者，《本草》即作「恒山」，宋人避諱改爲「常山」。

二二一　氏有齒音，故《説文》「抵」訓「側擊也」，《集韻》以「扺」爲「抵」之重文。

二二二　麊字可假借作「麋」，《吳志·薛綜傳》又作「麋」。麋字可倒寫作「麊」，此皆不誤，而謂《説文》據誤本《漢書》則不必然。許君漢人，寧不識漢地？《續志》「交趾」亦有「麊泠縣」。若謂麊字之訓經典無徵，經典無徵豈止一麊字邪？麊從尼聲，尼從匕聲，本脣音字，則麊字之音無可疑。許叔重之知有「麊泠」，必待觀《漢書》乎？　麊訓「潰米」，同音者自米外有鬻，雙聲者有麋，有穖，則麊字之訓無可疑，不審吴君竟何所見而攻許也。若夫麊從「螟」讀，《廣韻》亦未爲誤。灰、青相轉，其例非稀，鐵從呈聲，重文爲銕，幵聲之字分入灰、青，以及比、并同根，淒、倩通字，皆其例也。

二二三　今按：如淳之言兼釋「倭」之音義。委者，讀如委積之「委」，墨積於面，故謂之「倭」，古委、倭本同聲也。

二二二四　《孟子》：「懦夫有立志。」《左傳》：「懦而不能强諫。」《穀梁傳》：「達心而懦。」愞之作「懦」久矣，豈盡譌邪？耎、需皆從而聲，故可通。

二二二五　縱臾之義猶掣曳也。《説文》「瘛瘲」連語，「臾曳」連語，以是明縱臾本義當爲捽抴牽引，由臾引申則爲須臾，猶云少延耳。

二二二六　「人肩傴僒爾」，猶「舂麥爲䴭」，皆漢時常語，「音」字不誤。「僒爾」猶「僒然」。以「逵員」之音校之，蓋《集韻》所據《漢書》蘇音作「其全反」，然《廣韻》員、全音仍有小異。至「拘員」一音，更不知何據，然今世方語固有之，吾鄉謂手足不能伸曰僒，正讀拘員反。

二二二七　蚡即鼢之重文，蘇以常見字音不常見字也。如《索隱》之立文，則直視爲異字矣。

二二二八　荼本從余聲，作「琅邪」者深合音理。然亦有「蛇」音，錢説今之余姓讀如蛇者，即荼之省文，仍不誤。特此注「食邪反」不足據以爲證耳。

二二二九　委聲之字本有齒音，故緌與綏通，萎亦是也。郭注「摧音作罪反」五字疑當作「摧字作嶵」。「嶵」即《説文》「[illegible]」字。師古説中「郭音作罪反」亦有譌，當云「摧音作罪反」。《廣韻》「子罪反」正此音。

二二三〇　持之作「橙」，亦猶持之音「懲」耳，不必一是一非。《索隱》亦就「橙」字作解，並不溷於「橙棱」也。

二二三一　此處之「媒」決非譌字。服氏以意破爲「娸」，即緣娸作音。然媒固不妨有喉音，媒從某聲，某固從甘聲也，《説文》小徐曰：「甘非聲。」然則小徐所見本有「聲」字也。某聲之字又有腜，《韓詩》「民雖靡腜」，

《毛》作「膴」，亦喉音字。

二三二　《玉篇》：「瑒，雉杏切，又音暢。」此亦唐部字讀青部音也。錫從昜聲，不須改從易而引以證斯義。

二三三　「依倚反」之「反」爲衍文。擬音與反音雜用，郭璞《方言注》中尚多有之。

二三四　孟仞「賓」作「寘」也，寘，冥之訛字，故可有「冪」音矣。冥隸有寊、寊、寘、寘、賓諸形。「徒一反」不違音理，在此處則非，師古無事忽作異音也。

二三五　《廣韻》：「縱」、「蹤」同「即容反」。

二三六　「原讀如本字」之云，言不須音也。

二三七　軵字固無妨從付聲，而《淮南·覽冥注》則譌文也，「揖拊」不成語，「揖」當爲「搑」。《說文》「推擣也」，《廣韻》「軵」下云「或作『搑』」，是以爲同字矣。《說文》「軵」下云「反推車，令有所付也，讀若茸。」小徐本。此文當云「讀搑付之『搑』」，與《氾論注》及《說文》符合。《集韻》「符遇切」下有「軵」字，即緣高《注》而誤，《廣韻》「符遇切」下猶無此字也。　如淳引《淮南》之文，即《覽冥》之「軵車奉饟」也，音「而隴反」與高《注》同。

二三八　晉灼說爲「鐫鑿遺之」，疑兼讀「鐫」爲弗去懼選之「選」。《說文》：「選，遣也。從辵巽，巽，遣之，巽亦聲。」蕭該云「出《論語》『巽與』之言」，此必原文引《論語》以明鐫、巽相同之義，惜爲師古删落之矣。　蕭該《音義》本由宋人采附顏書，故多不類之語。

二三九　虛聲可有舌音，甗即是也。「昌」字未必譌，韻書亦無「熙慮」之音。

二四〇　此字注家自有從易、從昜二說。從昜者音「試郎」爲類隔切，當讀爲「湯」，《說文》有「踼」字，「徒郎切」，《儒林傳》作「逷」，宋祁云「逷，古作『踼』」，引服虔音「湯」，湯去豆皮之「湯」，此「逷」應作「逷」，即「踼」之異字也。從易者，服音矍踼之「踼」，不與逷墜之「逷」同，蓋以爲從足易聲，故別作切也。服音「石奐反」，「反」字衍，石奐鄭人，見《左傳》。奐，丑略切，與辵音同，故《集韻》收「踼」入「辵」紐下。若作「石奐反」，當讀「灼」，《篇》《韻》皆無此音也。《類篇》「式灼反」在「審」紐，仍不與服音相當。竊謂此字仍以從易爲正，踼者即辵之後出字，猶逖字重文作逷也，語轉又爲矍鑠，見《後漢書·馬援傳》。郭注《山海經》「跊踼」字自爲雙聲，故以「黜惕」作音。畢沅欲改「易」旁皆爲「昜」旁，亦太專輒矣。《廣韻》無「踼」不足爲難，《說文》亦無「逷」字，豈亦譌文邪？易聲屬唐，易聲屬錫，同有可以轉鐸之理；而錫、鐸同爲入聲，相轉者差多。

二四一　「于善」略同「胡犬」，喻、匣相通，以開切合也。善、犬今在兩韻。

二四二　跇巒阮之「跇」當爲「趩」之假借，《說文》：「趩，超特也。」《廣韻》：「趩，同跇。」述訓循，循訓行順，自可通。既《字林》無緣與《說文》同誤，並「述」亦不必改也。

二四三　秅古讀定紐，拏讀泥紐，同是舌音，故可迆易。師古云：「非正音」，亦失之。

二四四　眚、青形音俱近，服、蘇本自作「青」，傳本不同，師說亦異，不必遂非也。

二四五　彑、㣇、䌇、豕、彖、象、彘蓋本一字，其音則兼有喉舌齒，其韻則兼入曷、灰、沒、齊、寒，故

象聲、龕聲相通。璲之通作「璏」，亦猶豕之聲有「彖」耳。小徐「豕」聲。璏之借爲「璲」，亦猶彖之聲有「蠡」耳。璏、璲皆音爲「衛」，亦猶篆之與緣通，雉之與夷通耳。其音其形並無可疑者。師古輒以爲轉寫之譌，甚非也。璲字尚有「王伐」一音，即「衛」之入聲。

二四六　蜀聲固可有喉音，此拘揭之「揭」疑當作拘擉之「擉」，《爾雅》「斪斸謂之定」，本亦作「拘擉」也。

二四七　鄭氏「棨音贅」，「棨」當爲「棁」，棨無「贅」音，棁音「贅」者，即「之劣切」之去聲也。

二四八　「秦云」或當作「秦謂筥」，玄應《一切經音義》十五引《字林》：「筥，箱也，飯器，受五升。秦謂筥也。」

二四九　「負拾」蓋當作「負給」，給假爲「极」，《史記·蘇秦傳》，「負笈從師」，「笈」即「极」字也。師古音「其業反」，正給、极、笈之音，給字並無「其業」之音也。

二五〇　「脢」字《説文》有之，何用知班氏原本必應作從目之「脢」也？《文選》作「晦」，亦以同聲假借，不必改「晦」。《説文》無「晦」字，即借用「梅」，《女部》「媢」下云「一曰梅目相視也」，小徐本。「梅目相視」即微視，此義與「睊」低視也。畢同，今俗語變讀武濂切。

二五一　「霍叔」可以音爲「育」者，以曉切喻也；未爲密切，故曰「近」。

二五二　摧，灰部字，而可讀「千爾反」者，灰、齊亦通也。韋昭「呰」作「摧」，定是「摧」字之譌。讀「千爾反」者，蓋謂假借爲翕翕訿訿之「訿」。此文宜自「劉氏云」下至「病其治也」二十六字删薙之，則文

義憭如矣。

二五三　以《漢書・文紀》引孟康音校此文，「鹽」爲衍文。

二五四　趙一清曰：「『梁口』，《册府元龜》作『渦口』，注云『渦音過』，是也。此並譌。《水經・濡水注》『新河又東至九過口，枝分南注海』，卽是此地。《説文》有『濄』字，此作『[illegible]』，移水在下耳。

二五五　《説文》：「仚，人在山上。」語由䙴真來，云「本無高舉之義」亦非也。《五音篇海》知「辿」爲「㢟」之誤，故云「緩步也」，與《説文》「㢟」訓「安步㢟㢟」合。

二五六　此李龍官所校出也。

二五七　兩《漢志》及《曹全碑》、張納《功德敍》皆作「朐忍」，《通典》「朐音如順切，則音潤，亦舌音字也，《玉篇》尚無「朐」字，則音「春」之故，斷不因從句。朐從句聲，句從丩聲，丩聲之字本有舌音，收、糾是也。讀入痕部者，侯、痕雙聲，亦得相轉，如犬狗、君后、婚媾、典主芛蕍僔聚語皆同根，朐之音「春」，亦猶是也。《禮記・聘義》「温潤而澤」，《注》：「潤或爲『濡』。」此痕、侯相轉之明證。

二五八　讀「嗣里切」者，當借爲「隸」，隸訓及，及、至義近，隸本從枲聲，枲、佁古一音耳。《淮南・氾論注》「紿」訓至，亦「隸」之假借。

二五九　「鹵」不妨直譌「會」，不須轉「魯」而後譌也。

二六〇　「殆」卽「特」之去聲。《淮南子・本經注》：「蚩一曰蝗也。沇州謂之螣，螣讀近殆，緩氣言之。」既云「近」，又云「緩氣」，可知不正音「殆」，何怪《篇》《韻》不收邪？

二六一　「嫌聽譬自嫌之嫌」七字，當作「嫌，讀羣公慊之『慊』。」《公羊・文十三年傳》：「羣公廩」，此何休本也。《詩・采薇正義》引《易》「爲其慊于无陽也」鄭玄《注》：「慊，讀如羣公溓之『溓』。」徐彥《疏》引鄭《注》云：「廩，讀如羣公廩之『廩』。」既不云鄭何書《注》，則「廩」之文無所施，明其據記憶爲説，而不悟其乖繆也。古書篆作立心，與水相近，讀者失之，故作「慊」。「慊，雜也。」此鄭所見本也。高氏所見略與鄭同，而「溓」字則作「慊」，慊義則訓約，與何、鄭訓雜又異。其所注《呂覽》、《淮南》兩引此文，而今本皆誤不可曉，《淮南・原道》「不以慊爲悲」，《注》云：「慊，約也。慊讀辟向慊之『慊』。」詳此句上文有云「不以廉爲悲」，《注》云：「廉，猶儉也。」是慊與廉字同，約與儉義同。「辟向慊」者，則「羣公慊」之誤也。羣字或作君旁羊，故與辟形近；公字與向形亦近；慊者，則鄭君所云「篆作立心與水相近者」也。《呂覽》此文之「嫌」與《淮南》之「廉」、「慊」同義，故高氏亦以《公羊》説之：「聽」者，「讀」之誤，又緣文有「聽」字，愈易溷譌；「譬」者，先譌「羣」作「辟」，復加言作「譬」；「自」爲「公」之譌，猶「向」爲「公」之譌；「嫌」者「慊」之訛，緣正文有「嫌」字耳。此條譌文蓋仰思兩晝夜而得之，校理舊文，亦何容易乎！巴縣向宗魯校《淮南注》，謂「辟向慊」當作「羣公溓」，「羣公」所校是也，「溓」字尚未爲得。

二六二　讀「時艷」古音亦在定紐。

二六三　當作「殙音悶，謂絶氣也。」若作「絶氣之悶」，不成辭語。《説文》「悶」訓「懣」，「懣」訓「煩」，初無絶氣誼，唯亂惑爲惛，可言絶氣耳。

二六四　洪稚存本《漢魏音》作「由與之『由』」，不審所據何本，抑稚存以意改也？就從尤聲，猶繇

從龜聲，皆從咍入蕭也。

二六五　歛陷疊韻連語，一曉一匣，猶顑頷連語，于音理無妨；即令同紐，亦猶澹淡連語耳，何必刪「陷」字乎？以《淮南·本經注》「歛」讀曰「脅」、《主術注》「歛」讀「協」校此文，疑仍當作「歛」。《廣雅》雖有「歛」字，而訓爲「欲」，非此所施。

二六六　佰亦與伯同音，高《注》豈必與《説文》、《漢書》相應？佰既可讀明母，伯又何不可耶？

二六七　窮、穹、究本一語之變，則從九聲者無妨讀「穹」，此蕭、登相通也。尻之語亦與孔相依，此則蕭、東之通。

二六八　此校略同畢氏之説，然餲無厭義。按：《説文》：「䭇，厭也。」《廣韻》「噮」與「䭇」同紐，「烏縣切」，《説文》：「䭇，烏玄切。」云「噮，甘不厭也。」是此注當云「噮讀如䭇厭之『䭇』」。其下文仍當依《御覽》作「如此者不餲」。今本正文「不餲」誤爲「不飴」，而「餲」字反誤在上注中，兩處文義皆不可解矣。

二六九　包聲之字有喉音，旬音騰是也，然非此所施。包在蕭部，得與咍通，然亦不可説此文。

二七〇　⿰車色與轖同字，由色與嗇同音也。抮⿰扌色、紾⿰扌色之文，則又由軫⿰車色而變也。色之重文作「𢒼」，朱駿聲説爲「從百，從彡，疑省聲」，是也，是故有喉音。曹憲「⿰車色，牛力反」，正與嶷音同矣。嗇一曰棘省聲，而從嗇者有⿰嗇欠，棘、⿰嗇欠皆喉音也，是故轖亦得音「嶷」。紾⿰車色、讀顯。結轖讀嶷。皆雙聲也。⿰車色之訓戾，又與疑之訓戾同，彌足明高、曹之音皆不誤。

二七一　「裛」者，「腌」之假借。

二七二　漢時讀劉氏之「劉」蓋有異音，《漢書・婁敬傳》：「婁者，劉也。」貙劉之字本作「膢」。或劉音讀近侯部，而留音仍在蕭部與。　逵吉謂「彼留之子」鄭以爲卽「劉」字，未知何所憑依而爲此言，殊爲疑誤後學。　惠棟以後來劉氏卽留之借，此則棟之妄説也，不足以誣康成。

二七三　作音取其易曉，卽令古有「展非展」之文，要是難解，必不以之作音。今謂此文例與「劉讀留連之『留』，非劉氏之『劉』」同。　屨字又作蹍跈，《説文》則作「輾」，云「轢也，從車㞡聲。」此文或當云「音㞡，非展也」，明字雖從展而不讀展也。　《説文》：「隤，下隊也。」此文「隤者，車承」當作「隤者，車隊」，「隊」形誤爲「承」也，若作「遺」則與「蹪」聲義畢同，何須複説？

二七四　琳《音》八十九引許《注》：「舛，相背也。」

二七五　盾從厂聲，本喉音字，故有「允」音；取其扞身，故從身音，身亦厂聲。而讀舌音。音聲之起，抗喉、矯舌、激齒、攢脣俱時而有，寧有後先耶？

二七六　《説文》：「該，軍中約也，讀若心中滿該。」亦不作正字，比擬其聲而已。

二七七　彭濞、彭薄、彭勃、盤薄皆旁溥之變，王必以「彭濞」爲「水聲」，亦太泥矣。此文正文不必改，注當云「濞讀榆莢薄之『薄』。」

二七八　賈侍中説「此非古字」，正謂古字止作「獻」耳。　犧、希自是雙聲，歌、灰非無通轉，高《注》豈必如鄭君之意破字？　稀、疏同義，但「讀曰希」自不妨有疏鏤之義爾。　疏焉得卽爲「素何反？」

二七九　洪稚存亦云「當脱『尺』字。」侃按：《俶真篇注》云：「剞，巧工鉤刀也；劂者，規度刺畫墨邊

箋也。所以刻鏤之具也。剞讀技之『技』，劂讀《詩》『蹶角』之『蹶』也。」《本經篇注》云：「剞，巧刺畫盡頭墨邊箋也；劂，鋸尺。剞讀技尺之『技』，劂讀《詩》『蹶角』之『蹶』。」兩注互異。《本經注》「劂」有「鋸尺」之名，而其訓「剞」即《俶真篇》之訓「劂」，疑漢時通稱剞劂爲技尺。今世木工畫墨邊亦有尺曰曲尺，即技尺矣。

二八〇　當作「蹊徑之『蹊』」。「蹊徑」，高常用字。

二八一　假鐲爲钃，猶之書濁爲灟耳，豈必悉如本形。燭亦作爥，躅亦作[illegible]，[illegible]亦作欘，然則作钃者何嫌借鐲，況钃亦別字哉。

二八二　下文「單閼之歲」高《注》云：「單，盡；閼，止也。」亦常義，明此「單」不得有異讀。此蓋爲「閼」字作音，《呂覽・古樂篇》「民氣鬱閼而滯著」，《注》：「『閼』讀曰遏止之『遏』。」此文亦當云「閼讀曰遏止之『遏』」，「曰」譌爲「明」，「遏」譌爲「揚」，又爲「明」，挩去「止」字也。寒、唐非不相通，而舌脣聲類相隔太遠。

二八三　耴、聑、耽、聃、瞻一字變易，焉見作「耴」之是而作「耽」之非乎？《說文》「南方有瞻耳之國」，亦即耽耳、聶耳之國也。

二八四　《說文・黑部》作「黦」，云「黑有文，讀若飴盌字。」《周禮・染人》「夏纁玄」，《注》：「故書『纁』作『黦』，鄭司農云：黦讀當爲纁，纁謂絳也。玄謂玄纁者，天地之色以爲祭服。」如此義，則《周禮》作「黦」，《淮南》作「苑」，皆「纁」之假借。高誘云「順土色」，亦與鄭義相符。纁黃亦曰黃纁，《楚辭・九歎》

「遠逝建黃纁之總旄」,《注》:「黃纁,赤黃也。」又《九章·思美人》「與纁黃以爲期」,雖別一義,亦纁黃連言也。

二八五　「窖藏人物」當是律文,與「入人室宅廬舍」、「上人車船」立文同。

二八六　歍、欿疑是一物,雌別一物。《廣雅》云:「欿,雌也。」亦假「欿」爲「雌」。《西山經》郭《注》亦音「雌」爲贈遺之「遺」。

二八七　「付亦聲」三字不當輒補。「濟」應作「擠」是也。餘說見前卷五「再三發軵」條下。

二八八　以嫈可讀袾覩之,則燭與營亦疊韻。高《注》豈必與崔譔同?且《莊子釋文》所引「會撮」之說,三家皆在高後。由此注考之,即《莊子》之「會撮」亦當從高說以爲陰器。會者,肤也,《說文》:「肤,孔也。」撮者,脽也,脽,屍之重文,以後陰目前陰也。老子作「全」,或作「朘」、「峻」,《內經》作「纂」,《莊子》作「撮」,《淮南》作「營」,實一物也。燭所以訓「陰華」者,字本作涿。營有周帀之義,故爲竅也。燭舌聲侯部,括喉聲曷部,營喉聲青部,撮齒聲曷部,所以得相通者,蜀聲之字有喉音,曷、侯之通,則如取聲之有最也,熒聲之字有齒音,嫈讀銑是也。曷、青之通則如中聲之有蚩也。

二八九　《漢魏音》作「黈益」。由此條推之,則䵋、黈爲一字,益明黈、䵋並充之後出字。

二九〇　茲條可刪。

二九一　紿訓至猶佁訓至,皆隸之假借。

二九二　埵本垂之複出字,垂從土,埵又從土,《說文》「讀若朵」,又從土朵。蓋與垂聲小殊,故此注云

「作江淮閒人言能得之也。」

二九三　《禮運》「女有歸」《注》：「皆得良奧之家」，是漢人以貴家爲奧主之切證。澳卽作深奧之「奧」解。依《曲禮注》義，凡主奧者非尊卽貴，故以貴家爲奧主。

二九四　揲脈猶言㾂摘，《釋名・釋姿容》：「㾂摘言詷摘，如醫別人㾂知疾之意，見事者之稱也。」《扁鵲倉公傳》有「訣脈」、「診脈」、「切脈」之文，「揲荒」《索隱》作「膏荒」解，似不得牽合兩文以爲同意。

二九五　《說林》：「以瓦鉒者全」，《注》云：「鉒者，提馬，雒家謂之投翮。」「雒家」蓋指雒中人家，高時首都語也。社若讀近牡，則與今通語呼母者音近，社若讀近杜，則與今通語呼父者音近。

二九六　「甚任」當作「堪任」。

二九七　未識漢人有「能耐」之語否。洪以爲「慝」字之誤，是也，《廣雅・釋蟲》、蠠女陟。螚，乃德。宜也。」蠠、螚一語之變，明螚可以讀慝。惟「能而心」三字不可解。

二九八　高《注》正爲《淮南》不辟父諱而發。蓋長字自有端、定兩讀，作端紐讀，故可以不避也。

二九九　「于果」不誤，此喻、匣相通。

三〇〇　抱經堂本「火全反」三字在正文「嬛蟬」之下，嬛蟬連語，故郭音不於「嬛」字句絕而音「火全反」于下。蟬字易識，不致于溷，故不曰「嬛，火全反」也。下文「楚曰嬛蟬出也」，盧校誤于「嬛」字句絕。

三〇一　二《注》「徥提」應作「徥偕」，從舊本。疊韻字也。六《注》「徥徥」應作「徥皆」。從舊本。「度揩」卽「度皆」也。

三〇二　卷三盧校云：「下本無『反』字，增之非也。」卷十盧校云：「俗本有『反』字。按：卷三内無，蓋讀莽如嫫母之『母』，後人妄增『反』字，非也。今去之。」是戴校之誤盧已不從。唯盧云「莽」讀如「母」則亦誤。

三〇三　盧校本作「讉，託回反。」《類篇》卽據《集韻》編排，今本《集韻》灰部誤「讉」爲「譴」耳。作「讉」者亦非無理，遺音易轉「託回」，一也；讉、詒一語之變，猶詒、遺一聲之轉，二也。以《類篇》無「讉」字故知「讉」斷爲譌文。

三〇四　盧本作「所交、丁俠兩反」，校云：「『所交』，正德本作『千茗』，今從宋本。」

三〇五　「於劍」不誤，《集韻》「於贍切」下正引《方言》此文。劍、贍韻部小異，其在影母則均。「尖」或「衣」字之誤耳。

三〇六　盧有此言，而未改字也。

三〇七　腄若讀爲黄腄之「腄」，亦去音耳。

三〇八　「其小者謂之升甌」，當從「升」字句絶，「甌」字與下「甂」字連。此或郭氏讀牟、憂異類，不得以《廣韻》拘之，《類篇》「牟」有「莫後」、「莫候」兩音，是牟音可入侯部也。甌字今正在《廣韻》侯韻，而尤韻「憂」紐無「甌」字，「亦音憂」三字豈後人所能加？

三〇九　盧校引俗本作「[糸遷]，相主反。」按：《集韻》「聳取切」下有「[糸遷]」、「繏」二形，云「《方言》：『所以縣襶，字誤。東齊海岱之閒謂之[糸遷]。』或省。」是《集韻》所據正與盧所謂「俗本」同。[糸遷]、繏蓋皆與緰同音，

纘引申有絆義。痕、侯之通已見前「朐脃」條下。

三一〇　聳，「山項反」，卷十三盧校引宋本作「山拱反」，蓋是也。「山拱」、「山項」郭時蓋同，故隨便作音。

三一一　挈音「口八」，亦自無嫌。

三一二　盧已駁戴。按：《左傳・宣二年釋文》云：「來，力知反。」是來音可與知同韻。知反言則為諫，故曰「此亦知原作「如」，戴改。聲之轉。」大抵齊、灰、哈三部古亦時相通轉。戴、段以來必持支、脂絕不相通之說，寔礙多矣。

三一三　盧作「恪校」。娖音「得懈」，猶從音「度皆」矣。

三一四　作「洵」者，音楚慶切，見《集韻》；作冷寒解，見劉孝標《注》。然乃洵終以還音之說為是。

三一五　此喻、匣相通，「于八」切即「户八」反也。

三一六　螐從鳥，蟲省聲，猶融從蟲省聲籀文作「蝨」矣。舌音之蟲可讀融，則雖讀舌音亦何不可，不必轉讀彤日之「彤」而後可通也。

三一七　「魃」，《說文》作「魅」，云「厲鬼也。丑利切。」即此「神魃」。此注文當云：「魃，亦魑魅之類也。音恥回反，或作『魅』。」

三一八　何嫌硜字有二音乎？

三一九　「胭胎」連言，殊無所見，此當作「胭脂之『胭』。」旨旁隸或作肎，極易與百相溷，此所以脂

譌爲「晒」也。

三二〇　當如《穆傳》「苕華」注「祇謹兩音」，删「二音」二字。《海外東經》：「湯谷上有扶桑」，《注》：「扶桑木也。」此文或亦當云「扶桑木也」。

三二一　此文譌誤無從理董。云「墠字不得有『暖』音」則非也，無論讀喉讀舌，理皆可通，特不見於字書韻書耳。

三二二　郭稱「反」不稱「切」，此條自「徒河切」以下皆後人加。

三二三　《中次五經》「葱聾之山多⿸广夆石」，《注》：「未詳。」按：⿸广夆、封聲同，亦砭石也。

三二四　「魚脃」者，魚骨之脃者也。《說文》：「鯛，魚骨耑脃也。」此「魚脃」之明文，何爲比以「芥脃」哉？

三二五　蜀有妾音，故從之者亦或讀齒。蜀由齒音變爲蠶，故從蜀聲者亦衍齒音而爲歜矣。

三二六　此郭以意解，無以斷其是否。

三二七　溽、淑同爲舌音，一泥一定，相通自易。

附錄二

沈兼士：吴著經籍舊音辨證發墨

故友吴檢齋箸《經籍舊音辨證》，《自敍》言「畢、孫、盧、顧以下慮未足以與語此」，其自視之高若是。本師章太炎先生亦謂視臧氏《經義雜記》，有過之，無不及也。雖然，六朝以上人之作音義，其例固自有異於隋唐之韻書，近世小學家習於聲韻通轉之説，一切以此繩墨舊書雅記，强古從今，恐亦未爲盡得。余兹所論，端在摘發古書音義中向來學人目爲不合慣例者，推本其原，要皆具有特殊之故，既不應武斷爲譌誤，復不宜勉强牽合音轉之説以相文飾。若夫六書轉借之條，七音通變之軌，論者夥矣，非余文之指歸也。今要删其例，分三類舉正之如次。

一、兩字義通，音雖睽隔，亦可换讀例

爲黔喙之屬　況廢反，徐丁遘反。《周易音義·説卦》

吴云：「『徐音』『丁遘反』者，字應作『啄』，咮、注、噣、啄，聲近義同，喙則義近而聲遠矣。《集韻》『噣』、『喙』、『咮』、『注』四字同列，失之。」

咮喙也　虚穢反，又尺税反，又陟角反。烏口也。《毛詩音義·曹風·候人》

吴云：「『又陟角反』，字應作『啄』，與『喙』形近而音義並異。《釋文》作音每多相混。」

兼士按：吴氏拘於《説文》「喙，口也」、「啄，鳥食也」之訓，又以其音絶不相近，故云爾。實則喙者啄之體，啄者喙之用，亦猶舌之與丙，語雖各異，義可互通。他如《周禮·司徒》「揷扑」，《釋文》「揷，一音初洽反」；《莊子·外物》「揚而奮髻」，李音「須」；亦其比也。推其换讀之由，蓋欲以通行之插、須，换讀罕見之揷、髻，既非若讀如之擬其音，亦有異讀爲之易其字。《集韻》「喝」、「喙」、「咮」、「注」四字同列，正是宋人保存舊書音義之珍蹟。吴氏反譏之，復疑揷有「插」音爲德明之疏，於「髻」字則據《篇》《韻》均無佗音以證《釋文》之誤，此皆似是而非，疑誤後學之談，不可不正之也。

以擾萬民　而小反。鄭而昭反，徐、李尋倫反。《周禮音義·天官冢宰》

吴云：「音擾爲『馴』，韻部雖亦可通，而聲類不近，字書韻書亦不收此音，疑昔人並以徐邈、李軌爲異讀，不謂擾字兼有『馴』音也。」

兼士按：讀擾爲「馴」，亦如上例，與聲韻之遠近固無涉也。黄侃云擾亦可有齒音，亦不免穿鑿。如《詩·大雅·文王》之「無遏爾躬」，「躬」讀「身」音，與「天」爲韻；《廣韻》侵韻「鷣，鷂之别名，餘針切，又音弋照切」，即讀「鷂」音；霽韻「㦒，奴計切」，即讀「詈」音；疑均爲古書中義通换讀之遺跡，無關於聲母偏旁也。

鳥皫色而沙鳴貍　音鬱，徐於弗反。《周禮音義·天官冢宰》

吴云：「貍、鬱異字，苟爲《周禮》故書，則子春、二鄭諸君當有訓説。疑漢人所見《周禮》字或作『緼』，蓋緼、鬱義同，聲類亦同，又爲諄、隊對轉，本可視爲一文，故注解作音諸師直讀『緼』作『鬱』，不必更

下訓釋也。其後『緼』字以形近譌作『狸』，又譌作『貍』，而本字遂不可識矣。《類篇》、《集韻》並列「紆勿」一切，王安石《周官新義》云貍與鬱文雖異，其義一也，則北宋人所見固與今本同矣。」

兼士按：《周禮》凡「蘊」字均以「貍」爲之。蘊、鬱二字義通，故《禮記·內則》異文作「鬱」。苟明於義通換讀之例，則不煩易字作「緼」，而後强以聲通之也。

壆墼爲之　古狄反，劉薄歷反。《儀禮音義·喪服經傳》

吳云：「《說文》：『墼，令適也。』『甓，令甓也。』疑昌宗讀墼爲『甓』，故音『薄歷反』，非墼字本有『薄歷』之音。卽字書韻書亦無與劉音相應者。」

兼士按：此亦上例也。蓋古書音義以文義爲主，故義通之字不妨換讀；後世字書以偏旁爲主，故形音偶違，便成乖剌。（韻書亦間有采古書音義中此類材料者，如「噣」、「喙」同列，「鶪」音「弋照」之比，但不多耳。）二者體例不同，自難相提並論。吳氏以字書韻書無與劉音相應者，證明「墼」字非本有「薄歷」之音，而黃侃云：「此疊韻互音之理，劉未爲失。」又云：「辟聲字有喉音，何嫌墼聲字有唇音乎。」要皆未嘗留意於未有韻書以前古字音義變遷之歷史，所謂未達一間者也。

二、本字兼有此音而後人不知例

其視我如毒螫　矢石反，何呼洛反。《毛詩音義·邶風·谷風》「比予于毒」

玄應《音義》：「螫，舒赤反，《說文》蟲行毒也，關西行此音。又呼各反，山東行此音」。吳云：「矢石反，《釋文》當時之音；呼各反，則舊音也。」

兼士按：吴氏以爲螫從赦聲，赦從赤聲，故以「呼洛反」爲異，實則赤亦有「郝」音。何以明之？《説文》「郝」「赫」均從赤聲，而讀呼格切，音與赫同。《周禮·秋官序官》「赤犮氏」《注》：「赤犮，猶言捇拔也。」而赫字蓋即赤之重疊文，《爾雅·釋詁》「赫赫」，舍人本作「奭奭」，《説文》「奭，從大從皕，皕亦聲」，而「讀若郝」，頗疑從皕爲從兩火之譌。《説文》訓盛，《毛傳》訓赤皃，《集韻》訓怒也，三義本爲一語之枝别，然則炎、焱、爽三字古本重文變易，其後乃分别爲音義不同之數字耳。《集韻》「赫」、「爀」、「烾」、「焃」同列爲重文，「嚇」、「𦶈」、「奭」亦同列爲重文，正可窺見此中消息。段玉裁《説文注》云：「《常武》毛《傳》『赫赫然盛也』，奭是正字，赫是假借字。『路車有奭』毛《傳》『奭，赤皃』，此當作赫，奭是假借字。」强分本借，恐非古義。又《史記·魏其武安侯傳》「有如兩宫螫將軍」，《集解》：「螫，怒也。」《漢書》作奭。」奭，《説文》讀若郝。《漢書·古今人表》「高赫」，《吕覽》作「高赦」，而赦免之「赦」，方俗語多作豁音，是赤、赦二字均本有「呼洛」之音。迨後世字書於赤、赫、奭三字之形音義截然畫分，而古語變化無方之跡，幾乎熄矣。兹再以表譜其變易孳乳之式如次：

炎＝焱＝爽

‖焃　《方言》：赫貌。郭音閲，訓火盛熾。

‖赩　《説文》新附：大赤也，從赤色，色亦聲，許力切。《玉篇》：怒皃。按大徐云色亦聲，非是。

‖嚇　赫之俗，見《莊子·秋水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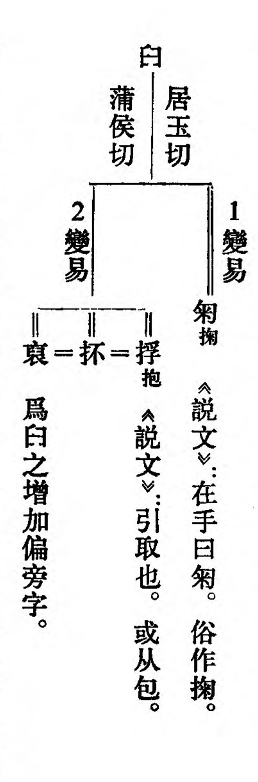
↓螫

注：《文始》曰：「音義相讎，謂之變易，義自音衍，謂之孳乳。」今定‖爲變易之符號，↓爲孳乳之符號。

抔飲，手掬之也　九六反。本亦作臼，音蒲侯反。《禮記音義·禮運》

盧文弨云：「臼卽掬字，舊作杵臼之『臼』，譌，今依宋本改正，但不當音『蒲侯反』。上抔『步侯反』，此音與之同，疑當有『又作抔』三字，脫耳。」吳云：「《類篇》、《集韻》並云『臼，又蒲侯切，聚也』，卽本此爲說。盧云脫『又作抔』三字，尤無明證。」

兼士按：吳之駁盧甚是。惟於臼有「蒲侯」之音，終未敢質言者，蓋狃於《說文》「臼」大徐音「居玉切」，而無它讀故也。考《集韻》尤韻「裒，或作褎」。據此，知臼又爲裒之初文，「蒲侯反」正是裒音，《釋文》何嘗有奪誤。盧氏校訂，以不狂爲狂，其說支離可笑；或謂裒字爲褎之譌變，亦非。蓋臼形代表之語辭有二，其義則均爲聚斂。試以表明之如次：



又臼之分爲匊、裒二語，亦猶㲉與坏爲同字。說文：「㲉，未燒瓦器，讀若筩莩。」「坏，一曰瓦未燒。」按：筩莩之「莩」，卽爲坯音，故《廣韻》「㲉」入尤、侯、屋三韻：一爲甫鳩切，一爲苦侯切，一爲空谷切。《集韻》尤韻「㲉，披尤切，或作坏」。是㲉之通坏，猶臼之通抔；㲉、坏同字，猶臼、抔同字。然則臼

有「蒲侯」之音，又何疑乎。

欲獻其瑑耳　服虔曰：瑑音衛。蘇林曰：劍鼻也。師古曰：瑑字本作璏，從玉彘聲，後轉寫者譌也，瑑自雕瑑字耳，音篆。《漢書顏注·王莽傳》

吴云：「按：彘在脂部，對轉入寒，故《漢書》假『瑑』爲之，非轉寫之譌。服音『衛』，衛、彘同音。漢魏間人亦即以『衛』爲『璏』，『匈奴備玉具劍』，孟康曰『標首鐔衛盡用玉爲之也』，師古曰『衛字本作「彘」』，其音同耳。此古人同音假用之通例。此文服虔音『瑑』爲『衛』，亦即訓『瑑』爲『璏』。」

兼士按：《說文》「彖」字本有「式視切」與「通貫切」二音，小徐分「彖」、「彖」爲二字，王筠駁之極爲宏通。（嚴可均亦略同王說。）段、桂諸家不知古本無彖字，妄改喙、蠡等字之偏旁爲彖，沿小徐之誤，殊爲非古。考《說文》「彖」字表示之語音原有二組，《說文》「遯」之或體作「逯」，《禮記·玉藻》「圈豚」，《釋文》：「豚，本又作腞。」諧聲字逯、篆、椽、緣等字皆從彖聲，此通貫切之系統也。《說文》「彖」、「㣇」雖別爲二字，㣇讀若弟，羊至切；彖讀若弛，式視切；於古文則爲一字異體。其省文爲彑，讀若罽；其繁文爲[illegible]，亦讀若罽。罽從㓹聲，㓹，籀文銳也。《禮記·玉藻》「士褖衣」，《釋文》：「吐亂反」，《注》作「税」，音同。此皆彖有衛音之證。諧聲字喙、瘃、㥟、蠡等字亦皆从彖聲，此式視切及羊至切之系統也。據此知彖字本有衛音。顏云「瑑」爲「璏」之譌，吴云假「瑑」爲「璏」，要皆不知瑑、璏古本相同，故爲此皮相之談耳。劍鼻玉字《說文》作「璏」古亦用「瑑」，義寓於音，故《風俗通》云：「衛者，衛也。所以衛劍身也。」今云護手，亦有衛義。今將彖字變易孳乳系統列表明之如次：



注　《文始》二隊部曰：「最初彑、豕蓋一文，彑讀若罽，而⿱衛豕爲豚屬，讀亦若罽。彘聲之璏，服虔音衛，而⿱衛豕亦衛聲，以此知其不異。豕之力惟在頭，故古者以彑表豕。

三、音義相依之理後世失傳例

哭不偯　於豈反。俗作哀，非。《說文》作⿱依心，云痛聲也，音同。《孝經音義》

臧庸云：「《說文》無『偯』字，哀從口衣聲，依從人衣聲，依、偯聲形皆相近，故誤。陸本作『依』，今『依』既誤『偯』，因改『偯』爲『哀』。然必不當有作『哭不哀』者，是可證『哀』爲『偯』之改，『偯』爲『依』之譌矣。」吳云：「依、⿱依心、偯、哀皆脂部字，聲紐亦同。《說文》作『⿱依心』，《孝經》及《閒傳》不妨作『偯』，此類異同，經傳所常有，臧謂陸本作『依』，殊無明證。」

兼士按：臧說非是，吳說亦胡嚨其辭，未爲中肯之論。蓋哀有痛惜義，兼有依偎隱蔽之義。其字或

增旁作偯，論音則偯、依聲同，僅分洪細，故《說文》别以「㥋」字爲之耳。考哀之有哀閔及哀依二義，依之有㥋痛及隱依二義，亦猶隱之有隱憂及隱依二義，愛之有愛惜及愛偎二義也。《孝經》「孝子之喪親也，哭不偯」，《注》：「氣竭而息，聲不委曲。」《禮記・閒傳》「大功之哭，三曲而偯」，《注》：「偯，聲餘從容。」曰委曲，曰從容，均有依偎不去之意，此用哀之第二義也。世俗昧於哀義内容之分析，遂使文從字順之舊書雅記失其精義，亦可哀矣。今試將哀、依、隱、愛四辭之分化義列表比較，以便省覽。

哀
- 1 哀閔義　《說文》：閔也。《釋名》：愛也。
- 2 哀依義　《釋名》：來，哀也。俗字作挨，或捱。
- →偯

依
- 1 依痛義　依依《古詩》：思心常依依。→㥋
- 2 隱依義　《說文》，倚也，依依《詩》：楊柳依依。陶詩：依依墟里烟。
  - →庡　《曲禮》「天子當依而立」，《釋文》：依本作庡。《廣雅》：藏也。
  - →庡　《通俗文》：奥内曰庡。《廣雅》：庡、隱、翳也。

注：白居易詩：「醉依桃葉妓」，「醉依香枕坐」，「㥁間睡足依高枕」，自注：依，烏皆切。王仁裕《題劍門》詩：「李杜常挨托」，挨音依。

㥯＝𤔌＝隱

1 隱憂義　《說文》：㥯，謹也。《廣雅》：㥯，哀也。《詩・柏舟》：如有隱憂。——→ 慇《說文》：病也。

《孟子》：王若隱其無罪而就死地。又惻隱之心人皆有之。

《逸周書・謚法解》：隱，哀之方也。

2 隱依義　《說文》：𤔌，所依據也。隱，蔽也。《孟子》：隱几而臥。——→ 穩

注：《文始》陽聲諄部丙：「『ㄣ』有迟曲之象，……其于聲在脂孳乳爲悠，痛聲也。《孝經》曰『哭不悠』，今字作『偯』。……然則悠訓曲，亦訓痛聲。悠又孳乳爲哀。哀還諄變易爲慇，痛也。言惻隱者慇之聲借」。先生以痛與曲義並舉，亦極有理。

㤅愛

1 愛惜義　《說文》：㤅，惠也。《詩・蒸民》：愛莫助之，《傳》：隱也。《箋》：惜也。

2 愛僾義　《詩・靜女》：愛而不見。《列子・黄帝篇》：不僾不愛。張湛《注》：僾亦愛也，音隱僾。《山海經・海内經》：朝鮮天毒，其人水居，偎人愛人。郭《傳》：偎亦愛也，音隱偎反。

↓ 薆　《說文》：薆，蔽不見也。《廣雅・釋詁》：薆，障也。《爾雅・釋言》作薆，隱也。《方言》：掩、翳，薆也。

↓ 僾　《說文》：仿佛也。仿佛即依稀，《禮記・祭義》：僾然必有見乎其位。又《管子・小匡》：人君唯僾與不敏爲不可，僾則亡衆，不敏不及事。房《注》：僾謂倭隨不斷，案即依違不決也。

注　《禮記・樂記》：「肆直而慈愛者宜歌商」，鄭注：「愛或爲哀。」

觀上表知古者用哀、依、隱、愛諸詞，義恆雙關，形可互攝。今人習於哀痛依倚截然異訓之説，遂不得不妄施竄改。盧、臧諸家於此等處不免拘牽之見。甚矣校書之難，殆有過於段茂堂之所論者。求其不誣古人，不誤今人，談何易哉。

隆準而龍顔　服虔曰：準音拙。應劭曰：準，頰權準也。李斐曰：準，鼻也。文穎曰：音準的之準。師古曰：頰權頄字，是當借準字當之，服音應説皆失之。《漢書顔注·高帝本紀》

吴云：「段注《説文》以『準』爲『肫』之借，非也。鼻之爲準，猶兩頰爲權，上頷爲輔，眉上爲揚，目上爲名，皆比物象類之稱，本無正字。服不言借『準』爲『頄』，顔説亦非。」

兼士按：應劭、段玉裁之説是，顔《注》及吴氏《辨證》於字義語音通轉之理均未能明徹無間。考《説文》：「肫，面頯也。」章倫切。「頯，權也。」古書恆假準爲之。《戰國策·中山策》「準頞權衡，」準與權，頞與衡，兩兩對稱，其義甚明。徐灝《段注箋》曰：「兩頰謂之權，言如權衡兩高相平也。謂之準者，取平準之義。鼻亦謂之準者，與兩權相準也。」如《始皇本紀》「爲人蜂準」是。竊意肫與準相通，亦猶𡱂與脾爲重文。《説文》：「𡱂，髀也。」或作「脾」、「臀」俗作臀。「尻，脾也。」又「脽，𡱂也。」示隹切。《釋名》：「臀，殿也，高厚有殿遻也。」《廣雅》：「尻，臀也。」又：「臀謂之脽。」《漢書·武帝紀》「立后土祠于汾陰脽上」，顔《注》：「以其形高起如人尻脽，故以名云。」蓋人之權頰與尻臀，均隆高對聳，骨格相類，故其名可迤用互稱。今俗謂面頰爲臉蛋，與殿音近，亦卽肫之轉語也。試再以比例式示之如下：

肫：準：頯：頄‖启：脾：脽：尻

注《廣雅》：顴，頄，頄也。頄，曹憲音求。《玉篇》：頯，之劣切，漢高隆頯龍顔。

又尻字之訓，《釋名》與《說文》有別。《釋名·釋形體》：尻，廖也，尻所在廖牢深也。段玉裁云：「《釋名》以尻與臀別爲二，《漢書》結股脚，連脽尻，每句皆合二物也。尻，今俗云溝子是也。脾，今俗云屁股是也。析言是二，統言是一。」蓋兩旁高起處曰尻，迤用之則中央窪下處亦可曰尻。推之於準，亦猶是也：兩顴高處謂之準，迤用之則鼻莖頞處亦可謂之準耳。

據上所述，漢魏人作音之例，殆有非段玉裁《周禮漢讀考》讀如、讀爲、當爲三例所能賅括者。蓋古注中注音之字，往往示義，而釋義之文，亦往往示音，不如後世字書中音義分界之嚴，故其注音不廑言通用，且以明同用，不如後世韻書反切之但識讀音而已。通用者義異而音通，即假借之一種，人習知之。同用者，辭異而義同，音雖各別，亦可換讀，此例自來學者均未注意及之。緣初期注音，往往隨文義之便而設，多含有不固定性，後世韻書概目爲一成不變之讀法，古意寖失矣。又以言語爲本位而言：未有韻書以前，文字僅注重表示某種語意，而非必代表某個語辭之音。換言之，即同一文字，常能表示數個同意異音之語辭，故其音切往往紛岐，不必僅合於後世所謂音軌者此種情形，與和文一字而具有音訓兩讀者頗相類。推衍此義，可以假定古代初期文字之形音義，多屬游離而尠凝固性。意符字固無論矣，即形聲字中偶亦尚存有此類遺跡，清代學者墨守本字本義之說，不足與之語古也。近人考訂古文字之通用，於音讀之不可通者，必强辭以解之，亦未足與之語古也。蓋於古文字之形本無聲音拘束者，多濫用後

世所定之音軌以繁化之，如上來之所述。反之，於古語辭之音隨義變者，却喜固執於一種讀法以簡化之，如謂古本音作某，古無四聲之類是也。二者均爲闕乏歷史的眼光所致。余著此文，雖僅就吳書所辨證者，略事舉正，爲例寥寥。然由此得發見未有韻書以前古人注音之特例，更進而推測初期文字與語言表裏對照之關係，其於古語文學之研究，庶幾啓一新途逕乎。關於初期文字之形態及其性質，余別有專篇論之。民國二十九年四月四日寫於北平寓廬之抗志齋。

書號: 9018·160
價: 2.00 元